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风雨燕双飞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萧逸作品集
风雨燕双飞

第一章 无心惹死罪 有意劫宦囊

天干地旱，很久没下雨了，连风都是热的，吹在人身上，火辣辣的，不用提有多么难受了。

山洼子里拴着一黑一白两匹马。

好像已经拴在这里很久了，两匹牲口都显得很不耐烦的样子，不时地打着喷嚏，蹄子刨着地上的黄土，扬起片片灰沙。

它们的主人就窝在附近山洞里。

瞧瞧吧，一个趴着，一个躺着，挺高的个子，挺壮的身子骨儿，可是看上去就是那么没精打采的，套句北方俗话，就像“霜打了”一样的不自在、没精神！

趴着的一个，二十四五的年岁，黄脸，浓眉。脸是新刮的，青乎乎的颜色，一条大辫子，蛇也似的盘在脖子上。他两只胳膊支着地，手托着下巴，嘴里荒腔走板地哼着小调。

躺着的那个，年岁看上去和前一个差不多，就是大也在一两岁之间。他长眉毛、瘦脸，鼻子挺高挺直，嘴老是闭着，很沉得住气的一副样子。一条油松大辫子放在胸前，身上的黄茧布褂敞着，露出结实的胸脯。

两个人像是一条道儿上的，一股子草莽味儿！

地上铺着干草，两个人就睡在上面。

一旁放置着一只炉子，一个锅，锅里盛着没吃完的兔子肉，竹篓子里有几个破花碗，还有十来个裂了皮的馒头。瓦罐里盛的是清水。

当然，最显眼的还是放在地上的那几把家伙了——一对飞流星、一口宝剑、一口斩马长刀！

那一对飞流星看着很特别，比一般飞流星秀气得多：只有拳头般大小，链子足有一丈五六长。可以想象得出，一旦舞开了，两丈方圆内外，别打算进来一个人，端的是厉害得紧！

这地方，就像是他们哥儿俩现时的家。

趴在地上的那个叫裘方，躺着的那个叫江浪。前者人称“左臂刀”，后者人称“满天星”。

哥儿俩天不怕地不怕，两年前在承德行宫，无意中惊了皇驾，为地方官连同负责皇帝老爷子安危的大内杀手一路追了好几百里地，结果被困在这个地方——玉皇。到现在已经有一两个月了！

白天不能动，只能夜里到城里买点吃的，身上的一点钱已花得精光了。

可真应上“上不着村，下不着店”那句话了。

“人穷志短，马瘦毛长”。人一穷，啥事可都能干得出来。两个人仗着一身本事，一连做了三四件案子，可油水都不多。

不用说，大概是“生手”的关系。

“左臂刀”裘方一个骨碌由地上翻起来，小调也不哼了，一下子好像变了个人似的。

“他妈的！我可真是受不了啦！”

用力一脚，踢飞了一块石头：“这他娘的，哪是人受的！”

他转过来瞧着凡事都远比他沉着，而且一向推之为首的八拜之交“满天星”江浪，生气地道：“怎么回事，你好像很不在乎的样子？真不可琢磨。我可是受够了！”

还是他一个人在说：“你不走，我一个人走！”地上的江浪只用眼睛看了他一眼，一言不发！

裘方不禁怔了一下，赌气地套上靴子，又把一口斩马长刀插在了背上。

江浪仍然一动不动！

“你是怎么回事？”

“没怎么回事！”

“你到底走不走？”

“不走！”

“好！”裘方冷笑着道，“那我一个人走！”

走到了洞口，他回过身来道：“我们在‘赤峰’再见面！”“你还到得了赤峰么？”这一次说话的是江浪。江浪说着，缓缓地欠起身子来，把一条大辫子“刷”地一下甩到了脖子后面。

他深邃的一双眸子，注定在这个浮躁的兄弟脸上，冷冷一笑，说：“如果想死，你就一个人出去！”

“这话怎么说？”裘方显露出犹豫不安的样子。江浪身子向上一欠，打了个旋儿，只凭着一根手指头，就把整个身子支了起来！

这一手“一指拿大鼎”的功夫，听说走遍江湖，无人能出其右——“满天星”江浪却是习以为常的。

每天他总是要这个样子来上几回，每一次他都会觉得身上充满了活力，头脑更冷静，更能分析入微。

“左臂刀”裘方，耐下心来等着他拿完了大鼎，说道：“你怎么不说话呀？”江浪冷笑着，把卷起来的袖管放下来：“我问你，身上有多少钱？”

“钱？”裘方两只手在小褂里摸索了一阵子。

摸了半天，他掏出了一个小黄布口袋，解开了红毛绳的封口，在手心里倒了半天。

“他妈的！”

使劲儿往地上一摔，“铮”的一声轻响，六枚“嘉庆通宝”全都嵌到了石头里！

“就只六个铜钱，你还想走？”

“怎么不能走？”

裘方那张黄脸上闪着怒容道：“大不了再干他一票！”“那你就更别想活着出热河了！”

“你是说……”

“九爪金鹰谭福老，早就在等着我们了！”

江浪冷笑着，又说道：“难道你忘了，要不是我那一流星，只怕你已经废在他手里了！”

提起了这码子事，裘方的黄脸可就变成了红脸。

“我就不信斗不过他！”

“你本来就斗不过他！”

裘方怒瞧着自己这位把兄弟，一时无话可答！

“人要有自知之明，所谓知彼知己，才能百战百胜！”“这是什么话？”裘方道，“难道我们真得在这山洞里住一辈子？”

“这里有什么不好？有吃有喝又凉快！”

裘方冷笑道：“你到底怎么打算呢，我知道你心里比我还烦，你只是不

肯说出来罢了！”

“你知道就好了！”他伸手在地上拍了几下，示意这位拜弟坐下来。

裘方很不情愿地走过来。

“满天星”江浪很温和地道：“在承德惊了皇帝老子的驾，你以为只是个小罪？兄弟，那你可想错了！”

他又道：“我能确定，现在整个热河，拘捕公文早已满天飞了，‘九爪金鹰’谭福老，你以为是衙门里的寻常人吗？”“他不是热河府的捕头吗？”

“热河府？热河府岂能容得下他这种身手的人？”“那……”

“实告诉你吧！他是大内护驾来的高手！”

“是血滴子？”

“血滴子是雍正时候的称呼！”江浪说，“本朝已不这么称呼了！”

裘方皱了一下眉，道：“怪不得那个老家伙这么厉害！唉……”

他叹息了一声，又道：“只是，我看得出来，他虽然赢了我，可是还远不是你的对手！”

“我只不过略略胜他一筹罢了！可是他们人多哪！”说到这里，他叹了一口气，又道：

“坏就坏在上一次跟他动手的时候，我现了真功夫。这么一来，他才知道我们不是寻常之辈，所以越加的放不过我们了！”“那到底为什么？我们又不是真的想去行刺皇帝老爷子。”“可是他们不放心！”

“这都怪我！”

裘方自责地道：

“要不是我跟着去追那匹鹿崽子，怎么也不会跟他老爷子撞了个对头——天地良心，我那一箭是想射鹿的，哪里想到会伤了他老爷子的御马——真他妈的该死！”

“你该死不要紧，害得我也成了黑牌的人了！”

“唉！你看我们怎么办？”

裘方把脸深深地埋在自己手里：“全是我害了你！”接着，他又气馁地道：

“十几年苦心练功夫，满打算到中原露露面，成名立业；谁又会想到，连长城还没看见，就闯了这么一个大祸。看样子，中原内陆暂时不能去了！”

“那我们就往北面走！”江浪拍着他的肩道，“你耐下性子来，古北口这条路走不通，我们绕个圈子，改由察哈尔出去，照样可以进中原。不过，一时是急不来的！”

“对！”裘方笑道，“还是你聪明！”

江浪把身上的小褂子扣好，并把腰带扎紧。

“再干一次！”他说，“弄点盘川才好走路！”

裘方龇牙一笑道：“我原以为你办法高呢，原来心里跟我一样，也是这个念头！”

“唉！”江浪叹了口气道，“有啥法子，这叫人穷志短。这是最后一次，还是老规矩，不许杀人！”

裘方点头道：“我知道！”

江浪正想说话，忽然怔了一下，身子趴下来，把耳朵贴在地上听了听。

“来了一辆车！”

他身子灵巧地由地上跳起来，走向一边，匆匆地把链子流星扎在腰上。

“走！”他说，“这一趟买卖要是好！这里我们就用不着回来了！”

说时身子跃起来，三两下子已蹿出了眼前这片山洼子，裘方在他身后紧紧跟着。

两个人都已经跨上了马背。

眼前是条颠沛的荒道。

“左臂刀”裘方打量着眼前，道：“车在哪儿呀？”江浪的眼睛掠过了一排树毛子，远眺着弯曲的一条山道。裘方顺着这个方向看去，打心眼里佩服这位拜兄的“细察入微”。

嘿，一辆双辕四马的黑色宽座大篷车，正以极快的速度向这边奔驰过来……

由于地上早已留下了挺深挺深的车轮印子，所以这辆车只需循着既定的轨迹前进就得了。这么大的车子，跑动起来，连一点点声音都没有！

看样子，眼前这条道，是他们必经之路。

“左臂刀”裘方顿时紧张地抽出刀来！

江浪道：“除非对方先出手，我们不能先伤人！”裘方点头道：“我知道，老大，这一次找对码头了，来的是个阔家伙，这么漂亮的车，还很少见呢！”

“麻烦也就在这里！”

江浪冷冷笑着道：“越是有钱的人越棘手！”

“这话怎讲？”

江浪道：“很简单，车上一定有跟班保镖的！”裘方一怔！

江浪长叹一声，苦笑着道：

“以前，我一心一意，向往江湖生涯，跟着你鬼混了两年，现在实在有点厌了……”

裘方又是一怔，道：

“厌了？你不打算到中原去了？我们不是早说好了么？先去拜武当，再去河南嵩山闯少林，怎么你现在就泄气了？”江浪脸上苦笑了一下，道：

“有什么意思？就算成了名又怎么样？只不过是两个孤鬼游魂——你我也都不是小孩子了，连个家都没有！”裘方一笑，道：“家？怎么，想娘儿们了？”

说话的时候，那辆车子来到了眼前。

江浪一带马缰，胯下的马已拦在了路当中。

裘方的黑马也横过身子来，他手上的“斩马刀”，在夕晖之下闪耀出一道匹练般的白光。

这道白光，立刻使得来车有所惊觉！

双方尚离着六七丈的距离，那辆大车立刻停了下来。抡车的一共两个人，好像都是练家子。

车子刚一停下来，这两个人立刻一人一手抢起了两口钢刀！左右同时伸手，带住了牲口的嚼环。

黑、白两匹马已驮着江浪、裘方两人飞马来至眼前！“怎么回事？”

右面那个车把式扯着喉咙嚷道：“是想拦路打劫呀？”江浪一笑道：“光棍一点就透，你还真猜对了！”两个车把式对看了一眼，那个又黑又壮的胖子大声骂道：“妈拉巴子！就凭你们两个……”

才说到这里，只见面前人影一闪！

黑胖子方看出对方之一向自己袭来，已来不及防备，被这人一个大耳括

子拍在脸上。

这一下子可真不轻！

黑胖子只觉得头上“轰”的一声，差一点给打闷了过去。紧接着“吭”的一下子，脖子上又着了一刀背，登时一头扎下去，就窝在那里不动了。另外一个车把式，是瘦长个头儿。

他看见同伴上来就叫人家给弄趴下了，心里既惊又怕，一抖手打出了一只梭子镖。

距离这么近，万万没有施展暗器的必要。

他这么做，可真是为自己惹上了麻烦。

镖刚一出手，就只见对方那个施刀的汉子一伸手，接镖、发镖像是一个式子。

那只手就那么转了一下，原镖退还！

瘦汉子惊叫一声，想跳开，却已不及，“噗”的一声，这一镖正好扎在了他左面肩窝里！

他又尖叫了一声，身子一退，“扑通”一声，坐在了道旁土堆上。

两个人一下来，连话都没说上，就让对方给摆平了。动手的是“左臂刀”裘方。

他很得意地回头看了江浪一眼，一上步，用手里的斩马刀一挑马车的帘子。

“哗啦”一下，翻了开来！

车里一共是三个人。

两个全身黑色长衣的精壮汉子，左右保护着一个三十岁上下的年轻人。

这个人红黑红黑的一张脸膛，鼻正口方，两耳平贴两腮，上下有弧度的弯出来，耳下有珠，一看就知道是个身处尊贵的人物！

他身上穿着一袭宝蓝色的官纱长大褂，头上戴着同色的京缎面子瓜皮小帽，帽结子是一块挺大挺大的蓝宝石。面对强敌，他丝毫不显得慌张，手里摇着折扇，那双精芒四射的眸子，很快在两个人身上转了一下。他身旁的两个黑衣贴身汉子，这时已飞快地蹿了出来！“大胆！”其中较矮的一个，口中叱着，一伸手，直向裘方那只拿刀的手打了过去。

裘方当然不想被他击中，身子忙向外一闪！

黑衣人动手时，另一个黑衣人却刷地由腰上掣出了一口霞光四射的软刀，紧紧守住了车门。

至于车厢内的那个体面人物，兀自手摇折扇，丝毫不显得慌张。

动手的那个黑衣人，身手较诸那两个车把式强得多！裘方一连好几刀，都没有伤着他。

看上去这个黑衣人滑溜得很。

蓦地，这个人由手上抖出了一条链子，哗啦一声，链子一端系着一个蛇形枪头，直向裘方咽喉上扎了过去！裘方身子一个快翻，到了这人右侧。速度之快，有如疾风。这人忽然觉出不妙，手上的链子枪往回一带，同时甩起枪头，直向裘方脸上抽去。

“呼”一声，由裘方头顶上抽了过去！

这一招走了个空。

“满天星”江浪看到这里，脸上绽出了一片笑意。他知道自己的拜弟，将要在这一招上制胜对方。果然不出他所料。

就在对方黑衣人链子枪一招落空之下，裘方右手“斩马刀”极巧地转到了左手！

这一手“移刀换掌”的动作，施展得确实高明。裘方外号既被称为“左臂刀”，可以想象出他必是以左手刀法见长。

黑衣人疏忽了这一点，自然难望取胜了。就在这口刀的刀柄刚落向裘方左手的同时，他身子霍地向左后方一旋，掌中刀已反身递出——刀光一旋，“哧”的一声轻啸！

黑衣人一个踉跄，已被裘方的斩马刀劈了个正着。这一刀劈得真不轻哩！由左臂窝处半边面颊，足足砍开了尺许长的一道大血口子。黑衣人惨叫了一声，向前面踉跄了四五步，一交栽倒不动了！

裘方的刀重新抛向右方。

他脸上带着微笑，向前走了几步。

只见车里的那个体面人，脸色微微一变。

他仍然还能保持从容的态度，只是手里的折扇不再扇了。站在车前的那个黑衣勇士，身子一拧，跃了出去，可是他似乎觉察到保护车内的人远比对付敌人更重要，所以身子方一纵出，却又急忙转回来，依然守护在车门前面，寸步不敢离开。裘方哈哈一笑，说道：“车上人听着，我们兄弟本来无心伤人，只不过是一时手头紧，想借两个钱花花，怎么样？话可是说清了，给不给在你，拿不拿可在我们！”

车内人还没来得及说话，车前那个黑衣人已厉声叱道：“瞎了眼的东西，你们胆子不小！”

才说到这里，车内那个体面汉子用扇子一打他的肩膀，道：“你闪开！”

黑衣人转过身子，说道：“爷，您这是……”

那人已跨身出车，在他迈腿抬步之间，明眼人一看便晓知技艺高明。

看到这里，骑在白马上“满天星”江浪单手一按马首，身子由马头上平蹿而起，轻巧地落在丈许远。他是担心拜弟裘方一时大意，吃了对方的亏。

其实他是多虑了。

那个人并没有出手的意思。

只见他一只手揣在怀里，摸索着拿出一个扁扁的钱夹子，打着一口纯正的京腔道：“要钱简单！”

打开钱夹子，由里面拿出了两张钱票，展开来一笑，道：“二百两一张，这是西直门宏大钱庄出的票子，在热河有分行，可到那里兑现。”

裘方立时大喜，一掠身上前，伸手就要去接。

一旁的江浪看出有蹊跷，叱道：“慢着，兄弟！”裘方回头道：“怎么回事？”

江浪一双深湛的眸子，注视着这人，哈哈笑道：“他还有下文没说完，听他还说些什么。”

年轻的体面汉子，呵呵大笑道：“对了！”他嘴角微微带着不屑的神态，打量着当前的裘方，道：“怎么回事，一听见钱就想拿，也不问烫不烫手，看来你兄长比你老练多了！”裘方一紧掌中刀道：“少废话，你还敢不给么？”那人冷冷地道：“四百两银子在我不算什么，可在你们两个穷小子身上，可是一笔大财，北京和热河都是万岁爷脚下的地方，这两张票子我就给了你们，你们敢去拿么？”裘方怔了一下，回头看着江浪。

江浪微微一笑道：“朋友你说得不错，四百两是个大数目，我们兄弟这

一辈子还真没见过，刚才我这位拜弟也说过了，我们只是想借点钱。”

说到这里，他脸色微微一红。

样子略显不自在地抱了一下拳，道：“兄弟二人只要朋友暂借纹银五十两，留下大名与府上住址，半年之内，定必奉还！”

这人打量了江浪几眼，点点头道，“这还像两句人话！五十两是个小数目！”

他那双眸子，上上下下瞧着两个人道：“以二位的身手，这么老大个子，开口只借五十两，未免太少了！”

江浪不知对方话中带损，只觉得这种类似盗匪的行为太不光荣。他一心想着赶快离开，不想节外生枝，便抱拳道：“诚如朋友所说，愚兄弟天生的穷小子，对我们来说，五十两已经是不少了！”

那人点头连声冷笑着。

这时，先前被裘方击昏了的两个车把式，相继醒了过来，踉跄着站起来。

蓝衫人大声道：“没你们的事，在一旁给我呆着！”

两个车把式连屁也不敢放，哈着腰在一旁坐了下来。

蓝衫体面汉子抬起一只脚，伸手由靴子里抽出了一个小绸子包。

打开绸子包，里面是七八片闪闪发光的金叶子。

“这么吧！”他说，“我这里有十两黄金，二位辛苦了半天，算是我的一点心意！不过，我有个小小的要求，不知二位肯不肯答应？”

裘方道：“你说吧！”

蓝衫人把这小包金子放置在车座上，哈哈笑道：“你们已经败了我一名手下，不妨再跟我这个手下比划比划。要是能胜过他，我就心服口服地把金子送上，你们拍马走路，怎么样？”

“左臂刀”裘方打量着他身前的那个黑衣人，哈哈笑道：“一言为定！”

黑衣人足下一滑，到了裘方跟前。

蓝衫人道：“万一要是败了，对不起得很，这个钱我可就不给了啊！”

裘方笑道：“就这么说定了！”

话声一落，斩马刀往上一抡，“唿”地劈出去。黑衣人在他刀锋之下一个快闪，到了裘方身后右侧。

黑衣人手上那口软刀向外一撤，寒光一闪，“呛”的一声，已穿过了裘方身上的小褂，可是真险！

裘方只觉出刀身过处，身上一凉，禁不住出了一身冷汗！黑衣人旋身抽刀、飞腿。

只听见“叭”的一声，正好踹在裘方的脸上，后者身子一踉，一连退后了五六步。

江浪在后面用手一推他的脊梁骨，把他身子给顶住，总算没有让他弄下去。

裘方怒吼一声，正要挺刀扑上，却被江浪拉住了。蓝衫人嘿嘿笑道：“怎么样，可服气了？”

裘方怒道：“这不能算输，我们再重新较量较量！”蓝衫客笑道：“算了吧，我这个手下，是在北京义勇营里挑出来的，凭你们两个……哈哈！”

笑声未完，江浪已阔步走到跟前。

他眸子瞪着那个黑衣汉子，抱拳道：“朋友大名怎么称呼？”黑衣汉子狞笑道：“小子，你要是常在北边走，应该知道‘铁侍卫’宝大人这个名字

吧！”

“宝大人手脚果然厉害！”

江浪哈哈笑道：“只是在下不才，认为足下只是以巧取胜，真正论刀上功夫，只怕足下远非我这拜弟的对手！”名叫“宝熙”的这名黑衣汉子，一瞪眼道：“浑蛋，你想耍赖不成！”

由对方口音和姓氏上，江浪断定对方是旗人出身。于是想到，如今是满人当道，这些旗人平素养尊处优，哪里把汉人看在眼里，尤其是这些依靠主子的奴才更是可恶！江浪决心要给他些厉害瞧瞧。

他身子向前走近了几步，单手向后一探，已把背后所背的一口长剑掣了出来。

蓝衫人拍了一下手掌，道：“好，宝头儿，你的一身本事，今天可有显露的机会了！”

宝熙冷笑着向江浪道：“兵刃无眼，万一要是伤了你，可别怪我心狠手辣！”

江浪一笑道：“彼此彼此！”

宝熙大怒，嘴里叱了一声，向前迈出一步，掌中那口软刀颯地直劈下来！

江浪由对方这口刀的形态式样上判断，已知是一口上好的“缅刀”。

缅人擅于铸刀，一口刀千锤百炼之后，去芜存菁，最后可成为绕指柔钢，削铁截金不在话下，所以江浪一上来就留下了几分小心。

双方兵刃首作交接，发出了“叮当”一声响，江浪早已快若旋风般地转到了对方的右侧。

见此情景，宝熙立时体会到江浪身法较袭方为快。于是，身子猛地一转，掌中“缅刀”施了一招“顺风扯大旗”。“嘶”，一缕寒光由下而上直向江浪身上劈去。这一刀把握着三个要诀——快、准、狠。

即使如此，他仍然落了个空。

刀风如哨，一闪而逝。

这一招施展得实在太妙了！

一旁的蓝衫人笑呼道：“好刀法！”

好像他叫喊得太早了一点。

事实上，宝熙的这口刀，却是差着江浪衣边半寸，没有伤着他——险是险到了极点，就是没伤着。

就在这口刀呼啸着由江浪面颊上直起的一刹那，江浪整个身子，自尾椎骨以上，整个上半截躯体，硬生生地向后错开了三寸左右。

在场的并非没有行家。

就拿这个蓝衫人来说吧，当他目睹刀口走空了，禁不住倒抽了一口冷气！

宝熙不愧是施刀的妙手，他带着唏哩哩颤颤的一片刀光，顺着走空的刀势，整个身子拔空而起。

从上乘刀法上说，这种身手叫“人以刀势随”，若非在刀功中浸淫多年的老行家，万难臻达到如此地步。

这家伙心也真狠！

他虽然一刀走空，心里却想着如何伤害对方！那就是，在他身子纵起的一刹那，两只脚尖用“双踢蹬”的足法，“腾腾”两声，双脚齐出！

他足下穿的是鹿皮快靴，两只靴尖，直向江浪双目踢去。

这一手“败中取胜”的功夫，施展得确是高明！可是今天，他是遇见了

真正厉害的对头了。

江浪的头随着他踢出的脚尖，猛然向下一沉，掌中剑雪花盖顶，舞出了一片旋光。

他身子是那么美妙地向下一矮，左手心趁势用力地向着右手剑把上一击。

掌中剑在此一击之下，剑尖霍地向上一扬，发出“飏”的一股风声！

空中点出了一点寒星，冷锐的剑锋已触及宝熙股下肌肤，使他禁不住发出了一声惊叫。

“剑以险出”，凡是上乘剑法中的剑招，无不是人体致命绝险之处。

就以此时而论，江浪这一剑所刺的部位，正是宝熙身上要害之一的股下会阴部位。

如果江浪真正狠心地挺剑尖，宝熙万万没有活命之理！总算他心存厚道，对于与自己首次交锋的陌生人留下一些厚道。

他的剑尖不过偏过了寸许左右，可就饶了对方一条活命，锋利的剑刃紧紧滑着宝熙股后背脊之处向上穿了过去，其势快到极点！

“哧”的一声，血花蓦地爆开来。

宝熙身子飘出了丈许以外，才翩翩坠落在地。

江浪抱剑冷笑道：“承让！”

宝熙怒吼一声，身子向前一冲。

可是他才冲出一步，就倒了下来。

他背后的那道剑伤，足有一尺长短，锋利的剑刃，虽然错开了他的要害，却把他背后皮肉划开了一道显明的血缝！血殷殷流出来，看起来确是吓人得很。

先时苏醒过来的车把式，不待蓝衣人吩咐，赶忙跑上去，即时予以施救。

蓝衫人显然为眼前的情形惊得呆住了。

他微微镇定了一下，即抱拳道：“足下好剑法！高明之至！”说完转身，由车座上拿起了那包黄金，满脸含笑道：“一点小意思，不成敬意，请笑纳！”说着，随手一抖，“呼噜”一阵疾风！

钱包内的八片金叶，有如八点金星，夹着大片的劲风，兜头盖脸般地直向江浪猛袭过来！

江浪对于蓝衫人原来就存有戒心，这时见状，亦不过觉得自己没有猜错。

“谢了！”他嘴里应了一声，右掌一探，只听得“叮当”一阵声响，硬生生地把八片金叶子全接在掌心之内。

蓝衫人略呆了一下，笑道：“高明之至！”

江浪把八片金叶子在手里掂量了一下，揣入怀内。

“大丈夫说话算数，请足下将大名见告，少则三月，多则半年，江某必将全数奉还！”

蓝衫人笑道：“些微小数，何足挂齿！”说时，身子一闪，已来到江浪面前！

江浪后退一步，冷晒道：“阁下何以言而无信？”

蓝衫人笑道：“朋友这么说可就错了，我只是一时技痒，要向高人请教几手步掌功夫，不知朋友可肯赐教？”

江浪只觉得蓝衫人目澄神清，一双太阳穴微微凸起，分明是内功一流高手，心中大吃一惊！

他后退了一步，暗自思忖了一下，深深觉得如不能制胜眼前人，这到手的八片黄金还得规规矩矩地璧还对方。从对方衣着气度上盘算，这个人似乎不是一般生意人，颇似官场上的人物；只是他的年岁不比自己大多少，却是令人费解，说不定是哪一个府邸里的大少爷也未可知。

对方既划下了道儿，当然只有接着。

江浪反手把长剑插入鞘内，两手抱拳道：“请！”

蓝衫人低叱一声道：“好！”接着身子向下一沉，一只右腿早已贯满了内力，“呼”地直朝着江浪下盘扫了过来！江浪左足一滑，右腿猝然抬起，猛向对方扫来的小腿上用力踩下去！

这一脚看似不奇，其实大有学问。

蓝衫人那等劲猛的一脚，怎能让他这一脚踏上？于是，急忙收腿，蓝衫一旋，“噗噜”一声，由江浪头顶上回掠了过来。

也就在他腾身空中，将落未下的一霎时，两腿齐开，右手由前胸猛力一掌径直按下。

这一手功夫，确是厉害到了极点！

江浪就在对方出掌的一刹那间，立时感觉出一股浑然大力，当头罩落直下。

他陡然一惊，知道对方所施展的是一手按脐力。这种功力足可开山碎石，一经触及，便会脑浆迸裂、五脏俱碎，而死于非命！

江浪倒是没有想到，对方蓝衫人，竟然得擅此功。此时闪躲已是不及，只有用实力一较之途。

第二章 穷途逢贵客 绝艺创娇娃

江浪冷笑声中，双腿向外一跨，聚积真力的右掌，霍地向上一举，用出了“单掌托天”招式。

只听得“叭”的一声，双掌猝然一合，顿时可就分出胜负强弱！

江浪吐气开声——“嘿”的一声，掌力霍然向外一撤，蓝衫人已燕子般的飘了出去。

蓝衣人身子向下一落，接连退后了好几步，“嘭”一声撞在了车辕上！

虽然不曾受伤，可是败象甚显。

蓝衣人双手抱拳，一张脸泛着红光，哈哈大笑道：“好！这才是有真功夫的好朋友。佩服、佩服！”

江浪虽然胜了对方，却觉出对方掌力极大，心中也暗暗称许。

他恭敬地抱拳道：“尊驾承让了！”说罢，向对方打了个招呼，腾身而起，落在马背之上。

他叹息一声道：“朋友既不肯以真面目示人，这番恩情只有留于肺腑，我们后会有期！”

蓝衫人叱喝道：“慢着！”江浪、裘方二人本将带马而去，闻声即时勒住了马缰。

蓝衫人上前几步，道：

“我姓铁，在京里也有住处，你们到西城‘报子胡同’二号找我姓铁的就是了，我们是不打不相识，二位的大名可肯见告否？”

裘方笑道：“我姓裘，叫……”

江浪一听，忙插言道：“草野荒寇，岂敢在贵人驾前乱报字号，好在北京城我们是要去的，再见吧！”

江浪说罢，率先扬缰，胯下白马一马当先，泼刺刺急挺而前。

裘方的黑马紧跟其后，不多时奔出数里之外。

江浪、裘方行至一处岔道地方，勒定了马缰！裘方看着拜兄江浪道：“我看那人很是够朋友，你为什么不把姓名告诉他？”

江浪说道：“兄弟，知人知面不知心，在外面走动的人，还是特别仔细一些好！”

裘方笑道：“你也太多虑了，我看这人很够朋友，我倒是很想交一交！”

江浪眉头微皱道：“这人果然是个豪爽的朋友，只是他前倨后恭的神态令我不敢高攀。”

江浪顿了一下，又道：“总之，以后还有见面的时间，要是真是血性中人，那时再与论交亦不为迟。”

说罢，跃身下马，由革囊内找出了一件长衫套在身上，裘方也照样穿好。

穿罢长衫，江浪道：

“我们到赤峰先住上一夜，再转道去多伦——这一路上，你少说话，遇见什么人盘问，都由我来对付，你千万不可随便出手！”

裘方道：“有了钱，我乖得很，你叫我怎么样我就怎么样。”江浪叹了一口气，道：“北京我们暂时不能去了，我的意思是先转道去张垣。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我……”裘方摇头道，“我一点都不明白。”

江浪叹道：“干一两次强盗是不得已，怎么能永远干下去？”“当然不

能干下去。”

“那就对了。”江浪看着他这位拜弟，道，“这十两黄金花完了怎么办？”

“这……这个……我们不会省着点花么！”

“省着点也有花完的时候，那时候怎么办？”

“这个……”

“兄弟，我们必须自食其力！”

“那你打算怎么办？”

“在多伦多，有成千上万的野马群，你我骑术都不错，又深精马性，我们可以在那里先待上些时候。”

“你打算捉野马？”

“对了！”江浪道，“我所以要先去赤峰，就是这个道理。在那里换了银子，买上一套帐篷和捉马的家伙，再带上足够的粮食，我们就上路。”

“然后呢？”

“我们沿途入深山旷野，看见野马群就捉，然后用绳子串起来！”江浪盘算了一番，又道，“我预计着，一路到多伦多，运气好的话，足可以捉上五六百匹野马！”

“能捉这么多？”

“最不济也能捉上两三百匹！有了这些马，到了张垣马市里，就算贱卖，也能够赚些钱，那时候干什么不好？”裘方顿时现出了笑容。

江浪兴奋地说道：

“那时候，我们可以到北京城去了，先兑十两黄金还给姓铁的；剩下的钱，足够你我开上一家镖局子了！”

裘方高兴得几乎要跳起来！

江浪随手在马股上击了一掌，道：“去！”

那匹白马仰立前蹄叫了一声，撒蹄狂奔而去。

裘方一怔道：“这是怎么回事？”

江浪冷笑道：“你还打算大摇大摆地骑着马进城？你一进去，保管被人抓个结实！”

裘方想了想，着实佩服江浪心思缜密。

裘方的马上还有点零星东西，江浪决定卸将下来。依着裘方，他还想把鞍子带着，江浪却是不依，只好连鞍子也放弃了。江浪竟狠下心，把一对流星锤都拉了下来！两个人用旧衣服，把刀剑裹好，像是行李卷儿，背在了背上。

一切就绪，突听远处有马蹄声，两个人就藏身道边。遂见一辆黑漆大车，远远驶来。

二人立刻认出正是刚才劫的那辆车，只见那辆车奔得极为快速，赶车的仍是那两个人。两个家伙像是吓破了胆似的，把车子赶得飞也似的，刹那间由眼前驰了过去。

江浪注意着马车行过的路标——上面写着“往赤峰”。裘方一怔，道：“他们也去赤峰？”

江浪道：“无妨，你只要遇人不乱说话就是了。”话声方歇，即见远处扬起了一片灰沙！

裘方道：“又有车来了！”

暮色里，即见一串大车由山洼子里弯过来，车上堆着老高老高的麻草，

还有药材。

细一数，一共五辆大车，都是用骡子拉着。

在最后一辆骡车经过的时候，江浪向裘方打了个招呼，两个人同时闪身而出。

这辆车装运的是麻草根茎，有一半地方空着，给二人栖身正合适。

麻茎打点整理过后，松松软软的，倚身在上倒也舒适。这时暮色更沉，二人在车上既不便说话，便各自闭上眼睛，一任座下骡车前行着。

不知走了多少时候，只觉得天越来越黑，裘方早已睡着了。忽然一阵人声传过来，骡车跟着停了下来。

裘方刚刚睁开眼睛，江浪就迅速捂住了他的嘴。两个人身子紧紧地往下缩了缩，听得前座赶车的在跟人说话。

一个人大声道：“一白一黑两匹马……看见没有？”紧接着就有人用长叉子什么的往车上用力插，并有一道灯光在车上晃了几下。

又一个人道：“他们怎么会躲在这里，有马还不早跑了！”先前大声说话的那个人叹息着道：

“这两个兔儿蛋，可把我们给弄惨了，真要捉着他们，我先赏他们一顿马鞭子，叫他知道我‘活剥皮’的厉害！”一面说一面用力抽着车上的麻草出气。

赶车的汉子陪着笑道：“总爷，我们真没看见。是什么样的两个强盗呀？”

先时说话的那人没好气地道：“你就别问了，走你的就是了！”

当车子继续慢慢向前移动时，江浪才松开了捂在裘方嘴上的手。

其实，那个查车的人也太马虎了，他只要用灯光再向车后面照一照，两个人保不住就现了行藏！

可是真要是那么一来，吃亏的倒不一定是江、裘二人，只怕是他们自己。

等到车子走远了，二人向外看过去，不禁大吃了一惊。他们看见一队旗兵，守着三四杆火药抬枪，分侍在岔道左右。幸好先前没被他们发现，否则一任二人有多大能耐，在这种武器逼迫之下，也不得不举手投降！

这一关总算侥幸地过去了。

骡车在沉沉的夜色里缓慢地前进着。

不知道走了多久，车子从黄土路上到了石板路，附近似乎也有了灯光。

江浪拉了一下裘方，点点头。

两个人即欠身下车，眼前是一条挺长挺长的石板大街。

街上行人很多，两旁市房都悬着灯笼。商店还在做生意，没有打烊。

江浪、裘方两个人打扮并不特殊，自然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

坐了近两个时辰的霸王车，腰部酸了，这时走动走动，觉得心情很愉快！

两个人在山洞里窝了两个月，乍见市街景象，自然有一种很新鲜的感觉。

像是乡巴佬进城一样，东瞧瞧、西看看。

顺着街道边上，一直走下去有一箭远近，就见正面有一处十分排场的房子，两边大粉墙八字形分出去，外面有全副武装的兵丁持戈防守着，不知是个什么衙门。

正面房子屋檐下，悬着一溜子气死风灯，正面有一对石狮子，老百姓只能远远地绕着走，不能正面穿行。

大粉墙上张贴着告示，很多人在挤着看。

江浪、裘方两个人也挤了过去。

只听人声嘈杂，争相传说着什么，像是发生了什么大事。二人一看墙上告示，赫然写着：

“钦命，重赏

缉拿围场惊驾要犯二人……”

以下是墨书外加红圈的十数行大字，满满地写了一大篇。二人只看了一眼，心里全明白了。

裘方还要仔细看上面写些什么，江浪忙拉了他一下，二人遂挤了出来。

在路上，裘方气恼地道：

“你看怎么办？想不到事情隔了这么久，还是这么热闹，官家也太没有器量——当初那一箭真该射在那昏君的头上……”江浪用胳膊撞了他一下，道：“小声！”

裘方倒也听话，即时住口！

但见一个年在五旬左右，身着酱色绸衫的白皙老人，迎面含笑走来。

这人眯缝着两只眼睛，打量着二人道：“二位之中，有一位是裘爷吗？”

江浪正想否认，裘方却挺身道：“我就是。你是谁？”老者手摇折扇，哈下腰来道：“失礼、失礼，老汉是这里迎宾阁的店东姓文小字不能。”

“文不能！”

裘方叨念了一声，道：“你怎么认得我？”文老人笑道：

“不是老汉认得二位，先时起更时分，敝店里来了位姓铁的贵人，已与二位客官定下了房子，着老汉亲自在此迎接！”说罢一合手中扇，回头指了一下，只见一幢画楼就在前街转角之处！

文老人又笑道：

“敝号迎宾阁，在赤峰城堪称为最讲究的一家客号，二位既有贵人事先关照，老汉更是不能怠慢！请！”

江浪沉着气，含笑道：“文老板太客气了，你说的那位贵客可是三十来岁、穿着蓝衣衫的客人么？”

文老人摇头变色，说道：

“老汉哪有造化得见铁贵人的真面，只是有人持了他老人家的名帖，到小号关照，留下了银两就是了！”

说完，惊奇地看向二人道：“二位莫非不认识那位铁贵人？”“这……”江浪一笑道，“当然是认识的！”

裘方道：“我们原来是一路来的，没想到，在前道走岔了路，所以没有碰到一块！”

文老人频频点头道：

“原是的，原是的。那位铁贵人着人关照说，要为二位多做上几套衣服，他老人家有事到围场去一趟，三五天就转回来，嘱咐二位在小号里等他老人家！”

江浪当下点头道：“好吧！”与裘方对看了一眼。

文老人就率先前行，即见迎面跑过来两个持灯的伙计，要为二人拿行李。

二人哪有什么行李，只有一个背在背上的包裹，因为里面包着兵刃，却又不便交给外人拿，坚持不麻烦伙计。

两个伙计先以为是何等体面的客人，及至一见，才知是两个穷小子，身上衣服还不及他们穿得讲究，连两个破包袱都舍不得交给外人拿，轻视心情油然而生。

倒是那个姓文的店东，惧于铁姓贵人的来头，却是不敢存心怠慢。只是对于铁姓贵人那等身份之人，何以会与这两个市井山民相交，心里一直想不通。

迎宾阁端的是好大气派，红墙碧瓦，雕梁画栋，置身于此的客人，很多是随伴圣驾围场行猎的要员。

江浪、裘方随着文老板来到饭堂里。

只见乱哄哄在坐的人，其间不乏一些朝廷命官在内，穿着旗装的妇人大声地说笑着，呼婢唤弁，声传四座。

文老板把二人安置在当中的一个座头上。

桌子上铺着讲究的白布桌面，摆设着牙筷、酱盏，十分考究。

两个人只得硬着头皮坐了下来。

文老板笑道：“二位相公只管用饭，房间早已预备好了！”

说完，又向跑堂的交代了些话，才退了下去。

跑堂的过来呈上一份菜单，江浪随便点了几个菜。等到那个跑堂的离开之后，裘方紧张地道：“这是怎么回事？那个姓铁的敢情知道我们要来这里！他到底是安着什么心？”

江浪摇摇头道：“还说不准，不过这个人倒还没什么恶意！”

一会的工夫，跑堂的就送上了酒菜，两个人吃喝一饱，临了江浪取出了一片金子待付酒帐时，跑堂的才说老板关照，一切开销的钱早已付过了。

两个人随着这名伙计来了后面客房。

只见房间也是异常的讲究，床上铺着凉席，小伙计把温水打好了，侍候着两个人洗了脸。

这时，有一位管事的帐房先生，带领着一个绸缎庄的伙计，拿着样本、皮尺，来为二人量衣服尺寸。

江浪虽是满心的不愿意，只是那位帐房先生执意要量，也只好一人裁了两套长衫、两套夏布短衣衫，还做了两双鞋。

泡了半天，绸缎庄子的人才走了。

天已经很晚了，关上门，却仍可以听到院里传来的丝竹卖唱之声！

裘方很惬意地躺在床上，道：“看来我们兄弟是交上好运了，平白地遇见了贵人！”

江浪坐在床边发了一会儿呆，他也实在被弄糊涂了。那个姓铁的到底是何许人？何以对他们如此青眼相待？

江浪、裘方原本想歇上一夜就走，可是那个姓文的店东，分明说那位铁先生留了话，要他们在店里候他数日。

看起来这姓铁的，好似有什么事要与他们商量？倘若果真如此，倒是不得不等他了。

江浪心里这么一想，越觉得那个姓铁的盛情可感。他既降尊纡贵，有心结交，岂能不识抬举？果真能为其效力之处，自当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以图报答之！

心里想着，却见隔床的裘方已经响起了鼾声。

这番遭遇发展过于离奇，简直近乎于荒诞：那个姓铁的原是被打劫的受害人，非但不记前仇，反过来却如此恩待劫匪，岂非天下奇闻！

当然，由另一方来看，如果那个姓铁的，果真是独具慧眼，看中二人一身杰出武功，起了惺惺相惜之意，于是存心结纳……

果真姓铁的有一番奇情异趣，对于陌路侠士加以援手，却又未必不在情理中。

江浪长长地吁了一口气，寻思着面临的一切，内心真是左右不定。

隔着轩窗看出去，“迎宾阁”好大的气派！

夜月之下，但见一幢幢的楼影，衬托在杨柳如丝的奇妙景致里。

月光闪耀着绿琉璃瓦面，泛出了点点星光……

如此深夜，竟然还有袅袅的笛音，随着夜风飘散过来，传入异乡游子如江浪者的耳中，却是有一番哀怨情绪！

那一年，中原冀、鲁大旱成灾，江、裘二姓居民数千户披荆斩棘，逃难到察哈尔，在“上都”一带垦荒定居；不意在秋收前，遭了外贼股匪之患。

为首悍匪褚天戈，是一个汉人，施一支独脚铜人，神威不可一世。其人天生异禀，前额正中，早年为箭所伤，深入脑骨，愈后成一疤痕。褚天戈以此标榜，涂之以金色，号称为“独眼金睛”。

这个人手下聚集着大批悍匪，满、蒙、回、藏各族人都有。

为数当在两百之众，人人擅武，各骑骏马，来去如风，纵横热察边地，扛家劫舍，无恶不为！人们畏如蛇蝎，因其惯以出入沙漠，大本营设在沙漠内一大湖附近，人皆以“金沙坞”称之。

那群来自内陆的灾民，满以为在此可安家立业，哪里想到，逃过了天灾，却躲不过人祸！

秋收后起风的一个日子，“独眼金睛”褚天戈，率领着大群悍匪，光临了这一块新生地，烧、杀、奸、掳……”

可怜这等百姓方庆新生之来临，却又遭到了这一群要命阎王！

生命，财产荡然无存。

剩下来的是烧焦了的房舍、田陌，以及一群无家可归的可怜孩子！

江浪、裘方就是这群不幸孩子里的两个。

两个人在亲人尽丧、家园荡然的痛苦遭遇里，同病相怜，本命相依。

风里来，雨里去，赤着脚，滥着衣！

那种境况，及今思之，犹不禁酸心不已。

若非是大漠里那位好心人焦先生的收留，前途真是不堪设想。

他们对焦先生的来龙去脉不清楚，只知道他是一个沙漠里来去如飞、独行独往的奇人！

他自称是江南人氏，却总喜在北国大地逗留，察哈尔只是他萍踪的一个逗留站而已。

在那里，他收留了这两个可怜的孩子，传以武艺。这些日子里，江浪、裘方也是很痛苦的。

焦先生常常经年不回来，留给他们的是大堆的功课，包括文学、武学。

江浪和裘方必须靠自己的双手应付生活，再加上沉重的功课，日子实在过得比以前更加艰难！

但是，他们硬硬地挺了下来。

焦先生有事南走，师徒的交往也就暂为终止。

不管怎样，江浪、裘方终归出息成了两条汉子。先天质禀，以及后天的勤奋各异，比较起来，江浪的成就，远超于裘方之上。

裘方是率直性子人，每每遇事只注意到表面的一层；江浪却沉稳得多，他常常把事情向深处想。

两个人各有所长！

长久的痛苦相依，他们的情谊远比亲生骨肉更亲，况乎他们早已结拜为异姓兄弟，师兄弟使他们彼此的情谊更进了一步。

年轻人的幻想常是美妙的。在长久的仇恨与痛苦的积压之下，人的情绪常常会变得不可思议的奇怪！

于是放浪形骸、异想天开，率性地追逐着。

像是流浪的两匹狼，追逐着旷野里的什么——永远也不属于他们的什么。

渐渐的，沙漠容纳不下他们了！

“仇恨”，对他们有时候是那么遥远，像是一个虚无抽象的字眼——有海般的深，似海般的广泛……

“金沙坞”的人，被他们连番地设陷，明杀暗害，不知杀了有多少个。

“仇”好像是报了，却又像根本没有报——“独眼金睛”褚天戈仍然健在。

他手下的势力非但不因二人连番地计杀而削弱，反倒更强大了。

那一夜，两人埋伏在金沙口子，等候着“金沙坞”的总瓢把子“独眼金睛”的坐骑来到。

褚天戈果然来了。

像是郡王爷一样，他拥带着随身形影不离的八名近卫，也就是人称为“八大金刚”的八名壮汉。

江浪、裘方那一夜杀了个天昏地暗，“八大金刚”死了四个，哥儿俩却挂了彩，险些丧命在褚氏的“独脚铜人”之下！

那次以后，两个人才算真正认识了褚天戈这个人，领略到他“金刚不毁其躯”的盖世威猛。

命是拣回来的，报仇之事再也不能提了。

褚天戈也增加了戒心，尤其是近年来，他的年岁大了，很少再单独出来了。

有人说，褚氏如今有钱了，在阿巴噶左翼旗盖了漂亮的宫室，自比侯王地过着奢华的生活。

热河提督真良和苏尼特旗主康王爷，那等声势，也都不能对他奈何，听任他卧榻之畔鼾睡，只求他不来干扰已是万幸，从未妄图兴兵一举成歼。

像是奇迹一样：“金沙坞”就是这般地存在着，而沙漠里的两匹狼江浪和裘方，却只好觅地思迁，打算往内地谋求发展！

往事在笛音里一幕幕地由眼前掠过。

忽然间，江浪觉得眼皮发酸，想睡觉了。

就在这时，他看见了一条快速的影子飞也似的蹿上了对面的琉璃瓦檐！

这一点突然发现，顿时使他睡意全消，精神为之一振，一个骨碌由床上翻了下来。

多半是个女人吧？

那么窈窕的身材，高高的身子，细腰丰臀……

三两丈高的楼檐子，她只弯了弯腰，“喀”的一下就跃了上去！

江浪再也难以保持缄默！

他借着两手提鞋的势子，身子一个滚翻，由窗口腾身而出。紧接着，一扬胳膊，像鹞子般蹿上了面前的楼房上。

他身子一上去，急忙向下一矮，看见对檐上那个窈窕的倩影。只这么一

会儿的工夫，已经接连越过了三排客舍，直奔向西院那幢最高的客楼。

江浪不知道那幢客楼里住的是什么人，更不知道这个夜行女人为何而来。

不过，他既然学会了一身武艺，可就容不得别人在自己眼皮子底下放肆。

这个女人在黑天半夜里究竟要干什么？他决心要看个清楚！

一连十数个起落，他总算把身子凑近了。

借着半截瓦檐挡着身子，他看见那个女人已蹿上了侧面的楼廊子。

这时，她面映着阁楼上的窗户，窗内还有灯光，灯光透过了银红的棉纸，照着她的脸——略显得有些儿瘦尖的下巴，白白的一张清水脸。

她的莫二十来岁年纪，一头黑长的头发用缎带子扎着，眉毛弯弯的、长长的、浓浓的，而且略略地向上挑了些，显得有股子杀气！那对眸子却是挺大挺秀气，在那双浓眉一衬之下，显得英气勃勃。

江浪小的时候，就遇见过这样的一个小女孩。吵架顶能吵，你说一句她说两句，伶牙俐齿，叫人承受不了。江浪心里着实佩服！

他还是第一次看见过这么一身功夫的姑娘人家，身子骨儿还是真利落，登高旋矮，一点也不比男人含糊。她背倚着楼栏杆，只把那对闪着精光的剪水瞳子，瞬也不瞬地盯着窗户迫视着！

透过纸窗，能看得见窗户里面的晃动的人影，大概不只是一个人，而是两个人，一个男的、一个女的。

女的是旗人打扮，梳着高高的两板头儿。

男的光着头，没戴帽子，好像留着胡子，年岁大概不小了。男女两个人，可能是在夜饮，不时传来隐约的嬉笑之声。夜行女子倚着楼栏，脸上现着冷笑，一只手插在腰上。江浪是由侧面往上瞧，月亮衬着她的影子，俏极了！他心里不禁想道：“难道她是住在这里的？不像！”那么，她要干什么？立刻，他有了答案。只见那个姑娘，伸出细长的一根手指头，轻轻地在窗户上弹了一下。

房子里人声顿时止住！

一个人哑着嗓子，低叱道：“是谁呀？”

窗外的姑娘，很大方地应答道：“是我。”

“咦……”男人在屋里说，“你是谁呀？”

“曹大人真是健忘，怎么连我的口音都听不出来了！”清脆的一口京腔，听在耳朵里，不用提有多么舒服了。大概曹大人也有些醺醺然了，只是他无论如何也回忆不起这个娇脆声音的姑娘家是谁！

“你……到底是谁？”然后又嘀咕着道，“你是怎么……来的？”

“曹——大——人——”

这三个字可真是叫唤得麻酥酥的，任何人听在耳朵里都会怦然心动！

曹大人官大势大，见人先发威，可就是有一点，生平见不得女人撒娇，一听见女人的嗲声嗲气，禁不住骨头就酥了。这“曹大人”三个字，不啻一把开心的钥匙，曹大人再没多想，嘴里答应着，就把窗户开了。

一盏灯光，照着了那个姑娘的脸，使暗中的江浪看清了窗内人的一副长相：

六十岁左右的年岁，赤红的一张脸膛，尽管两鬓都斑白了，看起来还是那么结实，尤其是盯视女人的那副模样，就像馋猫看见了鱼一样！

“姑娘你是……”

“曹大人真是贵人多忘事！”

“你……你是？”夜行女往前走了一步，面颊微微偏过来道：“一点都认不出来啦？”

“你等一会儿！”

曹大人说着，端起了一盏灯。

灯光照见了姑娘的脸，那么娟好的一张处子脸！

曹大人全身血脉为之一张，轻轻“啊”了一声，眼角顿时布满了鱼尾纹。

“姑娘你是京里下来的？”

“不是。”那个姑娘用冷冷的口气说，“我是在本地长大的！”“本地长大的？可是，我刚才由北京来呀！”

“我知道！曹大人如今身为禁卫军统领，官大权大，是圣上的心腹人。”

“姑娘说得好，哈哈……”

“可是，”姑娘接下去道，“大人早先莫非没有来过热河？”

“这个……”

“曹大人那时官运未开，在热河总兵衙门偏居一名副将，事隔多年，曹大人莫非忘了？”

这么一提，这位曹大人，可是想起来了。

“啊！”他脸色一变，似乎吃了一惊忙问，“你到底是谁？”“翠翠。”那个姑娘笑吟吟地说道，“干爹，你真的连翠翠都不认识了。”

曹大人陡地一惊：“啊……”

他神色大变，霍地退身用力关窗！

可是已经来不及了，窗户才关上一半，那个叫翠翠的姑娘便挡了过去。

由侧檐下方往上看的江浪，原本是不介意，看到这里不禁为之怦然心动。他低叱了一声：“好个丫头！”

脚尖在琉璃瓦屋面上用力一点，身子就像是一只凌霄大雁般地腾飞直起，向着楼栏上袭去！

太慢了！

那个叫翠翠的姑娘原是蓄意而来，一切动作步骤是早经计划好的。

只见她玉手翻处，攥住了那位曹大人脑后发尾，用力地向窗外一拉。

曹大人怪叱一声，举拳向着翠翠脸上就打。

可是，他的拳头才打出一半，由于姑娘力带发辮的缘故，使得他身子不由自主向前一跨，花白的头颅被扯出窗外！这一霎，也正是江浪腾身上楼的一瞬间。

那叫翠翠的姑娘，乍见人来，似乎吃了一惊，可是她却不曾为此而打消了她原定的计划，尤其是在这紧张的一刹那，她更是不肯轻易放过。

只听她嘴里娇叱一声，右手翻处，已由前胸抽出了一口光华毕露的匕首！甫自登上楼栏的江浪见状大惊道：“住手！”

人命攸关之际，江浪可也顾不得对方是个女人，更管不了自己下手的轻重。

他脑子里只想到救人第一！

是以，在他喝叱的同时，两只脚用力一点！用“龙行乙式进身掌”的飞身进招打法，带着一股子劲风，直向着持刀姑娘身上扑袭了过去！

江浪的这一手“龙形乙式进身掌”施展得不谓不快，然而比那姑娘的刀似乎还是慢了一筹。

刀光一旋，“噗哧”一声，曹大人一颗斗大的人头已从颈项上斩落了下来！

房内那个旗装女子见此惨景，发出了凄厉的尖叫声。可是，她的声音才叫出一半，已被窗外的姑娘挥出尖刀刺中了肩窝。那妇人身子向前一倾，倒卧在血泊之间，顿时昏了过去。翠翠方消积年怨气，却为斜刺里赶上的江浪击中了后背！江浪的功力自是可观！

翠翠亦非弱者！

只是这种情形之下，那姑娘吃亏是笃定的了。

惊惶之中，她：“啊”地叫了一声，在江浪的掌力之下，身子重重地撞上了楼栏，“喀喳”一声栏杆折断，身子由不住摔在了瓦面上。

只听见“哗啦啦”连声大响，翠翠踉跄的脚步一连踏碎了四五块瓦片。

猝然，有人喝叱着向这院落奔了过来。

翠翠惊觉到，立即逃跑。

面前人影一闪，江浪已拦住了她的去路。

“杀了人就想走，只怕没有那么容易呢！”

说着，身子一闪，扑向姑娘近侧，双手猝出，直向姑娘两肩拿到！

翠翠端的是好身手！

江浪的两只手方一拿到，她的两只手，已快速地由内而外，向着江浪两膀上搪去。

这一式“铁背弓手”，翠翠施展得实在是无懈可击。四臂交错之间，迎架住了江浪的双腕。

江浪心中一怔，因为这一手招式，他是熟悉的，对方出手施展得竟是与自己一般模样！

如果他没猜错的话，当年焦先生传授这个招式时，特别提醒过，要注意这一招之后“斩金风”的迎击。

当年焦先生传授功法时，称之为秘功之一，曾反复告诫他，不在万不得已时，不可轻用。

眼前这姑娘，显然是精干这种技法了。

江浪一念未完，就见姑娘双手一合，“啪”一声，猛然直向江浪顶门劈下。

正是“斩金风”之一招！

江浪因为有知在先，不待她的招式使出，身子旋风般地转向一边——“黑豹探掌”右手猝出，直向对方后背击去。翠翠显然已为江浪先时在楼栏上的掌力所伤，这时虽勉力交手，行动身法已不十分利落。

尽管如此，她犹是不可轻视！

就在江浪的掌势之下，她身子疾速飞转，一只白洁的素手，已然递了出去。

江浪心中大吃一惊，万万想不到，一个少女竟然会有此等功力。

只听得一声脆响，他脚下的瓦面，又踏碎了一块。翠翠剑眉猝扬，想再聚真力，重创江浪，可是终因受伤不轻，猝提真力时触发了伤势。

她脸上一阵苍白，蓦地呛出了一口浊血！

江浪掌力方自放出一半，她已不胜负荷地倒了下来，当场昏了过去。

这时，附近早已乱作一团。

灯火照得通亮，有人高呼拿贼。

似乎已有人向这边飞纵过来，江浪心中一惊，不愿意与这些官人打交道，急忙躲了开来。

他的身子闪了出去，迎面灯光一闪，一个身着劲衣的佩刀汉子，方由房下纵上来。

两个人几乎迎在了一块儿！

这人一手拿着一盏灯笼，一手拿着一杆“双锋笔”。

这种兵刃名字唤作“分水蛾眉刺”，本是适用于水中作战的一种兵器，眼前这名汉子却拿它用作陆上交兵，可知必有凶狠招法！

果然，这汉子一亮手中笔，即大喊一声，笔锋一沉，猛力地向江浪胸前打到。

显然，他这支“双锋笔”精于“打穴”，较之判官双笔有异曲同工之妙。

江浪当然不会被刺中！

他当于脱逃，一时情急，突以金丝认脉手法，手掌一沉，又突然一挑，点金跃波般刁住了这汉子持笔的手！

那人大吃一惊，用力向后一带。

江浪却先他一步出手，那汉子身子一踉，“哗啦”跌在了瓦面上。

江浪一招得手，再也不敢停留，身形起处，倏起倏落地消失于暗影之中。

第二天清晨，一件耸人视听的消息散布开来：

陪侍圣驾热河行猎的“禁卫军统领”曹大人曹金虎午夜被刺身亡。

曹大人的三姨太亦为刺客飞刀所伤，经救治后，已脱离险境。

最令人惊异的，刺客是一个女的，被禁卫军的侍卫当场捕获，已解押赤峰总兵衙门，候日起解返京，以定大刑。

这样的一个月息，自然是带有爆炸性的。不出半天，整个“迎宾阁”上上下下全都知道了这件事，而且众口交谈，人人乐道。

本朝自开国以至于如今，不乏女刺客之先例，先者如明末“崇祯”帝之女长平公主欲刺康熙于“玉花楼”中，复有吕四娘刺雍正于“碧梧书院”，皆是耸人视听的大新闻。

于是，这般官家大老爷，对于民间女子再也不敢小瞧了。

第三章 悔恨铸大错 拼死劫天牢

如今，适逢今帝行猎热河之际，竟然又爆发了这样大的一个事件，莫怪乎人人惴惴不安，谈之动容！

于是，有关死者曹金虎曹大人的生前种种便不胫而走，传遍了赤峰。

这位曹大人早年在热河时，官居副将。其顶头上司，亦即热河总兵，复姓夏侯，单名一个烈字。

据说，这位夏侯总兵对于曹金虎十分器重，屡次提拔，由小小一名营官一直提拔到副将官职，倚为股肱之靠，可谓恩重如山。

然而怪就怪在这位岁当盛年，正待大展功名的夏侯总兵，竟然在一次追剿远匪的战役里，中途为朝廷飞书召回，解押进京，七日之内，乃以通匪叛国的罪名正法。

当时，在热河是件大新闻，人人都在传说着这件事！

大家对于这位平素亲法爱民的总兵之死，都抱以无限悲戚、怀疑与同情。

这项事件中唯一受惠者，也就是今日的死者曹金虎！

由于总兵乍死出缺，这位曹副将乃顺理成章地坐上了“总兵”的宝座。

消息的来源乃见于朝廷诏书，内中对于这位曹金虎大人奖励倍至，原因是他告密有功，使得朝廷防微杜渐，免除大患于未然。

这一消息使得热河军政界大为耸动。

夏侯总兵通敌之事，原本就使得各人不胜迷惑诧异。

朝廷的诏书证明了，告密者竟然是夏侯总兵的爱将曹金虎。热河地方上，民性纯朴，对于新总兵曹金虎之不满与恨恶，达于极点。

曹总兵深知这个地方是呆不下去了，于是请旨另调。圣上感于他密告之功，竟然恩允，立时批准，调至紫禁城，接掌负责宫廷安危的“禁卫军”统领之职。

一晃多年，这位曹大人，竟然凭其“长袖善舞”成了皇帝跟前的要人，皇帝走一步，他跟一步。

这一次皇帝热河避暑，他也跟了来。

迎宾馆极具楼台庭园之盛，曹大人每一次来，都下榻于此。正中那座楼，名谓紫光楼，无形中也就成了他的行馆。

曹金虎本人军伍出身，曾练过兵刀马步各类功夫，素有蛮力之称，想不到这一次竟然会死得这么惨。

杀他的那个女刺客，已经坦诚地承认了一切。她自称复姓夏侯，单名一个芬字，为承德前总兵夏侯烈之独生爱女。

她十年苦练绝技，为的就是手刃血仇！

大堂上问案子的赤峰总兵孙大人，乃是她父当年旧部，这件案子他感觉到极为棘手，草草问了一堂，即行收押在狱。

据说，夏侯芬在堂上大声为其父申冤，声称其父是为手下部将曹金虎所陷害，她行刺曹金虎的目的，是替父报仇，当真是字正声严、正气磅礴！

孙总兵目睹着这位昔日的上司千金、今日的阶下囚，大感为难，便将实情转禀有关职司，请候裁决。

江浪与裘方当然也听见了这件事，并且陷入了沉思之中。尤其是江浪，在完全知悉这件事的经过之后，内心是极度痛苦的。

午饭后，二人回到房间里，江浪一声不吭地坐下来，垂着头。

裘方看着他的神态，怔了一下道：“你这是怎么啦？”江浪长吁了一口气，苦笑道：“我有一件秘密还瞒着你，你要是能守住口，我就告诉你！”

裘方一惊，道：“是什么秘密？你说吧！”

江浪叹息了一声，乃把前夜力擒刺客夏侯芬的事讲述了一遍。裘方听了，直眉竖眼呆住了。

过了半天，他才舒了一口气道：“老天！我怎么一点都不知道？我倒想过，这群酒囊饭袋怎会有这般能耐？可没想到是你干的！”

江浪冷冷一笑，道：

“我当时太糊涂了，竟然会误把忠门之后当成盗匪！可怜这位夏侯小姐，如今落到了这步田地！”

“你打算怎么办？”

“劫狱！”

“劫……”裘方的嗓子眼，像是塞了个东西似的。他咽了一口唾沫，道：“什么时候？”

“今天晚上！”

“这可不是玩的，你打算上大牢里去？”

“你跟我一块去！”

“我？”裘方愣了一下，忽然咬了一下牙道，“好吧！就干他一回！”

江浪道：“这件事做完了，想必这里也不好呆了，我们也该走了！姓铁的老不来——他的一番恩情，也只好留待以后再报答了！”

裘方怔了一下，没有出声，半天才道：“那位夏侯姑娘关在什么地方？”

江浪道：“还在县衙门里，听说孙总兵那边，派有一小队火枪手看着，另外禁卫军那边派有人专门防守，只怕不太容易！”

裘方冷笑道：“咱们兄弟还能怕这个？大江大浪见得多了！妈的，这群狗腿子，真恨不能宰他几个，才能解恨！”

江浪道：“话虽如此，却要格外小心，一个不慎当场死了倒也好，要是落在了他们手里，那可就苦了！”

方说到这里，只听见有人敲门道：“二位相公，衣服好了！”

门打开，进来的是上次来量衣服的那个裁缝，腋下夹着个包袱，里面是做好了的一套衣服，长短都有，还有两双鞋，料子手工都是最上乘的。

那个裁缝还拒绝收钱，说是柜上关照，所有的银子统由那个姓铁的大爷付了。

两个人无可奈何，只得道谢接过。

裁缝走了以后，裘方感慨着道：“这位铁大爷到底是怎么一个路数？”

“多半是身上有功名。”江浪眉头微微一皱，“真是奇怪，他为什么要买我们两个穷小子的帐？”

“不是的。”江浪摇着头，冷冷地道，“所谓‘礼下于人，必有所求’，我看这位铁爷必有深意……”

“笑话！”裘方打了个哈哈道，“人家有钱有势，还有啥地方求咱们的？你别胡想了！”

江浪在文武两方面，显然都较裘方高得多！

他想了想，却没有把心里的话说出来，所谓“受人钱财，为人消灾”，既然身受了那位铁大爷这么多好处，内心早已盘算好如何报答对方。如果姓铁的有所差遣，他必然万死不辞。

胡捕头带着三分酒意，由两名捕快陪着，穿过了两面箭道，看见了正前面的这所“女监”。

原本很清静的地方，只因为现在有了这么一个特殊而且重要的年轻女犯人，所以一下子热闹了起来。

女犯人夏侯芬就关在正面这座牢舍里。

其实夏侯姑娘被囚禁的地方，并不是女监牢房，而是专为看管湖海大盗的一所特别牢舍。

所谓特别，当然是指建材以及设计的式样方面而言。

这座牢房四周是用大块的大青石堆砌而成，每一块都重若千斤，看上去牢不可破！扁长的一道石窗，加有一根根结实的铁栅，休说逃脱，即使特意拆毁也是不容易的。

从名份上说，这是属于赤峰县衙门的牢房，可是由于犯人的特殊性质，使得地方总兵、甚至于朝廷的禁卫军方面，都插上了一脚！

事实上，赤峰县只是负责女犯的收押。真正的提审过堂，竟然落到了军方势力手中。

换句话说，发审人犯的功劳，是人家的；看守人犯的苦劳，却是赤峰衙门的。

说得不客气一点，万一犯人在审判期间，出了什么差错，责任当然得由赤峰县担当。

赤峰县方面，焉能不知道这当中的厉害？

正因如此，这两天在看守这名特殊的人犯方面，作了极为缜密的安排，整个县衙门的捕役全出动了。

另外，总兵衙门派了一小队火器班，由一名姓丘的哨长负责指挥。

禁卫军方面，因为受害死者是他们的直属长官，所以自动派来了一名卫士，来牢房就近照顾着差事。

这名卫士姓姜单名一个桂字，早年绿林出身，人称“追魂镖”。他轻功极佳，擅施暗器“追魂燕子镖”，自投效大内之后，如今官位是六品带刀护卫。

他来到县衙门里一坐，论官位，县太爷还比他低一级。这名姜侍卫平素在宫廷走动，眼睛里怎会把一个小小七品县令看在眼里？

可是论职权，县太爷在自己属地之内，又有其固定的权势，是以双方相处极为尴尬！

为此，这位赤峰县令，不得不特别地陪着小心，打发自己身边的跟班儿常福，专门去侍候姜侍卫；自己前堂事毕，总得抽个空儿，到后面陪陪他。

这时候，姜侍卫被邀请到内厅待饭。天刚黑不久，县衙门里的胡捕头刚吃完饭，奉命来监房照应差事。

他多喝了两盅酒，有点醉醇醇的，带着张、马两个捕快直来女监。

监舍前面挂着十来盏高挑灯，把附近照耀得亮同白昼。十名负责火枪的兵弁，酒足饭饱，席地而坐，正在胡扯着。

五支白木把子的火枪，高架在四周，枪上都盖着罩布。丘哨长倒自在，坐在房子里喝茶！

胡头儿远远看见这般情形，不禁皱了皱眉，与身边张、马二捕快道：“你们看看，这群子散兵……真不知道他们能干些什么事！”

二捕快一名张保、一名马常，胡捕头大名叫胡天梭，三个人都是久办案

子的老手了。

胡天梭人称“鬼链子”，讲功夫在赤峰地面上数第一，就是在京城里也是好样的；只因时运不济，又爱发牢骚，所以多少年来，依然在小衙门里守着。

他一直来到了牢房前面站定，负责女监的牢头禁子吴二娘由监舍里迎出来，老远就喊了起来：

“哎哟！今天是什么风呀，居然我们胡大头儿也到了！”胡天梭冷着脸，像是跟谁吵了架似的，一直走进了监房。吴二娘道：“哟！这是怎么回事？这是跟谁生气呀？”鬼链子胡天梭眼睛瞧着一旁的丘哨长，后者正把十二张牙牌摊开来，唏哩哗啦地在桌子上搓着。

胡头儿是不敢直接冲犯这些军爷的，只是指桑骂槐地冷笑道：“别不把差事当回事，要是出了漏子，我看谁也担当不了！”吴二娘弄了个莫名其妙，可是她眼睛跟着一转也就明白了。正在搓牌的丘哨长，把牌一推，站了起来。

他脸上老大不高兴的說道：“这三位是……”

吴二娘忙引见道：“啊，你们还不认识呀，我来给你们介绍一下。”

她先介绍胡天梭道：“这位是我们衙里的大捕头，哨爷大概有所耳闻，他就是人称‘鬼链子’的胡天梭胡大爷。”接着，又把马常、张保二人的名字报出。

那位哨长，芝麻点大的一个小兵头，派头看起来可是不小！一对小绿豆眼，上上下下冲着胡天梭打量着，也不吭声。吴二娘这才又引见他道：“这位哨爷姓丘，大名叫……”她也不大清楚，用眼睛直向着丘哨长瞧过去。

姓丘的哨长自己报名道：“兄弟丘来顺！在总兵衙门火器营当差。”说到这里咳了一声，道：“怎么，胡头儿对于兄弟布置的火枪阵，不怎么满意？”

胡天梭脸上一红，道：“那倒不是，只是几位总爷好像不大来劲，万一……”

丘哨长哈哈一笑，道：“胡头儿，你放心吧！这才是什么时候？再笨的贼也不会这个时候来劫狱，你说是不是？胡头儿。”胡天梭勉强地笑笑，点头不语。

他转过身来，向吴二娘道：“犯人在哪里？”吴二娘道：“来！”

她由墙上摘下来一串大钥匙，先开了第一扇门。丘哨长也站起来，道：“都说是个标致的大姑娘，让我也瞧瞧！”

一打开通向监房的那扇门，顿时一股子臭气扑面袭来！丘哨长皱了一下眉。

吴二娘伸手由墙上摘下一盏灯往前面走，四个人在后面跟着她。

只看见走廊旁边是一小间一小间的牢房，不过现在都空着。头上那一间门前挂着一盏灯。

吴二娘手一指，道：“呶，就在这里。”

大家走过去，吴二娘把大门上的小窗户拉开，可就看见牢房里的女犯人了。

四个人只看了一眼，顿时心里怦然大动！

犯人仰面睡在床上，枕着两只手。

白净的一张脸，眉清目秀，头发梳得挺整齐的，身上衣服也还干净。

大家都知道她是前总兵夏侯烈的小姐，杀曹金虎那是为父报仇。孙总兵问案子的时候，她有问必答，而且自承杀人。孙总兵念及当年与其父的一段

渊源，竟然把一顿杀威棍给免了，并且私下关照不可对她肆虐。

有了这一层关系，夏侯芬才落得如此轻松。

牢房里还特别为她加了一张竹床，只是没有帐子。这种地方蚊子多，夜里没睡好，再加上她心里难受，大概哭过了，看上去她一双眼睛肿肿的。

尽管如此，“天生丽质难自弃”，看上去仍然是那么艳光照人！

胡头儿只看了一眼，就转过头来，叹了一口气。

丘哨长道：“好标致的一个大姑娘！”转过身子来，也叹了一口气。

吴二娘在一旁搭腔道：“漂亮有啥用？来到了这个地方，用不着人家折磨她，自己也能把自己给折磨死！这叫做……”胡天梭道：“一个姑娘家落到如此田地，也实在是够可怜的了……我们也爱莫能助。吴二娘，茶水饭食上，你多尽点力吧！”吴二娘笑了笑，道：“这还用你胡大头儿说吗？大爷早关照过了，整个房子都整理了一遍。”

胡天梭点点头，道：“对了，人家这是替父报仇，可不能太难为她。”

说着，一行人向着舍廊子另一头走过去。

就在这时，只听得外面人声一阵子喧哗！

有人高声大嚷道：“不得了啦，有人劫牢啦！”

紧接着一声巨响，像是火枪的声音。

铁沙子打在瓦面上“喇啦啦”爆响！

大伙儿都吃了一惊！

胡天梭叱了声：“看着差事！”

他一探手，由腰里抽出了一串链子，足下一上步，向外蹿出！他手下两名捕快马常和张保，每个人都抡了一口刀，向着牢房壁上一贴。

这当口，“鬼链子”胡天梭和丘来顺已经跑出廊外，吴二娘惊慌着由后面赶上来，刚刚要随手把门关上，猛可里一人自空而堕。

这人把一条大辫子围在脖子上，辫子梢却是咬在嘴里，鼻子里哼了一声，一抬腿把吴二娘给踹到了一边。

吴二娘大嚷一声，叫道：“不好，贼进去了！”

那人正要迈步进入的当儿，“鬼链子”胡天梭由后面扑了过来！

他的外号既然叫“鬼链子”，当可想知这条锁链上必定有过人的技巧。

果然，只听得链子“哗啦”一响，已经套在了对手脖子上。胡天梭手上一带劲儿，向后用力一扯，嘴里叱道：“给我躺下！”可是，没想到对方身子竟是那般结实，就像一具埋在地下的石头人一样。

胡天梭一扯之下，只觉得手掌发麻，对方昂然的身子不曾移动一下。

他正想第二次用劲，对方却不容他动作了。

眼看着那汉子，施展了一手特殊的武功。

他仍然是背向着胡天梭，只把脖颈子用力向外面一甩，嘴里的辫梢就势吐了出去。

不要小看了这一甩之力！

“鬼链子”胡天梭那么壮的身子，竟然在他这么一甩之下，好像一只大鸟般地霍然腾身直起，足足有两丈高！紧接着，又“砰”一下子摔在了地上，顿时人事不省地昏了过去。

火枪又响了一声，依然是打了空。这一声枪响之后，一条人影，活似怒鹰般地来到了近前，现出了裘方的身影。

紧跟着裘方身后，轻灵如同燕子般的，追来一个矮小身材、年在五旬左

右的汉子。

这人穿着一袭官纱长衫，腰上紧紧扎着一根短绦，一只手上拿着一杆“万字夺”，雪亮的刃口子，闪闪有光！他身子方落下来，抖手打出了一件暗器。

暗器出手，发出了尖锐的破空之声！

裘方刚想扑上去与江浪会合在一起，陡然闻声回头，却见黑乎乎的像是一只燕子般的物件已至眼前。

他鼻子里冷哼一声，掌中斩马刀突地翻起，霍地向外一磕，“呛啷”一声脆响！

一刀之下，眼看着空中那尾燕子镖，竟然从中一分为二。乍看上去，就像是被裘方刀锋劈成两片似的。

裘方心中不禁暗奇，因为他手中钢刀虽是锋利，却是不曾有“削铁断金”之利，何以能将对方暗器一劈为二？一念未完，就见那分开的两件暗器，一左一右同时向着他身侧左右袭来。

当真是快到令人不及交目！

裘方心中一动，暗叫一声不好！

他身子陡地打了个旋风，用鸳鸯拐子脚，凌空向那双燕子镖上猛力踢了过去。

一连两脚。

两脚都踢了个空！

空中的一双燕子镖，显然是具有自行飞翔的巧妙装置，是以在他双脚甫一落空的同时。双双作弧形，又向着他身侧左右同时袭到。

裘方一惊之下，猝然翻刀把左面来袭的一只燕子镖磕飞向半天之中。

逃过了左面，却是逃不开右面。

只听得“嘶”的一声，这枚燕子镖斜着镖身，直由他右面胸侧方打了进去，透衣而出。

铁镖翘处，足足把裘方右胸部位划了一道尺许长的血道子。裘方只觉得身上一阵痛，伸手一摸，满手粘糊糊的鲜血，这才知道镖伤不轻，顿时心中大怒！

发镖者正是那个叫做“追魂镖”姜桂的大内高手。他一镖出手之后，身子已猛然袭到，怪叫一声，喝道：“相好的，你给我留下来吧！”

双掌一合又分，用拿云手法，直向着裘方两肩上用力抓去！裘方身子向左一闪，掌中斩马刀霍地向外一抖，凌厉的刀风带着破空之声，向“追魂镖”姜桂双手削去。两个人一经交手，刹那间打成一团。

“追魂镖”姜桂因上来轻敌，差一点在裘方“斩马刀”下吃了大亏。在裘方刀势之下，他险象环生，若非他待机展出了兵刃“五行轮”，势将更吃大亏。

眼前情形，看来是满场大乱！

丘来顺指挥着五杆火枪远远地把牢房围住，只是不敢轻易点放，怕伤了自己人。

除此之外，衙门里也得了消息，临时又抽调了四名捕快，各持钢刀、铁尺之类的兵刃，飞快地奔了来。

当他们奔抵之时，现场情形已不可收拾！

牢房外裘方与姜桂正杀成一团，裘方的一口斩马刀，迫得姜桂的五行轮节节退后，大有不堪招架之势；五名捕快分出一名来对付裘方，其他四名因

鉴于牢房吃紧，一股脑地向着牢房奔去。

其时，江浪早已把负责看守女犯的马常、张保两名捕快摆平。

他们两个人大概是被江浪点了穴道，直挺挺地睡在地上一动不动。

闯入的四名捕快，留一名负责把守牢门，其他三人一拥而入。

是时，江浪已用钥匙把牢门打开。

牢房内的夏侯小姐早被外界的吵声所惊，就在江浪开门闯入的一刹那，她倏地由木榻上挺身跃起。

“你是谁？”

她睁着一双大眼睛，紧紧地逼视着江浪。

江浪呆了一呆。

说时迟，那时快，只听得背后一人厉叱道：“好强盗，看刀！”刀光一闪，一口厚背鬼头刀劈空直斩而下。

江浪哪里会把这等人看在眼里。

他身子向前一欠，掌中剑倏地一旋，由下而上霍地弹起，正好迎上了那名捕快的进身之势。

实在是巧妙之至，只听得“噗”一声，不偏不倚正好扎在了这名捕快右面肩窝上。

武林中尽管不乏以兵刃间施点穴手法的，那也无非仅仅限于判官笔之类的兵刃，如果听说能以刀剑来点穴的，必属夸大无稽之谈。

然而，眼前的情形，有目共睹，却是一点也不夸大。江浪在此次劫狱行动中，显然事先已经自我约束不轻易杀人。因此，他尽可能只是把对方击昏，或者轻伤。

眼前的情形，就是如此。

长剑倏出即收，看上去不过是在那名捕快肩窝上点了一下而已。

一股热血，随着他的剑尖起处喷了出来。

那名捕快不过是足下踉了一下，便不能动弹，那样子就像个石头人儿一般。

这一手剑招，妙在施剑人根本连身子都没有回，随手一剑，时间、部位、出手轻重，竟然是配合得那般之好！莫怪乎，他身后的另外两名捕快都吃了一惊。

其中之一忽然改变了主张，双手用力一推，把铁门“眶”一声关上！正想下锁，其势已是不妙。

也就在铁门刚关上的同时，江浪已快若旋风般地转过身来。

“去！”

随着他嘴里的一声喝叱，掌势一现，即有一股绝大劲力把沉重的牢门霍地击开来。

那名捕快正巧站在门前，当场被那扇铁门，重重地击在脑门之上！

这一下子虽未能把他头骨震碎，却比被人猝然打了一闷棍还要厉害。

那名捕快连“哎呀”两字都没有叫出来，就倒地昏了过去！也就在此同时，下余的那名捕快转身就跑。江浪大喝一声，左手五指箕张抖了出去。

他五指箕开，惟独中指挺出，有一股无名劲风，由他指尖上传了出来。

那名捕快也和先前那名一样，身子踉跄了一下，顿时目瞪口呆地动弹不得了。三名捕快虽是出手各有先后，可是在江浪料理起来，竟是那般的便当——不过是举手之劳，三个人都先后被摆平了。外面杀声震天，里面却保持

着一份宁静。

那个叫夏侯芬的姑娘，脸上显现出无比的惊讶，打量着他。她的一双水汪汪的眸子，费解地在江浪身上转着。

“你是谁？”

“姑娘！”江浪直眼看着她道，“现在不是说话的时候，我们出去再说！”

“出去？”

夏侯芬尽管出乎意外，却十分冷静地道：“你以为我会跟你出去？”

“怎么……你不打算出去？”

“当然打算出去！”

“那……”江浪有点被她给弄糊涂了。

“在我没了解你以前，我是不会跟你出去的！”

“夏侯姑娘，我是一番好意……”

话方到此，一股箭风射到！

江浪一抡手中剑，“喳”一声，把那支箭劈落在地！“飏、飏、飏”，一连数股箭风袭到！

这一次，却是夏侯姑娘出手了。

她眉头微微一皱，道：“讨厌！”

两手一翻，锁在两手之间的链子倏地翻起来，长条链影只是随空一卷，就把空中的箭矢全数打落在地。

这些箭矢，有几支是奔向江浪方面的，竟然同时被她打落在地。

江浪注意到，她挥出的链子吞吐自如，一发一收，并没有什么声音。更令人吃惊的是，锁链还轻巧地落在了她的两只手上！她微微偏过头看向江浪，然后才又接着先前的话题，道：“我当然要识别你一番了！我和你萍水相逢，你为什么要救我？”她冷笑了一声，又道，“我这个人轻易不受人家人情的……”

她那双秀丽而锐利的眼睛四下看了一圈，又回到江浪身上，道：“就算你不来救我，这地方也不会困我很久，早晚我还是会出去的！”

江浪叹了一口气，道：“姑娘，现在不是谈话的时候……”外面传进来一阵当当的锣声，似乎外面又增添了不少人。夏侯芬微微一晒，很轻松地道：“你害怕了？”“那倒不是。”

“你的功夫不错，我也不弱，有什么可怕的？”说话间，她秀眉一扬，双手蓦然一分，锁链子“哗啦”一响，把个链子分成了两截！

“好功夫！”

说话者的话音未落，弓弦一响，一支箭飏然而至！江浪伸手接住，二指正好夹在箭矢中央，立时把它一折为夏侯芬向他微微一笑，回敬道：“好功夫！”

忽然，一人由外面大步奔入，厉声道：“怎么回事，到底走是不走？”来人是裘方。

他身上已染满了血。

裘方尽管看上去受伤不轻，他手上的功夫仍是不含糊。只见他大吼声中，一只手已抓住了两杆枪的枪尖，用力一拧，直把持枪的两名兵勇高高地抛了起来，撞上坚实的屋顶，当场昏了过去。

看到这里，夏侯芬一怔，向江浪道：“原来你还有同伴一起来了？”

江浪真有点啼笑皆非，想不到在此要命时刻，对方居然无动于衷！

“姑娘，你怎么决定？到底走不走？”

夏侯芬道：“当然要走！不过，还是那句话……”

她微微一笑，大有把生命当儿戏的模样。

“好吧！”江浪冷笑道，“我实话告诉你，在下名叫江浪，外面那人是我拜弟裘方……”

夏侯芬点了点头，道：“你们为什么要救我？”

江浪冷笑道：“你一定要知道，我就告诉你……那一夜，我错把姑娘你认作匪类，出手误伤了你，才使得姑娘身困囹圄！”夏侯芬登时一惊，脸上现出了一片怒色，道：“原来是你干的好事！”

江浪苦笑一声道：“事后我发觉做错了事……”

“所以才来劫狱？”

“不错！”

江浪回头看了一眼，急道：“请你务必相信我——我实在是来补过的！”

“好……”夏侯芬冷冷一晒，说道，“这么说我倒相信了，现在我们可以走了！”

江浪趋前一步，说道：“姑娘，脚上的锁……”

夏侯芬用力一挣，锁链子哗啦啦一响。由于链子太粗，一时没法挣断。

她又猛力挣了两下，依然是挣不开来。

江浪一紧手中剑，霍地把内力贯注剑身，猛力挥下去！“呛啷”一声大响，链子上冒了一片火花，链子被砍了一个缺口。

夏侯芬再用力一挣，哗啦一声，终于挣了开来。江浪伸手想去扶她，夏侯芬大声道：“你照应好自己，我还能顾得了自己！”

江浪知道对方的能耐，倒也放了心。

猛可里，只听得裘方大吼一声道：“决走！”

裘方说罢，斩马刀向外一挥，身子陡地拔空而起，直向牢外腾身掠出。

江浪惊叱一声：“小心！”

果然，话方出口，就听见火枪轰然一声大响，铁沙子乌云般地喷了过来。

裘方焉有不知之理？他身子方一纵起，即迅速地向下一沉，身子在瓦檐上一个快速地滚翻，如同狸猫戏檐般地自屋檐上坠了下来！

这一手功夫，实在是施展得漂亮，同时也为身后的江浪与夏侯芬做了必要的掩护。

就在裘方身子坠下的同时，江浪、夏侯芬二人已同时跃身而出。

他二人一左一右，身形一纵出来，像是两只剪空的飞燕，左右双双落地！

“轰！”火枪声再响，一蓬黑铁沙直向江浪身上轰来。如果这一枪能早一点发射或许有用，事实上却是慢了一步。就在枪沙射出的一刹那间，江浪的身子已由顶上直坠而下。江浪掌中剑向下用力地一挥，“咋喳”一声，白木杆枪身被他这一剑由中一劈为二。

他双腿就势踢出，两名兵弁各中下颚，双双翻跌了出去。只听得一声大喝，一名捕役自侧面偎过来，手里施展着一双花刀，用足了功力，照着江浪的背后就刹！

江浪正想用“旋腿”飞身伤他的小腹，裘方却先他一步袭到这名捕役的身后。

他的斩马刀绝不留情，向外一翻，用“孔雀剔翎”刀法，“嗖”一刀劈在这名捕役后胯上，后者当场惨叫了一声，两只手上还抱着钢刀，在地上一

连打了几个滚儿，不再动了。整个院子里挤满了人，灯光火把耀眼生辉，火光里现着刀剑寒光，呐喊声、鸣锣声、喧哗声汇成了一片！

这场面阵势，使得江浪、裘方心中大慌，一时间真有点不知所措。

眼前人影一闪，夏侯芬捷如飞燕般地落在了眼前。她两只手上戴着两截断链，左右一分，把奔过来的两名兵士打倒在地！

第四章 拼命劫牢狱 失陷作阶囚

夏侯芬娇躯向前一欺，大声道：“还不快走！想死么！”她两只手霍地向江、裘二人背后猛力一推——二人倒是没有想到这一推的力道竟是这么大，再一听她口气这般急促，顿时吓了一跳，双双纵身，随着她这一推之势尽本身之力纵身而出。

夏侯芬在掌推二人的同时，自己也飞身而起。

三个人呈“品”字形，纵起当空！

就在他三人纵起的一刹那，火光连闪，轰、轰、轰，一连三股火枪大响。

三支火枪发自三个不同的方向，是采取三面夹击的方式，齐向一个焦点轰击过来。

只可惜，仍然是慢了一步！

当然，如果不是夏侯芬机智，江、裘二人万万难以逃得活命。

三个人就像是三只跳跃的青蛙，身子再也没有逗留，一路飞纵着倏起倏落，真向衙门外奔。

江浪、裘方、夏侯芬三人顾不上说话，只是拼命地疾奔。也不知跑了多少路，反正是眼前已看不见灯光，只见稀稀的一片月色和几点星光。再细一看，四面是些高低不平的土堆，鬼火般的萤火虫四面飘动着。

江浪一马当先，首先飞纵在一个土堆上。

等到他身子落定之后，才知道自己立身之处是一片坟场。夜风袭面，虫声唧唧。

江浪落定身子，喘了几口气，即见夏侯芬已现身而至。她虽然手脚上都戴着锁链子，看上去却无碍于她的行动，不过，从形态上看，她显得很累了！

她身子落下之后，一只手按着墓碑，连声地喘息不已。这时候，才见裘方一路起落着赶到眼前。

三个人谁也顾不得说话，只管喘息着。

江浪首先恢复了平静，随后是夏侯芬，裘方仍在大声地喘着。

江浪关心地道：“你的伤怎么样，要紧不？”

裘方摆了摆手，意思是说不要紧。这一阵子快奔，少说跑出了几十里以外。他不停地喘粗气，是极自然的。

江浪打量着面前的夏侯芬，道：“姑娘可知道眼前是什么地方？”

夏侯芬微微长身，纵落在坟头之上。

她双手抱着膝头，四下看了一眼，摇了摇头。

江浪微微一笑，道：“无论如何，姑娘你总算自由了，可喜可贺！”

夏侯芬打量着他，一笑道：“你的意思，是不是要我谢谢你？”“我没有这个意思。”江浪道，“这么做，不过是为了让心里宽慰些罢了。”

夏侯芬点了点头，又道：“你的武功真不错，是我十年来所仅见，奇怪的是，我从没有听过你的名字……”她头偏过去又看了裘方一眼，道：“还有你，像你们这样功夫高超的人，不应该是默默无闻。”

裘方笑道：“姑娘你还真说对了，我们二人就是因为这样心里才不得劲儿，要在江湖上闯闯！”

夏侯芬点点头道：“你们会闯出来的，只是别干坏事！”说完，由坟头上跃下来。

江浪一怔，忙道：“姑娘这就要走？”

夏侯芬眼睛略似含情地向江浪一瞟，道：“我们总算认识一场——你害我入狱，又救我出来。我虽然受了点内伤，却不碍事，也不打算再追究……只是我有一个条件，你答应了我才肯走！”

江浪叹息道：“姑娘关照就是！”

夏侯芬道：“我要你跟我较量一下武功，看看我们两个到底谁本事高！”

江浪不禁怔了一下，苦笑道：“原来姑娘心里还记挂着前番之恨！”

“那倒不是。”她冷冷地道，“因为我不相信你功夫比我高！”江浪笑道：“你的武功原本就高过我。”

“你也不用客气，我们比过再说！”

“姑娘，这何苦呢？”

夏侯芬皱了一下眉，道：“你倒是比不比？我们三十招分胜负，无论胜败，我马上就走！”

江浪想了想，遂站起身来。

夏侯芬一笑道：“这就对了。”

她转过身来向裘方道：“麻烦你计一下招，三十招一到就叫停。”

裘方哈哈一笑，道：“好，这个事我愿意干。”江浪眼睛打量着夏侯芬，心着别有见地。

他身子一跃向外纵出丈许，两只手向空中一举，道：“来吧，姑娘！”

夏侯芬道：“你不用剑？”

江浪笑道：“彼此又没有仇恨，何必用什么剑？”夏侯芬笑道：“那也好，不过你可要小心我手上的锁链子。”江浪道：“姑娘手下留情！”

话方出口，夏侯芬已清叱一声，纵身而起，当真是劲似风、静若山！

她身子霍然向下一落，手中链子已贴着地面扫了出去。“唰”一声，那条链子就像蛇一样向着江浪足踝绕了过去！江浪鼻中哼了一声。

任何人都会以为他身子要纵起来，他却没有那样做；恰恰相反，他身子立在原地纹风不动。

“唰啦”一声，锁链子已缠在了他的双足上。

夏侯芬用力向后一带，觉得对方身子竟是重如山岳，休想拉动分毫。

她心里猝然一惊，不等招式用老了，即向后一撤链子，同时身子向左一翻，手上的锁链子哗啦一声抖了起来。这招式较先前的那一手更为厉害，抖起的链梢有如一杆枪，劲儿那么猛，霍地向着江浪咽喉上扎了过去！

江浪一抬手，以中食拇三指一拿，已经捏住了锁链的尖端。怪的是那截锁链子，在二人拿推之下，竟然变成了一根挺硬的钢棍。

江浪缓缓地推出去，夏侯芬又慢慢地推回来。

最后，这条链子停在了空中，不进不退！

看起来，两个人实在是势均力敌。其实，这其中却是大有差别。

夏侯芬是一把抓，而江浪用的是三根手指；只这种现象已分出高低，江浪心里当然有数，夏侯芬也许不曾注意到。明眼人一看便知，两个人是在较量一场内力。

挺直硬朗的一条锁链，在一度相峙之后，忽然一下子软了下来！

夏侯芬秀眉一挑，两手链子霍地向后一带，身如旋风般地转到了江浪右侧。

那两截链子在她后带时，早已蛇般地缠在了她的一双手腕上。

在她再次的一声轻叱里，一双粉拳同时抡出，一奔上胸、一奔小腹，双

拳上夹着极为劲猛的风力。

江浪忽然一惊，叱道：“好！”

双手同出，不偏不倚，正好抓住了夏侯芬的拳头。紧跟着身子一个倒翻，翩若惊鸿般地到了夏侯芬身后，动作像一阵疾风，当真是快到了极点，即令当事者的夏侯芬也大吃了一惊！

在动手过招上来说，江浪实在是制了先机。

夏侯芬怎能甘败下风？她身子“呼”一个疾转，见江浪的手正在收回，便双掌一沉，有如跃波的一双金鲤，只听得“叭”的一声响。

两只手，同时击中了江浪的两边的肩头。

他身子一阵摇晃，后退了三四步，才拿桩站住。夏侯芬展眉一笑，道：“你输了！”

江浪抱拳道：“姑娘技高一着，江某不是对手！”裘方由高处掠身下来，道：“才五招不到，夏姑娘就赢了。佩服，佩服！”夏侯芬注视着江浪道：“其实刚才你几乎胜了我，你知道吗？”

江浪摇摇头说：“不知道！”

夏侯芬笑道：“回去好好想想吧！”

说时，眼神里洋溢着极度的自负，话声一落，足下轻点，已经飘身而出。

江浪缓缓抱拳道：“姑娘珍重！”

夏侯芬身子原已纵上了一座石碑，闻声忽然停下，回过头来。

江浪、裘方只当她要说什么，她却并没有出声！

良久，她才缓缓转过身子，足下轻纵着，不消一刻，已消失无踪。

裘方看着她的背影，长长地叹了口气，道：“好一个漂亮的大姑娘！”

江浪却在发怔——他像是在破解一个谜团！

裘方笑道：“这一手虎牢救美，我可真是佩服你——看见了她刚才的眼神儿没有？”

“怎么样？”江浪这才警觉过来。

“怎么样？”裘方哧哧笑着，“那个丫头，心里八成是有了你啦！”

江浪微微一笑，不予置理。

裘方叹了一口气，道：“落花有意，流水有情。你为她犯险受难也合算，只是我这根蜡烛是做定了！”

江浪说道：“你胡说些什么，我们走吧！”

裘方笑了一声，道：“我胡说？你少撇清吧！我问你，刚才你明明可以赢了她，为什么手下留情？”

江浪苦笑道：“原来你也看出来了！”“我怎么会看不出来？我可不是瞎子呀！”

“你就是瞎子！”

裘方一怔道：“这怎么说？”

江浪两手慢慢伸出，同时张开，掌心上现出两粒闪闪发光的珠子！

“咦？”裘方说道，“这是哪里来的？”

江浪道：“你还说你不是瞎子，竟然没看见我动的手脚，这是我由她耳朵上摘下来的！”

裘方忙走过去，拿起那两粒珠子看了看，样子十分圆润，只是没有扣锁以供配戴。

他不解地道：“看来倒像是一对耳珠，我怎么没看见她戴呀？”

江浪冷冷一笑，道：“你掂掂这对耳珠的分量如何？”裘方试了试：“很重！这对珠子莫非是钢做的！”“你猜对了，正是钢铸的！”

两颗小小珠子碰在一起，发出一阵清脆的“叮叮”声，果然是钢铁所制！

江浪冷笑道：“这对珠子暗藏在那位夏侯小姐耳垂之后，被一对磁石吸住，正面自是不会为人所见。如此看来，必是一件厉害暗器，这位姑娘练有‘弹指神功’才能施展！”裘方还不十分了解他的意思，便问：“弹指神功又怎么样？”江浪冷冷地道：“你莫非忘了，会这种神功的人武林之中是寥寥无几的！”

裘方似乎还没有想起来，傻傻地偏着头想。

江浪摇摇头道：“由此证明，你凡事都不经心，我且问问你的左腿上那个疤是怎么来的？”

裘方愣道：“是褚天戈伤的呀！”“亏你还知道是褚天戈所伤！”江浪冷笑着道，“那么我再问你，褚天戈用什么伤你的？”

裘方霍然一惊道：“弹指金丸……啊！莫非……”“事情还不一定。”江浪冷笑道，“不过就我所知，整个热察境内，就只褚老头一人得擅此功！这位夏侯小姐谅非是家传渊源，很可能就是褚天戈传授的！”

“有这种事？”

江浪苦笑了一下，道：“这只不过是我的猜想而已，到底如何，有待进一步证明。这事情很容易！”

裘方问：“怎么证明？”

江浪道：“当初，褚天戈以弹指金珠伤你左腿之时，那枚金珠卡在你骨节之内，被我取出之后，一直藏在身边，拿出来比照一下不就知道了？”

说完探手入怀，取出一个软鲛皮囊，打开来伸手摸出了一枚小小金珠。

裘方忙走近看——黑暗里虽是看不清楚，可是拿来与那两枚银色的耳珠一比较，却是一般大小。

唯一的区别，就是颜色不一样。

江浪接过来，就目细细观察了一阵之后，一时黯然无语。“怎么样？”裘方催问。

“丝毫不差！”江浪一面说一面把这三颗珠子重新收好。裘方惊道：“这么说，夏侯姑娘与褚天戈肯定有关系，难道是他的徒弟？”

“有可能！”

裘方恨恶地咬着牙道：“早知如此，还救她干什么？”江浪叹了一口气，道：“但愿是我猜错了，要不然……哼，恐怕迟早要兵刃相见！”裘方摇摇头道：“褚天戈当年是个无恶不为的大盗，夏侯小姐乃是宦门之女，怎会与他是一路的？”

“这就很难说了！”

江浪看了看天，脸上现出了焦急的颜色。

不可否认，这位夏侯姑娘，确曾使得他为之心动，眼下他却要尽量打消掉这种感情——多么可怜的一种感情——不过是昙花一现而已！

他不禁联想到了褚天戈这个人！

那个在沙漠里纵横半生的倔强老人，确是他生平第一大敌。一想起他，江浪就情不自禁地由脊椎骨里泛出丝丝冷气，想到他那只“独脚铜人”，鬼神难测的奇妙武功。那个人，惯于披着一领血红色的皮裘，跨骑在他那只“火雷红”上，来去如风，神气当真是不可一世！

最惊人的该是褚天戈那一身刀枪不入的横练功夫，当真是“金钢不坏”身体！

为此，江浪曾痛下了三年的工夫，练成了“一元指”绝功。功夫练成了，却失去了仇人的踪影。

传说“独眼金睛”褚天戈，已率部迁居到漠南的“阿巴噶左翼旗”，改金沙坞为金沙郡。褚天戈自封为郡王，手下统率着数十名勇武骠悍的部下。

人们再也不称他是“金沙坞”的瓢把子、强盗头了，都呼他为“金王爷”！“金王爷”的武功更高了。

江浪不知道今天还是不是他的对手，可是他受业的恩师焦先生——那个身世如谜、来去如风的老先生一再告诫他们不可轻举妄动。

焦先生总是告诉他们时候还不到，这句话他们听了怕有十几次了。

焦先生把他们复仇的信心完全动摇了，而他老人家却因事远走江南，直到如今，还不见他转回来！

像是很久很久的事了。

如果不是今夜得到夏侯芬耳上的一双银珠，他们万万不会想这么多、这么远、这么深……

践踏着一地的月色，怀揣着满腔的惆怅。

江浪、裘方两个人返到客栈之内，发觉整个“迎宾阁”异常宁静，黑漆漆的没有一点灯光！

两个人施展轻功，轻巧地来到了房前。

倾耳听了听四下里没有一点点声音，裘方才推开门，两人悄悄步入。

江浪由身上摸出了千里火，举手一晃亮着了，过去把灯点上。

灯光一闪。

他忽然觉察到了什么！

“不好！”他惊叫了一声，拉住裘方就要向门外扑。“不许动！”

窗户外探进一杆枪来，紧接着房门口人影连闪，现出了四个人，两杆火枪端在手上，火折子闪闪地发着光，只要往火绳子上一凑，马上就会轰然一声大响。

江浪、裘方两人猛然一惊，对于这种猝发的事件，真有点惊惶失措，一时不知如何是好！

这时，一个身着箭袖官衣、戴着顶子的武官，手里拿着一口腰刀，由后面挤了进来。

“就是这两个。”他用手里的刀一指，道：“给我拿下来！”

“慢着！”江浪大喝一声，道，“我们犯了什么罪？”那名武官嘿嘿一笑，道：“我也犯不着告诉你，有什么话，你二位到衙门里说去，给我拿下来！”

人群里一阵耸动，又多出了两杆火枪。

人在屋里，想跑也没办法跑。

江浪、裘方相视一眼，苦笑了一下，什么也不再多说，自动地伸出了手。

上来了两个人，一人手上拿着一套锁链子，向着二人脖颈子一扔，“哗啦”，一下子套了过去。

江浪右手一翻，抓住了链子一缩，就势用力向后一带，叱一声：“闯！”

裘方早已待机欲动！

两个人几乎是同样的势子。

上来的两个官差想不到对方在如此情势之下，还有这么一手，禁不住身子一跨，相继被对方力带的锁链扯跌在地。江浪右掌同时向外猛地递出去，沉实的掌力使得迎面的火枪手身子霍然向后翻倒。

他身子猛地向外闪出，裘方紧紧跟随其后，像是两头出押的猛虎，直向屋外冲去！

现场顿时一阵大乱！

在众口叫喊的杂乱声中，两个人已经冲出门外。

门外情形比门里面更糟。

江先裘后，身子刚冲出来，就听得一人大喝道：“放！”“轰！”随着一声巨响，一片铁沙子儿迎面射了过来！

江浪大吃一惊，刚刚冲出的身子猛地收了回来，急忙关上门。倘若关得慢，这片枪子儿，准照顾到了他身上，不被打成马蜂窝才怪哩！

身后的两杆枪可顶在了他们腰眼上。

江、裘两人这才死了心，乖乖地让锁链子把双手扣上。那名小武官冷笑着道：“再跑跑看看？火药子儿可是没长眼睛！不怕死，你们就再试试！押下去！”

人群里伸出了好几把长杆子钩枪，分别搭在了二人肩上。就这样钩着、拉着，把江、裘两人带走了。

过了两堂案子，情形不太妙！

主审官是赤峰县的总兵官孙大人——也就是主审夏侯芬的那个人。

罪名再显著不过——伤官劫狱。

而且，另一项更大的罪名也正在搜集之中——那就是前面所谓的“惊驾谋刺”之罪。

如果这项罪名一经认定，两个人要想活命，只怕是难如登天。

其实就只前一项杀官劫狱的罪名已经足够使得二人绑赴法场、人头落地、死有余辜了！

大概是两个人身上的功夫太好了，又因为有了前车之鉴，这一次两个人可得不到夏侯芬那般优待了。

孙总兵一上来就每个人照顾了一百下杀威棍，虽说是功夫好，也被打了个皮开肉裂，然后押下了地牢。

在暗淡的灯光下，两个人面对面地蹲着，谁也不吭声。甚久，江浪叹息了一声，道：“这都是我连累了你，是我害了你！”

裘方凄然一笑，道：“说这些干什么！早先还是我害了你呢！要不是我那一箭惹的漏子，也不会到处像龟孙子一样躲躲藏藏的了！”

江浪冷冷地哼道：“话虽如此，我却是不甘心就这么死了，我们还有很多事要做呢！”

他长长地叹息了一声，站了起来，沿着地牢四面走了一圈，手里的镣子不时地在墙上击着。

如此敲打了一阵之后，他才完全死了心！

“有办法没有？”裘方眼巴巴地问。

江浪摇摇头，颓然地靠墙根坐下来。

“这是干什么！”裘方道，“已经闷了好几天了，他们打算把我们怎么样？”

“凶多吉少！”江浪只说了四个字，就垂下头不再多说。“那意思是要

砍脑袋了？”

裘方一下子跳起来，像是很冲动的样子，可是马上又安静了下来。

“死了就死了吧！脑袋掉了不过碗大的一个疤……”不知为什么，裘方还有心思说儿戏话。

只见他埋着头哧哧不停地笑了起来，一双肩膀像抽筋似的耸动着，继续道：

“滑不滑稽？老大！”

他抬起脸来，笑得眼泪都淌了出来：“没死在独眼金睛褚天戈手里，却死在了牢里，想一想叫人绑上法场，大炮三声人头落地……”

他说着，又嘻嘻哈哈地笑了起来。

江浪一双眸子，含有极深情谊的看着他。

裘方虽是在笑，可是任何人却都看得出来，这种笑实在比哭还要难受。

果然，他笑声一顿，却又情不自禁抽抽搐搐地哭了起来。二十多岁的大男人，哭起来实在不大好看。

他埋着头，用手抹着脸上的泪。

江浪仍然呆呆地看着他，但是他眸子里却已为泪水所浸满——那不是为自己感伤什么，而是目睹裘方这个样子心里不好受。

他们之间的情谊竟是这般深！

江浪很清楚这位一向任性惯了的拜弟，无论是喜怒哀乐，他都是很直率地表露出来，较诸自己的含蓄与内在，实在大异其趣！

其实，裘方仅仅比江浪小两岁，但是江浪却一直像个大哥哥那样照顾着他。

两个人曾经出生入死，数次进出于褚天戈的“金沙坞”匪穴，杀了数不清的悍匪巨盗……

而如今，父母深仇还未报，竟然陷身囹圄，等待着“砍头”的来临，这番内心悲愤确实言之不尽、言之悲痛、言之遗憾！

裘方哭号了几声，蓦地由地上跃身而起。他手脚齐施，已把身子攀在了一扇通气的铁栅圆窗之上，然后用力地摇晃起来。地牢里发出一阵子轰隆声，像打雷似的，那扇铁窗仍然牢牢的。

江浪叹了一口气，道：“没有什么用处，下来吧！”裘方手脚一松，沉重地落了下来。

他一声不响地走向墙角，蹲下来，再也不吭声了。四只眼睛对看了一阵子，江浪苦笑道：“老二，你脸抬高些，让我看看！”

裘方怔了一下，依言把脸抬高了。

江浪在他脸上看了半天，苦笑了笑，道：“信不信由你，我们死不了的！”

“为什么？”裘方精神一振，霍地站起，又追问一遍，“为什么？”

江浪一笑道：“你脸上还没有死的颜色！”

裘方气馁地坐了下来，苦着脸道：“难为你到了这个时候，还有心说笑！”

江浪微微地闭起了一双眸子，脸上悠然神往地慢慢道：“昨天夜里，我作了一个梦，梦见你我死里逃生，有贵人逢凶化吉说到这里，他摇摇头，觉得很是无稽，也就没再多说下去。裘方即又发出了冗长的一声叹息！

这声叹息还未消失，只听见梯口处的那扇大铁门响了一声。锁链子叮当的一阵子乱响。

大铁门“砰”一声，沉重地推开了来，一大蓬昼光照射下来。

两个人猝然一惊！

即见一小队红缨子官兵，簇拥在门前，刀出鞘，弓上弦，一副杀气腾腾的模样。

一个前堂典吏，高声宣着：“人犯江浪、裘方大刑出堂！”裘方脸色一变，看着江浪惨笑道：“老大，咱们来生再见吧！”事到临头，他倒是不再惧怕了。

抖了抖手脚上的锁链子，大步走了过去。

江浪长叹一声，紧跟在后。

来到了梯前，即有两名大汉，在二人原已十分沉重的足镣上加了一枚大铁球。

典吏催促道：“快！快！”

那两名大汉提起了大铁球，用力地把二人推上石阶，裘方怒声道：“老子会走，推什么？”

说着扬起手上的铁链，就要向汉子头上砸。

江浪忙唤道：“老二……”

裘方气呼呼地把双手放了下来。

“认命吧！”

江浪道：“何必为难他们！”

裘方叹了一口气，不再多话。

一行人步出地牢时，外面早已戒备好了。

四名快刀手，两人一组，各把一口钢刀架在二人左右颈项之上！

时间早已过了午时，西边的日头斜挂在天边。江浪看了一眼，心里不胜惊异。

要是问斩，绝不可能是这个时候。

“是过晚堂吧？”他向那名典吏招呼着。

“到了你就知道了，问什么！”

经过了一座月洞门，眼前是一条长箭道，两侧戒备森严地站满了兵勇，三步一岗、五步一哨，一直排到大堂口。二人拖着沉重的刑具来到堂前。

却见一名身着蓝缎子长衫的讲究差人，早已候在那里。他趋前附在那名典吏耳边小声说了几句，典吏脸上顿时现出了惊异之容！

他遂回头关照道：“把他们押进去！”

二人正在吃惊，已被身后两名大汉推了进去。

他二人身子方一进来，那名典吏即吩咐把两扇堂门关上。大堂上冷清清的，不见一个人，不要说主审官，就是值堂的衙役也不见一个人。

看到这里，江浪、裘方都怔了一下！那名典吏遂吩咐四名快刀手道：“辛苦你们四位了，下去歇着吧！”

两名刀手收回了腰刀，抱拳而去。

典吏转向那位蓝衫差人道：“就这样去行么？”

蓝衫差人打量着江浪、裘方道：“你们两个听清楚了，热河郡王爷，要亲自问案。现在总兵大人陪侍在花厅用茶，你二人却要仔细了，王爷可不比我家总兵好说话，你二人胆敢信口雌黄，定必立时落得个身首异处！”

江浪一笑道：“我二人区区小民，竟然也惊动了王爷的大驾，倒也是面子不小！”

那名典吏冷笑道：“死在眼前，你小子还敢胡说八道，等一会见了王爷，你要是敢这么说话，我就服了你！”裘方一声朗笑，插口道：

“拼着一身剐，敢把皇帝打，还有什么敢不敢的，你们少废话，惹得老子火起，就给你们撒上一阵子泼，叫你们在王爷驾前交不了差！”

这番话果然生了些效果。

那名典吏与蓝衫差人，对看了一眼，脸上顿时变了颜色。前者冷冷一笑，挥了一下手，身后的两名大汉，遂用力把二人推行上道。

一行六人由大堂内侧门进入。

眼前是一道朱红色的长廊，廊子两边摆设着应时的盆景，两旁庭院花树缭绕，景致可人！

这条长廊子的一端，即通向总兵大人的花厅。

此刻看来，排场却较昔日大大的不同。

廊子两侧，排站着两列着蓝缎官衣的王府亲兵，由一名头戴蓝顶子的四品官阶的武官统率着。这名蓝顶子的四品武官，似乎因为等得太久：脸上现出了不耐之色！

先见的蓝衫差人这时忙上去，向那名武官打了个扞，道：“回吕大人，人犯带到！”

姓吕的武官往前上了几步，不耐烦地打量着江、裘二人，道：“就是他们两个？用得着这么上刑吗？”

典吏回话道：“回大人，这两个人犯身上都有功夫，奴才怕出了差错……”

姓吕的甩了一下他的马蹄袖，说道：“你们下去吧，这两个人交给我！”

那名典吏道了一声“喳”，忙打扞退后。他当然不会真离开，职责所在，怎能掉以轻心！

姓吕的武官脸上这时才现出了一丝笑意，并向江浪、裘方微微点了点头，笑道：“两位老弟造化不小，王爷很有开释你们的意思，好好地往上回话，错不了！”

江浪、裘方心中一惊！

二人对看了一眼，都觉得有点莫名其妙！

姓吕的眼睛一瞧身边的人，轻声道：“后站！”

包括押护江、裘二人同来的那两名大汉，都向后面退开来。武官这才向着二人笑道：“王爷有心爱才，你们两个是想死想活？”

没头没尾的这么一句话，使得二人顿时一怔！

江浪镇定了一下，苦笑道：“大人的意思是……”姓吕的武官笑道：“兄弟为你们二人着想，等会儿进了花厅，只管把各事推说不知，王爷自有为你二人活命开脱之法。”说到这里顿了一下，干咳了一声，道，“当然，要是你们两个想逞英雄，那可是天皇老子也救不了你们！”江浪点点头道：“吕大人关爱，小民岂敢不从，只是这位王爷……”

姓吕的笑道：“见面就知道了，我家三爷嘱咐兄弟关照你二人，万万不可堂上相认，要知道朝廷的王法如此，我家王爷也不愿落下一个徇私包庇的罪名……二位可知道吧？”江浪冷冷地道：“军爷是有意拿犯民开玩笑吧？”

姓吕的又笑道：“岂有此理，你二人进去就知道了。随我来！”言罢返身带路。

江浪、裘方怔了一下，遂跟随其后，一直来到了花厅门口。门前站着两名挎刀的卫士，另有一名穿月白长衫的老文士模样的人立在门内。

那名武官遂抱拳道：“方先生久候了，请转禀王爷，人已带到！”

立在门内的老文士点点头道：“吕爷辛苦了……”然后，一双小眼上下打量着江、裘二人道，“搜过身没有？”姓吕的武官道：“搜过了！”

为了谨慎起见，他又走过去，在二人身上摸索了一遍。姓方的老先生大概是职掌王府总文案的，看上去派头很大，一只手摸着唇上的小胡子，频频地打量着江、裘二人。“你们两个听了，我家王爷是有心开释你们，有问就答，不问不许多话，听见没有？”

二人点头答应。

方先生遂高声道：“王爷与孙总兵都在里面，还不跪下受审！”

姓吕的武官两只手一拉二人脖子上链子道：“跪下！”到了这个节骨眼还有什么好说的！

两个人顺着那武官的一带之势，双双跪倒。

方先生遂招呼道：“打帘子！”

即由两名听差的各拉帘绳，把花厅正面的大竹帘卷了起来。

于是隔着迎面的一排落地长窗，看见了花厅里的一切。

地板上铺着厚厚的一层毛织藏毡，好大好讲究的一座花厅！

两壁上悬挂着名人的书画，古董架子上摆满了许多瓷瓶及各式的鼻烟壶。

沿着花厅两侧，外“八”字排开了两列伴随王驾的差人：左面一列是青衣小帽的听差的，右面一列却是身着劲衣的赳赳武夫。

就在这文武两列差人的首端汇集之处，摆设着两张太师椅，右面坐着的是总兵孙大人。

他打点着精神，百倍地小心陪着。

左面侧身半倚的身着湖色蟒袍的正是大清国皇亲——“热河郡王”铁崇琦王驾千岁爷。

由于这位王爷坐镇的热察地方，乃万岁行宫所在之处，每年入夏皇上多来此处避暑，入秋的围猎，更是王室一大盛事。铁崇琦也就成了一切筹备指挥部署的头儿，手下有三镇的兵力，甚至于远在盛京的盛京将军凡事也都要请示一番，遥遥地归他节制。

这样的一个人物，当然不是等闲之辈，简直是“炙手可热”了！

紧紧挨近王驾的是两名六品带刀卫士，各着官衣，左手拖着那柄黛绿包铜的大刀鞘子，右手握着飘着绿穗子的大刀柄——好魁梧的一副架子！

江浪和裘方，隔着这排敞开的长窗，双双跪倒在砖地的廊子下面。因为过了几次堂，他们有了经验。

当官问案的，都不大喜欢犯人直眉竖眼地瞧着他们，总得作出一副垂首胆战的样子；要听见惊堂木一拍叫“抬头”才抬头，这才够上审案气派。

江浪、裘方虽说是昔日来去纵横，称得上“草莽英雄”，可是这等官威，却是毕生仅见。

老实说，心里都有几分害怕。

只是在开帘的一刹那，似乎看见上方那位王爷上身穿着钦赐的黄马褂，下面是碧海青天的蟒袍，头顶上是红得刺眼的顶子，老大的一颗“东珠”结在正中。

果然是八面威风的一位王爷！

相形之下，那位孙总兵可就差多了。

王爷似乎在低声与孙总兵说些什么。

声音很低，门外的人听不清楚。

遂闻那位总兵单手一拍椅把子，大声呼道：“王爷吩咐，犯人抬头答话！”

江浪、裘方打了个哆嗦，相继抬头仰脸。

这一抬头可就禁不住大吃一惊——好熟好熟的一张脸！不是别人，那位坐在最上首、八面威风的是“热河郡王”铁王爷！

一点都不错，就是这张脸！

不久前，哥儿俩拦道打劫，遇见的那位轻衣简从坐在马车里的蓝衫体面人物竟是郡王！

这一惊，哥儿俩可是吓呆了。

再定眼瞧瞧，可不是嘛！

三十左右的年岁黑红黑红的那张脸，精明干练的一双眼睛！不就是那个人吗？

所不同的，那时候他穿着的是一袭便衣，没有这般排场。随身只有两个跟班和两个车把式，而今天这种穿着打扮，当然是大不相同了。

两个人眼睛再一转，看见了他跟前的那个当差的。其中之一，也是熟人！——那个自称“铁侍卫”宝熙的跟班儿不就是他吗？当然是不会错了！

若刚才那位吕军爷不予关照，裘方可忍不住真会出声招呼了。

两个人万万想不到当初拦道打劫，承他义助黄金十两的那个人，竟然是跟前这位八面威风的王爷！

这一惊可真是不小。

江浪认清了对方之后，禁不住双目下垂，暗道了声我命休矣！

假如两罪并发，还会有活命之机？

眼前的王驾千岁，鼻子里哼了一声，道：

“杀官劫狱，你们的胆子不小！这件事已然惊动了圣驾。圣上面谕，着令严查前番围场谋刺在逃的要犯，是否也就是你们两个……”

才说到这里，裘方已大声喊了一声冤枉，急忙叩头道：“启禀王爷，犯民天胆也不敢冒犯圣上，实是大大的冤枉！”一旁的孙总兵见状向着王爷抱拳道：“禀王爷，这两个犯人刁顽得很，请令由大刑侍候！”

“热河郡王”铁崇琦微微一笑，道：“不必那样，本爵受天子之命，要详查此案，务期勿枉毋纵，一意刑求不是办法！”孙总兵连口称着是，额头上已见了汗。王驾威风，已令他心惊胆战，一听王爷口气里有责备之意，哪里还敢多言？只好噤若寒蝉地陪坐一边，再也不敢说什么了。

铁王爷冷冷笑道：“这件案子，本来不难处理，只是其中牵涉着谋刺圣上的罪名，却不可草率从事……”

孙总兵躬着腰，连声道：“喳！喳！请领王爷的旨意！”

铁王爷又冷冷笑道：“孙子斌，这件案子你办不了的，由本爵把人犯带回去吧！”

孙总兵闪出一步，单膝跪地道：“王爷恩典！”

铁王爷点点头道：“本爵回去了，我看你事不宜迟，就在今夜把人犯押解到热河，直交郡王府，我会着人与你安排一切。”

孙总兵又道了声“喳”，站起来打上一个扞，道：“卑职谨遵王旨！”

铁王爷点头道：“你小心着办，我也就不耽误你了！”

铁郡王言罢站起，就有人高唤道：“王爷起驾！”

在场诸人，一齐躬下了身子。

铁王爷在两名贴身侍卫护送之下，向内门步出。随伴王驾的文武从员，亦相继离开，仅仅留下了那位兢惊的孙总兵。

他不敢怠慢，即令将人犯收押，又找来师爷，赶紧办理了一份公文，指派了一名营官，亲自带着火器营的两哨官兵，押解江浪、裘方上道赶赴热河。

一堂热烘烘的官司，不过是三言两语也就告一段落，对于江浪、裘方来说，却仍然是个生死未知之数，一切祸福也只有付诸命运的安排。

第五章 王邸惊绝艺 密令震双狼

在王府的西暖阁里，热河郡王铁崇琦一身便衣，倚在藤椅上。一个穿着葱色小罗衫伶俐的小丫环，蹲在他面前，轻轻抡着一对粉拳，在他全身上下捶着。

未几，进来一个当差的，打着扞道：“启禀王爷，江、裘二位谢恩来了！”

铁王爷脸上绽出了笑意，道：“现在哪里？”

“在前面大客厅里。”

“带他们进来！”

“喳！”听差的答应了一声，请安告退。

铁崇琦又道：“他们两个人的东西，都拿来了没有？”“回王爷，都由赤峰栈里拿回来了，已经发还了他们！”“好，你去吧！”

听差的退了出去。

铁崇琦欠身坐起来，向着那个丫环挥挥手道：“你下去吧！”丫环请安退出。

不久，江浪、裘方两个人已风度翩翩地出现在王爷面前。那神态一反在赤峰做阶下囚的样子，脸洗了，辫子重新编过，一身衣裳里里外外都新换过，端的是两个风度翩翩的俊美少年。

二人一直来到王爷休息的西暖阁前，就见前面花坛里的名花异卉开得一片烂醉。

一只绿毛鹦鹉在架子上跳来跳去，学着人语，高声地唤着：“客人来啦！客人来啦！”

陪同他二人一块来的那个听差的吩咐道：“二位请稍候，小的这就回话去！”

江浪道：“偏劳！”

听差的顺着廊子往阁里回话的当儿，两个人打量了一下这王府里的地势——好大的地方，亭台楼榭、垂杨绿柳，美不胜收。

靠北面角上，还有一个莲花池子，一道朱红的小桥蜿蜒在水面上，小桥一端耸立着一座八角亭。

这个时候，池子里的荷花多半都谢了，只剩下一株株莲蓬挺生着。

两个青衣小厮撑着一艘画舫，在池子里缓缓行着。

那艘船里，装载着七八个莺莺燕燕的姑娘家。一片嬉笑中，人人用竿子拨弄着新生的莲蓬。两只全身白毛的纯种北京小狮子狗，在岸上边跑边吠着。秋蝉就在池边柳树上叫着……

这一切，江、裘二人看在眼里，真有一种说不出的恬静、淡泊、安逸之感。

两个人几乎都看呆了，仿佛活了半辈子，忽然觉出以前的岁月全是白过了，生命似乎都是无为虚掷。

不知什么时候，那个听差的已经回来侍立在二人面前回话道：“王爷有请！”

第一遍，两个人没听见，他又加了些劲儿，再嚷一遍，两个人才警觉过来。

江浪汗颜笑着，连连抱拳道：“多谢、多谢！”小听差的企着脚，向那边池子里看了看，笑道：“三福晋奶奶又在游湖啦。”

“三福晋”也就是“三王妃”——以“热河郡王”铁崇琦的身份，有个三妻四妾的不算什么稀奇。

这些妻妾都住在府里，各立门户，加上仆从差役说不清有多少人！

小听差的一直把二人带到了西暖阁正首的花架子下面站好了，正要入内回禀，想不到王爷已经自行出来了。

那么笑态可掬、亲切的一张脸。

江浪、裘方不等着招呼，各自抢上跪倒叩头。

铁崇琦哈哈一笑，道：“起来，起来，不知不罪，我这里没这些子礼节！”

江浪、裘方磕了个头，恭敬地站了起来。

面对着当今朝廷里的这位亲贵王爷，两个人心情的那份子紧张，可就别提了。

江浪垂下头道：“小民蒙王爷法外施仁，得以死里逃生，大恩大德，恩同再造，请王爷再受小民一拜！”言罢一拉裘方，要再拜倒。

铁崇琦上前拉住二人，微笑道：“我们是不打不相识，哈哈！来、来、来，到屋子里说话！”

二人垂手称是。

进了西暖阁，铁王爷让二人随便坐下，负责在阁里侍候的丫环，端上了冰镇的杏仁豆腐。

所谓“暖阁”，其意并非指冷暖之暖，而是含有随便舒适的意味。

在这里大可不必拘束常礼，暖阁里摆设着王爷坐卧两用的躺椅。

白玉案子上，横摆着纸卷，水墨丹青散在案子上，画还没有画完。

四面轩窗敞开着，徐徐凉风吹进来阵阵花香，一时令人心醉不已。

闲人都退了下去，王爷才含笑道：

“那天一见，我就存下心要与你们二人深交一交，因为圣上还没有返驾，不得不张罗一下，想不到短短几天，你们两个又闯了大祸。”

江浪、裘方被说得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当着王爷真有点坐不住，相继由位子上站了起来。

铁王爷笑道：“坐，坐，我可没有责备你们两个的意思！”

二人告了谢，正襟落座。

铁崇琦由果盘里拿了几个核桃，扔过来道：“来，吃点东西，咱们不拘束。”

核桃一出手则分为两个方向，一边两颗，夹着一阵尖锐的风力，双双向二人眸子上奔来。

江、裘二人各自抄手接住，只觉得这位王爷手劲极大，像是故意开玩笑似的。

二人刚刚接住，铁王爷笑道：“小心！”

话方出口，二人只觉得手心里的核桃“叭嗒”一声，自行碎炸了开来。

虽然未把手心刺伤了，可是核桃茬子扎得手心痛辣辣的，不是个味道。

二人心里不禁一惊，知道这虽是一手小玩艺儿，若没有十年以上的纯内功，却是不易施展。对方贵为千岁之尊，能练成这么一身好功夫，不能不令人打心眼里佩服。

铁王爷看似心情很好，侃侃地道：“前天在孙总兵那里不便相见，所以他跟他掉了这么一个花枪，圣上今晨还问起了这件事……”

二人心里一惊，正想问点什么，铁王爷笑道：“这件事算是已了啦，不

过真人面前不说假话，那天皇帝行猎受惊，可是你们两个干的？”

江浪叹息了一声，道：“王爷明鉴，这件事真是个误会！”“是怎么回事，你跟我说说看！”

江浪遂把裘方误射皇帝坐马之事说了一遍，铁崇琦听完之后不禁哈哈大笑起来。

笑声一顿，他大声道：“真会有这种事？围场四周戒备森严，你们两个是怎么进去的？”

江浪苦笑着摇摇头道：“这个我也就不知道了，可能是碰巧了。那一天我们两个穿着的衣服，与负责围场警备人所穿的很像，大概他们当成了自己人，也就疏忽了！”

铁崇琦点点头道：“嗯，有可能。这一点，你倒是提醒了我！”他这双隐隐含蓄着精芒的眸子，在二人身上转了转。

“你们的胆子也实在太大了！这件事要不是我出面，谁能料理得了？”

他微微一笑，又道：“我是爱惜你们两个人这身功夫！”“王爷夸奖！”

江浪垂下头恭声说道：“小民二人受王爷恩典，终生不忘！即使是肝脑涂地，也难偿报王爷活命之大恩大德！”

裘方更是冲动地道：“我等二人，愿意听凭王爷差遣，万死不辞！”

铁崇琦眉毛一挑，道：“此话当真？”

裘方道：“丈夫一言，如白染皂，岂有说话不算数之理？”铁崇琦哈哈笑道：

“好！我喜欢的也就是你们这股子豪爽劲儿！只是我哪里有什么事用你们效劳？你二人只管安心在我这里住下，有我袒护你们，谁也不敢说话，你们住上一年两载，等外面风声凉了下來，要走我也不拦你们，怎么样？”

二人对看一眼，忍不住热泪盈眶。

血性男儿多的是视死如归，甘冒万死而无一惧，最怕的却是别人以至诚肝胆相待。

铁崇琦这番纡尊降贵，以德报怨的侠义举止，深深地打动了江、裘二人，俱存下了誓死以报知己的深心。

当晚，铁王爷设下一桌丰盛筵席，与二人接风洗尘，席间对二人更是表露出一番推心置腹的深切情谊。

江浪、裘方自幼飘荡的一双弃儿，从懂事以来，还不曾宁静地过一天日子，忽然为贵人所垂青，倾心结交待若上宾，心里的感戴之情，当真非言语所能形容。

酒筵间，铁崇琦还特别请出了他最宠爱的七福晋奶奶作陪。

七福晋无疑是铁王爷最宠爱的一个妃子。

她小字“巧巧”，王府上下皆以“巧妃”称之。

其实这位自幼生长在江南的佳人，是个道道地地的汉人，“巧巧”之名乃是后来铁崇琦为她取的。

这个名字并非显示她人生得小巧，而是由于她为人机灵，诗书琴画无所不精，善于应付。

因为这样，这位巧妃在王府十美之中脱颖而出，独占鳌头。

铁王爷对于这位爱妃，当真是无微不至。

巧妃亦识大体，周旋宾客之间落落大方，丝毫没有一般小家女子忸怩作态的寒酸模样。

她似乎对丈夫这两个武林道上的朋友很有好感，可能是她父亲曾经官拜江南提督，是个“将门之女”的缘故。七福晋长身玉立，肤白如脂，芳龄二十二三，风华绝代，举止若仙，无怪乎这位“热河郡王”甘愿拜倒在石榴裙下。这一夜宾主尽欢，一席酒筵，直到月满西楼，才尽兴而散。巧妃即席关照，把北面院子里的“梧桐阁”整理出来，供江浪、裘方长居。

她告诉二人说“梧桐阁”地方清静，过去王爷曾经住过，后来新辟了“琴瑟馆”，王爷迁过去，梧桐阁因此废置下来。她并且说梧桐阁与新辟的琴瑟馆相距很近，今后王爷要想与二人讨教武功也方便。

铁崇琦很满意巧妃这种安排。

巧妃对于王爷练武的事情很注意，她告诉二人说，王爷目前正在练习一种指力。

铁崇琦哈哈一笑，忙用闲话岔开。

江浪却深深地记在了心里，因为他在“指力”上有极深的造诣。

而这一项既成的事实，却很少人知道，除了他的那位拜弟裘方以外，可以说无人知道，甚至连给他们授业的恩师焦先生也不知道。

因为当年焦先生只把一种武林中极少有人能练好的指上功夫传授给他。之后，就离开了。

江、裘二人是否能练成这种指力，他也就知道了，事实上他根本也没有抱太大的希望。

焦先生传授武功的方式很特别。

他对于江、裘二人刚刚入门的那几年，要求得特别严格，有几种基本的人门功夫，两个人一定要达到他的要求。可是这几种功夫练好之后，他教学的方式很快转变了。焦先生的武学范围既广泛又杂乱，差不多各门派的武功精髓，他都曾涉猎过。

对于这两个门下弟子，他采取放任的教学态度，那就是说，他广泛地把每一样武功的要点摘精说明，却不对二弟子提出任何强求。

这意思也就是说：师父领进门，修行在个人。

在这个原则之下，也就无形中激发了他们自动的究学之力。

江浪就是在这种教学方式之下，脱颖而出的一个！

这些各门各派的武功之中，江浪最最杰出的就是指力一道。

前面也曾略为述及，那就是所谓的“一元指”力。

江浪自从练成了这种指力之后，还不曾人前施展过一次，现在他得悉铁崇琦在练习指功，心里不禁微微一动，甚希望铁崇琦在这一门功夫上，能够与他探讨探讨，并且助他一臂之力。

在梧桐阁一住数月！

两个驰骋风尘，野惯了的小伙子，哪里享受过这等清福？

铁崇琦对于这两个由犯人骤升为门下客的朋友，可真是无微不至——有专人侍奉饮食，衣物用具样样俱全。

七福晋那边，不时地派来丫环，提着巧妃亲手调制的精致点心菜肴。

铁崇琦事情忙，一共只来了两回，每一次时间也不太长。他很关心江、裘二人的起居，怕二人没有钱用，留下了一张面额一百两银子的银票，劝他们暇时上街走走。

“侯门深似海”，这是形容当朝者位尊职高、不易高攀的一句话。

也曾有些诗句，形容帝王家的深宅大院，似乎远隔人寰，如同“隔花小

犬空吠影，胜宫禁地有谁来”这般凄凉句子。

江浪、裘方这样的两个人，是不甘长久寂寞下去的！在郡王府一住数月，时令却由多彩的秋季，一转而为酷寒的隆冬。

这一夜，天降大雪。

梧桐阁院子里外，为白雪覆盖得白茫茫的一片。天还不怎么亮，几只乌鸦却落在廊子里哇哇呱呱地叫成一团，吵得要命。

乍然的袭冷，使得江浪睁开了眸子，立刻发觉到银红的窗棂上映出的雪光。

雪对于任何年龄的人来说，都会有一种新奇的喜悦感觉，即使你是客居游子，抑或是缅怀悲切的妇人，在乍然见到一年第一次的降雪时，都会情不自禁地发出由衷的赞叹。赞叹着造物主的杰作！

江浪披上了一件长衣，走过去打开了窗子。

一阵扑面的冷风袭了过来，使得他激灵灵打了个寒颤。他咬了一下牙，忍住了这股子寒气，脸上带出了一种愉快的神色。

“老二！”他招呼着裘方道，“下雪了！”

裘方拥着被子坐了起来，应答道：“噢……下雪了！”说了这句话，他身子又倒下去，马上又睡着了。江浪笑骂了一声：“俗货！”

他不再理他，穿上一双薄底绒鞋，悄悄地来到院子里。要是在平时，这个时候天必然还没有亮，只是因为有了这场雪衬着，天就显得很亮了。

他绕过阁前，打量着王府里里外外。好一番粉装玉琢，像是月殿玉宇的琼瑶世界！

瞧瞧白的是雪，红的是格子，亮晶晶的是冰枝子，翠白相间的是雪松……

掠过通向内阁的一堵高墙，他意外地发现，有几株老梅绽开了！

平素日，他无聊地向着深宫怅望时，必然会首先发觉到这些老梅树，每一回他都情不自禁地自语道：什么时候开花就好了。

这么粗的干，向天伸展着，可以想象出来，缀满了朵朵红梅该是一番什么样的景致！

现在他总算看见了。

像是一团火，不，火太渲染了，更像是一抹淡淡的晚霞，被风吹散了的朵朵红霞。这个譬喻，好像也不甚恰当。

总之，这个发现，较诸他初次发现到雪，更令他惊讶，更令他陶醉……

自从来到王府，他行动极有分寸，虽然铁王爷常常要他们随处走走散散心，可是他们却不敢真的那么放肆。

几个月的“韬光养晦”，他们居然也能安定下来，没有事的时候也能看看诗书、动动翰墨了。

像是两个人都变了，变得不再那么狂性不羁了。

但是，并不是说他们当真内心“古井无波”！

就像在这一霎时，他就产生了一种冲动——狂奔的血脉，燃烧着海阔天空的壮怀遐思。

他纵身由雪上踏过，施展“踏雪无痕”的轻功，一直奔到了那堵高墙跟前，遂一长身，攀住了墙沿。

墙上簌簌地落下来一片雪屑，洒在他脸上冷冷的。他的手已攀着一根梅枝，然后全身拔上来，轻悄悄地没有什么声响。

他的身子爬上了树，正当预备摘取顶上的一大枝梅花时，似乎有人轻轻

笑了一声！

一个清脆的女子口音：“江先生手下留情！”江浪猝吃一惊，急速地收回了手。

循声望去，他的脸一下子红了起来。

真丢人，就在跟前不远，这么大的一个人，他居然没有看见！

可不是别人！

王府里的第一美人儿——巧妃！

人本来就生得漂亮，再稍稍地修饰一下，那可就更标致了！巧妃一身葱绿色滚着银边的紧身裤袄，外面又加披了一领枣红缎子面的紫貂斗篷。

由后面半兜上来的皮帽子，轻轻压着头上的秀发，脸儿白中透红！一双眸子，似笑不笑地瞧着他。

她站在亭子里，独个儿欣赏着凌晨的雪景——也不知站了多久了。

石几上摆着一个朱漆匣子。

匣盖子敞开着，里面盛着蜜饯果子。

她原是独个儿品味着院子里的冷清，却意外地发现到了外人，碰巧了这个人还不讨厌，所以脸上带出了一片笑靥。江浪人在树上，继续上也不好，下也不好，那张脸可就臊了个通红！

“对不起！”

他窘得很：“我太喜欢这些花了！”

巧妃含着笑道：“江先生你快下来说话，小心掉下来摔着啊！”

“哦……不会！”

说完，他身子微晃，轻同飞絮一般地落在地上！巧妃点着头道：“莫怪王爷赞你一身好功夫，看起来真是一点不错！”七福晋虽是江南大家出身，但是自嫁郡王以后，也学会了北京官话，原本的吴依软语加上些京腔，听起来是十分悦耳的。江浪立在院子里，恭敬地抱了一下拳，道：“在下一时鲁莽，打扰了福晋的清静，真是罪过！”

巧妃笑道：“说什么打扰不打扰的，你大概还不知道咱们是邻居吧！”

“这个……在下不知！”

“我是刚搬过来的！”

她笑吟吟地道：“你大概还不知道，王爷有事到京里去了！”“啊……在下不知！”

“已经去了三天了！”

她缓缓地就着身后的琉璃鼓坐了下来，又道：“江先生不必拘礼，随便坐坐吧！”

“这个……”

“我请你过来坐坐总可以吧！”

“在下不敢当！”

说完，他深深打了一躬，走过来在最远的一张石鼓上坐下来。

“今儿个真巧！”

她漫然地伸展了一下胳膊，笑着说：“还在被窝儿里，瞧见窗户发亮，就猜着下雪了，果然没错——你瞧瞧这场雪有多么大！真美极了！”

“福晋喜欢赏雪？”

“唉！谈不上什么赏不赏的！就是喜欢，从小我就爱雪。姑娘的时候常爱堆雪人儿什么的，到大了，可就没这份儿闲情啦！”眼角瞟过来，看着眼

前的人，笑着说：“江先生请吃点蜜饯！”两根春葱似的玉指，由匣子里拿起了个冰蜜枣递给江浪，道：“吃个枣儿吧！”

手指上那个翠马蹬戒指，碧绿碧绿的，戴在她雪似的纤指上，说不出的华贵美丽，艳光四射，令人不敢逼视。“谢谢！”

江浪接过来，真连多看她一眼的勇气都没有！

巧妃自己拈了一个放进嘴里，慢慢地嚼着。

“天冷了，你们也该做些厚衣裳啦……”

“谢谢福晋。我们的衣裳足够了。”

“赶明儿个，我叫府里的裁缝过去给你们量量尺寸，前些时候，皇上赐的那些俄罗斯驼绒还多得是，用来做袍子暖得很！”“谢谢福晋的关怀，我们不能给您添麻烦了！”他尴尬地站起来道：“外面冷，也该回房里歇着去了……”巧妃摇着头道：“我不冷！”

她那双澄波的眸子湛湛有神地注视着他，笑道：“江先生你用不着害怕，我这梅园里，没有我的准许，谁都不敢随便进来的，况且天还早，丫环婆子都还没起呢！”“是。福晋！”

巧妃眉头微微一皱，嗔笑道：“你怕什么？”

“没有……”

江浪索性坐正了身子，正色道：“七福晋有话就请直说，否则，这是七福晋的寝宫所在，在下天胆也不敢擅入！”巧妃微微点头道：“你倒是个正人君子，我刚才不是已经说了吗！好吧，就算是我召你来的，你能不来吗？”“在下不敢！”

“那就对了！”

她轻轻叹了一口气，接口说道：“从第一次看见你和你兄弟，我就知道，你们是两个直率的人，只是你们……”她话声一顿，又试探着道：“你们认识王爷多久了？”江浪怔了一下道：“有半年多了！”

“半年多了！”

她笑笑道：“这是我私下的一句话，你觉得王爷这个人怎么样？”

江浪道：“王爷对在下二人，恩重如山！”

“怎么个恩重如山？”

“七福晋莫非不知道？”

“你说说看。”

江浪呆了半晌，遂简单地把二人拦道打劫，以及误陷法网的经过说了一遍。

七福晋仔细地听着。

江浪惭愧地叹息一声，接着道：

“请您想一想，要不是王爷救我们，焉能有我们兄弟的命在？所以，在下二人欠王爷的恩情，今生今世是难以报答完的！”七福晋微微一笑，道：“这么好的人，可真是天下少有……你不觉好得太离谱一点了？”

江浪陡然一惊！

他当然不会想到巧妃话中的深意！

只不过心里一惊，即付之一笑，当她是一句玩笑而已：“王爷对在下二人，确是仁至义尽！”

“那么你们打算怎么报答他？”

“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巧妃轻轻叹息了一声，缓缓地站起身子，向着高处走了几步。

江浪情不自禁地跟了过去。

七福晋悠悠转过身子来，冷冷地道：“你们认识王爷不会比我更清楚！”

她苦笑了一下，又道：“一个心里只想着权位功名的人，他必定是个无所不为的人！”

江浪呆了一下，冷笑道：“在下不敏，七福晋请明说，以开茅塞！”

巧妃一时像由梦境中回到了现实，摇摇头，很凄凉地说：“我没有什么好说的了！”

“福晋话中有话！”

“我？”她苦笑着说，“江先生，我只想告诉你，该多提防着王爷一点！”

江浪陡地一惊，倒抽了一口冷气，可是转念一想，即泰然地道：“大丈夫受人点水之恩，当报以涌泉……”略一停顿，他又严肃地道：“王爷恩义，今生难偿，七福晋如果认为在下二人对王爷生有二心，以此试探，那可就错了！”他说了这几句话，即欠身抱拳道：“七福晋如果没有别的关照，在下就去了。”

巧妃呆了一下，点点头道：“你去吧。”

江浪反身纵起，轻若无物。

他身子方自站定，只觉得眼前人影一晃。

那位身披绛色披风、风姿绰约的七福晋奶奶却已站在身边！江浪陡然一惊！

任何人也不会想到，这等美艳娇柔的一个美妇人，竟然身藏武功。

他脸上闪过了一片惊讶。

“在下有眼无珠，想不到七福晋您……”

“别大惊小怪！”

七福晋微笑着说：“早先还是姑娘的时候，练过些年，以后有些荒废了！”

她抬头向着树上瞟了一眼，道：“你既然来了，当然不能空手而回，你不是喜欢梅花吗，带回几枝去！”

江浪方要谦逊几句，巧妃已腾身而起。她双足微微分踏着梅树的枝桠，只是弹指之间，已柔升而起。

紧接着飘身而下，有如红云一朵。

等她身子站定之后，却见她两只手上举着数枝红梅。“江先生笑纳！”

双手微抬，手上梅枝就像联枝箭般的，一连哧哧几声，直向着江浪面门、咽喉、前胸、小腹四处射来！

既发觉对方不是寻常女子，也就留了些心意。

江浪见状，轻叱一声道：“好！”

他双手连抬，身形在一个快转里，已飘出五尺以外。继之，把四枝梅花接到手中。

发得妙，接得更绝！

一发一收，虽经巨力，却不曾有一片儿花瓣落在地上，足见双方技艺多么高明！

七福晋微微一呆，含笑说道：“好本事！”

江浪道：“福晋夸奖。”

他退后欠身，心中固是诡异费解，却也不便饶舌多言，借着欠身的势子，身形一个快旋，飘上了墙头。

七福晋道：“慢着！”

江浪站立墙上，转身拱手道：“福晋吩咐！”

七福晋上前几步，道：“我会武的事，你不可张扬，在王爷面前也不可提起，知道么？”

江浪躬身道：“福晋请放心，在下岂敢！”

七福晋大概还想说什么，可是眉头皱了一下，并没有说出来。

她只是叹着气，轻轻挥了一下玉手。

江浪再次躬身，已经旋身而出，飘向自己所居住的梧桐阁内。

他身子方飞纵着落至阁前。

门内忽然闪出一人，叱道：“哟！”

江浪猝吃一惊，发觉竟是裘方！

他怔了一下道：“你起来了？”

裘方道：“你上哪去了？”

江浪顿了一下，心里盘算着是否要把方才的情形告诉他，不意裘方冷笑道：“我都看见了，你就实话实说吧！”“你看见了什么？”

“你心里有数！”

裘方说罢，忿忿地转过身子走向一旁。

江浪把手里的梅花放下，跟过去道：“你看见什么了？”裘方回过身子，鼻里哼了一声，道：“看见了你跟七福晋梅园幽会，还能看见什么！”

“你胡说！”

江浪长眉一挑，可是一转念间，又温和地说道：“老二，你错了！”

“你放心，我只看了一眼！看见你们在亭子里……”裘方稍停顿，又冷笑道：“有说有笑、边吃边谈，好舒服！”江浪怔了一下，道：“这又怎么了？”

裘方冷冷地道：“老大，铁崇琦对你我恩重如山，你可不能干糊涂事啊！”

“你……”江浪叹了一口气，道，“你我同生共长，难道还不了解我的为人？无聊！”说完，转身步入屋内。

裘方呆了一下，大步跟进来。

“这么说，是我看花了眼？”

“你的眼不花，是你想花了！”江浪转过身，又道，“你坐下，老二，好好听我讲。”

裘方傻哩呱咕地坐下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江浪叹了一口气，道：“你当七福晋是寻常女子么？”裘方一怔道：“谁说她是寻常女子了？人家是王爷最宠爱的王妃……”

“我不是说她的身份。”

“那是说什么？”

江浪道：“她身上有功夫……”

“功夫？”裘方一震道，“你是说她会武？”

江浪点点头，冷笑道：“不比你差！”

“我不信！”

江浪信手由桌上拿起了一束梅花，低头看了一下折枝处。只见断处，刀切一般平齐。

他随手把梅枝一抛，道：“你看看断折之处就知道了！”裘方看了一下，瞠然道：“是指头剪的！”

“你还算有些眼力！是剪梅指！”

“好！剪梅指当真用到了剪梅花上！”裘方一想到那么娇滴滴的佳人，竟然会身负奇技，端的是有些不可思议！“七福晋关照说，千万不可把她会武功的事张扬出去，你一定要记住！”

裘方点点头道：“我知道了！”

江浪紧紧拧着眉毛，忽然叹息了一声，道：“老二，你以为铁崇琦这个人怎么样？”裘方一怔，冷冷笑道：“那个娘儿们几句话，你就动了心？她是有意试探你呀！”

“她为什么试探我们？”

“这个……”

裘方怔了一会儿，冷笑着道：“也许是铁王爷有意要她这么说，试试咱们两个的心诚不诚，看看我们的贼性子变了没有！”一个浑人，偶尔也会说出几句明智之言。

江浪颇以为然地点点头：“也许你说得对，他不能不防着我们点儿！”

裘方长叹一声，道：“老大，说正格的，这种养尊处优的生活，我真过不惯……铁王爷要真信得过咱们，这次他回来，咱们就跟他讨份差事，给他卖命都行；只是一样，可千万别叫我们闲着，老当客人对待，这他妈比什么都难受！”江浪呐呐道：“我们欠他太多了！”

“回报给他，我们也好走路！”

“只是……怎么报？”

“这……”

江浪咬了一下手，继续道：

“你说得不错，我们跟他讨差事去！他私下必有所求——姓铁的贵为王爷，用不着这么巴结咱们两个穷小子，我看他心里一定有事，嘴里却不好说！”

裘方叹口气：“这就是人家厚道！”

“可是我们还有我们的事，怎么能一直住在王府里？”江浪站起来走了一圈，然后定住脚，掌拳合击了一下：“等王爷回来就见他去！”

坐在西暖阁里的热河郡王铁崇琦，斜倚在虎皮靠椅上。火盆里燃着熊熊的炭火。

火光明灭，照着王爷那张精神饱满的大红脸，眸子里永远闪烁着精光——深奥、机智、果断……

像是真诚，又有些虚伪。这样一个人，确实不容易亲近，更难去了解他。

江浪、裘方拘谨地坐在他对面。

檀木桌子摆着盛满冰柿子、蜜枣、哈密瓜、山楂糕的几个碟子。

只听见铁崇琦亮而脆的嗓音，大声笑着道：“两位兄弟，我可是真没把你们当外人哪！这是干嘛？有好日子不过，非找事做不可！”

江浪道：“在下知道王爷的恩宠，可我们两个实在是静不下来！王爷要是有什么差遣，只管吩咐一声！”

裘方道：“王爷再要这么养着我们，哥儿俩可是要疯了！”“哈哈……”铁崇琦大声笑着，一手拿起鸡血红小茶盏，嘴对嘴地吸了起来。

哥儿俩等着他的回话，只见他吱吱喳喳地吸个没完，可真是好饮量。

一盏茶被他一口气喝得差不多了，才慢慢地搁下了茶盏。在喝茶的时候，他那一双浓黑的眉毛，紧紧地皱着，好像是想起了一件什么事情。

他眼睛直直地瞧向哥儿俩。

“事情嘛，是有一件，就是……”

他边说边摇头，叹气道：“唉，算了！”

裘方道：“王爷只管吩咐！”

铁崇琦道：“唉！兄弟，不是我不说，这件事实在是太危险了！”江浪道：“什么事王爷只管吩咐，我们兄弟是万死不辞的！”裘方道：“对，王爷您说吧！”

铁崇琦很高兴地点着头，道：

“二位这番心意，我很感动。唉！只是这件事……即使说出来，你们也是不敢去做的！”

裘方焦急地道：“王爷，您说吧，当今天下，还有我们不敢做的事么？”

江浪却徐徐道：“王爷莫非要我俩去杀一个人？”

铁崇琦倏地一怔！

江浪付诸一笑道：“该杀者自当杀之，王爷只管说出那人是谁，我二人是不会误了王爷的大事的！”

铁崇琦脸神一变，陡地收敛笑容道：“江兄弟你果然智力过人。不错，是要杀一个人！附带着，还要拿回一样东西！”顿了一下，他打量着二人道：“怎么，有这个胆子吗？”江浪道：“王爷请讲，我们量力而为！”

“好吧，我说出来以后，你们只管伸量伸量，干不干都无所谓，我绝不勉强！”他把身子靠回来，那张原本就红的脸，看上去更红了。

“这个人有权有势！”

他徐徐地道：“论官禄爵位自然是比我小，可是要说到权势，只怕比我这个王爷不差！”

裘方一惊道：“是谁？”

“良弼。”铁王爷冷笑着道：“现在的盛京将军！”二人顿时一惊，对看了一眼。

“启禀王爷！”江浪恭谨地道：“盛京将军论编制不是归王爷节制么？”

“不错！那是以前的事情了！”“现在呢？”

“嘿嘿……现在他是炙手可热、独当一面的人物了！”铁崇琦冷笑道：“这个人昏庸无为，仗势欺压四方，百姓受害，敢怒而不敢言，我早就想动他了！”

江浪道：“王爷就该搜集证据，上报朝廷……”

“没有用！”

他摇着头苦笑，道：“朝廷中事，你们不懂！果真能够这么办，我也就不必麻烦你们二位了！”

裘方冷笑道：“王爷放心，这个人交给我们了！”铁崇琦苦笑道：“难啊！”

裘方怔道：“莫非这人有功夫？”

“不错，他是有功夫，但是并不比二位高，尤其是江老弟，他绝不是你的对手！”

江浪道：“那么王爷就不必担心！”

“我话还没说完。”

铁崇琦道：“此人圣眷正隆，在辽东一带剿杀黎民百姓很多，因此蒙皇上看重，居然把我的几个奏章全都驳回了，所以，他如今眼睛里，根本就没有我这个王爷了！”

裘方顿时暴躁起来，咬牙道：“该死的东西！”

江浪亦怒形于色，只是他遇事较为冷静，不像裘方那么冲动。此刻闻言，并未答话，只在内心里细细盘算着。铁崇琦看着二人，道：

“我刚才说到这个人的武功不错，但是有一次在我院子里，我跟他比划过，他还不是我的对手——只是他手下有个人很厉害，你们两个不可不防！”

“这人是谁？”

“这个人原是辽东一名巨盗，姓索名云彤，人称‘辽东一怪’，良弼看上了他一身功夫，用巨金笼络了他，成为手下一只得力的鹰犬！”

二人在他说到这人名字时，不禁吃了一惊，相互对看了一眼。

“辽东一怪”索云彤的名字，他们很小的时候就听说过——是一名无恶不为的巨盗。

由这个人，他们立刻联想到幼年时的遭遇！

铁王爷的话果然没有夸大。

他们依稀记得，那些父辈长者，曾经谈到过他们那群由华北远远逃入辽境开荒的难民，饱受当地官吏的迫害……

记忆深处，就包括索云彤这个人。这个无耻之徒，甘作鹰犬，助纣为虐，迫害难民无数。

正因为如此，他们才被迫离开辽东，来到了遥远的察哈尔，到头来遭致了“金沙坞”独眼金睛褚天戈所率领的大群马贼、刀客加诸的一番血洗礼……

这件事他们永远不会忘记！

第六章 酬恩肩重任 虎穴遇奇人

“独眼金睛”褚天戈固是罪大恶极，然而细一推敲起来，罪恶的根源却是来自辽东。

辽省是满人的发源地——驻防的“盛京将军”算得上是罪魁祸首。

把往事与眼前的一番听闻揉合在一起，江浪怎能不热血沸腾！

他一向遇事够沉着的了，此刻，脸上也禁不住现出了一片显著的杀机！

铁崇琦的一双眸子没有放过他。

他自信，这两个人已被自己说服了！

江浪饮下了一口茶，面上又恢复了平静。

他放下茶碗，平静地道：“王爷刚才还提到了一件东西！”铁崇琦点头道：“是有一样东西。说起这件事来，可又不禁牵扯到良弼的另一项罪状了！”

说到这儿，他又冷笑着道：“也许这件事，只有我一个人知道，如果能为死者申冤，倒也是功德一桩！”

江、裘二人都闷不吭声。

这般闷不吭声，是怒到了极点的表现。铁崇琦冷笑了一声，道：

“多年以前，蒙古瓦刺郡王被盗了一件宝物——翡翠塔，这件事当时曾经轰动朝野，你们可曾听说过？”

江浪摇了摇头。

裘方也摇头。

铁崇琦道：“这位瓦刺王爷当时上奏皇上说，这件宝物他是预备进贡给皇上作为寿礼的——事情也就因此而起！”他冷笑了一声，接下去道：

“奇就奇在瓦刺王爷宣布这个消息不久，即遇刺身亡！皇上因而大怒，责令由我负责破案，并且追回失宝翡翠塔！”裘方一怔道：“这位蒙古王爷是怎么死的！”

“遇刺！”铁崇琦道，“午夜三更，被人取去项上人头。这件事情发生时，曾有人证！目睹者是瓦刺亲王的一个爱妾丹鲁红，事发时她因为躲在屏风后而未被刺客看见！”

江浪道：“王爷就该传这个女人详问经过，并且保护她的生命安全！”

铁崇琦点点头道：

“你说得不错，只可惜，我当时竟疏忽了。丹鲁红曾经透露，说是刺客是来自盛京将军府的，据她形容那人模样，与我事后印证的结果，证明刺客就是良弼手下的那个索云彤！”他沉重地叹息了一声，接着道：

“就在我正预备批发一份公文至将军府传索云彤到案对质时，出乎意料，那个丹鲁红也被刺身亡。

两个人都吃了一惊！

“这么一来，可就失去了有力的证人了……”江浪道，“莫非就这么算了不成？”

“不算，还有什么办法？”铁崇琦忿忿地接着道：

“当时我极为气恨，曾传良弼来府问话，那良弼很是诡诈，居然推说盛京事急不能分身，装出一派无所谓的样子！”“王爷就该将此事原原本本禀告皇上，请求皇上裁决才是！”“我何尝没有这么想过……”

他长长叹了一声，又道：“你们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这件事发展的结果……”

说到这里，铁王爷站起来转了一圈，又回到原来座位上，坐下来沉重地叹息了一声：

“良弼——混蛋东西！”

一时，他脸涨得赤红，频频冷笑道：

“你们怎么也想不到吧，这个混帐东西居然反倒先告了我一状，说是我维护不力，那位蒙古王妃死在我的府内。圣上大怒，着实地给了我一个难差——担心我含恨向良弼报复，竟然下旨说，今后盛京将军不再受我节制。如此一来，良弼那个奴才眼中也就更没有我这个王爷了！”

裘方怒声道：“王爷可曾把良弼的所作所为奏知皇上？”“没有用啊……”

铁崇琦苦笑着摇头道：

“这件事之后，我反复思索过，他如今圣眷正隆，很难把他拿下来，再说皇上已是先人为主，即使我说得再真切，却是没有凭证，皇上岂能相信？那么一来，只怕画虎不成反类犬，受害的反倒是我自己！”

想到了这件事，他的心似乎再也难以平静下来。

他频频地苦笑着，接下去道：“事情并没有完，这次圣上来热河狩猎，又为你二人惊了驾，这件事又怪在了我头上……”江、裘二人，俱面有惭色地垂下了头。

铁崇琦微微一笑道：

“你们也不必介意，我这个郡王是世袭的，还担得住。良弼虽然趁机又在皇上面前影射我许多坏话，据说皇上没全听信他的话，只是皇上心里还一直牵挂着那个翡翠塔，倒是问了我好几次。这样一来，我就不得不想想办法了！”

江浪道：“这么看来，翡翠塔必然是在良弼那个脏官手里了？”

铁崇琦道：“当然在他手里。”

江浪霍然站起来，道：“王爷放心，请赐与我兄弟快马两匹，十天以后必将翡翠塔与良弼的人头带来面交王爷！”

“这……”

铁崇琦睁大了眼，关怀地道：“这件事可是十分危险，那个索云彤……”

江浪一笑道：“王爷放心，索云彤即使有金刚不毁的身子，也挡不住我的‘一元指’之力！”

说到一元指时，他不经意地把一根手指向着紫檀木的桌案上点了一下，桌面上顿时出现了一个窟窿！

须知，紫檀木为木中最坚实的一种，其刚硬程度丝毫不下于金石，而其韧度又较金石强过数倍。

然而，在江浪的手指之下，看上去却像是在点戳一块豆腐那样方便！

铁崇琦多年来也在潜习这一手功夫，然而他的功力私下里曾与江浪比较过，在成就上，可就有了显著的差别，自信决难望其背项。

在一阵惊愕之后，他才绽出了一片笑容。

“好指力！”他拍着江浪的肩，“索云彤绝不是你的对手！好吧，你们去吧，只是有一样……”他看着两个人道：“可要谨慎行事，千万不能道出是我的指使！”

江浪道：“王爷放心！这件事，我们一定办到，而且会谨慎从事。”

裘方高声道：“一定把良弼那颗人头送交给王爷，才能消除我心头之恨！”

铁崇琦发出一声朗笑，道：

“好，这件事做成了，非但为地方上去了一大祸害，而且也出了我多年来的一口怨气！好，好，好！我太高兴了！”他说到这里，双手一拍，高声道：“来人！”

即见檀木门开，走进一个穿着青布长衣听差的，上前打躬道：“王爷吩咐！”

铁崇琦道：“去关照马房准备两匹好马，再去关照厨房准备上好酒席一桌，到帐房去支两百银子来！”

差人“喳”了声，请安退出。

铁崇琦高兴极了。

他亲热地拍着江、裘二人的肩膀，说道：

“今天给你们送行，回来以后再给你们接风。这件事要是办成了，你们两个论功行赏，不啻是大功一件，我可以保荐你们一份功名！”

裘方大喜，躬身道：“谢谢王爷恩典！”

两骑快马，在奉天城里最繁华的西马路上徜徉着，蹄口铁印打着地面上整块的大青石，发出清脆而响亮的“得得”声音。骑马的二人，正是江浪、裘方。他们打扮成一双纨绔子弟模样。

他们二人身上穿着驼绒里子织锦缎子面的长袍，外罩一件小披肩。江浪是天青色，裘方是鹅黄色。再加上两匹骏马，分外显眼招摇，惹得路人不时驻足看望。

时间不过是刚刚掌灯时分。

两匹马围着鼓楼绕了个圈子之后，来到了将军府的正面。好大的一片院宅子。

论气派可不比热河郡王的府邸差。

两扇黑底印着白铜花的大铁门，足有两丈高。左右各衬着一扇侧门，自此向两下里拉开，足足有里许光景的高大的院墙！大门紧紧闭着，有一方黄铜大匾，大大书写着“将军府”三个大字。

六名抱刀的兵弁，捉对几面对面地走着，头顶上是一溜子十二盏气死风灯。

灯光映着兵勇手里的刀，发出一片闪闪白光！

一个穿着紧身黑衣、头戴便帽、挎着腰刀的差人背着两只手，在六名兵弁之间迈着方步儿。

嗖嗖的西北风，把一层枯黄的落叶吹得掠过了高高的石阶，在门前那一片水磨方砖的地面上，滴滴溜溜地打着转儿。那一面青色镶有杏黄缎子边的将军旗，被吹得猎猎作响！正门前搭出来有三丈来宽的一座天棚，棚下面停放着将军的那面青呢轿顶的八抬大轿。

八名轿夫左右各四，身上都穿着号衣，规规矩矩地抱着腿坐在地上。看情形，大概是将军要出门。

江浪、裘方对看了一眼。

哥儿俩来的还正是时候！

他们远远地把马策慢了，向后绕了半个圈子，来到了鼓楼门口，翻身下马。

裘方把两匹马接过来，拴在楼前的矮树上。他们两个人，负着手，作出一副悠闲无所事事的样子。一会儿的工夫，只见有两小队亲兵，由将军府的侧门里快步奔出，足足有四五十名之多。每人一杆红缨长枪，沿着将军府前

的石阶，一直排开。

一个府里的小厮，拉着一匹蒙古马，由大门里走出来，黄马上鞍辔齐备。

那个小厮一直把马拉到轿子旁边站定，大概是没睡好，不时仰天打着呵欠。

空气好像一下子紧张了起来！

老百姓自动地远远站着，谁也不敢向前僂近一步。江浪、裘方相视冷笑了一下。

裘方说道：“这老小子好大派头！”

江浪道：“记住，今天只是认认样子，可不是下手的时候！”裘方点点头道：“我知道，你怎么老是把我把成小孩子！”说话间，只见将军府的两扇大铁门已经咕咕噜噜地推了开来。

由门外向里面看进去，两行冬青树绿油油的衍生着，更不知有多少个亲兵侍卫列队站岗呢！

只看这排场，就可想像出这位盛京将军平素该是如何作威作福了。

两个听差的掌着斗大的灯笼，在前边带路。

那位官拜一品、大红顶子、黄马褂子的朝廷大员“盛京将军”良弼，一路迈着快步，向门外步出。

他身边跟着一个体面的小听差的，手上拿着一件黑呢面子大斗篷。

这位将军走到门口，站住脚咳嗽了一声，身后的两名侍卫走上前，由小听差的手上接过斗篷来，给他披在身上。虽然间隔得甚远，江浪、裘方两人却也看清了对方那张脸。称得上是面如满月，黄焦焦的两道秃眉毛，眼睛里是一对杏仁眼珠子。

脸是异常的红，像是敷了一层粉似的，一条辫子多半发白那个体面的听差的躬下身子来，手腕子打着扶手。青呢大轿的软帘子都已经撩了开来，良弼还是赖着不上去，瞪着两只眼睛，像是在说些什么。

这时，有个听差的弓着腰，赶紧向门里头跑去。听差的刚跑进门，就见一个穿着月白缎袍子、又干又瘦的小老头儿，由门里面跨出来。

两个人差一点儿撞在了一块！

小老头儿身子骨真是称得上利落，只一闪，飘出了丈许以外。

倒是那个行动慌张的听差的急慌闪躲之下，摔了个大马趴！良弼看见小老头出来以后，这才俯下身来，跨进了轿子。那个身穿月白缎袍的干瘦老头儿，匆匆赶过来，由小厮手上接过马缰，翻身上了马。

两小队亲兵左右开道，将军的大轿在八名轿夫熟练地抬动之下，慢悠悠地下了石阶。

江、裘二人自从那个穿着月白色缎袍的干瘦老人出现以后，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这个人身上。

裘方低声说道：“这个人，莫非就是索云彤？”“大概是啊！”

说话的时候，开道的两列亲兵，已由面前趋了过去，江、裘两人不得不向后面退一些。

大轿子过去了老半天，那个干瘦小老头儿才策着马由后面跟过去。

两个人特别地打量了他一番。

这个人大概有六十好几了，黄巴巴的一张瘦脸，一双眸子深深地凹在眼眶子里，脸上皱纹很多。

他头上戴着的一顶小缎子帽，也是月白色的。这么冷的天，他穿得却是

很单薄。后脑瓜上，垂着一根小辫子，大概只有小指头那么粗细，其色如霜！

这样一个人，要是走在街上，谁看着也会躲着他远远的，生怕一下子把他碰倒。

可是，在江浪、裘方两个人眼中，对他并没有丝毫的轻视。

江浪注意到，这人有如鸟爪般的一双瘦手，似乎较一般人长出了许多。

也许别人不会看得那么仔细，江浪却看见了。

他的那双手上，每个指上的关节，看上去都是黑色的，原本又白又瘦的一双死人手，加上这些黑色的圆点，看上去甚是恐怖！

江浪只看了一眼，心里就有数了。

他可以断定，眼前这个瘦老人必然练过“大力鹰爪”功夫。

而且，由瘦老人惺松的睡眼，以及此刻那种懒洋洋的表情上判断出，对方必是一个勤于夜里练功、白日就寝的怪人！

大凡一个勤于夜里练功者，武功是不可轻视的。这类人物，多半练有一种属于本身独特的气功。

凡是练这门气功的人，在不曾施展发作之时，看上去不分日夜，永远像是犯了烟瘾一样的没精打采。然而，如果一旦运使出这门功夫时，那可就精神百倍。看上去，如狼似虎，神威不可一世！

武林中，对于这种练夜功的人，最是心存忌讳，称之为“鹰客”。

因为这种人的习性完全同于一只猎鹰，未出击之前，看上去永远是不带劲；只要一上了架子，可就精力饱满；待到一撒出手，遇见了猎物之后，就更是劲发十倍，翅猛喙坚，神威极了。

江湖上之所以把以夜练习者称之为：“鹰客”，盖取意于鹰欲成为一只猎鹰时，必须经过“熬夜”的艰苦阶段。比之常人，可想而知，这类人物当然是不可轻视的！

江浪既然有了这番见地，对于这位将军府的清客——昔日的湖海大盗“辽东一怪”索云彤，自然是心存警惕。他心里很清楚，这个人将是一个大敌。

这时，将军良弼的大轿已抬过了对街，循着一条直畅的黄土道路直奔下去。八名轿夫，都像是受过特殊的训练，步伐、肩式全然一致，一平如水，二八一十六条腿走开了，当真是健步如飞！使得两侧护轿的亲兵，不得不小跑着步子，才能跟上。

如果不是想着要追回那个翡翠塔，江、裘二人就会考虑在此刻出手；只因有了以上的顾虑，才不得不按捺着内心的激动。眼睁睁地放过了这样的大好时机！

离天明大概还有一个时辰。

冬季时光，天原本就亮得晚，这时候外面如同墨染一般的黑，夜风吹着窗户纸。二月的天气，可真有股子冷劲儿呢！

江浪用力地把裘方从热被窝里给摇醒了。

裘方吓了一跳，一下子坐起来道：“什么事？”

“该行动了！”

江浪说着，把桌子上的油灯引子拨亮了一些。他身上的穿戴都料理好了，但觉得还漏了件事儿，就坐下来用两根牛皮绞筋，紧紧扎着一双小腿的腿肚子。

裘方由热炕上跳下来，含糊地道：“上哪去？”江浪白了他一眼，意思像是在说：“这还要问？”裘方顿时明白了过来！

他慌忙地找着衣服往身上穿。

“现在就去？”

“现在是最好的机会。”

裘方没吱声儿，只管忙着穿衣服，把一条油亮亮的大发辫紧紧地盘在脖子上，把辫梢咬在嘴里，然后用一根红线绳绑得很牢。

这小子，从来就是这个样子，一说打架就先缠辫子，有说不出的一股子兴奋劲儿！

江浪已经把什么都弄利落了。

“兄弟，可得小心着点儿……”

“错不了！”

裘方也找出两根老牛筋，紧紧地在他足踝以上缠扎着。这么做显得全身有力，蹶高纵矮都不碍事。

一切都装置好了。

裘方背上了他的那口“斩马刀”，又提来一壶茶水。他先往地上倒了一些茶水，然后用鞋底去踏踩了一番，为的是让鞋底不太干燥——上了房，即使在滑溜溜的琉璃瓦上穿行，也不至于滑倒。

他都弄好了，却见江浪在炕头火灶上弄着什么。江浪是在弄着两大块牛皮。

“这是干什么？”裘方奇怪地问，“从哪里弄来的？”“巷口皮靴铺里买的！”

“干什么用？”“当然有用！”

江浪站起来，用手抖着两大块皮子，哗啦哗啦直响，真像铁皮那样结实！原来，这是他昨天夜里临时想的法子——在“皮靴号”里买回皮子来，然后用桐油前后洗涮了一遍，又在灶头烘了大半夜，现在已经干了。

这玩意儿，敲起来嘭嘭响，就算碰上火药枪的铁砂子也打不透。

江浪抛过一块给裘方，说道：“穿上它吧！”

皮子中间弄了个窟窿，往头上一套就穿上了。

江浪先做示范把皮子套在身上，外面再罩一件衣服，裘方学着样子穿好了。

“怎么，是怕火枪？”

“那倒不是！”江浪道，“半夜三更他们临时抽调火枪哪里还来得及？”

裘方怔道：“那是防什么？”

江浪一面背好了剑，把灯引子拨成了一个小火点儿。“你还不知道？”江浪冷笑着道，“索云彤那个老小子是练鹰爪功的，被他抓上可不好受！”

裘方顿时大悟，心里暗暗佩服这位拜兄遇事仔细，心思灵敏！

江浪出手，一向不喜欢用暗器，可是今夜却破了例，带上了镖囊。

裘方探出头去看了几眼，回过脸来点了点头。

他身子一个鹰翻之势，掠出了窗子外。

窗扇再启开，江浪紧跟着掠身而出。

一天繁星，万里无云，只是那股子冷劲儿，真叫人挺受不住！

为了怕动手碍事，两个人身上衣服穿得很少；倒亏了前后心上那块牛皮，挡住了刺身而来的风箭，否则会更冷。

江浪转身把窗户带上，向裘方打了个手势。两个人移动身子，一路兔起鹘落地直向着墙外扑出。

二人下榻的客栈，原本就离着将军府不远，这时运功一阵疾驰，不消一刻工夫，已然看见了将军府的巍峨大门。

六名清兵，各人抱着一口刀，如初夜所见情形一般模样——捉对儿脸对脸地走着，一溜子白纸红字的大灯笼在寒风里摇晃着。

大街上黑漆漆一片，不见一个行人。

这时候，江、裘二人如果贸然现身，必然会被门前的官兵发觉。

他二人商量了一下，转了个方向，来到了将军府左面院墙的一条偏道，展开身法，直扑将军府外，来到将军府的院墙跟前，停了下来。

好高的院墙。

两个人抬头打量了一下，足足有两丈来高，墙头上还加了一道铁丝网子，网上翻着倒刺。

连墙带铁丝网子，足足有三丈来高！

这种高度，非但可以防止外人的窥视，对一些轻功有相当造诣的人来说，也不易攀登；即使纵身其上，手足难以附着，也得乖乖地落回原处。

裘方抖手打出了一枚小石子。

石子落向墙内，只是轻轻地发出了一点点声音。

从石子落地的声音上判断，里面多半是草地。

微停了一会儿，江浪打了个手势。裘方见了江浪的信号，腾身而起。

他身子纵得并不很高，仅仅达到头与铁丝网平齐的地步，然后左手突起，五指在最上的一根铁丝上搭了一下手。就只是借着这么一搭手的力道，身子鹰翻兔滚般地翻进了墙里。

所能听见的，只是他衣衫上带出来的一阵子风声。江浪正想随着他身后翻身而入，淬然看见两名持灯官兵，由院墙一边向着这边绕了过来！

那两名官兵猝然发觉到江浪这个人，不禁大吃一惊，吓得竟忘了喊叫。

其中一人悟了过来，急忙反手抽刀。

他的刀刚抽出来，江浪早已如同一阵风似的飘到了眼前。这当口，两个官兵才知道是怎么回事！一人刚刚张开了大嘴，还没有叫出声来，江浪形同五把短剑的五根手指头，已然飞快地抓向他的喉头！

这一招，看来势凶，这名官兵非死不可。

其实，江浪却无意伤他性命，劲道收发由心，就在指尖至对方喉头的一刹那，陡地收回了七成功力。

尽管如此，那名官兵仍是挺受不住！

只见他身子一歪，喉中微微“咯”了一声，当场向后倒下，闭过了气去。

江浪右手一横，架着那兵士倒下身子的同时，左足尖飞快地踢了出去！

这一脚看来比他的手更快，“噗”一声，踢在了另一名兵勇前腹“中注穴”上。

这名清兵也和他同伴一样身子向后就倒。

江浪反手一把，抓住了他的前衣，巧妙地抢过了他手里的刀！

前一个手里的纸灯笼已堕在地上，一下子烧了起来。因为风很大，这枚被火燃烧的纸灯笼就像一个火球似的，顺着风势在地上滚动着。

江浪纵过去一脚踏住，快速地把火踏灭了。

这一切动作，作得快速无比——连同惩治两名官兵在内，不过是一眨眼的时间而已！

他巧快地把两个人僵硬的身子，拉到了一棵大树下。树下形成的一块阴

影，其黑如墨，伸手不见五指，江浪就把二人拉到树下藏好，预计着即使被人发现，也得一两个时辰以后。

这段时间里，他自信事情差不多可以办完了。

他匆匆地再次翻身，纵入院墙内，裘方忙蹿过来，耳语道：“怎么，出了什么事？”

江浪道：“两个鹰爪子，已被我摆平了！”

他一面说，一面打量着院墙里面的地势。

南面，也就是靠着大门那一边，灯光通明地照着，有一排靠着墙边搭建的平顶矮屋，有的亮着灯，不时有人出出进进，可能是守卫的亲兵卫士居住的地方。

北面，有一座假山，还有鱼池、花架、天棚什么的。江浪、裘方二人所站立的地方是西面，全是一些大树，松树、柏树都有。

东面是一个大月亮洞门，通向侧院。这么大的一片地方，要想找到良弼下榻之处，却是不易。

不过，也不会太难！

因为像良弼这样一个人，住的地方自然得比别处讲究，防守也一定比别处严，有了这两项因素，找他自然不会太难。经过一番打量之后，江浪率先向树丛外面噌噌趋了过去！那里筑着一幢高楼，楼下是大厅，插着四盏高挑明灯，两名兵士站在灯笼前面。灯光反映着厅前的一块大匾，匾上写着“议事厅”三个大字。

江浪略作思量，认为良弼绝不会住在这个地方。

江、裘二人仍是“分而后合”地绕过了这幢楼房，在一条笔直的甬道上相聚。

这条排列着花岗石的甬道修建得十分雅致，道旁两侧种着麦冬草、水仙花，以及一些灌木矮树。

甬道长有十丈出头，一端通着这幢楼，另一端连接着一座大大的月亮洞门。

门前面插着一杆高挑灯。

一个内着劲服，外披大氅的汉子，正低着头来回地蹀躞着。大氅内，显然佩带着兵刃，把一件黑披风前后顶得鼓出一大块来。

月亮门正中，配着一块大理石板，上面抹以翠绿，写着两个大字，可是看不大清楚是什么字。

二人略一打量，就知道那个作威作福的“盛京将军”必定住在这个院子里面。

月亮门过，各自排出有三四丈长的两列院墙。墙倒是不高，只是因为门前面站着这么一个人，可就很不方便了！因为无论你用什么轻巧法儿，必然会惊动站在门前面的这个人。

江、裘二人交换了一下眼光，比了个暗号。

那人来回的在门前走动，只管低着头，怎么也不会想到要命煞星已来到面前。

像一阵风那般快捷。那人陡然由扑身而近的疾风里有所惊觉，在一抬头的当儿，江浪、裘方已从两个不同的方向，向着他同时扑到！“啊！”他惊叫了一声，裘方一只有力的铁掌，已然击在了他的左脸上。

这人身子向外一晃。

江浪正好在这一面截住了他！右手中食二指飞快地递出，快而准地点在了他左面“章门穴”上！

这个人很可能有功夫，只可惜遇见眼前这两个人，使得他连出手的机会都没有。

他身子一斜，倒在了地上。

江、裘二人低头看时，见他已昏了过去，只是喉头频频动着，鲜血从嘴角涌了出来！

想是裘方那一掌用力过重，击中之处又是这人身上的要害地方。

这个人活是死，可就不清楚了。

裘方很快地把他拖到了一旁。

江、裘二人，先后掠进了院内。

没错，这就是良弼住的地方！

一座精心设计的八角小楼，碧绿碧绿的琉璃瓦，在稀疏的月光之下闪耀出点点星光。

院子里有弯曲的画廊，有红漆柱子的石头亭子。这时候，楼上黑沉沉的，仅仅有一扇窗户透着微弱的灯光。八角楼的前面，大概十数丈以外，在一片修竹之下另有一幢竹建的小楼。

那幢小竹楼和八角大楼之间，有一道小廊子通着。这时候，那竹楼之内竟然亮着灯。显然，住在楼上的人还没有睡。裘方正要提吸真力向正中主楼扑去，却被江浪一把抓住了。江浪示意他应该留意那幢小竹楼。

裘方摇摇头道：“那个狗官岂会住在这里？”

江浪冷笑道：“他当然不会住在这里，我是说那个姓索的老头，必然是住在这里，要先去察看一下才行！”

裘方呆了一下，拍拍脑袋道：“对了，我老是忘了这个人！”江浪道：“你先在这里把着风，有什么风吹草动，用制钱招呼我！”

裘方怔道：“我帮着你一块下手，先把那个老儿给灭了不好么？”

江浪轻声道：“不行，这么一来，岂不打草惊蛇！我先去看看去，你注意我的手势，见机行事！”

说完不等着裘方回话，已飞身纵出。

他身法轻快，只消几个起落，已扑到竹楼附近。

竹楼是隐在百十竿修竹丛中，那些竹子在风中彼此倾轧着，发出了吱吱呀呀的声音。

江浪因为事先设想那个“辽东一怪”索云彤是住在这幢楼房之内，所以上来可就存了几分仔细。

江浪提吸着一口真力，足尖轻点，已把身子向着竹楼偎近。两扇窗户紧紧地关闭着，灯光正是由这窗户内传出来的。江浪把身子向前欺近。

窗户上是糊得很结实的桑皮纸，江浪伸出手指轻轻扎了一个小洞，然后略候片刻，才把眼睛贴近，向里面窥看。不看犹可，一看之下，使得他心里大吃了一惊！

屋子里的情形，绝非是自己所想的那般模样，只摆设着桌椅板凳。

事实上，屋子里没有刀枪剑戟之类斗械。

空中吊着一盏灯，灯光昏暗得很。

一个赤着上身、露出叠叠排骨的瘦高老人，运用一双瘦长的手爪，正在地上刨着！

尽管对方侧面向着窗户，室内灯光又暗，江浪却一眼就看出了这个人正是自己初夜在鼓楼所见的那个骑着马、穿月白衣服的老人。

直到现在，江浪还不知道他的名字，不过他猜想这个人就是索云彤。

这么冷的寒冬夜里，这个老头儿竟然只穿着一条单裤子，整个上身赤裸着！

他大概是在练习一门独特的功夫。

只见他运展着一双瘦手，就像农夫挥出的锄头一样，两只手来回抡动着刨向地面。随着他的两手翻处，一块块泥土挖起来，堆向一边……

于是，在屋角一边堆起了大片的泥土，堆得高高的，像座小山。

江浪注视了一会儿，已发觉早先自己认定他是练鹰爪功的判断可能错了。

由他的动作上看来，江浪断定对方所练的功力，是一种失传于武林甚久的“鹤嘴功”。显然，这门功力较诸鹰爪功是很不一样的。

鹰爪功的功力全在十指上，这种“鹤嘴功”的功力却见之于整个指掌。

昔日，他曾留心听师父焦先生谈论过这门功夫，故而知。

这门功力厉害的地方是，一旦功夫练成之后，可以以掌代替兵刃，无论抓砍拿切，俱见功力！

正如所见，眼前这个瘦老人那般自如地挥舞着一双手掌，手掌下处，看来真比锄头还要锋利，所挖出的泥土切缝处像刀刻得那般平齐！

好像已经练习很久了，只见对方黄瘦的躯体之上，沁出了一层汗珠，再加上泥沙的污染，看上去鬼般狰狞！

江浪内心立刻冲动了起来。

第七章 壮士洒热血 将军抛头颅

如果这个时候江浪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身法陡然掠身而进，猝然向习“鹤嘴功”的人施展杀手，当然成功的机会是很大的。可是，要是一击不中，或是不能很快地制对方于死命，那么后果可就堪虑！

结果必然会惊动整个将军府，良粥亦很可能迅疾预防，或是藏了起来。那么一来，他与裘方的一番苦心可就白费了。这么一想，他顿时压制住了内心的冲动。

却见那个干瘦的老头儿，由所挖的地洞里跃身而出，从地上拿起一块干布巾，拭着身上的泥污，不时地喘息着。此刻，江浪才注意到老头儿的双手上已经沾满了鲜血。泥土结得有如石头那样坚硬结实，可以想象出对方这般挖掘，两只手上该是何等的一种力量，岂不骇人？一旁放着一个瓷盆。

盆子里盛着半盆紫红色的液体。

瘦老人把一双血手浸到了盆子里，只见他咬牙切齿，现出一种极为痛苦的模样，嘴里哧哧哈哈地出着气，就像一般患有湿气的人把脚泡在热水里那样。

江浪本来不该再逗留下去，可是他必须确定一下对方下一步的行动情况。

所以，他不得不耐着性子再等下去。

所幸时间不太长。

老人遂由盆子里拿出手来，用干布擦净了。

他的一双手，已成为深紫色。

江浪立刻想到先时所见老人骑马时十指关节所现的青紫淤血，原来是这样形成的！

瘦老人好像还没有休息的意思，他喘了几口气，即又开始动作了起来。

这一次，他虽然仍旧是用双手去挖土，方式却是略有改变。他不再在原来地上挖土，而是换了一个方向，把原先挖出来的土，也就是堆集在壁角的那一堆散土，予以还原。这一番工作，虽然远比方才轻松，却也要耗费很多时间，而且使稀松的土质还原如初，也不是一件太容易的事情。江浪忖思着，觉得他还要忙上一阵子；这段时间，正好用来对付熟睡中的良粥，却是再恰当不过了！

于是，他不再迟疑，悄悄向后退身。

裘方果然很听话，还在等着他。

江浪一现身，他立刻僵了过来，小声道：“怎么样？”“老家伙果然是个夜猫子，正在练功夫。”

他顿了一下才轻声道：“不过不要紧，还有些时间干点别的事！”

裘方点点头，笑着道：“真是天助你我！”

“怎么？”江浪道，“你有什么发现？”

“那个狗官就在楼上第一间。”

裘方用手指了一下，又低声道：“我已经踩好了盘子，错不了！”江浪冷笑道：“好！你记着，你在外面守着，我下手！”裘方摇头道：“不！我进去，你把风！”

江浪点点头道：“好吧！只是你要注意，先把狗东西逼出来才能下手！”

“当然，这点事交给我了，你只留神那个姓索的老兔崽子就行了！”

话声一顿，他不再迟疑，身子急忙向着那角石楼纵了过去！”刚才，他已大致地察看过房内一切，算计着良粥是居住在正面第一间。

这一间房子前面有一个小套房，此刻还亮着灯。

一个身穿大红缎子袄裤的小丫环还在那里坐更，孤零零一个人趴在桌子上支着头，打着盹儿，面前是一盏青纱罩子灯。裘方盘算了一下，以手指轻轻在窗户上弹了一下道：“喂！”那个丫环霍地一惊，道：“谁？”

裘方轻轻嘘了一声，道：“别出声，我是给你送吃的来的！”小丫环莫名其妙地道：“送什么吃的？你是哪里来的？”裘方小声道：“你开了窗户，就知道了！”

那个丫环心里虽透着奇怪，可是到底处世不深，做梦也想不到在将军卧榻之前，居然还会有什么人胆敢闯入。她略为犹豫了一下，遂走过去，拔开了窗闩，先把窗户打开一道缝，向外面看。

哪里知道，窗户刚刚开了一道缝，已被外面的裘方用力推开了。

她惊呼了一声：“啊！”

第二个字还不曾说出来，裘方早已带着一股子劲风，由她头顶上掠了过去！

那个丫环啥也没看见，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呢，就觉出腰眼上麻了一下。她顿时倒地人事不省，昏了过去。裘方把丫环摆平了，然后关上窗子。

只听见房间里妇人咳嗽的声音，停了一停道：“彩霞，给我倒杯茶来！”

裘方怔了一下，略为定了一下神，抬手把背后的刀抽了出来。

他一手端起了纱灯，即向内室走去。

两间房子当中隔着一扇门——门还是虚掩着，地上铺的是厚厚的地毯。

门推开，借着他手里的灯，可就看见这间房里摆设着一张雕花的紫木大床。

床上显然睡着两个人。

男的睡着了。

女的看见了灯光，由床上欠身坐起来。

她是一个三十来岁、面目姣好的年逾花信的妇人。她只当是彩霞给她送茶来了呢，迷迷糊糊地伸出一只白嫩的、戴着翡翠镯子的手。

然而她的手没有摸着茶杯，却摸着了冰冷冰冷的一口钢刀。这一惊，吓得她立刻睁大了眼睛。

可不得了！

当她猝然看见了眼前情形，吓得打了个哆嗦，道：“你……不得了！”

裘方的斩马钢刀已倒抡了一个圈儿，沉实的刀背，一下子砸在了她脖颈上。

妇人鼻子里哼了一声，一头就倒下闷过气去。

这么一来，自然惊动了床上的另一个人。

那个人倏地一掀被子，猛地坐了起来！一口冷颤颤、寒森森的钢刀已经抵在了他面前，锋利的刀尖指在了他的喉咙上。

这个人，显然是盛京将军良粥。

他总有六七十年岁了，白发如霜，身上穿着一袭鹅黄绸子宽松衣褂，小辫盘置在脑瓜顶上，像一条小白花蛇似的。裘方认了一下，正是初夜时分在鼓楼前面看见过的那个人。那时候，他是一身锦袍，八面威风，怎么也想不到，竟然这般老衰！

“这……”

良弼显然被眼前这番出乎意外的举措，吓得呆住了。但是他到底是个武将出身、见过大风大浪的人。瞬息间，他就恢复了镇定。

“你是什么人……”一面说话，一面抬起一只手来，想把对方的刀推开。裘方当然不会让他得逞。

他的刀向前推了推，锋刃的刀尖，几乎要扎进他的喉咙里，良弼顿时吓得不敢动了。

裘方冷笑着道：“你要是敢动一动，我就要你的命！”良弼那张原先发红的脸，这时变白了。

为了躲避对方锋利的刀尖，他的头不得不向后面仰着，现出了一副怪不得劲儿的姿态。

“你的胆子不小！”

到了这个时候，他还拿着官腔吓唬人。

“我这府里面高手如云，你以为你能跑得了？”裘方冷笑道：“我能进来，自然能出去！”

“你……你是做梦！我只要一出声，你就跑不了！”裘方咬了一下牙，把刀子又向前送进一寸去，刀尖已经扎进良弼肉里去了！

“哟！”良弼仰着头道“你……你敢？”

鲜红的血，顺着脖子淌了下来。

“你出声试试看！”裘方嘿嘿笑着道，“只要你吆喝半声，我管保叫你脑袋瓜子搬家！”

良弼这才知道不是闹着玩儿的。

“是、是……壮士，你快收下刀，有话好说，有话好说！”“老小子，你身上有功夫，还当我不知道？你没想想，难道我会上你的当？”

“我……”良弼频频动着喉节，“壮士，你到底打算要什么……要钱，还是要啥？”

“我是向你一样东西！”

“要什么……我给你……喂，你的刀……”

裘方嘿嘿地笑了几声，心里真有说不出的快意。穷小子一个，居然使得堂堂一品大将军听凭主宰！他心里真是痛快极了。

“老狗，你听着！”

他把手里的灯先搁下，然后把空出的一只手抓住了对方手上的脉门。

这一手看似无奇，其实暗藏着拿穴的手法，中食二指力抓之下，已经扣住了对方手上“太渊”、“大陵”两处穴道。此时，他的刀也就收了回来。

良弼顿时觉得身上一麻，接着全身乏力动弹不得了！“你到底要什么东西，我给你！”

“好！”

裘方的那口刀虽然抽了回来，却在他眼前晃着，给他一种随时会死的威胁。人都怕死！

有钱人更怕死！

当大官的更更怕死！

良弼面临着死的一刹那，确实是神气不起来了，那双翻起来的死鱼眼睛，只是在对方那口刀上打转儿，生怕随时随刻那口刀就会向着自己身上某处砍了过来。

裘方此番前来，早是胸有成竹。

他不慌不忙地道：“老小子，我要的这件东西，你乖乖地给我交出来，我们才好再说话。”

“你倒是说……呀……我说了我给你嘛！”

“先谢谢啦！”

裘方冷冷地道：“我要的是翡翠塔。”

“翡……翡翠塔？哎哟……我哪里有这个宝贝，听也没听说过呀！”

“别给我来这一套，快说放在什么地方！”

“这……真是胡说八道，我哪里有这个东西？你是听谁说我有这个东西的？”

“听铁王爷说的。”

裘方的表情异常地冷静。

到了这个时候，他也用不着保密了。

良弼猝然一惊，面如死灰。

“铁……王爷，你说的是热河郡王铁崇琦？”

“不错，就是他，就是你屡次三番想谋害的那个人——现在他忍无可忍了，所以要我来向你索这个东西。”“他……他放屁！”

想不到在这个节骨眼上，良弼居然还有这个脾气。“姓铁的……我跟他有什么仇？他……他老跟我过不去！好，好……这件事情以后，拼着我这个前程不要，也要好好斗斗他！”“你还有前程？”

裘方钢刀一抬，已贴在了对方的脸上！

“说，放在哪里？”

“你还有前程？”

“我……真的不知道。”

刀锋一转，“嘶”一下子，血光乍现，一只耳朵掉了下来！

“啊……哟……”

良弼闷声叫着：“你……你敢？”

“怎么不敢！”

紧接着，刀势一转贴在了他另一边脸上，而且毫无商量的余地，把他第二个——也是剩下的一只耳朵削了下来，被褥枕头上立刻染满了鲜血。

“啊，我说，我说！”

良弼全身抖成了一片，面无人色地道：“壮士刀下留情……在我……在我……请拿开手，我自己来拿！”

“那倒不敢劳驾，你只告诉我放在哪里就行了！”“在墙角上暗门里！”

裘方偏头看了一下，那里挂着幅画。

“是在画后面？”

“是的……但是你不会开！”

“你还是实在他说吧！”裘方冷笑着道，“最好我会开，要不然，嘿嘿……”

刀尖子放在了他胸脯上，良弼顿时紧张地颤抖了一下。他的下巴抖动得那么厉害，一脸都是鲜血。

“你……在墙角两边每边重击四掌……门就自动开了。”“很好，那么就先委屈你一下！”指尖一挺，已点在了他的“麻哑穴”上。

这位大将军顿时就像吃了烟袋油子一样，抖得更厉害了。

裘方搁下刀，端起了灯，转身走向壁角，仔细看了看，见不到一点异状。

墙是大理石块砌的，上半截是雪白的底子，上面加绘着仕女戏春的壁画。那些在绿野戏春的仕女个个衣衫儒雅，端的是惟妙惟肖，美极了！

裘方当然没有心情欣赏这些。

他立时按照良弼所说的，重重地用力在两边墙上各自击了四掌。

果然，掌势过后，就听得墙内传出了暗锁开启声——“卡”地响了一下！那扇墙壁遂徐徐地启了开来。

裘方高高举灯，看见这扇暗门设置得实在很巧妙，支点是墙角正当中的一根钢柱子，两侧墙壁每边分出三尺来，内设壁柜，分出一层一层的柜格来。

那柜格全系钢铁所制，每一格都有一扇铁门关着。

裘方哈哈一笑，随手打开一扇铁门。

灯光照处只是一片宝光，眩人神目，尽是些明珠美玉、金银宝石！

他一扇扇地打开来，直到最后的一扇铁门打开时，才霍然发现到了那件世上罕见的异宝——翡翠塔！

然而，就在这扇铁门打开的同时，两支箭署，夹着两股尖锐的劲风，陡地由柜门发出，直向他面门射到。

裘方一手执灯，一手开柜，原是毫无防备。这猝然射出的箭，使得他大吃一惊，身子倏地向后一仰，两支箭由他的腮旁滑了过去，连着皮肉，显著地留下了两道血槽！痛得他身上一颤，差点把手里的灯摔到地上。

翡翠塔是放置在一个敞开的匣子里面，碧光闪闪，宝气万千。一眼看上去，就知道是一件无价之宝。

吃了这个哑巴亏，裘方更把良弼恨入骨髓。他匆匆把这件东西放入事先备好的一个背袋里，目光到处，尽是些珠光宝气的东西。

一想到这些珠宝都是良弼搜刮百姓而来，他也就不客气地往袋子里装；直到装满了一袋子，再也装不下为止。

关上了暗门，他冷冷一笑。

心里想的是，这扇暗门关上以后，只怕永远也不会再开了。

因为除了自己以外，可能只有良弼一个人知道，而良弼马上就要死了。

他缓缓地转过身子来，一直走向良弼身前。后者似乎有了预感，虽然嘴不能言，心里却清楚得很。

良弼睁着两只肿泡泡的大眼睛，直直地盯着裘方，喉咙里发出了一阵闷哑吼声。

裘方冷笑了一声，道：“良弼，这也是你为恶地方、作威作福的报应！”

说时，他的刀已经缓缓地抬了起来。

就在这一刹那，耳听得卧室边窗“喀嚓”一声巨响，一个人倏地破窗而入。

这人身子一纵进来，大吼一声道：“好刺客！”

随着此人跃起的身子，两只手掌交错着，用“进步劈身掌”，猝然逼向裘方！

裘方闻声侧头，发觉来人正是那“辽东一怪”索云彤，不禁心里一惊。

来人索云彤，显然功力极高！随着他抖出的一双手掌，劲风十足，裘方竟为他掌上风力逼得一连后退了三四步，才拿桩站稳了步子。

“辽东一怪”索云彤用心当然不在于伤人，主要目的是为了救人。

他的掌力一经发出，即侧身、抖掌，“卜”的一声，击在了盛京将军良弼的左面“气哑穴”上。

这是一手“开穴手”！

索云彤情急之下，力道用得极猛。

床上的良弼被打得腾身而起，“砰”一下子撞在了石壁之上！这一下子虽然不轻，可是正因如此，把他身上禁闭的穴道解了开来。

良弼原也是擅武的，只是官作大了，功夫无形之中拉丁下来。

然而，他总算是一个练家子。况乎，值此要命关头，他定会放手一拼。

他身子就地一滚，穴道已开！

裘方大吼一声道：“狗官纳命来！”

斩马刀猛挥出，直取良弼项上人头！

良弼却在滚地的一刹那，手上抓住了一只椅脚，霍地抡起来，架住了裘方落下的钢刀。

钢刀把椅子一角，砍了下来！

良弼大吼一声，把手里的椅子直向裘方身上砸了过去。这时，现场已是大乱。

原来，就在良弼滚落地面的时候，窗外人影一闪，已经扑进了另一个人——江浪。显然，江浪是跟在索云彤身后紧紧追过来的。事实上，他们两个在院子外面早已经动过了手，所以乍见之下，二话没说，又战在了一块儿。裘方眼看着即将斩杀良弼于刀下的一刹那，想不到竟然会发生这番意外。

他当然不会就此善罢甘休。

虽说良弼早先练过功夫，可是一来多年不曾练过，二者没有称手的兵刃，三者他已然负伤，惊骇之下，战志早已丧失。此刻，他侥幸地被索云彤解开了穴道，却也摔得头冒金星，哪里还敢在现场恶战。

是以，他在抛出椅子的一刹那，本能地向室外闯去！裘方大吼一声，挥动手中刀，把迎面而来的椅子劈落刀下，足下一点，已扑向良弼的身后。

索云彤本来正与江浪战在一起，见此情景，便大吼一声道：“打！”

索云彤一抖手，打出了两枚黑黝黝的三寸钢钉。裘方的刀身已抖出，直向良弼背上砍去。这时见状，自然是先救自己要紧。

他的刀向后一挥，只听得“呛啷”一声，把两枚钢钉斩落在地。

良弼竟然把握着这一刻良机，霍地纵身而起，“哗啦”一声巨响，扑碎了一扇窗户，直由三四丈高的楼上跃身而下。现场战局显然在这一瞬间起了变化！

江浪见良弼破窗而出，顾不得与索云彤交手，卖了个破绽，腾身而起，循着良弼翻越的那扇窗户，紧跟着纵身跃下。裘方却心愤索云彤数次破坏，大吼一声，舍弃良弼而反扑向索云彤。他的一口斩马刀，挟着凌厉的刀风，直向索云彤身上劈去！索云彤一心护主，忧心如焚，怎会与他恶战？

就在裘方的刀落下的同时，他左手突出，只一下就抓住了裘方的刀锋。他右手快出一掌，正好击中在对方刀身之上。这一掌之力，竟然使得裘方再也无力持刀，五指一松，掌中刀脱手而出。索云彤怪笑一声道：“小辈！”

他的身子，随着喝叱声，如同暴风袭了过去，淬然一掌直向裘方当头劈下！

不要说他真的劈中，只凭这一掌落下的劲风声，就知道不是好兆头。

裘方身子向后一个倒侧，迅疾抬起左足，用脚尖猛踢对方的印堂中心，同时上躯已倒向地面，向外滚出。这一招果然厉害，迫使得索云彤掌势稍偏，失了准头儿。只听得“喳”一声巨响！

索云彤这只手，真比上一口锋利的钢刀，地板上顿时破裂了道大口子！

裘方这时乘机抓起地上的斩马刀。

索云彤带出一声长啸，破窗而出。

裘方喝叱道：“老儿！哪里去？”

他腾身而起，紧循着索云彤身后追了出去。

于是，战局再转——由室内移到室外。

这时，整个将军府已经被惊动了——锣声、人声、斗械声乱成了一团！

但是，这些人似乎一时还没有摸着头绪，只是乱哄哄地拥进来。

现场战况，已经有了极大变化！

良弼尽管脱身越窗而出，可是他依然逃不开江、裘两个人的掌心。

他虽然暂时逃开了裘方的追杀，却惹来另一个更厉害的要命煞星！这时，他挥舞着一棵小树，与江浪交战在一起。

他遍脸是血，喘得上气不接下气。

人到生死紧急关头，常常会生出不可思议的力量来。这种力量支持着本身，作为保护本身生命最后的一点突破力量——这种所谓的“突破”力量，常常是出乎意外的强烈，不可思议。如果这种力量并不能够突破眼前的困境，那么只有接受死亡命运之一途了。

良弼正是在作这种生命力的最后“突破”！

只可惜，他的对手实在太强了。

他已是精疲力尽，再也不能希望有什么奇迹出现了。把良弼推向死亡之途的，归诸江浪的一剑！

这一剑，江浪是施展的旋风剑招，旋出的剑光，像是一道极大的光圈，只那么轻快地一闪，就劈中了良弼左面腹侧。良弼哑声呼嘶着，倒了下去。

一道孔明灯光，匹练般地射了过来！

灯光照射之处，正是江浪站身处。

紧跟着，一阵阵弓弦响起，射来了一排弩箭。

这些箭矢自然难以射中江浪。

可是，在这一排箭矢之后，有三四条持刀拿剑的人影，飞扑而来！

江浪身子原本已抢扑到良弼身后，后者在性命系于关头一刹那，早已忘却了自己的身份。他扑倒在地上的身子，狗也似的往前面爬着……

江浪的剑已经举了起来，迎面却扑来了三个人！

这三个人，无疑是将军府的保卫。

在一阵惊慌忙乱之中，他们已经认出了倒在地上血泊中的这个人，竟然就是将军本人——这一惊，当然非同小可！其中之一，顿时向良弼扑到，嘴里大声道：“卑职该死！大人受惊啦！”

他说“该死”，可真是该死！

话方出口，江浪的剑，已由他背后深深地刺了进去！剑拔出来之后，他的身子立时倒了下去。

地上的良弼发出了鬼魅似的一声尖叫，慌张地继续往前爬。江浪抢前一步，一脚踏住！

良弼再次怪叫了一声。

两名侍卫左右奔到。

另一方面的“辽东一怪”索云彤，也纵身扑到。他嘴里发出一声凄厉的怪啸声，两只手各打出了一枚“丧门钉”！

两枚“丧门钉”，先后打中了江浪后背。

只听得“突突”两声脆响！

钉尖穿过了他的衣服，穿透了他用以护身的牛皮。因为这样，力道大大地减小了。

饶是如此，兀自在江浪的后背左右两侧，打进去寸许深浅，穿皮破肌，血流如注。

江浪为他一双丧门钉所伤，当然是有目的的。

也就在一双丧门钉打进他后肋的同时，他掌中剑顺势刺进了良弼的后心！

良弼滚地惨叫不绝。

他已是不行了。

“辽东一怪”索云彤抢扑到了他面前，大声道：“大人！”良弼仅仅吐出了几个字：“铁崇琦……他害……死我……他……”

一头垂下来，命归西天！索云彤呆了一下，霍地跳起来。

只此一时间，江浪、裘方已运施刀剑，一连刹倒了六七名侍卫。

现场灯光火把渲染着，人越聚越多！

索云彤狠狠地跺了一下脚，长叹道：“完了……什么都完了！”

忽然，他大吼一声道：“闪开！你们都给我闪开！”这声吼叫还真有用。

原本是乱哄哄一团，突然都静止了下来。

打斗的都不打了。

江、裘二人背靠背地站着。

他们二人态度从容，神情昂然。

看上去，两个人都挂了彩，满身血渍。然而，刀剑依然紧紧地握在手里，目光炯炯，气吞山河，哪里有丝毫畏惧之色！“盛京将军”良弼的尸体，冷冷地躺在那里，为现场带来了一片森森凉意。

裘方眸子里闪烁着一片凶光。

他心里的激动情绪，督促着他要把良弼的头颅砍下来。江浪却比他沉着得多。

面对大敌，江浪显得异常镇定。他注意着眼前的大敌索云彤，倒要看看他意欲如何。

“辽东一怪”索云彤大声地吩咐道：“你们都退后，待我来擒下他们！”

卫兵依言纷纷向后面退开，形成环状团团地把三个人围在当中。

索云彤频频冷笑道：“好小子，原来是铁王爷差你们来谋刺的……我擒下了你们，再会同有关当局一齐去见姓铁的，看他还有什么话说！”

江浪冷冷地道：“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这又与铁王爷有什么关系？你不要诬陷忠良！”

“忠——良？”

索云彤仰天狂笑了一声，道：“你居然把那个水晶狐狸说成忠良？”他狠狠地咬了一下牙，又道，“杀人偿命，欠债还钱，没什么好说的，我先擒下你们两个再说！”

说着，把手伸进背后，叮当一声，取出了一双铁护手来。江、裘二人打量了一下那对铁护手，不禁心里一惊！

那实在是一对很奇怪的护手，通体雪白，打磨得极为明亮，扁平扁平的，两处刃口地方，看来真如巨斧一般锋利。只要把双手向里面一探，即可抡起

施用。

江浪一看见这对玩艺儿，心里已有了几分见地。

他嘴皮微动，用“传音入密”功力，传话向裘方道：“这老儿功力深厚，久战对我们不利！”

裘方道：“你预备怎么个打法？”

江浪道：“等一会儿动手之时，我用‘乾坤小八剑’迎他正面，迷其视线，你即用你最得意的‘一刀勾魂’，取他后心，万无一失！”

裘方一怔道：“妈的，我竟然把这一招忘了！”

江浪匆匆道：“一刀施出之后，无论胜负，我二人必须尽速离开。否则，对方大兵一到，再想脱困，可就不容易了！”

裘方还待说话，只见索云彤已把一双铁护手戴好。他匆匆回身，吩咐了几句，即见一名府内侍卫飞快奔出，想必是安置埋伏去了。

江浪冷笑一声，足下跨进一步。

他把掌中剑向外一指，剑身与手面一平如水。看来，劲力已经蕴藏剑身，因而剑上光华益显。

索云彤狞笑了一声，身子猝然腾空而起。

江浪的剑势也在此时发出。

两点星光，裹缠着一弯长虹，双方的势子，都是那般快捷！一阵金铁交鸣之声，在众人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的当儿，他们已过了三招。

江浪的这套“乾坤小八剑”，顾名思义只有八招。但是，八招剑式，妙在一气呵成，施展时不容许换第二口气，必须在一呼一吸之间，一口气把八式剑招同时施展出来。

“辽东一怪”索云彤在初初迎接对方这套剑法时，已觉出来这套剑法大异于一般。

紧接着三招之后是第四招、第五招……以至于最后一招——第八招，势同奔雷狂电，像长江大河，一涌而出！索云彤在接到第六招上，已是疲于应付。

总算此人功力深湛，反应灵敏，犹能在紧要关头化险为夷。他的一双戴有铁护手的双手，在江浪施展到第七招时，已连用“十字摆莲”的手法，把对方的剑身交叉地夹击在两腕之内。

也就在这一刹那，裘方已把他最得意的一招“一刀勾魂”施展了出来。

空中人影疾闪之下，带着裘方倒卷而出的一蓬刀光，有如电光石火般地闪烁着。

“嘶”一声，这一刀在万险之中没有刺中索云彤的后腰，却戮在了他右面大腿上！

算他命大。

裘方这一刀，由于是双手握着刀柄，全力施展，当然不轻，致使血光四射。这一刀由后而前，实实在在地在索云彤大腿上留下了一个透明窟窿！

由于斩马刀的刀头略略向上勾着，所以在他插进去再拔出来的时候，给伤者带来了极大的痛苦，因为锋利的刀头着实把索云彤腿上的一片肉勾了下来。

索云彤痛得“哼”了一声。

他可真够狠的，受了这么重的刀伤，竟然不出声呼痛，身子仍是硬硬地挺着不倒下来，而且脚后跟用力一顿，跃出了一丈以外。饶是如此，他也禁

不住踉踉跄跄地向后倒退了六七步，由两名奔上的侍卫扶住。

裘方一刀得逞，江浪更不怠慢！

就在索云彤身子跃出的同时，江浪身子倏地纵出。

他大声招呼道：“老二，外头见！”

江浪身子一起一落，一口长剑已抡出！

寒光一闪，只听得“喳”一声，这一剑不是砍的活人，而是砍了个死人。

剑锋之下，却把良弼一颗老朽人头砍了下来！

他顺手提起来，足下再也不停留，一伸腰施展“燕子飞云纵”的轻功绝技，“嗖”的一声，把身子纵出了五丈以外。紧接着，足下倏起倏落径向将军府外飞扑而出。

裘方早已得了江浪的关照，所以在他一刀得手之后，身子丝毫没有停留，猛地向外纵去。

现场一阵大乱！

惊乱中，有人喝叱着放箭，一时箭矢如雨，奈何二人身法奇快，看起来这些人倒真像是“无的放矢”。

如蝗箭矢，纷纷射向夜空，竟然没有一支射中二人身上。

眼看着这两个人，如同星丸跳掷，一路起落如飞，刹那消失于夜空之中。杀出重围的江浪与裘方，狼狈之至！

江浪首先扑上高大的院墙，一眼看见将军府外，早已人马齐集。

一名武官提着一口刀，大喊道：“刺客！”

一排箭矢直射了过来。

江浪猛地挥剑，形成一道护身的剑圈。凡是来犯的箭矢，全都被格落在地。

混乱中，似乎还有人在呼喊放枪。

江浪陡地一惊，得悉此时不走，可就难以脱身了！他心里记挂着裘方，回头大声招呼道：“决走，老二！”话声出口，再也不敢逗留片刻，左手四指用力在铁丝网上拉了一下。借着这股子劲道，他身子如同穿天的燕子，足足拔起七丈高下，从众官兵头顶上掠了过去。

在他起身的一刹那间，似乎注意到了裘方的人影，继他之后扑上了院墙。

显然，裘方是想施展同样的身法，纵身而出。不幸的是，他慢了一步！

火光连闪之下，只听得“轰隆”“轰隆”一连几声枪响。出管的铁砂子，就像是离巢蜂群！

裘方正待腾起的身子，似乎迟顿了一下。

无数的铁沙子，几乎打遍全身。

他身子还是腾了起来，可是仅仅蹿起了三四丈高，就“扑通”一声，跌落在院墙之外……

两名军官持刀奔上来就砍！

空中江浪去而复还。

他发出了凄厉的一声长啸，猛地自空而降。在他自空而坠的同时，双腿一分，把那两名军官踢翻出去！

紧跟着，他的剑又劈倒了一名持着红缨长枪的兵士。然后身子前弯，把倒地的裘方扶了起来。

四下里喊声震天。

三四名手持长枪的兵士叫喊着猛然冲到，持枪就扎。这时，江浪的剑旋

出了一团白光！

江浪在愤怒之中，手下再也不留情。他一连劈出几剑，把奔上的兵士劈倒在地。在大片喊杀声中，他身子已腾身掠起，带着裘方，跃上了一片瓦檐。

似乎他早已料到会有此一着，就在身子方扑上的一刹那，倏地一伸腰，毫不迟疑地打了个旋儿，把身子旋出丈许以外。

果然，就在他身子方自转出的一刹那，枪声再响，一蓬铁沙子像云也似的打在了屋顶上。唏哩哗啦一阵乱响，屋瓦被打碎了一大片。

江浪就在这个空当里，再也没有停留。他一只手挟携着裘方，施展出极上轻功，一阵快速地起落，飘然而去。

在距离盛京三十里以外的一所废弃石楼里，江浪与裘方度过了最长的一日。

整整一天，江浪都没出大门一步。

他厮守着身受重伤、看来已回生乏术的拜弟裘方！

一片夕阳照射着裘方那张面目全非、形同蜂巢似的脸。他双目已瞎，自颜面以下，全身各处，被铁沙弹打了千疮百孔！江浪花费了整整一天的时间，为他拣挑着身上的铁沙，把所带的刀伤药全都敷上了。

目睹着这位自幼同生共长，亲逾骨肉的拜弟落成这般模样，江浪感到说不出的伤心。他的热泪，不止一次地由眶子里滚出来。

裘方紧紧地握着江浪的一只手，他似乎知道自己不行了。他心里更是悲伤，因为他是多么难以割舍这位拜兄啊！两个人默默地厮守着，什么话也没有说。

“兄弟……”江浪轻轻地唤了裘方一声，眼泪顺着脸淌了下来，“有什么话，你只管说吧！”

“我没有什么好说的了……”裘方断断续续地道，“这一次总算不辱使命……我们对得起……姓铁的了。”江浪点点头道：“我会转告他的！”

裘方忽然咧开嘴，露出染满了血的两排牙齿。那副样子真怕人，他哪像是在笑！

“也好，早死早托生……就是有一点不甘心。”一面说一面挺着脊梁，全身起不来的样子。

“告诉我，老二，我会替你干！”

“你……也好！”

他脸上兀自现出了笑容，只是那副笑，看上去太令人心碎了。

“将来……老大……”

他吃力地道：“你手刃‘独眼金睛’褚天戈的时候，不要忘了……代我……代我……”

说到这里，他的声音忽然变小了。

脸上的笑容也渐渐地消失了。

江浪觉出，他那只紧紧握着自己的手，忽然握得更紧了，他想要欠身坐起来，却是力不从心，抖动得竟那么厉害！江浪用力把他托起来。

“老二，你安心地去吧！”

“不要忘记……不要忘……了代我也……加一……一刀。”“刀”字出口，他的头陡地垂了下去！

江浪全身一震，两汪泪水再次的由眸子涌了出来。裘方紧紧握着的手，在劲力丧失之后忽然松了开来。原本佝偻着的七尺长躯，慢慢地舒展开来了。

“生”与“死”之间的关系，竟是这般微妙！

江浪虽然尽力地压制着自己悲痛的情绪，然而这番情绪竟是出乎他意外的强大，一时间攻破了他的克制功力，变成了澎湃的浪潮！

这条汉子，情不自禁地扑抱住裘方的尸体，悲痛地大声地哭了起来！

他笑过，哭过，乐过，悲过……

掌中刀参加过数不清的硬仗，砍过许多人的头颅。在沙漠里，他流浪着，过了多少看似痛苦，其实是惬意的日子……他从来不曾掩饰过自己——喜自己所喜，恨自己所恨；即使在死前的一刹那，他仍是那么洒脱……

裘方就是这样一个人！

他能称得上是一个大英雄吗？不！他只是默默无闻的一个小人物！

但是，他是一个值得尊敬的人。

想一想吧，二十多岁的生命，原应该是何等奔放狂勇的年华！然而，他竟是这般不幸，盛年而夭！

少小孤苦，及长流浪。这期间，外加上拼、杀、搏、斗，只是为了要生存下去、为了使生命更有意义，总想着在有生之年成就些什么。

一切都没有了，都丧失了！

死亡就像一声叹息那么无聊，那么空虚，那么不着边际！难道能沉沦下去吗？古往今来，多少人这般沉沦下去了。在沉沦的念头来临时，生命只是一片灰色，何曾有一点点复苏的新生思想？来生的一切是那样遥远，那样不可捉摸。那么，来世将怎样？都是些空话！骗人骗己的空话！

江浪似乎由另外一个世界复苏过来。

不知什么时候，他停止了哭泣。

脑子里是一片白，一片纯白！

第八章 壶中藏日月 井底走蛟龙

“裘方死了！”这是铁的事实，血的事实！

什么能够比生命更宝贵？

为什么一个人报答另一个人的恩情，必须要用生命来交换？似乎是太残酷了，太厚人而薄己了！

江浪在旷野里挖了一个坑，把拜弟裘方埋了。

面对着眼前这座新坟，他感慨很多。

其实，他这不是第一次做这种事情。

还是小孩子的时候，他就做过这种事。

两双小手挖着干硬的泥土，把父母叔伯的尸体一一埋葬进去。两只手是自己的，另外两只是裘方的。

裘方，该是多么遥远抽象的一个名字，曾经是一直挂在口边的称呼。一刹那间，却飞得那么遥远——只能永远埋葬在内心深处，再也不能形之于口舌，或渴望着听到他的一声回音了！在坟前，他栽下了一根桩子。他这样做，是为了表示还要再来的。

在热河郡王府外，他懒洋洋地下了马。

铁王爷闻讯后，亲自在“西暖阁”门外候着他。乍一见面，江浪深深地向他打了个揖道：“王爷好。”然后侍立一边。

铁崇琦的眸子，在他初一现身时，就注意到了他背在背后的那个包袱。

铁崇琦是那么紧张，迫不及待地上前握住他的手：“怎么样，东西到手没有？”

“托王爷鸿福，幸不辱命。”

“好！”铁王爷仰头狂笑了一声，拍着他的肩膀道，“来，进来说话！”

江浪点点头，大步进入暖厅之内。

彼此落座之后，听差的献上了茶。

铁王爷挥手道：“你们下去，不招呼不许进来！”听差的答应了一声，转身走出。

王爷离座，亲自把门关好了，然后含着笑脸回来，道：“良粥也打发了？”

江浪一声不哼地解下了背后的一个大包袱。

那个包袱里一共有两个匣子。

他慎重地把第一个木匣捧到了铁崇琦座前：“请王爷验收！”一股腥膻之气，直冲脑门！

铁王爷陡然一惊，急忙关上了匣子。

大概他以为匣子里装的是“翡翠塔”，想不到竟是一颗人头。事出意外，使得他有些愕然！

他立刻转换了念头，脸上带出了一种紧张的喜悦之感。他第二次揭开了匣盖，尽管那股子血腥臭气依然存在，他却丝毫不以为意了。

仔细地端详了半天，他盖上了匣子。

“不错！就是他！”

他把装着人头的匣子拿起来，搁向一边，陡地朗笑一声，像是积压在内心多年的一股怨气，忽然消散了开来。“干得好！干得好，我要重重地谢你！”

江浪一声不哼，把第二个匣子捧到了他面前，道：“王爷再请验收这个！”

铁王爷毫不犹豫地揭开了这个匣子，刹那间一丛宝光上映人面。

那里面霞光万道，瑞气千条，碧光彩气缭绕之中座立着一截翡翠七节浮屠。

两只手把这截翡翠塔托起来仔细地打量着，脸上顿时现出了贪婪羡慕的表情。

江浪道：“王爷，请看看是不是这件东西？”

“不错，不错！是的，是的！好宝贝！”

说完，把翡翠塔放回原处，哈哈一笑道：“我要好好谢谢你们两个！”

说到这里忽然愕然道：“咦，裘方呢？”

“他……”江浪眸子里闪出了泪花儿。

“他怎么了？”

“他已经……死了。”

“哦？”

铁崇琦身子慢慢坐下来，道：“怎……怎么死的？”江浪叹息了一声，遂把二人在将军府的前前后后详细地讲了一遍。

铁崇琦脸色木然，既不悲亦不喜。

他听完之后，冷冷地道：“这么说，那个索云彤还没有死。”江浪摇摇头，缅怀起裘方生前的音容。

铁崇琦顿了一下，叹息着道：“裘兄弟死得太可怜了！是我害了他。”说时，身子转向一边，似乎在拭着眼泪。

江浪见他这样，心里感到一些安慰，苦笑了一下，道：“王爷不必难过，裘拜弟虽然为此丧生，但他临死之前却觉得能为王爷尽力，死而无憾！”

铁崇琦频频叹息道：“唉……唉……我太有负于他了，太有负于他了！”

他一只手拍着江浪肩头道：“我要好好报答你！”江浪道：“谢谢王爷的恩典，但是我打算向王爷告辞！”“你要走？”

“是。”

江浪道：“承王爷恩待……但我江浪还有许多未了的事需要亲手办理！”

铁崇琦摇摇头道：“不……不，不行！我不放你走，你得在我这里好好呆下来，我还要重用你，你不能走！”“江浪一介凡夫，实难受王爷恩待！”

江浪站起来，抱拳道：“求王爷让我走吧！”

“唉……这……”

铁崇琦好像在盘算着什么，忽然站了起来，道：“你一定要走？”

“请王爷恩允！”

“你一定要走，我哪能拦你？你打算什么时候动身？”“明天一早！”

铁崇琦顿了一下，道：“如此说来，我今天晚上就得给你送行喽！”

钱别筵席上，江浪别说有多么感慨了！

王爷和美丽的爱妃七福晋陪着他，频频劝酒，谈笑风生。一盘盘的佳肴装在讲究的银器和瓷盘里，美酒烫在锡壶里，七福晋的玉手亲自为他斟在杯子里。

缅怀裘方的死别，再加上贵人的殷勤，江浪不觉多喝了几杯。

他原是不喝酒的，因为酒喝多了有碍武术的练习，然而今夜，他却把一切顾虑都置诸脑后，于是一杯杯的酒灌到了肚子里。

七福晋轻轻把盏道：“江先生不胜酒力，就少喝两杯吧！”铁王爷笑道：

“今日不醉更待何时，叫莲儿来鼓瑟，巧妃你就为江兄弟唱上一段《塞上西风》，权作为江兄弟送行吧！”七福晋离座道：“贱妾遵命！”

江浪慌忙站起身，道：“江浪一介小民，岂能有劳七福晋金嗓高歌？万万使不得！”

铁王爷冷冷一笑，道：“兄弟你能为哥哥我远走间关，生死不计，巧妃为你一曲高歌又算得什么！”

江浪躬身一礼，道：“王爷，万万不可！”

“我说可以就可以！”

说到这里用力击掌道：“来人！去把莲儿唤来！”门外差人应声而去。

铁崇琦哈哈笑道：“兄弟你明晨一走，可不要忘了热河这个老哥哥，我可是挺记挂着你呢！”

说到这里，一双炯炯的眸子平视江浪，由不住发出了一阵子低沉声。

江浪站起，躬身道：“江浪也忘不了王爷的恩典！”铁崇琦道：“浮云游子意，落日故人情嘛！老弟，你我这段交情，可是太离奇了。来吧，喝酒。”说完，把面前酒仰首喝光了，江浪也陪着他干了。面前酒后，心中着实为王爷热忱所感。

他原以为铁王爷是一个心机深沉的谋士，却不曾想到他竟有一番豪情，与自己性情甚是相似，诚然难得。

铁崇琦亲手又为他满了一杯。

这时，莲儿来了。

即见一个手捧古琴的长衣女官姗姗步入，向着铁王爷、巧妃、江浪一一请安。

铁崇琦微笑道：“莲儿，你弹琴，七福晋高歌一曲。弹唱完了，本爵重赏。”

那名叫莲儿的女官深深请安道：“莲儿领旨！”

又转向巧妃福了一福，说道：“七福晋赏音。”

遂向几边一坐，平置琴身，五指收弦，铮铮琮琮理了几声乱音，乃弹了起来。

江浪半生风尘，所闻多胡儿螺笛，偶尔在饭堂、茶馆听过一些艺人弹琴瑟，都是市井之音。此刻乍然闻得莲儿这双玉手所播弄出的音瑟，竟然有如天乐飘临，一时不禁听得呆了。七福晋姗姗离座，对江浪笑道：“江先生见笑，我献丑了！”江浪立起抱拳。

即见七福晋彩衣姗姗地来到窗边，娇躯轻倚轩栏，遂轻启朱唇，随着琴音娓娓唱来，唱的是：

一春不识西湖面，翠羞红倦，两窗和泪摇湘管，意长笺短；知心唯有雕梁燕，自来相伴，东风不管琵琶怨，落花吹遍！

江浪听得如痴如醉！

铁王爷大声喝采道：“好！许忱夫这一首后庭花，被巧妃你唱绝了，再来一段《塞上西风》吧！”

七福晋一笑道：“王爷，西风词太凄凉了，贱妾换上一首李易安的《声声慢》可好？”

铁崇琦偏头向江浪笑道：“江兄弟以为如何？”

江浪感叹道：“易安居士这首词，乃公孙大夫舞剑和词，假七福晋金嗓一歌，只怕往后无人敢再唱了！”

铁崇琦怔了一下，道：“江兄弟不仅能武，而且有好文采，只可惜……”

说到“可惜”二字时，不禁嘿嘿低笑起来。

江浪原知七福晋擅武，本意激她舞剑歌词，后来想到巧妃曾关照过他不可透露其擅武事，所以话到中途顿住，改了口气。七福晋则假作未闻。

那莲儿本是宫中乐官，为圣上所赏识。此类宫人多曾入教坊，幼下苦功练习，能熟百家诗词，只要报得上名，皆能弦瑟和之。

这时，听得七福晋报上词牌，她这里早已捻动五指，铮铮琮琮弹了起来。

七福晋即轻吟曼唱，将一首《声声慢》唱得珠圆玉润：

“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乍暖还寒时候，最难将息，三杯两盏淡酒，怎敌他晚来风急。雁过也，正伤心，却是旧时相识……”

铁王爷拍了一下手，道：“好！”

七福晋接着唱道：“满地黄花堆积，憔悴损……如今有谁堪摘……”

铁崇琦偏首见江浪眼含泪花儿，已是神入词内。他微微一笑，探手入袖内，取出一个黄玉小壶，笑道：“老弟，我这是上好的‘万年露’，乃圣上恩赐，仅此一瓮，你也来上一盅！”江浪捧杯道：“谢王爷恩赏。”

酒入杯盏，色现浅绿。

江浪夸了一声好酒，举杯待饮，蓦地歌声忽止。只见七福晋睁着一双大眼睛注视着江浪，焦急地道：“江……先生！”

江浪微微一怔，起身道：“七福晋唱得太好了……请归座歇息吧！”

铁崇琦目光一转，笑着对巧妃道：“巧巧，你还没有唱完，再唱下去，江兄弟等着听呢！”

巧妃凄凄一笑，眸子里泪花闪闪，继续唱下去：“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

铁王爷举杯邀酒道：“兄弟，干！”

江浪一饮而尽。

巧妃顿时一停，急匆匆奔了过去，眼看着江浪道：“江先生你……”

江浪方自抱拳而起，却不知怎地双目一翻，陡地摔下座来，顿时口吐白沫，人事不省了！

那名女官莲儿见状，吓得发出了一声惊叫。

巧妃却是心里有数，转向铁崇琦道：“王爷你……”铁崇琦嘿嘿一笑，道：“你放心，他不过是饮了我的‘玉壶晕’，这一觉可以让他睡上十个时辰！”

巧妃道：“王爷你为什么要这样？”

铁崇琦冷笑道：“巧巧，你莫非真认为我会与他论交么？”“可是……他为王爷出生入死，王爷你岂能……”“哈哈……”

铁崇琦笑声一顿，朗声道：“他是钦命赏拿的要犯，本爵岂能徇私？”

他边说边拍双手，喝道：“来人哪！”

门外差人应声而入，躬身请示。

铁崇琦冷声道：“叫宝熙前来！”

不劳费心，宝熙早已候在门外。他闻声大步进来，躬身道：“奴才在！”

铁崇琦手指江浪道：

“马上押到提督衙门，跟孙提督就说是我说的，这个人是钦命要犯，立刻就地正法，把人头悬在城门楼上，出文告召示四方！”

宝熙躬身道：“奴才领命！”

说罢，转身走向江浪，哈哈笑着弯腰把他抱了起来。

“慢着！”

巧妃惊叫一声，转向铁崇琦道：“王爷……你真要这么做？”铁崇琦面色一沉道：“没有你什么事，这是遵奉上命的事！”七福晋道：“可是……可是，他不是才为王爷出过大力么？”“出了什么大力？”铁崇琦冷笑道，“他是个江洋大盗，难道你不知道？我要不假意结交他，他岂会乖乖地上钩？”铁崇琦说到这里，向宝熙挥了挥手，道：“押下去！”宝熙一躬身道：“是！”

铁崇琦叮嘱道：“上大刑，马上送到提督公署去！我这就下条子，你叫他遵示办理！”

宝熙答应一声，即刻抱持着昏迷的江浪而去……

三魂悠悠，七魄飘飘。

昏睡中的江浪被抬上了大堂。

大堂上好不威风——一排排的刽刀手、长枪手、弓箭手，再加上手持鸭嘴棍的两班衙役，把提督衙门大堂衬托得威风凛凛、气势森严。

孙提督早已升堂。

此人四十开外的年岁，黑矮的个子，横纹满脸，一看就是一个狂傲不驯、自大自狂的家伙。

手里的惊堂木，用力地在桌子上拍了一下，发出了“叭”的一声大响！

“给我把他弄醒了！”

一桶凉水，照江浪盖脸浇了过去。他身子打了个哆嗦，缓缓地睁开了眼睛。

他睁开眼睛看到面前的一切，顿时吃了一惊，慌张地坐起身来。

锁链子“哗啦”一声大响，他才注意到自己身上的一身大刑。

江浪像是仍然在梦中，脸上充满了迷惑、惊讶，他抖颤着站了起来。

“这是怎么回……事？”

他左右打量了一下，大惑不解地道：“这是什么地方？你们这是干什么？”

上首高座上的孙提督，大喝一声，道：“好个强盗，给我跪下！”

惊堂木一拍，两根鸭嘴棍左右齐出，用力地砸在了江浪的腿弯上。

江浪身子一踉，不由自主地跪在了地上。

他长眉一挑，怒声道：“你们这是干什么？”

七八根棍子已用力地压在了他的两肩上。

一个气势汹汹的官人走上来，大声喝叱道：“军门大人在上，还不叩头受审，小心你的皮肉受苦！”

江浪登时一呆，神智似乎略微恢复了过来。

曾几何时，他还是热河郡王的座上客，聆听着七福晋的清妙歌声……铁王爷亲自劝酒，那么亲切，一口一个兄弟的称呼着。

王爷特别的眷爱，亲持着那个绿玉的小壶，为自己酌上一杯上赐的“万年露”……

他脸上泛出了一头冷汗。

酒醒之后的苍白面颊，一刹那变为赤红。

“不……”

他心里想着，“铁王爷不会这么做的！”

可眼前又作何解释？

他紧咬着牙，抬起头，打量着座上的那个孙提督，暗暗提醒自己一定要

警惕此番遭遇，切莫发性子，要沉着应付！

“呔！”孙提督三拍惊堂木——大堂上响起了一阵子吆喝声，像是十判苦海的阎罗殿。那阵子堂威声，像是小鬼的呼冤。谁见了这番阵势排场，头发根子也得发炸。

孙提督瞪着一对豹子眼，咧着胡子嘴，大声地叱道：“大胆的江浪，你有几个脑袋，竟敢伙同你把弟兄裘方谋刺圣驾？还不从实招来！”

江浪猝然一惊，膝行一步，叩了一个头，道：“大人明鉴，小民不知大人这话从何说起……”

“好个嘴刁的家伙！”

孙提督手按堂案，发出了一阵子嘿嘿笑声，哈哈地道：“我也用不着套你的口实，而是遵旨办理。这是王爷的手批，你自己看吧！”

说罢，把一个黄绢手柬抛下来，一名案前武士拾起来，转递给江浪。

江浪双手捧着手批，入目的是一颗朱砂大印——“热河郡王铁崇琦玉玺”。

他禁不住打了个冷战！

黄绢上写的是：

“查大盗江浪、裘方二名，前为谋刺圣驾，大劫赤峰牢狱。二罪在押，本王领旨拿办在案。经查属实，其中裘方一名，意图谋刺本王不遂，死于乱枪之下。为恐再启事端，着押大盗江浪提交尊处，即令验明正身，就地正法，勿稍疏忽。该犯人头，宜悬城楼，告示百姓，以正法纪。特此批谕！热河郡王铁崇琦。”匆匆一看之后，江浪由不住倒抽了一口冷气，像是当头响了个晴天霹雳，使得他半天作声不得。

像是在一团乱丝之中，忽然找到了丝头，很快理出了事情的前后因由。

现在他明白了。

这一切，全是铁崇琦事先定下的计谋！可怜自己兄弟两个一直被蒙在鼓里——更可怜拜弟，竟然为此送命！顿时，他圆睁双目，大吼一声道：“姓铁的！你不是人！”锁链子一带，他身子向前一俯，趴倒在地！

“江浪！你还有什么话说？”

孙提督手拍惊堂木，道：“给我押出去砍了！”

两旁军勇大声吆喝了一声，猛地扑了上去。

江浪身子一挣，怒声道：“慢着！”

孙提督怒道：“怎么，你还敢抗违王法么？”

江浪陡地狂笑了一声，道：“犯民死而无憾，只是恨不得面对面地对着铁崇琦那个狗才，啐上一口唾沫！”

孙提督脸色一变，惊堂木“啪啪”拍得震响，大声道：“反了，反了，居然对王爷如此无礼。押出去，快！”

七八名如狼似虎的兵勇，分抬着他手脚上的锁链子，虽说是用尽了力气，却未能把江浪拖动一步。

“哈哈……”

江浪笑声里，带出无比凄凉，说道：“放心吧，江某已准备好把这颗人头随时奉上！哥台们，用不着急在一时……”虎虎有威的一双眸子，在各人面上一扫，几名军差顿时吓得各自后退了一步。

“老大人……”

江浪脸色铁青地注视着上座的孙提督：“请大人见着铁崇琦以后，告诉

他就说我江浪恨不能食他的肉、剥他的皮！”“反了……反了……给我押下去！”

“哗啦”一声，锁链子连着一柄大号枷锁，举起老高。如果谁要欺前一步，一家伙砸在头上，那可不是玩的，保管脑袋开花！

他突然凄怆地笑了一下，缓缓地把举起的手放了下来。一名堂役干笑着拱手道：“得了，江爷，阎王要人三更死，谁能留你到五更？何必跟我们过不去呀！”

江浪转过脸来，对着这个人一笑，道：“有理，我们这就走！”两名刽刀手，亮出了腰刀，左右各一地架在了他脖子上。他再也不图抗拒，转过身来，直向大堂外步出。

孙提督在上堂之前，早已部署好了一切。

临时法场，就设在大堂左侧的校场一端。

由于这个犯人江浪来头不小，是钦命要犯，又是王爷亲自派人交来的，孙提督不得不加几分小心。

由于法场设在提督行署里，所以不见一个闲人。百十名武夫，人人抱着一口鬼头大刀，把法场远远围了一圈！刽子手是个黑胖子，一口明晃晃的薄弯刀抱在胳膊弯子里。气氛那么的静，所有的噪音人声，似乎就在江浪乍然一现的霎时凝固了！

孙提督走到了监斩官的位子上，大马金刀地坐了下来。他已经领教了这个人犯的棘手，所以有关种种形式上的问话，一切都免了。

坐下之后，他急急地催促道：“快点行刑吧！”

“回大人，时辰还不到！”

回话的是坐在他旁边的督署文案庞先生。

“唉！”孙提督重重地叹息了一声，无可奈何地道，“你知道他这颗头不落地，我这颗心就安不下来啊！”

庞先生躬着身子道：“大人用不着担心，犯人一身大刑，谅他插翅难飞！”

“唉！”

孙大人又叹了一声，道：“他们这种江湖人，都有不怕死活卖命的朋友，我是担心他们劫法场……”

庞先生哑然一笑，道：

“请大人放宽心，什么人有这个胆子？别说这事不可能，退一步讲，即便他们有人敢来，我们也有准备！”

孙大人的目光在现场看了一眼，见到那番杀气腾腾的部署，有些放心了。

庞先生谄媚地笑道：“奴才要给大人贺喜了！”

孙提督一怔，问道：“贺什么喜？”

庞先生道：“这件案子一了，大人就可以专折奏京，皇上必有封赏！铁王爷平白无故地把这个好差事送给大人，岂不是一件大喜事么？”

孙提督早先倒没想到封赏的事儿，此刻听庞先生这么一提，顿时心花怒放！

可不是嘛，这种现成升官发财的事，打着灯笼也没地方找去。原先，只以为铁王爷把一件棘手的事交给了我，却没想到这其中还有这么一层好处。

想到这里，孙提督先时的那一些紧张烦躁，可就一扫而光了。

一名司时的小校跑过来禀道：“禀大人，时辰差不多了，请大人降旨行

刑！”

孙提督点点头，一拍案子，喝道：“押上来！”小校跟着道：“押上来！”

“押上来——”

“押上来——”

风扬着沙，沙像螺丝打着转儿，飘向天空。那一声一声的“押上来”，在风沙里回响着，传入死囚犯的耳朵里，则是无限遥远。

该是来自地狱五殿阎罗、勾魂小鬼所发出来的声音吧？锁链子哗啦一响。

操链子那个人，龇着牙，讨好地笑道：“帮个忙，好汉爷，就这么一回！这是最后一回了！”

可不是“最后一回了”？再也不会再有第二回了！江浪惨笑了笑，移动了步子。

他这里才迈开一步，只听得两边院墙外面，一阵子人声喧哗！

有人高声叫嚷道：“强盗来了！”

“强盗劫法场来啦！”

大喝声还没有住口，就“嗖嗖嗖”一连着七八个大小伙子跃上了墙头！负责法场警备的百十名兵勇，顿时迎了上去。

双方只一照面，便杀将起来。

孙提督见此情景，吓得神色一呆，那位文案庞先生更是两眼发直。他方才还安慰提督，现在可要别人来安慰他了。孙提督一心记挂着差事，忙由位子上跑下来，大声喊道：“快给我砍犯人！”

他的话就是命令！

站在江浪身边的两名武差，举刀就要砍下……

第一刀却被枷锁上带起来的链子“哗啦”一下子缠住了！江浪叱了声：“闪开！”

他双手往上一挣，差人手上那口刀突地脱手飞出，忽悠悠地直飞到半天之上。那名差人却因为闪身不及，被江浪飞起的足尖一脚踢在心窝上，仰天倒了下去。

可以想象出，现场该是如何一番慌乱的情形。

校武场里，七八名“劫匪”正和数十名官兵战在一起，杀得难分难解。

那一边，孙提督和文案庞先生急得团团打转儿。这一边，犯人则和押侍的官差干上了。

孙提督连连顿足，叫道：“反了！反了！”

却见大群持枪的兵勇，由校场一边飞奔而来！

孙提督大声道：“先杀犯人——一群饭桶窝囊废！”杀犯人？谁不知道杀！可就是杀不了，孙提督喊也没用。好在是，提督有话就好办。十来个提刀抡枪的武卒，团团把江浪围在了正中，下面砍上面扎。

弓箭手在犯人前进、后退的地方，预先都埋伏好了，只要犯人闯出来，一有空隙马上乱箭齐发！

尽管如此，现场官兵这方面仍然没有占优势！一看便知，先前翻进来的那七八个大汉太厉害了。

这伙子人也不知是哪里来的，一个个怪模怪样的！俱是些膀大腰圆、身似金刚的汉子。

他们有的使刀、有的抡剑、有的舞着狼牙棒，当中还有个耍着流星锤。

天气不过才入秋，有点些微的凉意，这些人当中，竟然有披着皮裘的！他们的貂皮褂子，银狐披风，都是毛朝外穿着，脸上的表情全横眉竖眼，一片杀气。

数十个官兵，哪里敌得过他们，转眼间已被杀了个落花流水！所幸后来一群持枪的兵士接上，才没有败下阵来。

江浪这方面，吃亏的是一身大刑具累赘着。他虽然武功精湛，却是施展不开。所以，交手不久，先后着了一刀一枪，身上挂了彩，血流如注。这么一来，可就现出了险象。

就在十分危机的一瞬间，猛可里从空中传来了一声清叱！

由于这声清叱是女子口音，所以现场的人们都吃了一惊，相继向声音处望去。

但见一条快速的人影，正由上西边院墙上拔起来！

确实是个女的——

她细细的腰，修长的身材，穿着一身紫色闪光缎子袄裤，满头青丝规置在脑后，扎了一条大辫子。这姑娘的身法好快，不过是三个起落，就来到了江浪跟前不远处。

她身子由正面大堂挺高挺高的楼檐子上猛地纵下来，身后那条拴着紫色辫花的大辫子甩起了老高。

就在人们看得触目惊心的当儿，那姑娘左手扬处已打出了一掌铁莲子。

这掌铁莲子一出手，当即化为一天银光！紧跟着一阵子人声叫嚣，已有六七名兵士弃械倒地。大姑娘足尖再点，施展出“燕子三抄水”的轻功绝技。只见她身躯三个起落，已快速地扑到了江浪跟前。江浪原已危险到极点，幸亏这位少女的一掌暗器为他解了难关。

他身子用力地向前一冲，锁链一翻把一名持刀扑近的兵士击倒在地。他一抬头，可就与那个扑近的大姑娘照了脸儿。他顿时吃了一大惊！

那张俏脸他怎能忘了？不就是前些时被他从大牢里救出来的那个夏侯芬吗？

可真是一报还一报——上次江浪救她，这一次却是她救江浪！

这个姑娘还真厉害呢！手上一口剑蓦地抡起来左削右砍，一时间被她砍到了六七人，紧接着来到了江浪身边。江浪刚要开口说话，已被抓住了颈前链子！她用力一扯，回身就跑……

这一扯之力，江浪应手站身不住，差一点摔倒在地。夏侯芬回过头来，急道：“想活命，脚下就利落一点！”她说时手上还是用大劲儿，也不管江浪跟不跟得上，一个劲儿地往前拖。

两个人一个跑，一个跳，奔出了十数丈。

霍地，一排乱箭直向着二人身上射来。

夏侯芬一带锁链子道：“趴下！”

江浪身子一冲，扑倒在地。

那阵乱箭，擦着他身子射了过去，竟没有一支射着他。这时，夏侯芬抡动手中剑，把奔向自己面前的一排箭矢全部挥落在地。这排箭矢刚刚过去，夏侯芬用力拉着手中铁链，道：“快起！”江浪只觉得这一次力道较前次更大，随着夏侯芬的手劲儿，身子就像个流星锤那样飞了起来。

足足飞起来丈许高下！

夏侯芬足下一点，蹿到了他身下，伸手托住了他落下的身子。

只听她尖叱了一声：“丁老七，给我接住！”

话声一落，她手下便再次用力把江浪身子往远处掷去。这可好，江浪成了空中飞人了——身子还没落下来，又再次飞了出去。

原来，早先由墙外翻进来的那一伙子人，竟是与她一伙儿的。

就在夏侯芬放声招呼时，那伙子人中立刻闪出一个面如锅底、身高八尺有余的魁梧大汉。这个人身上披着一袭熊皮大氅，手里抡着一只八角铜锤。

听见了夏侯芬的招呼，他大声地答应道：“大小姐，错不了！”话音未落，他一伸手接住了江浪的身子，转身往墙边就跑。其他六七个汉子也都不思再战，纷纷撤出身子，蜂拥着丁老七向外退出。

这伙子人可真是一些杀人不眨眼的家伙，那些官兵，哪里是对手，眼看着被打得落花流水，兵刃过处，血肉横飞！丁老七一马当先，护着江浪首先来到了墙下。

那院墙高有四丈，丁老七一个人勉强可以翻过；要是再加上江浪，他就不能保证是否准能行了。

他略一犹豫，身后大股官兵叫嚣着奔到眼前；丁老七大吼一声，回身再战。

其他几个汉子，却把杀人当作耍玩似的，跟随着丁老七与大股官兵又打成一团。

江浪趁机倏地拔身直起，落在了墙头上。

他虽然一身刑具，又负了伤，可是一身功力仍然可观。

就在他身子方自纵落墙头时，一条疾劲的影子，自他身后猛地袭到！

江浪认出来人是夏侯芬，后者已尖声叫道：“快下去，当真想死么！”

夏侯芬双掌一翻，猛地向江浪背上击去，两人同时向墙外翻落。

就在他二人身子方自落下的一刹那，一排箭矢像雨点似的，飞向二人方才的置身之处。

紧接着第二排、第三排箭矢由左右两个方向，交叉着腾空而过。这连接的三排箭矢，分别来自三个方向，虽说没有一支射中江、夏二人，却也把江浪吓出了一身冷汗。他暗忖着，如果不是夏侯芬即时现身拯救，是决计逃躲不开的。那么，势必要丧生在乱箭之下了！

督署院墙外面，早已围满了人。

江浪、夏侯芬突然翻墙而出，自然要引起一阵子骚动。可是，当他们目睹着二人这般模样，却没有一个人敢横身拦阻；不待二人走近，纷纷先让开了来。

第九章 纵马逃亡急 投仇忆旧悲

江浪因身子有伤，再加上手脚不便，由墙上摔下来的势子过于急猛，一时爬不起来。

夏侯芬原已飞纵而出，见状只得折回来，快疾地把他由地上拖起来。

“你怎么啦？”她焦急地扯着他，无可奈何地咬着牙道，“好吧，我背着你就是了！”

说完，也不管江浪愿不愿意，宝剑交到了左手，右手托着他两手当中的锁链向上一伸，已把江浪六尺许的壮大躯体背在背上。接着足下就势加劲，飞也似的纵身扑出人群！

他二人刚刚扑出不远，以下七为首七名大汉，也相继跃出墙外。

但见几名煞神般的恶汉，早已吓得魂飞魄散，纷纷闪身让路。

七名大汉一路吆喝着，舞刀挥剑，直循着夏侯芬逃去的方向追了上去。

等到他们消失之后，才见大群官兵从提督衙门里纷纷奔出。另有一队快马，在一名武弁的指挥下，由侧门驰出，循着人们手指处追了过去，可无论如何也追赶不上了！在一阵急剧猛烈的快马奔驰之后，夏侯芬徐徐勒住了马疆。胯下的这匹“卷毛青”一个劲儿地打着蹶，在一处偏僻的水塘青草地上停了下来。

活这么大，像这样抱着个大男人，骑在一匹马上跑，还是第一次！

先时还不觉得，可是现在一旦突然想到，她可就有些害臊了！

江浪由马背上跃下来，锁链子哗啦一响，他差点坐了个屁股蹲儿。

夏侯芬忍不住抿嘴笑了笑，却又绷住了脸。她一个人转过身来，走到水塘旁边一块大石头上坐下来。

那匹马自动地走到池边喝水。

江浪怔了一下，还拿不准对方是什么意思，便讪讪地走了过去。

夏侯芬回过身子来，道：

“你也太不小心了！以你这身本事，怎么会落在他们手里？要不是我今天早晨得着消息快马赶来，再晚一步，你这条命可就完了！”

江浪叹息了一声，摇摇头不想多说什么。

夏侯芬道：“那位裘兄呢？”

江浪的头垂得更低了。

“我问你话呢，怎么低着头不吱声！”

江浪苦笑了一下，摇摇头，说道：“死了！”

“死了？”夏侯芬怔了一下道，“你是说哪个人死了？”“裘拜弟！”

“裘方？你是说跟你在一块儿的那位裘兄？”“就是他。”江浪惨笑了一下，又缓缓地垂下了头。“对不起！”夏侯芬面现伤感地道，“我不是故意提起他要你难受，只是这件事……唉！是谁下的毒手？”

“铁崇琦！”

“你是说铁王爷？”

“不错！”

夏侯芬呆了一下，苦笑道：“你可是真把我弄糊涂了！”江浪只是深深地垂着头，摇个不停。

夏侯芬虽然看不见他脸上的表情，却能体会出这种近乎于窒息的沉痛。

两个人谁也不再说话。

夏侯芬静静地观察着江浪，发觉有几滴泪水由他垂着的头影里落下来——男儿有泪不轻流，只因未到伤心时罢了！她假作没有看见，站起来道：“你的伤怎么样了？”“啊，还好！”

江浪站起来走向一边，用力地挣着手里的铁链子；链子太粗了，哪里挣得开？

夏侯芬走过来道：“来，我帮你了！”

她抓着他两只手用力地往外一挣，二人合力之下，只听得“哗啦”一声，小手臂粗细的一截链子，竟然从中而断！江浪道：“谢谢你。”

夏侯芬道：“还有脚上的这副呢！”

江浪道：“这一副太粗了，只怕挣不开！”

夏侯芬道：“我带来一把小锉，给你慢慢地锉吧！”说完，由身上取出来了三棱小钢锉。

江浪道：“谢谢！”

他接过了锉子，就在足踝铁链上锉了起来。夏侯芬回头向来路上看了一眼，皱了一下眉道：

“奇怪，他们怎么还不来，大概走岔了，走上另一条路去了；要不，当中一个叫夏威的，能开各样的锁，有他在就好了！”江浪一面锉脚上链子，一面道：“姑娘是从哪里来的，这些好汉又是些什么人？”

夏侯芬一笑道：“我们是由阿巴噶左翼旗来的，远得很呢！”江浪呐呐道：“阿巴噶左翼旗？”

夏侯芬道：“金沙郡你可听说过？”

“金沙……郡？”他显然是吃了一惊，“你是说金沙王褚……”夏侯芬一笑道：“对了，金沙王就是我义父！”

“啊……”江浪呆了一下。

“怎么，你认识我义父？”

“不，”江浪苦笑了一下道，“我只是听说过他的大名罢了！”他说完，又垂下头来，继续锉着锁链。

夏侯芬一笑，道：“他倒很想见见你呢！”

“见我？”江浪冷笑了一下。

他实在不愿意让夏侯芬看出自己脸上的不自然，遂低下头继续锉着。

“自从上次你和裘兄救了我，他就对你们心怀感激，就派人到处找你们，可一直找不着！”

“他找我们干什么？”

“还能干什么？”夏侯芬微笑着道，“当然是想谢谢你们啦！”江浪只觉得心头热血沸腾，一声不哼，只把闷积在内心的无边怒火发泄在那把小钢锉上，用力地锉着。

新仇未消，又兴起了旧仇千缕！

如果仅仅就“仇恨”二字来说，目前的铁崇琦不过是加诸江浪、裘方的刻骨仇恨，而“独眼金睛”褚天戈却是加诸在他们父母叔伯，以及由内陆辗转迁来的全体族人身上的血海深仇。两相比较之下，后者令自己深恶痛绝的分量显然较前者重得多。

对于夏侯芬目前的身世，他已由那两粒金珠猜测到，她可能与褚天戈有什么关联。这一点，现在已得到了证实。

他们之间竟是父女关系——昔日那个“金沙郡”杀人魔王褚天戈，竟是

她的义父！

多少个年月，多少个日子，他与裘方都在哀告着上苍，祈求着有一天，能够手刃此人，以告慰死去的父母，以及全体族人。

所以，他二人为此苦练绝技，痛下决心。然而对手褚天戈实在太强了，不要说他本人一身武功了得，就是手底下那一伙子人，也没有一个是好对付的。他与裘方虽曾数度出手，却未能手诛元凶。这件事江浪一直怀恨在心，现在他乍然听见了对方的消息，自然内心有说不出的激动！

所幸，他不是一个遇事冲动的人。

是以，这件事在他脑子里一再推敲之后，他决定将计就计，不再把仇恨现在脸上。

他忽然发觉到，这是一条与仇人接近的最好途径。他脸上的一番怒容，顷刻间消失了。

“我义父听说你们两个武功很好，很想见见你们，而且希望你们能够留下来帮他处理一些事情，不知你是否愿意？”

江浪一笑道：“久闻你义父的大名，他手底下猛将如云，怎么能在乎我这个人？”

夏侯芬皱了一下眉头，道：“你不答应？”

江浪已经锉开了一只脚链，抬头道：“我答应！”

夏侯芬脸上顿时一喜，道：“真的？”

“承蒙褚大王看得起我！”江浪微微一笑，“我岂能不识抬举？”

夏侯芬高兴地道：“我就知道你会答应！”

江浪道：“不过，你那义父要给我一份什么差事，我是否能够胜任还不知道呢！”

夏侯芬一笑道：“还会有什么干不了的？不过是‘武教头’职位罢了！”

“武教头？”

“就是武术教师！”夏侯芬说道，“我义父最看重这个职位，目前我们金沙郡一共有十位武术教师。可是，真正使他老人家满意的，只有两个人！”

江浪心中一动，老实说这才是他最关心的细节。

“你们为什么要聘请武术教师？”

“当然是教授人们武功！”

“为什么要教他们武功？”

“这……”夏侯芬一笑道，“你问得多滑稽！”

“不滑稽！”江浪一面说，一面继续锉着链子，他尽量作出一种旁观者的样子。

“你们要人们会武是为了什么呢？是为了抵御外侮，还是抵御官兵？”

江浪的话，倒把夏侯芬问得怔住了，一时难以作答。江浪笑了一下，又道：

“要说抵御外侮，据我所知，尊老太爷如今声威远震，昔日沙漠里的一些强汉豪客，不是望风披靡，即已俯首称臣，金沙郡方圆数百里早是老太爷的天下，那么他又防些什么？”夏侯芬尴尬地笑了一下，道：“这个我就知道了……”江浪一笑道：“我猜想是抵御官兵！”

“抵御官兵？”夏侯芬皱了一下眉，“为什么？”“因为尊老太爷早年出身不正！”

夏侯芬秀眉一挑，道：“你胡说！”

她蓦地站起身子来，大有一言不合，即将动武的姿态。江浪苦笑道：“姑娘不要动怒，尊老太爷其实一直是我们这群流浪汉心中的英雄！”

夏侯芬的气好像消了一点，微嗔道：“那你干嘛说他出身不正？”

“我说的是事实！”

夏侯芬道：“好汉不怕出身低，历史上有多少地痞流氓，甚至杀人放火的强盗，都还当了皇帝呢！”

“不错，所以尊老太爷也就效法他们的作为！”“你这是什么意思？”

江浪微微笑道：“如果我的猜测不错的话，尊老太爷的最后目标就是称帝边陲！”

“啊……”夏侯芬怔了一下，道，“你为什么这么想？”“因为小小的金沙郡，已经不能满足像他这种有野心抱负的人。他所以要属下居民会武，正是为着那一天到来，以备宏图大展！”

夏侯芬听后没有说话。

她静静地坐在石头上，把下巴支持在膝盖上，心里不禁想到：这可能是真的，为什么我以前没有想过这些呢？义父褚天戈早年的作为，她实在不清楚。她懂事的那一年，正是父亲遭受部将曹金虎陷害的时节。

她还记得，乳母方氏带领着她骑着一匹马，在全家人相继被下旨擒交的那一夜，落荒于沙漠，亡命地疾奔狂驰。毫无目的地奔驰着！

那一年她大概只有九岁，方氏带着她狂奔一夜之后，直到拂晓时分，才发现当地仅有的一个蒙古包。

方氏带着她上门求救，才知道蒙古包里居住的竟是汉人。她还记得一共是七个人——七个彪形大汉。

七个人对于方氏的来临似乎很欢迎，他们殷勤地招待二人吃喝，却想不到就在方氏入睡之后，他们现出了狰狞面目，竟然像野兽那样，放纵地轮番对方氏施暴奸淫！

夏侯芬紧紧地咬着牙，直到今日为止，她每一想起那件事来，还心有余悸。

对于一个只有九岁的小女孩来说，目睹着那般比野兽还暴虐、无耻的行径，她的惊吓情形是可想而知的了。

她犹自记得，那个漂亮而年轻的奶妈方氏被他们轮番施暴、痛加蹂躏的情形。

直到方氏痛苦凄惨的尖叫声惊动了过路人，那件卑鄙绝伦的无耻行径，才为之中止。

那个过路的人就是在这荒凉地方令人闻名丧胆的黑道魁首——“独眼金睛”褚天戈。

当时情形是这样的：

褚天戈正单骑路过，为的是追寻七名叛离他卷银而逃的手下！

那七个卷银而逃的手下，不用问就可想到，正是眼前这七名恶汉。

“独眼金睛”褚天戈愤怒之下，施展出巨灵金刚掌力，当场将七名叛徒震毙掌下。方氏含羞自戕，褚天戈便把那个孤苦无依的小女孩夏侯芬救回金沙郡。

夏侯芬的聪明伶俐、活泼可爱，很快得到了褚天戈的眷爱。他老年无子，把这个孤苦无依的小女孩视同己出，遂将一身武技倾囊相授。就这样，这个将门虎女一变而为沙漠称王的褚天戈膝下爱女。

她十五岁那年，褚天戈自封为金沙郡王。他正式收她为义女，夏侯芬也就成了金沙郡王的美丽公主。

她丽质天生，又承褚天戈传授了一身武功，是以在金沙郡声名大噪。于是，人人都知道这位金沙公主是金沙郡第一美人，也都知道这位公主武功了得，更得褚天戈的百般疼爱，哪一个不仰慕她如当空的明星一般？

夏侯芬却有一份属于她自己的悲哀！

随着年岁的渐长，她也就不再天真烂漫，开始想到她的身世，自然也就想到了仇恨。

总算是皇天不负苦心人，在褚天戈全力帮助下，为她查访到了曹金虎的热河之行，于是有了那一夜手刃元凶的复仇行动。这一切，像是一丝轻烟，由眼前掠过。

在一阵抽筋似的感伤之后，夏侯芬从回忆过去的思潮里回到了眼前的现实！

这时，江浪已把足铐全锉断了，开始锉紧紧箍在他两只手腕上的铁箍。

夏侯芬默默地打量着他。

自从那一夜，他由赤峰大牢里把她救出来，第一次看见他的时候，在她心里就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那一夜，在墓园与他比划了一下功夫，证实了他不凡的身手，对他的良好印象更加深了。

以后的日子，她虽然返回到金沙郡，却常常想到他，心里开始不再安宁。这一切，也就是激发她今天有勇气大劫法场的原动力。

——他似乎有一种很特殊的气质，能够在第一次见面的时候，就给她留下很深刻的印象。除了他丰逸的神采以外，那种忧郁和较为含蓄的性格，也是金沙郡的男人身上所不具备的。江浪锉开了手上的一只铁箍，只剩下最后一只了！

夏侯芬静静地看着他，道：“你一直是住在热河？”“不是。不过也差不多！”

他微笑了一下，给人一种爽朗的感觉。

夏侯芬道：“这是说，你一直居住在热河附近？”

“对了！”他抬了一下眼睛，道，“跟姑娘一样，我一直住在察哈尔！”

“那你一定去过金沙郡，是不是？”

“没有！”他笑了笑道，“那里的人都很厉害，我可不敢去！”夏侯芬颇似不悦地瞪着他，道：“你干嘛要这么说？”江浪一笑，为了让对方认为他的话不是由衷之词，于是说道：

“是人家这么说的。”

“他们说些什么？”

“说是早年来自鲁省的一批垦荒者，辛辛苦苦地开垦出来了的一片田地、花园，竟被尊太爷所率领的一干马贼强占了去，人也全被杀光了……”

“有这种事？”

夏侯芬显然吃了一惊！

她想着，摇了摇头道：“不会的，我义父不会是这种人。”她脑子里立刻联想到两件事：

金沙郡有一位鲁省垦荒时候来的老太太，无依无靠，据说她的丈夫儿子都死于马贼的侵害。她一直忘不了这件事，脑子里一想到昔年事，就会状似

疯狂、语无伦次，很多人讨厌她，要把她赶出金沙郡去。但是，义父褚天戈独排众议，亲自把这个老太太接到家里奉养，晨昏亲侍，看待她有如自己母亲一样。第二件事是义父褚天戈路过盘石沟，忽然发现了露出土面的大堆人骨。

经他查问之下，始知是当年一批垦荒者遗下的尸骨。他老人家伤心之余，特别拨了钱购买棺木，埋葬了这些野道白骨……这两件事，得到了整个金沙郡的赞扬！

以此为证，义父褚天戈怎会是江浪嘴里所说的杀人者？她顿时否定了心里的疑惑。

江浪也并不坚持自己的话，他只是淡淡一笑道：“这只是道听途说而已，姑娘不必认真！”

夏侯芬笑道：“我才不会呢，倒是我义父如果听到这些话，一定会很生气。”

“为什么？”

“因为我们郡里那些早年来自山东的垦荒者，我义父都待他们很好——正好与你听到的相反。你想想，他怎么会不生气？”江浪陡然一惊！

“姑娘你说金沙郡里，目前还有当年到这里垦荒的人？他们还没死？”

夏侯芬点点头道：“据我所知，至少还有三个人。”江浪心里一喜，正想开口询问，可是话到唇边又忍住了。因为这样问下去太露骨了！

他不希望自己一上来就让对方把自己的底细摸清楚，所以采取了旁敲侧击的问话方式。

“这三个人，一定都很老了吧？”

“不！”夏侯芬道，“两个老的，一个年轻的。”“怎么会有年轻的？”

夏侯芬道：“她父母兄弟都死了，只剩下她一个人还活着。唉！他的确怪可怜的，一个女孩子孤苦无依……”夏侯芬由这个女孩子，联想到自己的身世，脸上呈现出一片伤感与同情。

江浪一怔道：“这个人是个女的？”

“不错，我们很要好，她名字叫小苓。”

“小苓？”江浪像触了电似的，惊了一下！

这个名字，他是记得的——她梳着两根小辫子，前面老爱围个圆兜儿，有一对大眼睛……她是郭大爷的女儿。郭大爷一直住在自己家隔壁，过去在老家是如此，到了察哈尔开垦的时候也是如此。

“老天！”他心里叫道，“她居然还活着！”

这真是出乎意料的一件事。

江浪很久很久没说话——最后的一只手铐也锉开了。他舒展了一下身子，顿时有一种舒畅的感觉。

夏侯芬站起来道：“总算松开了，走吧，该回去了！”江浪却坐下来，喘了一口气，道：“如果姑娘不介意，我想再休息一会儿。”

夏侯芬道：“可是你身上还有伤，前面不远的郭家屯儿，那里有我们的一个马场子，我想丁老七他们一定都到了。你可以到那里先歇些日子，等把伤养好了再去金沙郡，好不好？”当然是好，但是江浪心里已激起了轩然大波——在沉默了将近十六年之久的岁月之后，第一次听到了有头家乡族人的消息，并且听到儿时的玩伴至今还活着的消息，他哪能不惊？哪能不产生悲凄感触？哪能不心血潮激荡？

但是这一切，他都不希望让对方看出来。

他站起来，走到池塘边。

池水如镜，映出了他昂然的身影，身上的衣服都破了，染满了一块块血渍！

他弯下身子来，掬着池子里的水，好好地洗了个脸。夏侯芬见他洗得舒服，也走过来洗了洗手脸。

江浪洗去了各处的血污，觉得身上清爽多了！

夏侯芬回眸打量着他道：“你伤在哪里啦？”

江浪撩开上衣小褂，现出了右面肋后的一处刀伤。血还没干，伤处大概有半尺长，肉都翻了出来。

“哎呀！这么重！我还以为伤得不厉害呢！”

“这不算什么！”当然比起“杀家之痛”差远了，江浪现在所感觉到的也只是“杀家之痛”！肉体上的任何痛苦，好像没什么关系了。

夏侯芬匆匆找出了一包刀伤药，把一块洗得很干净的头巾撕开，为他裹伤。

江浪轻叹了一口气道：“姑娘这般待我，真不知如何来报答你才好！”

夏侯芬笑了一下，脸上略略飞红，道：“哪一个要你报答！”她一面说，一面把刀伤药细细往伤口上敷。那伤处原经江浪将附近穴道封闭，所以并不见多少血溢出来。

江浪趁机重抬起刚才的话题道：“姑娘说到那个叫小苓的姑娘，她也会武功么？”

夏侯芬点点头道：“岂止会，功夫好极了，也是我义父教她的！”

江浪愣了一下，心里忖道：“褚老儿明明知道与她有杀家之仇，何以还要这般待她？”

可是，他马上就想到了所以如此的原因。

这个原因是诸天戈晚年对于当年所作所为，或许已经心生忏悔，这么一来能收买人心，再者是求取自己心灵上的安慰！有了这一层原因，他才会这么做。

夏侯芬一面为他身上缠着布带，一面道：“小苓这个人很怪！”

“怎么怪法？”

“她呀……”夏侯芬看了他一眼，接着道：

“等你见了她以后就知道了，她最不爱跟人说话，一天到晚板着一张脸，脸上连一点笑容都没有！”

她说到这里笑了笑，道：“大概全郡上下，只有我一个人跟她处得来，别人她都不爱搭理！”

“你义父呢？”江浪道，“莫非连你义父也不搭理？”“真的，你信不信？有时候我义父跟她讲话，她也是一副爱理不理的样子！”

“她为什么会这样？”

“这个我也不太清楚！”夏侯芬道，“她脑子里只是拼命的想过去的事……想那些杀害她父母的人，每一次她想到这些的时候，就像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难道她还不知道仇人是谁？”

夏侯芬道：“她怎么会知道，那时候她才四岁！”“这就不错了！”江浪心里想道，“郭小苓，一定是她！”夏侯芬道：“大概就是因为这个关系，

她脑子里一直忘不了杀她家里的那些土匪马贼！”

江浪道：“难道她一点也想不起仇人的样子？”

“她想得起一点点。”夏侯芬一只手掌搓着下颚，眼睛微微眯着道：

“好像她只记得那个为首的马贼头子，头上裹着一块银色的头巾，一脸大黑胡子，用的是一种奇怪兵器……”“褚天戈！”江浪差点喊了出来。

他当然不会真叫出来，只是心里面这么想而已。这个显明的印象，非但那个叫“小苓”的姑娘记得，就是江浪，也是清清楚楚的！

不过，江浪到底比那个叫小菩的姑娘大上好几岁，所以他不但记得这些，而且连褚天戈的模样，至今也没忘记！

小苓所说的那个奇怪的兵刃，不用说就能想出来，那是褚天戈所用的兵器“独脚铜人”。想来，褚天戈早已不用了，大黑胡子如今也变成了大白胡子，这些自然再也勾不起小苓的回忆了。

所以她是那么的痛苦，日夕沉缅于不可解脱的痛苦幻想之中。

对于这件事，江浪心里已经有了主见，不必再多提，于是又转了另一个话题。

“你刚才说，一共有三个人，除了小苓以外，应该还有两个。”

“那两个都是老人，两个人差不多都疯了！”

“是疯子？”

夏侯芬道：“一个姓乔的老太太，一个姓洪的老头子。乔老太太一天到晚吃斋念佛，姓洪的老头子则是一个残废，断了一只手，两个耳朵也被人割了，唉，真可怜！”

“乔老太太……洪老头……”江浪心里低低地叨念着，却想不起这两个人的样子来了。

夏侯芬似同情地道：

“这两个人，本来可以帮助小苓想起仇人来的，只是……那件事对于他们太残酷了。每一次想起来，这两个老人家就会像疯子一样，语无伦次地乱说一通！”

江浪的眼泪几乎要滴了出来。

他强自忍着，长长地吸了一口气，站起来道：“姑娘，我们走吧！”

夏侯芬忽然想起了起来，道：“光顾说话，把时间都给忘了，赶快走吧！”

她说完，就急忙走过去牵那匹“卷毛青”。

她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马上只有一副鞍子。

鞍辔整理好了，夏侯芬羞涩地道：“你一个人骑吧！”江浪道：“姑娘，还是你骑吧！”

“不，你骑，你受了伤，还是你骑好了！”

江浪道：“如果姑娘不介意，我们俩人一块儿骑吧！”夏侯芬微微一笑，道：“好是好，就是难为我这匹马了！”说完，她掠了一下长发，很大方地上了马鞍子。江浪一笑道：“我可以坐后。”

他边说边飞身上马，跨骑在坐鞍后面马股之上。夏侯芬一抖缰索，这匹卷毛青即扬起四蹄，飞也似的向前奔驰而去！月上中天的时候，二人来到了“郭家屯”。只见静静的一弯河水，在月色之下泛着一片银色……

这时候，尚有一大群牲口在河边饮水。

放牧的孩子坐在一块大石头上，手中拿着一根短笛，有声无韵地信口吹着。

夏侯芬勒住了马，舒了一口气，道：“我很少在夜里骑马，你看看这附近风景多美呀！”

那匹马缓缓走过去喝水，月亮把他们骑在马上影子映在了水面上。

不知什么时候，江浪发觉到夏侯芬的身子已经自然地倚在他的怀里。

她全然不自觉。

他却是心里有数！事实上，他早已承担了她全部的重量，如果这时候他猛然闪开身子，她必然会因为重心骤失从马背上掉下来。对于江浪来说，这还是生平第一次与女孩子这样相处。当然，像这种“软玉温香抱满怀”的滋味，更不曾感受过。河水湍急，水面上跳动着万道银蛇，小鱼儿不时地蹿着波儿，气氛显得那么宁静！

江浪首先打破了沉默。

“姑娘说的马场到了没有？”

“唔！”夏侯芬忽然警觉地坐正了身子，道，“到了，你看，那就是！”

顺着她手指处，江浪看见江水对岸，有一大片高高围墙的影子，看见一些零散的灯光透了出来！

江浪翻身下马，夏侯芬也跟着下来。

“这是滦河最宽的一段。”夏侯芬说道，“以前我义父常常在这里教我练习轻功！”

“这么说，姑娘轻功已达到‘登萍渡水’的境界了！”“不，你太把我看高了，这门功夫我只学成了一半。”“为什么不继续学下去？”

夏侯芬微微一笑，道：“义父说女孩子能有这种成就已经够用了，你说气人不气人！”

她笑了一下，转过脸来看着江浪道：

“我义父说我剑技领悟力强，适宜在剑道上发展，而小苓身子轻，适宜在轻功上发展，所以如果以轻功来说，小苓比我强多了……”

江浪心里愕然一动！

他静静地打量着眼前辽阔的河水，思忖道：“这条河最少有六七丈宽，而江水湍急，势如奔马，凭自己的轻功造诣，或许能渡完全程，不过会很吃力的，难道褚天戈那个老儿也会有此功力不成？”

“你义父轻功怎么样？”他指着水面道，“我是说这道河水他能不能渡过？”

“他老人家可以不换气地一去一回！”

“你是说来回各一次？”

“嗯！”夏侯芬点着头道，“最多也只能这样，有一次他坚持要想再来回一次，却不慎失足坠水，全身都湿了。”江浪呆了一下，半天没有说话。

不须动手相搏，仅仅从夏侯芬的口气里就可以知道，如以轻功而论，自己是低于褚天戈一筹的！

一瞬间，他心里产生了无限的懊丧。

夏侯芬道：“在我们郡里，能够施展轻功渡过这条河的只有三个半人！”

“三个半……人？”

夏侯芬道：“三个人是我义父、小苓和崔平，那半个人即是我。因为我只能渡过一大半，所以只能称半个！”

“崔平是谁？”

“这个人你不认识。”夏侯芬哈哈笑道，“是我们郡里的一个武教头！”

提起崔平这个人，她脸上现出很是不屑的样子，便冷冷地道：

“这个人最讨厌，但是武功好，我义父很喜欢他；就因为这样，他就自以为为了不起了！”

顿了一下，她又道：“这一次你来了，也许可以挫一下他的威风，要不然他真美得连自己姓什么都忘了！”

水面上亮起了一道灯光。夏侯芬笑道：“人来了！”

果然，水面上起伏着一个大木筏子，操筏的一个大汉老远就高声喧叫道：“是大小姐吧？我是马场的老猷！”名唤老猷的，甩出来的绳套不偏不倚地套落在对岸边上一块凸出的石头上，顿时系得结结实实的。老猷连忙两手交替着，一阵子快抓，已把木筏子拉到了岸边。

老猷由筏子上纵身上岸，大步走过来。

“大小姐好。”

他抱着拳向夏侯芬揖了一下，又转向江浪抱拳道：“这位是江爷吧？我听丁爷说起过……”

江浪抱拳还礼，老猷走过来由夏侯芬手里接过马来。夏侯芬问道：“丁老七他们回来了？”

老猷道：“早回来了，因为不放心小姐和江爷，刚才带着马顺河边找二位去啦！”

三个人带着马匹都上了筏子，老猷收回了绳子，用长篙撑动了筏子。河水汹涌，整个木筏动荡得厉害，惊得筏子上那匹卷毛青不时希聿聿地长嘶着，浪花打上来，把每个人的脚都弄湿了。

老猷说：“傍晚的时候，苓姑娘来啦，说是老王爷惦记着小姐，要小姐快些回去呢！”

江浪顿时心中一惊！

夏侯芬笑道：“刚说到她，她就来了。”

说时她回过头来，看着江浪道：“小苓来了，我义父也真是，只要几天不在家，他就不放心！”

话声才住，即见对岸河边上跃起了一条窈窕的影子。夏侯芬喜叫道：“小苓！”

江浪因知小苓这个姑娘轻功好，所以在对方甫一现身的当儿，就已经留意到了她的身手。只见她跃起来的身影，轻轻在水面沾了一下，随着张开的两只手向外一分，娇躯再次腾起来，活像一只大鸟，飞也似的来到了近前。

第十章 幸逃死亡关 勇闯虎狼窟

小苓的轻功，当真是动若风、静若山，身躯落在木筏上，筏子不过微微动了一下！

夏侯芬笑道：“一猜就是你这个死丫头片子！”两个姑娘一见面就很亲热地握住手不放。

只听小苓道：“老王爷一天到晚惦记着你，怕把他的宝贝女儿丢了，叫我来催你呢！”

夏侯芬“哼”了一声，笑道：“你还不是乐得借这个机会玩一趟！还当我不知道？”

小苓笑了一声，伸出一只手，正想去打夏侯芬，可她眼波儿一转，忽然发觉到一旁的江浪，顿时收敛了笑容，把身子扭到了一边，现出一副少女矜持模样。

夏侯芬一笑道：“来，苓子，我给你们介绍一下。”小苓忸怩地转过身来。

浪花汹涌，船身起落频频。

江浪在小苓登舟时，就注意到了，这个姑娘有一头娟秀的长发，月色里虽不如白昼看得清晰，却也能看出一个大概。只见她眉儿弯弯，若远山横黛，一双眸子似乎独具少女的那种淡淡轻愁的忧郁神色……她虽然算不上一个十分美的姑娘，可有说不出的韵味儿！

她给人的感觉，是一种十足的女人风采——含蓄多于外烁。当然，她到底是不是这样一种类型的人，并不是一眼就可以断言的。

夏侯芬已经为他们彼此介绍过了，两个人好像都没有什么显著反应。

江浪礼貌地抱了一下拳，低声唤道：“苓姑娘！”小苓嘴唇微微动了一下，并没有发出声音。

她好似不习惯与人说话，又像是有点害羞的样子。浪花翻滚着，木筏渐渐向岸边靠拢。

小苓微微一笑，向夏侯芬道：“你招呼客人吧，我们明天再谈！”

然后，她秋波一转，看了江浪一眼，即腾身纵上河岸，独自去了。

江浪兀自注视着她离去的背影，怅望着。

似乎已不是儿时的那个“小苓”了。

时间真是最无情的东西，很多美好的事物，都被它改变了，变得和现实一样的丑陋！

现实真的很丑陋吗？

时间是不是也曾有过把丑陋变为美好的时候？

就拿眼前这位苓姑娘来说，她已经不再是昔年流着鼻涕的小女孩子了，时间与现实已把她造就成一朵水仙花那般娇嫩美丽了！

难道这不是化平凡为神奇、化丑陋为美好的一面吗？江浪的忧伤感触，全是因为对往事迷恋得太深。在那种心情下，现实的一切，怎能尽如人意？

何况他还不能断定，这个亭亭玉立的“小苓”就是当日流着鼻涕的那个“小苓”！

他决计要把这件事弄个清楚。

麦龙已把马拉上岸，回身招呼道：“江爷请。”

这声“请”字，才使江浪由梦中惊醒过来。

“啊……是是是！”

江浪纵身上岸后，发觉夏侯芬独自在前面走。

他忙跟了上去。

夏侯芬回过脸来，微微笑道：“我的江大侠，你在想什么呀？”江浪道：“我没想什么呀！”

“我是说你刚才……”

江浪一笑道：“我是在想，这位苓姑娘很像我小时候的一个邻居……”

“真的？”

“也许只是名字相同罢了！”

“啊！”夏侯芬显出了很感兴趣的样子，“那个人也叫小苓？”“嗯。”江浪一笑道，“不过天下同名同姓的人多得是，请问这位苓姑娘姓什么？”

“不知道。”夏侯芬道，“连她自己也不知道，她离开家人的时候，才四岁，还不大懂事……你说的那位苓小姐姓什么？”“姓郭。”

夏侯芬忽然站住道：“这么说，你也是那批垦荒的人了？”“不是……”江浪苦笑道，“我说的是在老家鲁东时候的邻居，后来听说那些邻居都外出垦荒去了！”

夏侯芬道：“莫非真的是她？”

江浪道：“我认识的那个小苓，她是胶州人，她父亲叫郭松明，姑娘不妨问一下那位苓姑娘！”

夏侯芬一笑，偏过头来道：“人家都说小苓长得很美，你说呢？”

江浪微微一笑，不予置评。

夏侯芬道：“你怎么不说话呢？她长得到底美不美？”江浪道：“天太黑，看不太清楚……”

“恐怕不尽然吧！”

江浪道：“姑娘以为一个女孩子美，是从外表就可以看出来吗？”

“那么应该怎样看？”

江浪一笑道：“依我看来，姑娘秀外慧中，才是女孩子真正的美！”

夏侯芬笑了笑，低下头道：“你真会说话……你若心口如一就好了！”

江浪心里怦然一动！他忽然发觉到，对女孩子说话要非常小心——无论是褒是贬，都不宜轻易出口，因为言者无心，听者有意，后果往往影响深远，不可不慎！

前方火把晃动。

丁老七老远地嚷道：“是大小姐和江爷吧！”

这时，白天劫法场的那帮子好汉来到了面前。一见面，不免与江浪寒暄一番。

丁老七大着嗓门儿道：

“可把我们给找苦了，要是大小姐再不回来，我们还打算再闯一趟衙门，看看是不是又被那一群兔蛋给困住了！”一伙子人簇拥着二人返回到马场内。

江浪注意到，马场设有很高很大的围墙，足足有二三十亩大小，沿着围墙四周设有马舍，不时传来牲口嘶叫之声。在每一座马舍门前，都悬着一盏灯。远远看过去，像是一大串明亮的天星，少说也有百十盏之多。一个马舍就算只有二百匹马，马匹的数目也就相当可观了。

如果以为褚天戈开设马场的目的，是在做生意，那可就大错特错了！有朝一日大军交战，数千匹战马的实力，岂容轻视？

一个打劫起家，原来只不过是个土匪头子的人，十数年间竟然成为坐镇一方、统率数万居民、势力浩大的霸主，对于这样一个人，岂能小看？

江浪只是大略地把马场看了一下，心里已洞悉了这位自封为“金沙郡王”的褚天戈内心之阴险抱负！

马场主姓纪，是个四旬左右的矮子。

这个人，原先是金沙郡的“武教头”之一，武功很有一手。只是因为肚子里喝过一点墨水，在遍眼文盲的人群中，这样一个人当然是很特殊的。

鉴于这个原由，褚天戈就派他独当一面，来“郭家屯”负责马场经营。

他这么晚才来，大概得到消息晚了。

就见他一面穿着衣裳，老远地跑过来，连连说道：“罪过、罪过！失迎、失迎！”

夏侯芬代为介绍道：“这位是马场的纪场主，人称‘断肠镖’纪友轩。”

江浪抱拳道：“久仰。在下名唤江浪。”

“江爷的大名，我们久仰了！”纪友轩道，“快请进去吧！请，外面冷得很！”

堂屋里生着炭火盆。

这种地方气候温差极大，有谚曰：“早穿重裘午穿纱”——正午的骄阳尽管热如盛夏，但一入晨昏便朔风刺骨。

大家进去坐下以后，夏侯芬即向纪友轩道：“江兄的住处准备好了没有？”

纪场主道：“准备好了，炕早就暖上了。”

纪友轩说话间，眼睛就留意到了江浪身上的伤，便问：“江爷这是怎么了？”

江浪一笑道：“一点皮肉小伤，不要紧。”

纪场主道：“我们这里有个专门治外伤的大夫，我叫人招呼他给江爷瞧瞧！”

说着即吩咐小厮去叫张大夫。

夏侯芬又代江浪介绍了一下众好汉——那个叫丁老七的本名丁铎，外号叫“开山手”，是金沙郡王所器重的“二十四小瘟神”之一。

“二十四小瘟神”——江浪又知道了一个新名号儿。经过探询之后，才知道“二十四小瘟神”是金沙郡王褚天戈特为部署，负责他寝宫安危的近身侍卫。这二十四个人，都是经过他严格挑选的，武技合格上选的人，才能充任。

除了“开山手”丁铎以外，其他六名汉子也都是金沙郡“武术教练团”的成员。

武术教练团这个组织，是全郡能杀善战的年轻力壮汉子所组成，人数有两千名之多！

负责训练这些人武功的人，就是前面说过的“武教头”。可以想知，这些所谓的“武教头”必定更是精于武技、千中选一而不可多得的人物了。

莫怪乎褚天戈竟会对他江浪这般殷切盼望和热衷了。

把这些情形概括地作一番了解之后，江浪清醒地意识到褚天戈这个人不可轻视！

对于“武教头”这个职位，他原本还存着观望的心理，现在他却下决心去就任。

这正是“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江浪既然下定了决心，就不得不对褚天戈眼前这些红人认真应付了。

夏侯芬坐了一会儿就走了。

当着这么多人，她当然不大好意思对江浪表示特别好感，可是她的心思仍然逃不过这些人的眼睛！

她刚一离开，“开山手”丁铎首先起哄地向江浪道：“江爷你可真是好造化，我们大小姐八成儿瞧上你啦……我看用不了多久，老王爷就该招驸马了！”

大伙儿哄地大笑了起来。

江浪脸上却不见丝毫笑容。

丁铎趋前套近乎道：“大小姐平常在郡里是最难说话的人，这么多年我没见她对谁笑过。嘿，江爷，你可真幸运呢！”他一面说一面把那只大手在江浪肩上拍着，显得那么热情。这家伙一口关外口音，两只手上黑茸茸生满长毛，声若洪钟，坐着跟人家站着差不多高，真是一副猛张飞模样！

江浪听他这么说，哈哈笑道：

“在下新来乍到，你这么抬举我可不敢当！夏姑娘金玉之躯，在下不敢唐突，老兄还是口头积点德好！”

这番话，通过他冷笑的脸，说出来真有些不大好听。“开山手”丁铎脸上一红，哈哈大笑，遂向在场的人道：“你们知道吧，这位江爷已被我们老王爷聘请为武术教导团的教头了——你们以后就是他的徒弟，对他可要恭敬一点呀！”这家伙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那只大粗手用力地在江浪肩上拍了一下。

表面上，像是开玩笑的样子，事实上他的手掌却是劲道十足，分明是暗中给江浪点颜色瞧瞧！

江浪当然心里有数。

他初来金沙郡，可不能一上来就让人家给拿下马来，总要回敬一手，好叫对方心里有数。

“开山手”丁铎，果然是这个意思。

他不信这个看上去文静的小伙子能有什么真功夫，竟然堪当重用！他的两只手上曾经练过“鹰爪功”，自信有抓石成粉的功力。他见拍了几下，对方并没当回事儿，就进一步把五根手指头抓向对方肩头！

须知，丁铎原有神力之称，再加以他曾经练过“鹰爪功”，五指之下足可力碎青石——他“开山手”这个外号就是这么来的。心里想着，这一抓之力，江浪非痛呼出声不可。

可事实上不是这么回事！

丁铎这里暗用功力，最先施展了三成力，对方像是没事儿似的。

他猝吃一惊，便五指一弯，施出了七成的功力——这般力道可把一棵青柏树的树皮抓下一层来。

哪里知道，这一抓之下，却发觉由对方肩上反弹出一股绝大劲道。

这种情形，就像是抓在一个充满了气的皮球上，力量越大，反弹的力量也越猛，对方肩上就像是涂了一层油那么滑溜。

丁铎的五根手指头，非但是丝毫用不上力量，反倒被滑了下来。

“开山手”丁铎脸上一红，哈哈笑道：“江爷，你还真有一套呢！”

于是，他右掌一竖，改拍为劈，向江浪肩上劈落下来。

江浪本是倚坐的姿式，见丁铎改了招式，右手倏地向上一抬，抓住了丁铎落下的手腕子！

他微微一笑，说道，“丁兄有话坐下来谈，勿须试探了！”嘴里说着，手上略一用劲儿，丁铎身子一晃，当真坐了下来。这一坐非同小可，竟使木椅子“吱吱”响了一声。谁也没有想到丁铎这一坐之力会有多么大！

大伙儿只以为他们两个是闹着玩的，没想到二人已经较上劲儿了。

虽然看上去只是轻描淡写地拉了一下手那般随便，可是里面却有一番凌厉的杀机。

“开山手”丁铎表面上挂着笑容，可是笑得太凄凉了——他那只有手腕子，就像是被铁钳子夹了一般的疼痛。

有了这次经验，他心里才知道江浪果然是有来头儿。心里一寒，坐在那里再也不吭声了。

江浪遂起身抱拳道：“各位老兄先坐着，在下要休息了！”纪场主马上站了起来，道：“江爷请跟我来，你路不熟，让在下带路吧！”

江浪道：“那就劳驾啦！”

各人起身相送，唯独了铎坐在椅子上动也不动，显得那么不自在。

拉开风门，屋子外寒风飕飕。

江浪走在头里，纪场主由门框上拨下灯笼跟上来，嘻嘻笑道：“江爷好功夫，丁老七吃了个小亏，那叫活该。佩服，佩服！”江浪微微笑道：“纪场主的眼力，足见高明！”

纪友轩跟上来与江浪并着肩道：“江爷你是新来，金沙郡里的情形，你还不知道。”

江浪怔了一下，微笑道：“纪兄，请你多关照！”

纪友轩叹了一口气，道：“老王爷春秋已高，办事也不如当年那么精明了！”

“纪兄的意思是……”“倒也没什么。”纪友轩笑了笑，道：

“他老人家一身功夫，固然是当世罕见，可是手底下的人，除了崔、桑二人才堪大用以外，别的人实在是不敢恭维！”说话时已来到了江浪住处。

马场里没有什么讲究的房子，都是一个式样，矮矮平平的。江浪住的这间房子，正好是走廊尽头的一间。

纪场主亲自为他开了门。房里已点上了灯，一铺大火炕早已烧得暖烘烘的了。

“断肠镖”纪友轩开了门，让江浪先进去，关上门笑道：“江爷你多包涵，没什么好房子招待你，你先休息吧，我告辞了！”江浪笑道：“纪兄请再坐一会儿，我们也叙叙交！”纪友轩哈哈一笑，抱着拳道：“江爷如此厚待，高攀、高攀！”遂在一张榆木板凳上坐了下来。

江浪打量了这位纪场主一眼，微微笑道：“纪场主精华内蕴，定必是高明之士！”

纪友轩哈哈一笑道：

“不瞒江爷说，凡是在老王爷手底下当差的，当然都有两下子，可是这又是刚才我说的话了，真正有大本事的人，他老人家却留不住。像江爷这种有真功夫的人，咱们那里还真不多见呢！”

江浪道：“纪兄夸奖了！”

纪友轩笑道：“论能耐，兄弟是谈不上什么的，可是两只眼睛还自信不

花，不过……江爷，你有这么一身能耐，居然……”说到这里，干咳了几声，也没再往下说什么。

江浪心里一惊，倒看不出这个人居然还有这么敏锐的心思。当下，他叹息一声道：“穷途潦倒，难得老王爷与夏侯姑娘搭救，说不得日后报答一番了！”纪友轩嘻嘻一笑道：

“江爷这么说，足见是一个仁义兼具的汉子，佩服、佩服。不过，老王爷已经不再像当年那么干练明智了。”“这话怎么说？”

纪友轩叹了一口气，苦笑道：“江爷，因为你是新来的人，我才这么说，要是郡里的老人，这话我就不说了。”江浪道：“场主刚才提到金沙郡里有两个能人，这两个人是谁呢？”

纪友轩挤了一下眼睛，慢吞吞地道：“江爷是新来的，我们总还算一见投缘，这话我本是不该说的。”

“场主多关照！”

“江爷，是这么回事……老王爷如今……唉，他可是越老越糊涂！”

“这话怎讲？”

“江爷，我可是对他忠心耿耿，心怀不贰的人，要不这话我不敢说！”

“这个我知道。”江浪说，“爱之深，期之必切……”“对啦，就是这么一句话罗！”

他身子向前倾过去，声音压得低低地道：“你知不知道老王爷如今盘算什么？”

“这个……我不知道。”

“他想大举兴兵，当皇上呀！”

“啊？竟有这种事！”

其实，江浪早已猜出了七八成，只是装糊涂罢了。“不能吧！”心里固然信，嘴里却是故意装傻。“不能？一点没错！举个很浅显的例子，他不想用兵打仗，干嘛养这么些马呀！你给我说说看！”纪友轩说到这里，声音更低了：“这不是想造反又是干什么？”

江浪微微一笑，道：“这种事对他也不算稀奇，他本就是马贼头子出身嘛！”

“你……江爷，原来你对他的底细也是知道得一清二楚呀！”“听说过一点！”

“这就难怪了！唉……”

纪友轩摸着下巴上的短胡子，吟哦着道：“如今他是最忌讳人家谈他以前的事，我说江爷……”

他声音变得更小了。

“这话今天你是对我说，要是对外人说起，那可就是大麻烦了！”

“会有什么麻烦？”

“什么麻烦？刚才我不是跟你提过两个人吗？这话要是落在那两个人耳朵里，那可就……不妙啦！”

“这两个人是谁？”

纪友轩挤了一下眼睛，道：“一个姓崔，人称‘天上白云’，名叫崔平。”

江浪点头道：“听说过。”

纪友轩道：“还有个叫‘恨地无环’桑二牛！”

这个名字，江浪还是第一次听到。

“前者以轻功见长，后者以横练功夫出众！江爷，这两个人，可是有真功夫的人。依我看，他们的一身功夫不会比江爷你差！”他顿了一下，又道：“当然，江爷的功夫，我不太清楚，不过能让老丁吃暗亏的人，绝不是弱者！”

江浪听了这些，想继续摸摸底儿，便深入地问道：“这两个人是在老王爷跟前当差？”纪场主点点头，冷冷地笑道：“桑二牛是个浑人，没有什么心计，那个姓崔的小子可坏了！”

“崔平？”

“不是他是谁！这个人哪……”

提起他来，纪友轩的脑袋瓜子摇得跟拨浪鼓似的。“他娘的！这小子整天在老王爷跟前嘀咕这个、嘀咕那个，蜚短流长，什么事都坏在这小子身上！”

“老王爷岂能信得过他？”

“怎么不信，老王爷是出了名的耳根子软，疑心又重，你有千件好，他都看不见，只有一样坏，他就记在心里了！再加上崔平那小子搬弄是非，你说说手底下的好人，怎么能混下去？”他重重地叹了一口气，接下去道：

“就是这小子一天到晚在老王爷跟前嘀咕，劝他兴兵作乱，一鼓作气拿下整个辽东，然后就可以另立王朝，真正地当皇上了！”

江浪脸上现出了一丝冷涩的笑意，嘴里却没有吭声。纪友轩道：“江兄，这些话你可别跟外人提呀……这是我们背后闲聊！”

“崔平现在干什么？”

“教头班的领班儿。”

江浪眉头微微一皱，心想：自己既被认定了是“武教头”，对方是教头班的领班，无疑是自己的顶头上司，将来免不了发生磨擦！

他既然知道褚天戈是怎样一个人，更知道崔平因武功高深才得以近身，可见得褚天戈用人仍以武技高下为定夺的标准。他思索到这件事，心里好像有点底数了。

纪友轩长叹一声，站起来道：“江爷歇着吧，明天还得上路呢！”

“明天上路？”

“江爷还不知道？”纪友轩道，“老王爷放心不下大小姐，不是派来苓姑娘催促了吗！”

“噢，对了！”

江浪遂问道：“苓姑娘这个人怎么样？”

“好人哪！”纪场主道，“她人美，心慈善，功夫也好！只是，老王爷不大喜欢她！”

“为什么？”

“这个……”他边点亮灯笼边道，“还不就是那句话——忠言逆耳！”说完了，他就推开门走出去。

江浪送到门口，纪友轩抱着拳道：“留步、留步，江爷你好好休息吧！”

“谢谢，谢谢！”

纪友轩的背影一直消失在道路的尽头，江浪轻轻地叹息了一声才转过身来。

不意，他身子方一转过来，就呆住了！

原来，不知什么时候，那个叫小苓的姑娘已经站在了他后面。

这时候，她身上仍然穿得那么单薄。

她不像夏侯芬穿得那么讲究，只是一套蓝布衿袄裤，足下是一双青布面

子弓鞋，满头青丝结着一条老长老长的大辫子。蓝布袄披在她身上，可显不出一丝寒碜样来，反倒使人觉得她别有一种朴实素雅的美。

猝然相见，江浪由不住怔了一下。

“是江先生吧！”“不才正是。你是苓姑娘？”

“深夜打搅，实在不该，可是心里有话想跟江先生讨教，不说出来怪难受的！”

“姑娘太客气了！”他伸手推开房门，说道：“外面冷，姑娘请进屋里一谈如何？”

苓姑娘略一犹豫，即很大方地点点头道：“打扰您了！”进到了屋里，江浪想关门，可又觉得不大妥当。

苓姑娘道：“江先生请关上门，马场子里杂得很，免得无事生非！”

江浪答应道：“是了！”

关上了门，他想找茶碗给苓姑娘倒茶，不想对方已由保暖的茶壶里倒了一碗热茶，双手捧着道：“江先生请随使用茶。”“不敢当，怎好劳姑娘大驾！”

“您用不着客气，小妹平素服侍老王爷，是什么事都做的！”江浪这时才仔细地看了她几眼。

包裹在蓝袄里的身子骨，不瘦不胖，是那般的可人。白皙的皮肤，略带粉红，有若明珠美玉，那才是真正的女人美呢！也许他认定了这个小苓就是儿时玩伴的那个小苓，心里存了几分亲切之感。

他还依稀记得，那个时候的小苓有着一双明澈如泉水的眸子。

眼前这个姑娘也是那个样子。

两相印证，倒有几分酷似！

他不禁沉迷在往昔那段幻想里——那双眸子，似乎也就不太礼貌地盯在了对方的脸上。

等姑娘如果不是心里有了一番见地，她断断是不会容许人家这么直眉竖眼地瞅她的。可是，此刻她脸上显然有几分不自在。

“江先生！”她轻叹了一声，道，“有几句话，刚才我听芬姐说过，还不太清楚……想请江先生您开导我一下！”江浪先是一惊，后又恢复了常态，道：“姑娘有话请说，在下知无不言！”

苓姑娘瞳子微微一转，注定在江浪脸上。

她含有几分哀怨地呐呐道：

“江先生既来金沙郡供事老王爷，也不是外人，小妹的身世也不必瞒着江先生。您可知道，小妹是薄命人……”她说到这里，语气突地转为悲哀，一汪泪水在眸子里打着转儿！

江浪忙接道：“姑娘身世，不才曾听夏侯姑娘提到过一些。”“芬姐是最了解小妹的一个人。”

她极力克制着，不让悲哀激动的情绪漫延下去，低下头凄惨地笑了一下，再抬起头来时，宛若换了一张脸。“小妹四五岁就丧失父母……如果不是老王爷收留我，早已不堪设想，只怕也没有今天的日子了……”

江浪一时不知说些什么才好。

小苓又苦笑道：

“不瞒江先生说，小妹身逢大难时年岁尚小，竟然连父母名字，以及自己的姓氏都忘了。这些年来，每次想到这些，真有说不出的难受！”

“姑娘的身世，实在令人同情，只是……”

江浪长长地吸了一口气，又道：

“只是比之那般连本身也难以幸免的丧家孤儿来说，已经算是不幸中之大幸了，姑娘你更要坚强的活下去才是！”他说这些话时，语音含着悲伤，大有“感同身受”的凄凉感慨。

苓姑娘那双含有泪光的眸子，注定在他身上，颇为惊愕地道：“听江先生这么说，对于那一场兵灾好像知道得很清楚？”

“是的。”江浪紧紧咬着牙齿，点了一下头，道，“我是知道一些的！”

苓姑娘脸上顿时现出了一片说不出的惊喜。

她为了寻求解开这个丧家的惨痛谜团，也不知道问了多少人，可是没有一个能够道出她所希望知道的一切。

这些人有的是道听途说，有的是人云亦云，真正与自己一样经历过那场惨痛事件而幸免不死的人，据她所知只有两个人。

一个是乔老太太。

另一个是洪老头。

前者是个语无伦次、说话颠三倒四的老婆婆，后者是个断臂失耳的老残废。

两个人有个共同的缺点——“语焉不详”，糊涂的时候比清醒的时候多，糊涂时是乱说一气，清醒的时候却又三缄其口，讳莫如深。

她试探着问过几次，没有什么收获，才算完全灰心了。

使她惊骇的是，那一次血淋淋的杀戮事件，执行的竟是那么彻底，除了包括她自己的三个人以外，竟然连一个活口都没留下。

那该是怎么“耸人视听”的一件事！

人岂能一直活在迷茫的雾里？

像这样不知姓氏、不知来处、不知省籍、不识父母……一切都是迷雾，都是解不开的谜团！这样的日子，该是多么单调、多么没有意义！

苓姑娘搜索肝肠，所能想到的，只是一些片断的儿时记忆——包括她父母的形样、垦荒时的庐舍、大黑狗、沙堆成的巨人……

还有很多很多琐碎的片断——很难串连在一块儿的碎片儿。

这些碎片儿并非没有回忆的价值，如果有人能以一支灵巧的针线，把这些珍贵零碎的片断串成一串，专心地规置一下予以开导，也许她会豁然贯通的。

这些年来，她所梦寐以求的，也就是期望着的，是能够找到这样一个人。

现在，她把全部的希望，都寄托在江浪身上了。

当她亲耳听到江浪以肯定的态度答复了她的询问时，内心的激动与兴奋，真是不可名状！

“真的？”她紧张地站了起来，说道，“江先生，您是说……这件事情您听人说过？”

“姑娘！”江浪沉着声，道，“在我没有回答姑娘你的问题以前，我希望先要得到姑娘保证，然后我才能直言不讳！”“江先生的意思是……”

“请姑娘守口如瓶！”

“您的意思是要我不要走露口风？”

“不错！”

“这一点您大可放心！”苓姑娘道，“我不会告诉别人的！”“这不够！”江浪道，“姑娘必须要答应我，不告诉任何人，包括姑娘你认为最亲密的人在！”

“您是说老王爷和芬姐？”

“他们也不例外！”

“这个……”她略微思索了一下，毅然地点了一下头，道，“我可以答应您！”江浪的眸子紧紧地盯着她，似乎在观察洞悉她的诚意。“江先生您要怎样才能相信我？”苓姑娘一派焦急模样，“我可以发誓，或者是写给您一个保证……如果您认为需要的话！”“不必了！”江浪双手连摇，微微一笑，说道，“只凭姑娘你这一句话就够了！”

“您真的信得过我？”

“我信得过！”他肯定地道：

“虽然这是我与姑娘你第一次交谈，但是我却深深相信姑娘的纯真与神圣——你是我平生仅见的一个值得崇敬和赞赏的姑娘！”

“江先生您言重了！”

她脸色忽然变得很白——一种近乎于苍白的颜色，内心的激动从她不安的情绪上反应了出来。

面对着平生用了最大努力想去突破，而仍然未能突破的谜结，或许就要在眼前解开的一刹那，她内心的渴望与激动，是可想而知的。

“江先生……您可以说了。”

“好的！姑娘刚才曾经问过我，关于当年那场兵杀的事，是不是听人说过？”

“是的，我是这么问的！”

“我可以告诉姑娘，我不曾听任何人说过。”

苓姑娘脸上顿时现出了一种极度的失望颜色。

江浪冷冷一笑，接下去道：“因为那是我切身经历过的事情！”

“您！”苓姑娘惊震地站了起来。

她的眼睛睁得极大——任何人在她这种眼神里，也不能隐私作伪！她所看见的一张脸，如同江浪刚才看见她的那张脸一样，是再正直纯真不过的一张脸。

“江先生……您是说您也……”

“在下与姑娘的出身是一样的，姑娘四岁而孤，在下不过比姑娘你痴长几岁，多了六年而已。”

“啊……”

苓姑娘全身战抖了一下。

江浪苦笑了一下，道：

“那一年，我十一岁……十一岁的一个大孩子，已经能清晰地记住很多事情了……姑娘你信得过我么？”

苓姑娘的脸，在一度苍白之后，又缓缓地恢复了血色。“我……信得过。”她眸子里，滚出了两粒晶莹的泪水。在茫茫如雾的人生浩瀚大海里，摸索了将近十五年，第一次看见了灯塔……灯塔里的光，已使她不再感到恐怖、不再迷惑、不再孤独了。

她兴奋，兴奋得想大叫。

她也伤心，伤心得想大哭一场。

冲破了一切迷离的刹那间，眼前的这个人——江浪，已经使她不感到陌生了。

“血仇”已经超越了一切，一刹那把他们两个人的距离拉近了。

透过了这种直觉的意念，她忽然发觉到江浪的那张脸是那么亲切……

这张脸该不是她已将成为记忆中化石的一部分吧！她直直地凝视着江浪的脸，缄默了良久才开口说话。“江先生……”她几乎要哭了，“您可以说得清楚一点么？我太难受……不……我是太高兴了！”江浪惨笑了一下，道：“我明白姑娘你此刻的心情，请你镇定一下，因为我有些很重要的话要告诉你！”

苓姑娘连连点头，说道：“江先生您请说！”

“首先我要告诉你的是，你我的父母，以及上千族人父老兄弟，他们并不是死在清兵刀枪下的！”

“呵，那是……”

“他们是死在一大帮子马贼刀客的手里！”

“马贼？”

“不错，那是一帮子杀人放火、无恶不作的强盗组织。”“叫什么名字？”苓姑娘紧张地吸了一下气，道，“我是说那帮土匪是不是有个名字？”

“有！叫金沙坞。”

第十一章 贼窟逢知己 禁地惩狂徒

“金沙坞……”苓姑娘一惊道，“好熟的名字！金沙坞……现在还有吗？”

“老早就解散了！”

“那……”苓姑娘一脸痛苦地垂下了头。

江浪冷笑道：“姑娘用不着颓丧，金沙坞虽然已经解散了，那个大恶的匪首，如今却依然健在！”

苓姑娘一惊道：“在哪里？”

“金沙郡！”

“呵，他是谁？”

说到“他是谁”这三个字时，她身子禁不住一下子站了起来！

“姑娘请先冷静一下。”

“江先生您说……他是谁？”

苓姑娘脸上布满了泪痕，可当她发觉到江浪正在注视着她时，忍不住苦笑了一下，缓缓地坐了下来。她用一只手掩饰着脸，显得很激动。

“姑娘你要答应我一件事，我才肯说实话！”“我答应……江先生，只要把那个万恶匪首的名字告诉我，我什么都答应您！”苓姑娘道。

“好！”江浪道，“我要你答应我不可轻举妄动！”“您是说……”

“你要报仇，我也要报仇。但是，如果没有很好的筹划，非但报不了仇，而且还会把自己的性命赔进去。姑娘，你明白么？”“您是说仇人武功很高？”

“在你我之上！”

顿了一下，江浪又补充道：

“虽然我不知道姑娘武功有多高，但是我可以肯定地这么说。这个人的武功，必定比姑娘高，而且要高出很多！”“他是谁？”

“褚天戈！如今的名字是褚友义，不过现在连这个名字也很少有人再叫了！”

“褚……”苓姑娘暮地呆了一下，“您是说……老王爷？”“今天的金沙郡王，也就是昔日金沙坞的土匪头子。那时他的名字叫褚天戈，就是姑娘今天嘴里的老王爷！”“呵！不，不……不……这太不可能了！”

她蓦地站起来，大步向门外走去。

“苓姑娘！苓姑娘……”

小苓仍然头也不回地走出了门外。

江浪张惶地追出去，发觉小苓背靠着一根木柱子，正对着夜空发呆。

江浪缓缓地走过去道：“姑娘，你不相信？”

“我……”她垂下头用力地摇着。

“我不敢相信……不敢信！”

江浪冷冷地道：“我说的每一个字，都是实在的；要是有一句虚言，叫我五雷轰顶，尸……”苓姑娘突地抬起头，雷电似的目光倏地迫视着江浪！

“我相信您就是了！”

说到这里，她脸上带出了一丝冷峻的苦笑，热泪流满腮旁。“江先生，今天晚上我是太激动了，还有很多话没有问您哩她定了一下神儿，道：“明天您是不是要同芬姐一块儿回金沙郡去？”

“是的！”

“我会去看您，现在我要走了，我要冷静地想一下……”“姑娘去歇息

吧！”江浪叮嘱道，“刚才我说的话，千万不可泄露啊！”

“我知道！”

她向江浪作了一个苦笑，微微点着头，即转身纵了起来。月夜里，她身法是那么轻灵巧快，刹那间就消失在黑暗夜色中了！一行马队，在第四日的黄昏时分，来到了察哈尔“阿巴噶左翼旗”。

这个地方，如今已很少用蒙语作以上称呼，而是被用汉语“金沙郡”取而代之了。

马队里包括夏侯芬、小苓、丁铎，以及“武术教导团”里的几名汉子。

江浪也在里面。

今天是他生命里最重要的一天，因为很快就要见到褚天戈了——这个杀害他父母，以及全族人生命的大仇人。七年前的一个黄昏，他与拜弟裘方曾在沙漠里狙击过褚天戈一次。双方交手，厮打得十分激烈。

七年后的今天，他显得老成多了。

这两天，他有意留蓄着胡子——为的是不引起褚天戈的怀疑。

他仍记得，七年前的那个黄昏日子，由于风沙很大，他与拜弟都像当地人一样地蒙着一层面布。在打斗过程中，面布虽时有飘动，但是他相信褚天戈不至于看清他的真面目。

以后虽然数次和金沙坞里的人接触、打杀，一来是褚天戈不在现场，再者自己也都围有面中。他相信，如今是不会有人认出来的。

尽管如此，他内心还像怀着鬼胎，相当紧张。

他注意到了，那位苓姑娘的心情似乎比他更沉重。由“郭家屯”马场出发算起，一直到今天，整整三天的时间，晓行夜宿，她从来没有笑过，即使与夏侯芬，她也很少说话。

好在这位苓姑娘平素就有一个“冰美人”的外号，对于她的冷漠，大家早已习为常事，不以为怪，谁也不曾想到她心里会有什么特别事情。

想象中的“金沙郡”，不过是荒漠里的一块绿地，不会有太杰出的成就。

然而，江浪的眸子一接触到金沙郡的城门，他就知道自己的猜测完全错了。

简直是奇迹！

难以令人相信的是，在这种穷漠僻壤的地方，竟然会有这么颇具规模的一座城池建筑！

飞檐画柱，高插云天，真个是美不胜收！

此刻，那城池正门大开，隔着护城河缓缓放下一座吊桥，用以接引一行来人。

吊桥一端方自搭接彼岸，即见从金沙郡城池内驰出三骑快马。三马一白二黑，脚程极快，转瞬之间就驰近眼前了。

第一匹白马之上，坐着一个四十左右、瘦小干瘪的汉子。那汉子身披一袭红色缎质披风，神态显得很是自负。

他身后紧随着两骑黑马，坐着两个魁梧的年轻人，两人手上各托着一个银盘，内置酒器。

三骑快马速度奇快，在为首的白马昂首一声长嘶中，已临眼前。

第一匹白马上方的削瘦汉子，首先翻身下马。

他身后的那两个人也各自迈腿，由马首上跨过，动作划一，姿态优美，极其轻快地落身在地。

红衣瘦汉一脸笑容地向着马队之首的夏侯芬抱拳一揖，恭声道：“大小姐回来了。老王爷特命迎驾，来迟一步，请勿怪罪！”言罢，转身自身后汉子手上银盘内拿起一个银盏，由另一汉子处取过一把壶，往银盏里斟满了酒。

红衣汉子高高举起酒盏，效法古礼，泼在了马前，以示欢迎。

于是，二黑衣汉子持酒器近前。

夏侯芬以后各人，每人都喝了一杯。

江浪也不例外。

他喝罢酒，心里不禁暗暗好笑。他暗忖道：褚天戈当真一脑子的帝王梦幻，居然一切行止，也都模仿宫廷帝王规矩，可真应上了那句话：

“天高皇帝远，猴子称大王！”

他自封为“金沙郡王”，已失体统，羞笑江湖，再要模仿这些不伦不类的名堂，更令人发噱！

红衣汉子表演了这一套规矩之后，即由袖内取出一个绢制的手卷，打开来高声宣道：“老王爷有旨，宣公主与新来的武术教练江先生上殿！”

这里把“大小姐”的称呼改为“公主”更令人啼笑皆非！

夏侯芬红着脸，微微嗔道：

“崔平，完了没有？我不是说过了吗，以后不要给我来这一套！江兄是第一次来，你们也不怕人家笑话！”

江浪这才知道那红衣瘦汉子原来是崔平。

只见此人四十二三的年岁，黄焦焦的一张脸，两腮低陷，两耳招风，一双深陷在眼眶里的眼珠子，却是含蓄着灼灼神光！

听到夏侯芬的话，他欠身笑道：“这是老王爷的规矩……不敢不遵。”

他嘻嘻一笑，眸子瞟向江浪，抱拳道：“这位想必就是江朋友了，失敬、失敬！”

江浪既想近身褚天戈身侧，对这类人物就不得不认真应付，于是在马上抱拳道：“崔平兄大名久仰之至。”

崔平听他这么说，脸上绽开了笑容，紧接着又显出了几分傲气。

“老王爷听说足下一身功夫了得，颇想见识一下，江兄，你来得太好了！请！”

说完翻身上马，遂转身在前带路。

大伙儿也催动坐骑，浩浩荡荡地通过吊桥，直向城池内鱼贯而入！

在通过活动吊桥时，江浪抬头一看，见城上雕刻着三个描金大字——“金沙郡”！

一行人完全通过之后，只见八名赤着上身的魁梧大汉，用力摇动着一个钢制的绞盘。在一片吱吱声中，把搭向对岸的巨大吊桥重新吊了起来。

对于“金沙郡”这个地方，江浪虽然闻名已久，亲眼见到却是第一次。

只见城门两侧，有两列雄赳赳持刀武士分立左右，各人一身黄布衣，头扎布巾，刀身映衬着夕阳，泛出一片刺目炫光，十分威武。

马蹄踏行处，是一条青石板铺就的平直道路，沿着两侧商店林立，行人如鲫。

以崔平当先，一行快马如飞，马蹄印在石板道上，发出了响亮的蹄声，惹得两侧行人驻足观看。

江浪在马上眺望，估计金沙郡有五十里见方大小。除了这条颇具规模的大道是以石板铺就的以外，郡内尚有三四条纵横的黄土道路。数千户房舍，

点缀在浓绿、金黄相间的庄稼之间。

不可否认，“金沙郡”还真是一块富庶地方哩！

只可惜，强自加诸了一个野心残暴的统治者，使得这块沙漠绿洲随时都有被争权夺力的战火焚毁的可能。

江浪心里不胜感慨，越发觉得自己此行任务的重大，不可掉以轻心。

继续前行，来到了一排石舍，舍前是一片颇具规模的竞技习武空场。这时，场子里正有百十名年轻小子赤手搏斗着。

一行人快马而进，中途丁老七等一干汉子陆续散开，仅仅剩下江浪、夏侯芬、苓姑娘与崔平几人。

夏侯芬有意把马放慢，使之与江浪并行。

“我义父这个人很直爽，就是过于自负，你等会见了他，千万不要介意！”

她的眼睛瞟过来，似笑不笑地嘱咐着他。

江浪点点头：“我知道！”

夏侯芬一笑：“你看我们这个地方怎么样？”

“称得上塞外江南！”“你真会说话！”

江浪一笑道：“姑娘可知老王爷为什么要见我？请告知一二……”

夏侯芬点头道：“我正要告诉你！”

说时，她往前面瞟了一眼，才道：“你要留意一下，我那义父最会出其不意地考验人家的功夫！”

江浪微微一笑，没有答话。

夏侯芬道：“你的功夫用不着担心，我不过是提醒你一下而已，免得一时措手不及！”

“谢谢姑娘关照！”

说话间，一行人来到了一处巍峨建筑物前面，大概就是褚天戈下榻的“郡王府”了。

那是一座占地极大的广厦，高耸的楼阁，延绵着有数幢之多。雕梁画柱，飞檐参差，虽然比不上真正的紫禁城大内宫宇，较诸热河郡王铁崇琦的府殿并不逊色。

各人在殿前下马，早有小厮迎上来，把马牵走。江浪留意到，这三天以来那位苓姑娘很少说话。自从她得悉杀害自己父母以及族人的大仇元凶，竟然是自幼收养自己的恩人褚天戈时，她整个心智几乎完全陷入沉痛的苦思里了！一直到现在，她脸上依然不见笑容。

大家下了马，她只默默地与夏侯芬打了个招呼，就径自向内院绕去。

如果不是江浪早已知道她是一个十分内向的人，真会怀疑是在与他呕气呢！

说来也怪。

自从他第一眼看见这个举止端庄、态度文静的姑娘之后，心里就深印下了对方的影子。这个影子再与孩提时那个叫小苓的幼小影子联系在一起，就愈发加深了对她的印象。

小苓的身世和夏侯芬身份是不可同日而言的，后者是富门出身，虽然说也是自幼遭遇到家破人亡的不幸，然而却幸运地为褚天戈所养，并蒙收为义女，依然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自从她找到了陷害自己的仇人曹金虎顺利报仇以后，她内心的愤恨遗憾已经不复存在了。

小苓就不同了。

这个不幸的姑娘，一直到现在，还不知道自己真实的身世；虽然亦为褚天戈所收留，那只能算作“寄人篱下”！

更惨痛的是，这个收养她的人，竟然是她家的大仇人！在她蓦然得悉了这个消息以后，内心是多么沉痛，是可想而知的！

江浪如其说喜见其文静的姿色，不如说同病相怜于她的身世遭遇。

有了这一层关系，对于小苓这个人，他就有一种说不出的脉脉相关，仿佛自身的血液与她连贯相通。

目睹着小苓临去的黯然神色，他的心情变得更加沉重了！

他眼神儿追循着她的背影，情深地瞥了一瞥，似是期盼着再次见到她……

他还有很多话不曾告诉她，他还不能够真地确定这个小苓就是小时候的那个小苓。

这一切，都是在这一霎时涌出来的。

他目睹着小苓苗条的背影，突然悲从中来，觉得眸子里有些湿润了！

“怎么了？”

身旁的夏侯芬撞了他一下。

江浪猝然一惊，不由得把目光硬生生地拉回来，转向眼前这个姑娘的脸上。他的脸禁不住红了一下！

夏侯芬不自然地一笑——女孩子的心思特别灵敏，用不着说一句话，她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

夏侯芬冷冷地道：“以后有的是机会，何必急在一时！”说完这句话，她赌气地先走了。

江浪一呆，暗暗责怪自己的不沉着，便苦笑了一下，快步跟上去。

这时，崔平远远在殿阶等候着。

江浪追上了夏侯芬的脚步，前者脸上就像罩上了一层冰霜。走在长长的一条花石甬道上的夏侯芬一句话没说，江浪自然也不好说什么——他不想找钉子碰。

崔平陪同二人穿过了大殿，经过一个花园，眼前是一片波明如镜的湖水。

湖面上植着半湖残荷，在湖心处建筑着一幢颇具匠心的阁楼。

有一道鲜艳彩石所砌的长堤，蜿蜒地由陆地接向湖中阁楼。那堤道两侧，修建着朱红夺目的两排扶手，几只水鸟啁啾着掠波剪影飞过。波面上倒映当空的夕阳彩霞，端的是一处美景所在。

如果不是江浪心里那腔仇恨太深重，他几乎为眼前的这番景致沉醉了。

一想到即将与元凶大仇见面，他连一丝松快的心情也提不起来了。

崔平、夏侯芬、江浪三个人踏上了堤道。

湖心阁楼前悬有一方巨匾，黑底绿字，刻写着“心明阁”三个大字。

这时，阁前已有四个穿着短装的少女恭恭敬敬地迎候在那里了。

四少女身材高瘦，亭亭玉立，服式一致。上身是翠绿色的多穗短披，下身是短及膝上的同色褶裙，明显地露出白嫩洁净的一双玉腿。

江浪在这地久居，只一眼就看出这几个女孩子都不是汉家女子，而是哈萨克归化了的少女。

褚天戈偌大年岁，身前竟使用了这么一群绮年玉貌的少女，虽然不能肯定他有什么不可告人的隐私，但是心术不正，却是可以认定的。

三人走近楼前，四名少女一齐弯膝请安。

崔平道：“老王爷呢？”

一名小女操着熟练的汉语道：“王爷在楼上打坐，刚才关照说，公主来了只管上去！”

三人直接进入楼下正厅。

江浪足方步入，只觉得眼前一亮。原来，这所楼厅是八角形建筑，八面轩窗同时敞开着，楼厅里洋溢着一片夕晖。正廊外是一圈回廊，摆设着高架盆景，悬养着几样珍禽……时近黄昏，水面上浮着一层薄薄的雾色。徐风轻袭，笼子里的鸟婉转地鸣叫着，使人立刻为一种宁静的气氛所感染。江浪忍不住长长吁了一口气。

他万万想不到，昔日耀武马上，杀人如麻的一个绿林魁首，一旦脱离了打杀生涯，竟然会有这么一番宁静生活享受……然而，褚天戈毕竟不是真正的退隐，他的内心并不会因此而宁静。

他住在这样宁静、幽美的湖光水色里，内心所酝酿着的却是一种霸业，一种永远填不满的私欲！

江浪不禁从内心里发出了一声浩叹。他忽然有所警惕，觉得这个人是不可轻视的。

地上铺着厚厚的一层地毯，脚踏上去极其柔软舒适！江浪随着夏侯芬、崔平二人，方自踏上楼阶，即见一个黑面魁梧汉子由梯侧面现身而出。

原来，在楼梯侧方，有一道回廊通向别处阁楼。那汉子原先就是在侧面梯门，听见人声才现身而出的。这人四十左右的年岁，浓眉巨目，身上穿着一袭紫色袍褂，在横腰地方围着一口连鞘的修长软刀。一眼看上去，就可判定这是一个身怀绝技的武人。

这人乍见夏侯芬，抱拳笑道：“公主回来了。”然后，又把眼光向江浪一瞟，道：“这位想必是江爷了？”江浪抱拳道：“不才江浪。”

那人上下打量了江浪几眼，微笑着走向前，探出双手向他身上摸去。

江浪猛然一惊，闪身后退！

不意那人身法奇快，竟然如影附形般跟着江浪身子欺了过去，依然探手向他身上摸去。

江浪自是不依。

四只手很快地交接了几下！

想来，因为那汉子未能得逞，面上顿时显出不悦，身子后退了一步，冷笑道：

“江爷好功夫！只是这宫里的规矩，桑某要确定一下江爷身上有没有凶器，才可放行，江爷多多包涵吧！”他说话时，脸上带着怒容。

话声一落，他的一双磨盘大手，顿时向着江浪两肩上搭去。这人身手颇是不凡！

由于他是金沙郡有数的高手之一，此刻当着夏侯芬与崔平的面儿，自不甘心被一个外人给比了下去。

是以，他决心一上来就要把江浪给制服了，好为自己争回面子来。

在场的崔平，原是可以制止这番不必要的冲突的，只是他别有深心，打算借着这个姓桑的盖世身手，给新来的江浪一个下马威！

而夏侯芬，却有另外的想法——夏侯芬想趁机给他点儿难堪。

原来，这个魁梧的黑脸汉子，正是“金沙郡”第三号人物，人称“恨地无环”桑二牛。

这个人不是纯粹的汉人血统：父亲是汉人，母亲却是边域人。由于天赋

奇能，自幼即具有神力，能徒手生裂虎豹，少年时即随同褚天戈称雄塞外，过着打家劫舍的盗匪生涯。

由于此人的天赋奇能，所以为褚天戈格外器重，特别传授给他一些绝技，收为心腹。

桑二牛与崔平两个，平素在褚天戈面前争宠得厉害，谁也不服谁。

谁都知道，两个人都够嚣张的。

夏侯芬因知道江浪的武功十分厉害，很想借着江浪的身手给他一些教训。

有了这样的心思，所以她也乐得作壁上观，并不出声制止。

桑二牛一双大手用力地向着江浪肩上拍来，十指之间暗含着拿穴的手法——只要江浪的肩头为他双手拍上，定能使对方动弹不得！

他的用心只不过想略微给江浪一些颜色瞧瞧，倒不是想下毒手。这时，他满以为自己天生神力，这一拍之下，对方必然受不住。这个想法，正与那日丁老七的举动是一样的。他哪里知道，江浪的心思与他同样——这正是他在褚天戈面前晋身的良机，自然不会轻易错过！

因此，就在桑二牛两只大手拍下的一刹那，江浪两只手掌也陡地反迎了上来。

四只手掌猝然交接之下，只听得“克克”一阵骨响之声。先是桑二牛身子一阵颤抖，继之是他那张黑脸一时间涨为猪肝颜色！

夏侯芬与崔平都知道他素有神力之称，此时见状，知道他正贯施内力。

这种实力的相接，夏侯芬不禁暗暗为江浪担起心来。江浪何尝不知对方以神力见长。

如果此刻真硬碰硬地与对方较力，江浪可没有十分制胜的把握。

他眸子略一打量对方用力的架式，就自然而然地知道了力道的中心。

桑二牛正把内力向双掌上集中，无形中下半截躯体失去了重心。

江浪觉得桑二牛贯注的内力刹那间如巨涛骇浪，使得自己有不胜负荷之感！

这时，桑二牛正继续把全身力道向掌上集中。蓦地，江浪手掌向下一沉，借着这一沉之力，足下向前抢进了一步，双手霍地向侧方一拨！

这一手功夫，可就是四两拨千斤的窍门力道了。随着他的双手向外一拨，借劲施力地一送，桑二牛偌大的身躯被送了出去！

二人立身之处原是在楼梯半中，如此一来，桑二牛壮大的身躯直向着楼下大殿坠落下去。

当然，这么一点高度是摔不着他的，可是这个脸却是丢定了。

“恨地无环”桑二牛就空一滚，身子直坠大厅，他已经难以保持住悠然的态度，身子沉重地落下来，“碰”地发出了一声响，足下踉跄着，差一点摔倒在地。

在夏侯芬与崔平的面前，这个脸他实在丢不起，便怒喝了一声，道：“小辈，欺人太甚！”

桑二牛嘴里嚷着，脚下用力一顿，纵身而上。

他身到拳到，两只手握紧了拳，贯足了内力，直向江浪胸肋捣了过去！

江浪鼻子里冷哼一声，用“蝴蝶散手”的招式，向外一分双手，把桑二牛双手拨到了一旁。

桑二牛怒叫一声，身子向左一偏，已把右腿飞踢而起！可是这只腿却被

崔平斜递而出的一只手接了个正着。桑二牛瞪着眼睛道：“你……”

崔平冷冷一笑，把他的腿松开道：“算了吧，桑头儿！这里不是打架的地方，要是惊了老王爷驾，你我都担待不起！”桑二牛脸色一红，不再多言。

他那一双赤红眸子，忿忿地注视着江浪，道：“好吧，今天的事咱们暂时搁下，早晚你我还会碰上！”

说完怒冲冲地向后退了几步。

崔平却跃过来，冷着脸向江浪道：

“江兄你是第一次来，对这里的规矩大概还不太清楚。刚才这种情形，要是让老王爷看见，只怕不太好吧！”

江浪正要反唇相讥，却见从梯道侧门步出了一个黑衣劲装汉子。他一现身即抱拳道：“老王爷醒了，请即进门参见！”江浪只得将出口之话半途忍住，一行人就在这名黑衣汉子带领之下，由楼梯侧门步出。

侧门外通着一道曲折的空中回廊，回廊里陈设着各式各样的盆景。

就在这道廊子里，每隔几步，即有一名黑衣佩刀汉子立在廊边。可见，褚天戈这人，尽管是身负奇技，却是时时处处防备得十分严谨！

这道回廊伸出约有十丈左右，廊道尽头是一座圆拱形敞厅。这时厅门敞开，一个穿着葱色的俏丽少妇立在门口。她乍然看见夏侯芬走近，即飞奔上来！

夏侯芬也迎过去，娇喊了一声：“三阿姨！”

俏丽少妇娇声道：“大小姐，怎么才来呀！等了你老半天了！”三阿姨说话间，一对桃花眼不由自主地在江浪身上转来转去。

“这是……”她笑了笑，附在夏侯芬耳边，小声说着什么。夏侯芬笑着抡拳，在这个年轻妇人肩上捶了一下，道：“三姨你坏死了！”

那少妇咯咯笑着，手挽着夏侯芬，款款地走在前边，步入敞厅。

那座拱形的圆顶敞厅，四面轩窗大启，每一扇窗前皆覆盖着一幅淡绿色绢帘。绢帘被风吹飘而起，有如海波一般，煞是好看。

就在半空中的楼厅之间，盘膝坐着一个锦衣老人。

江浪只一眼，就认出了正是与自己有不共戴天之仇的褚天戈！

岁月匆匆，有七年不曾看见他了。看上去他的头发全部都白了！只是脸色红润，神采奕奕，丝毫不显老态。

人的相貌常常会因为身份的变异而有所不同。

昔日褚天戈是来去沙漠，到处横行的一个刀客头子，那时候看上去，他就像是一个地头蛇那样霸道，一脸的横肉虬髯，说话时声若洪钟，大马金刀地横戈马上，确实是威风八面！今天的褚天戈，与那时相比，像是换了一个人，谁也想不到会有这么大的变化。

第一眼看见他的就是头上如银的白发。

“白发”代表“长者”，也会给人以“和善”之感。尽管这个人骨子里藏着阴霾与奸诈，但是他给人的第一个印象，多半是和蔼可亲的。

由于素日的养尊处优，他的皮肤已不同于昔日的古铜颜色，看上去色作粉红，再加上他宽适华丽的衣着，以及堆满和颜悦色的一副笑脸……

这一切，都显示他已经不再是昔日那个杀人放火的褚天戈了。

他自封为“金沙郡王”，看上去也确实具备一个王爷的风度——起码外表上看是如此。

敞厅内设置一个金漆的木架，那木架有两丈见方大小，架面上铺着一层

厚厚的白色熊皮。

褚天戈盘膝坐在这块熊皮上面。

面对着这个大敌，江浪内心激动得真有点不可自己！他努力克制着自己，非但不使这种情绪流露在表面上，而且还要做出一副乐于归顺对方的笑容。

这确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

江浪却做到了！

因此当他躬身抱拳，向着面前的褚天戈行大礼时，任何人也不会怀疑到他有别的打算。

江浪认真地盯视着面前的这个老人。

就在老人的前面额头上，那一只被称为“独眼金睛”的箭疤还明显地存留着，只是为了适应如今的身份，那只独眼经过一番美化，除了原本就涂有的金色以外，又在上加了一圆圈形的金印。

这一番修饰，倒像在暗示他真的是“真命天子”了！“江壮士请坐。”褚天戈点了一下头，道，“坐！”江浪躬身道了“谢坐”之后，在一旁铺有兽皮的一张玉石鼓上坐了下来。

看来，褚天戈对于他膝下的义女夏侯芬好像特别疼爱。只见他用手轻轻地揽着她，让她并肩坐在自己身边。那个叫三阿姨的如花少妇，却坐在他另一边，玉女白发，互增颜色。至于那个身兼禁军总教头的崔平，却没有座位。从一进门到现在，他始终恭敬地侍立在一旁。

“金沙郡王”褚天戈一双老干事故、极其精锐明亮的眸子，这时平平地迫射过来。

他的目光，使江浪为之胆怯！

不过，他镇定了一下，并不逃避褚天戈的目光。江浪确信对方不会认出自己。

一名穿着长裙的长发宫女，由厅外步入。

她手里托着一个托盘，里面是精美的四色糕点。那宫女进门之后，口中娇声说道：“老王爷吉祥！”她一边说，一面请了个安，然后把点心放下，再请安告辞步出——这些程序，像是在学着宫里的规矩。“金沙郡王”褚天戈明亮的一双眸子，仍然注视着他。这样一来，倒使得江浪心里有些发毛，真弄不清他是不是认出自己了。

正在江浪这样想时，褚天戈竟然微微一笑道：“江壮士，我们以前见过面没有？”

“好像没有！”

“你能确定我们没见过面么？”

“能确定！”江浪肯定地点头道：

“老王爷金玉其身，在下只是风尘里的一个浪人。身份判若云泥，在下是不会有这个荣幸的！”

褚天戈闻声，忍不住大笑了起来。

声若洪钟，整个的楼厅都为之震动了起来。

笑声一顿，他大声道：“说得好，说得好，只是江壮士，你莫非不知道我也是江湖出身么？”

“这个……”江浪一笑道，“倒还不曾听说过！”褚天戈嘿嘿笑道：

“老夫早年出身草莽，行侠作义，为众人所爱戴，才有今日之成就——所以你不要妄自非薄，须知风尘自古出英雄啊！”江浪抱拳道：“老王爷见

爱，在下岂能与老王爷您老人家相提并论！”

褚天戈嘿嘿一笑道：

“我这女儿前一次为报家仇，不慎落入官人手中，幸为壮士所救，这件事我十分地感激你，听说江壮士还有一个拜弟，何以不见他一齐到来？”

江浪苦笑道：“我那个拜弟死了！”

“啊……”褚天戈道，“这是……”

夏侯芬轻轻推了他一下，道：

“义父，你老人家就不要再问了……总之，那位裘恩兄的仇，江恩兄已经代他报了，这是人家的伤心事情，你老人家就不要再多问了！”

褚天戈长叹一声道：“真是太可惜了……我原打算要重用他呢！”

江浪冷笑道：“这是我那拜裘弟没有造化与福分！”

褚天戈道：“我一向最看重有功夫的年轻人，江壮士你师承何人？学的是哪一派的功夫？”

江浪心里一动！

说来好笑，他自幼为焦先生所收留，练了近十年的武功，平素与师父是离多会少，虽然靠自己的努力，以及师父的指示得宜，学成了一身奇技，而师父的大名，他却是实在不知道。

至于谈到哪一门派，他就更不知道了。

这个谜团，当年他曾经不止一次地向师父探询过，但师父总是避而不谈。

第十二章 争雄且邀宠 获胜达初衷

褚天戈提出了他练的功夫属哪门哪派这个题目，倒把江浪难住了，使他无以为答。

褚天戈见他不说话，微笑道：“江壮士怎么不说话？”江浪得悉此人有一身登峰造极的武功，阅历又深，正可为自己解开多年之谜团。

这一点，倒也不想瞒他！

当下遂道：“承老王爷见问，并非在下不说，可是在下对于家师姓名实在不知……”

“这话怎么说？”

江浪道：“家师神龙见首不见尾，平素游戏风尘，在下只知道他老人家姓焦，别的就不知道了！”

“姓焦？”褚天戈想了想，又问道，“是哪里人氏？”江浪道：“听口音很像是江南人……他老人家平生却喜在北地逗留！”

褚天戈似乎怔了一下，道：“莫非是……他？”他目光里含着几许疑惑，注视着江浪道：“令师是不是平素喜穿一身灰色的长衫？”

江浪一惊道：“正是……”“令师身材是否较一般人略高？”

“不错！”

“他的一双眉毛是黄色的！”

“是的！”江浪脸上充满了兴奋。

褚天戈的几句话，已将焦先生的面影勾画而出。他一想到恩深似海的焦先生，不禁对于那位离别多年、杳如黄鹤的恩师神驰不已。

眼前这位“金沙郡王”的脸上，忽然泛出了一片灰白颜色！这一刹那，他的神色是那般黯然！

他如今尽管自比王侯，并且一身高超武技……

然而，那一件事，那一个人，却是他终身终世所不能忘怀的……

也是不敢忘怀的！

犹记得，十五年前，褚天戈正以极其庞大的势力，大肆凶威地席卷着辽东地面，三十三个乡镇瑟缩在他的膝下，听凭他随意宰割……

之所以能够出现那种状况，不外乎褚天戈一身武功世罕其匹，再加上他手下数百名子弟个个如狼似虎。

这么大帮子的盗匪，休说地方上乡团不敢抵挡，望风披靡，就是驻扎当地的朝廷正规军队，也是在连番几度损兵折将之后，疲于应付，不敢轻易招惹！

“独眼金睛”褚天戈像一声雷，一阵风，制约着整个辽东半岛！

这样一个人，谁敢轻易招惹？

然而，他却在一个人手下吃了大亏！

如果不是这个人的一念之仁，或许是有意保全他的性命，褚天戈多半是死定了。这样的一个人，褚天戈是无论如何也不会忘记的！那桩性命攸关的惊人事件，发生在褚天戈带领大股劫匪归队待返的一天。

校场里人喧马嘶，兵刃上的寒光闪耀着当空那轮黄昏时分的残阳。

刀客们人人都有所获。

金银财宝、绫罗绸缎、古玩玉器，散置得满场子都是。被押回来的人票，女哭儿啼，惨不忍睹！

独眼大王爷高高地骑在他那匹“火榴红”的蒙古大马上，那支打遍辽东无敌手的“独脚铜人”斜挂在马颈上，映着夏阳，泛射出一片金红之色。

正前方，是黄尘万丈浩瀚沙漠！

得意的战胜意志，鼓舞着现场的每一个人。

每个人脸上，都洋溢着横流的人欲！

褚大王更是自视神武不可一世。

他把一只脚高跷在马颈上，大口地灌着酒。手下的悍匪，不时地把抢劫的珍贵物件捧到面前让他过目。

一种百战荣归的胜利姿态鼓舞着他！

连同这一次，他已经洗劫过三十三个乡村。说一句夸大的话，他已经打破了历史纪录！

打破了历史上在这块地方盘踞的土匪跋扈嚣张的纪录！打破了土匪刀客在此一地区内洗劫村庄数目的纪录！一时间，他觉得自己不像是个打家劫舍的土匪头子，而像一个班师回朝的大元帅。

他纵声狂笑着，笑声随风飘溢，足使天地为之变色……一骑骆驼，远远地出现在黄土大平原上。不知为什么，褚大王的笑声忽然停了下来。

原来，他忆起了一件往事。

那一天，大风忽起，地面的灰沙一片飞扬，使人难以睁眼。不过，终于看清了，遥远处有一个高瘦略带佝偻身材的老人，伏在驼峰上向着这边走过来。

在细一注视之下，褚大王非但笑声中止，脸色也陡地变了！对于这个老人，在他多年前率领群匪进入辽东半岛之初，就曾经听人说过。

那人当时警告他要防备一个人。

一个骑骆驼姓焦的老人！

警告他的那个人，自身武功极高，可他本人曾在那个姓焦的老人手下吃过大亏。

这个人姓索，就是日后在盛京将军衙门处当差的大红人“辽东一怪”索云彤！

褚天戈与索云彤两个人在黑道上早年有很深的交往，由于索云彤本身也是野心极强的一个人，褚天戈虽一再表明愿意许他为二头目，却因索云彤不甘心雌伏，才未结合在一块儿。然而，使索云彤真正不愿再在黑道上厮混的原因，是由于忌讳着一个人。

这个人，便是姓焦的那个老人！

索云彤形容那个可怕的老人，是他生平所仅见的一个奇人，所以警告褚天戈在企图横行此一地区之前，一定要刻意加以防范。

对索云彤的话，褚天戈一直没有忘记！

然而这并不是说，因为这样就减少了他为恶的行为。事实上，这多年以来他无往而不胜，一直未见到索云彤所说的那个老人。索云彤说的那个人——六十开外的年岁，佝偻、银发，喜着一袭灰衣，爱骑骆驼。

唯一不清楚的是不知道这个人的名字，只知道他的姓氏。

姓焦！

褚天戈当时的确是惊得呆住了。

凭他的武功、性情，自不会轻易地惧服于某一个人，然而这一次他却是败了。

败得极惨！

他犹记得，自己那支“独脚铜人”施出了所有的能耐，然而在那个姓焦的老人面前却没有占到丝毫便宜。

姓焦的走了。

带走了他所有的战利品！

褚天戈很清楚地记得当时的情形——那个姓焦的老人告诫他说，他之所以留下褚天戈的活命，完全是爱惜他的一身武功。

能具有像褚天戈那等一身武功的人，在武林中毕竟是不多见的。

姓焦的老人显然是基于一种爱才的心理，才没让褚天戈丧命。

褚天戈却因为如此，再也不敢在辽东半岛横行——这也正是他日后把势力迁移到热察地面的主要原因。

十五年前的往事，及今思之，犹然清楚在目。

此刻，这位“金沙郡王”褚天戈陡然听到江浪的师尊，竟然是那个自己深深畏惧的焦姓老人时，他内心的惊讶自是可想而知了。

往事不堪回首，带给褚天戈几许伤感。

一想到那个姓焦的老人时，褚天戈由不住产生了一阵余悸！

江浪、夏侯芬，以及站立在他眼前的崔平，都用奇异的眸子望着他。

褚天戈忽然由回忆中惊醒了过来。

他脸上带出了一番苦笑，微微点头道：“令师神技惊人，堪称天下无双！”

顿了一下，他又点着头道：“名师手下出高足，由此推想，江壮士必是身手惊人了！”

江浪奇怪地道：“听老王爷口气，莫非你老人家与家师曾有旧交？”

褚天戈微微闭了一下眸子，摇摇头道：

“交情是谈不上，不过令师的一身超然神技，以及来去如风、神龙见首不见尾的行踪，却是屡有所闻！”

他凄凉地笑了一下，给人一种不可琢磨的冷森森的感觉。这些年以来，他偶尔想起这个人，往往生发出一种说不出的遗憾与冲动！

如果能有机会再见到这个姓焦的老人，他倒愿意重新与他比较一番，看看自己是否还不是他的对手。他确信这十五年以来，他武功方面已有长足进步，用以与当年自身武功作一个比较的话，显然超越了许多。

江浪原本希望能够由他嘴里知道一点师父的底细，以及他老人家的近况。

这个希望，显然落空了！

褚天戈脸上现出了一片笑容，道：“令师侠驾如今在哪里？”江浪摇摇头，苦笑一声，道：

“正如同老王爷所说，他老人家一向是神龙见首不见尾，眼下游踪到底在哪里，在下毫不知情！”

褚天戈沉声问道：“他曾经在察哈尔住过？”

江浪却摇了摇头，没有言语，因为有些事情他是不愿意全部让褚天戈知道的。

“不曾听到他老人家的踪迹！”

褚天戈听到江浪这样说，心里略微轻松了一些。

很明显，对于焦先生他仍然存有戒心——他当然不希望在自已势力范围之内，存在着一个足以威胁自己安全的大敌！江浪道：“在下九岁蒙恩师收

留。”

褚天戈突然道：“在什么地方？”

江浪心里一动，顺口胡诌道：“在辽东……”

褚天戈点了点头。他本人就是在辽东见过焦先生其人，所以对江浪的回答并未产生怀疑。

他所以深恐焦先生来到热察，那是因为他率部离开辽东来到热察地面上时，非但是重操故业，甚至于更为变本加厉了。如果这些所作所为被焦先生知道了，那是绝对不会获得谅解的。

正因为这样，才不得不使褚天戈非常注意防患。

直到现在为止，他已经换过了三个名字！

早先在辽东为恶时，他的名字“褚武”；来到了热察的最初几年，改名为“褚天戈”；后来洗手黑道，自封为金沙郡王之前，又更改为“褚友义”。

褚友义就是他如今的名字——也就是夏侯芬与苓姑娘所知道的唯一的名字。

金沙郡里固然不乏人知道这位老王爷昔日的底细，可是正如同任何成功者一样，一旦当他成功之后，人们就很少再去议论他的旧日底细了——这些旧日的底细越是不光彩，越是没有人再去谈论。

褚天戈显然对这位故人门下的弟子特别注意！

他由一旁果盘里拿起了一颗紫红色的大葡萄，缓缓放入嘴里。

“江壮士，你最见长的功夫能告诉我吗？”

江浪道：“轻功。”

他心里早有准备，所以褚天戈这么问时，他就很自然地脱口道出。

“好！很好！”褚天戈眼睛直直地看着他，道，“那么，你最弱的一门武功是什么？”

江浪垂下头，假装在想。

其实他早有腹案在胸，于是在假作一番思索之后，缓缓答道：“承老王爷见问，在下所见，最弱的一门武功只怕是‘指功’了！”

“老王爷”脸上，露出了一些笑容。

显然，江浪的这个回答是深获其心的了。

事实上正好相反。

那也就是说，他最见长的武功是“指功”，而比较弱的一门功夫却是“轻功”。

他之所以敢把最弱的武功说为最强的功夫，当然并非没有原由，因为他知道焦先生昔年传授他武功时，最注重的是均衡发展。

在他看来，各门功夫的成就都相差无几。以“轻功”而论，他的造诣是极深的；只是和他其它各样武功比较起来，并不那么突出罢了。

为了对付褚天戈那一身刀枪不入的“罩功”，他曾练成了世所罕见的“一元指”力道。

这种指功，他虽然不能断定一定可以点破对方那身罩功，可是焦先生所以特别地传授他这一手功夫，必然是有其作用的。

他的这番聪明对答，使得这位老王爷竟然心情开朗了许多。褚天戈听了江浪的话，哈哈大笑了几声，道：“我平生看重的就是有真功实学的人，如果你说的是真的，我必定要重重用你！”

江浪躬身道：“老王爷明鉴！”

褚天戈由熊皮垫褥上欠身站起来，笑道：“既然你以轻功见长，我倒想要见识一下！”

听到这里，夏侯芬不禁微微一笑，向着江浪眨了一下眼睛。江浪心里早已有了准备！

他很想在这个王爷面前表现一番，借以获得他的重视。但是他的头脑很清醒，便在表面上特意装出一副谦虚的样子。“老王爷驾前，在下岂敢放肆？”

“不要客气。”褚天戈脸上堆满了笑容，道，“我知道你身上是有功夫的！”

他身旁的武教练头儿“天上白云”崔平，原是轻功中的高手，因而得了这么一个外号。

须知，凡是功夫高超的武林人士，最看不得别人在自己面前吹嘘，尤其是在老王爷面前，崔平听了江浪的话，实在是按捺不住了。

因为江浪那一句以“轻功见长”的话，他听了是那么不顺耳。

这时眼见他要在主子面前逞能——意图邀宠，哪里能容得下？

崔平踏前一步，道：“慢着！”

他脸上略微带出了一些鄙夷的笑容，转向褚天戈抱拳躬身，道：“老王爷请恩准卑职与这位江爷印证一下手法，以博王爷与三娘娘一笑！”

其实，他就是不说，褚天戈也有这个心意。这时见他自愿如此，当然是再好不过了。

“崔教头，”褚天戈冷冷地道，“你可听见了，这位江壮士是以轻功见长的啊！”

崔平鼠眉一扬，想了想道：

“多承王爷关照，卑职的轻功，自信还不至于出丑，只请王爷你老人家代卑职划个道儿。”

褚天戈心里很是中意！

因为他知道，崔平轻功技击皆是高人一筹，在金沙郡内除了自己以外，也不过只有那位苓姑娘在轻功上，可以与他较一短长。

褚天戈不信江浪能超过他，乐得让崔平杀一杀他的威！

那位“三姨娘”一听说他们要比功夫，别说多么乐了，拍着一双玉手道：“好呀，老爷子您就答应了吧，也叫我们开开眼界！”

褚天戈转向江浪道：“江壮士意下如何？”

江浪抱拳道：“但凭老王爷吩咐！”

“好，”褚天戈道，“那么你们就玩儿上一阵吧！”

崔平早已耐不住，当下高声应道：“遵命！”接着后退一步，把身上那袭红披风脱了下来。

江浪何尝不知对方崔平轻功厉害，况且他早已得了夏侯芬与纪场主的事先嘱咐，知道崔平是褚天戈最器重的人物，武功定然必非等闲之辈。

正因为这样，江浪更要与他一分高下。

虽然江浪心里并没有必胜的把握，但是他知道这一场架是非打不可的，也绝对有打的必要。

江浪知道自己如想接近褚天戈身侧，最重要的是先制服这个崔平！

所以，他虽然没有必胜的把握，却也只有硬拼这一条道儿啦。

他遂把一袭长衣拉起来，前后大襟合拢起来，系成一个大疙瘩。

崔平看在眼里，更增妒恨。

早先他眼看着江浪巧胜桑二牛，已知对手不是轻易就能对付得了的。但是，如同江浪心里所想的一样，若想还要在褚天戈身边混下去，必须先要制服江浪。

两个人虽是身份不同，可是打着同样的心思，内心都存着要战胜对方的共同心理。

褚天戈笑着对夏侯芬道：“你把这扇帘子挽起来！”

夏侯芬答应了一声，即把北面的一袭绢帘卷起，顿时就能够看见廊外的宽阔天空。

这所阁楼如同前叙，耸峙在水面湖心，除了这座拱形圆厅以外，邻座的“心明阁”，以及湖心三座石亭，都清晰在目。

此时，暮色渐沉，湖面上散发出一片白茫茫的水气，渲染得这些亭台楼阁若隐若现。凭窗外望，固是令人心旷神怡，只是一想到即将在这些亭阁上伸展手脚动武时，禁不住会使得你打上一个冷战！

这座拱形圆楼，耸立在水面上，足足有六七丈高。可以设想，由这么高的地方，纵身下坠，落身在沾满雾水的亭顶之巅，飞腾互搏，当然不是一件好玩的事儿——一个不慎，可就有失足落水之险！

也怪，这两个人脸上竟毫无惧色。

褚天戈一笑道：“你二人就在这些亭阁画廊上尽展平生所学，点到为止，彼此心里有数就行了。”

崔平抱拳道：“卑职遵命！”他转过脸，向着江浪冷冷地道：“江朋友，你看看老王爷为我们划这个道儿怎样？”

江浪点点头道：“很好。请崔兄手下留情！”

崔平嘿嘿笑道：“江老兄你这是客气，你既以轻功见长，看来我是自取其辱了！”

江浪也笑道：“谁不知道崔兄你一身轻功甚是厉害，在下倒想伺机学到老兄几手高招！”

崔平鼻子里“哼”了一声，道：“多言无用，来吧，我们手底下见高低！”

说完，返身向褚天戈躬身一礼，转向江浪道：“请！”身形一扭，已由楼内跃身而出。

崔平是存心要在人们面前显示一下他的轻功。

事实上，他那身轻功果然不弱。

只见他纵出的身子，在空中飘飘然如晴空之羽，极其轻灵地落在一所石亭之巅。

那石亭顶尖上有颗浑圆的石珠，崔平用一只脚的脚尖点在亭巅的石珠上，摆了一个“金鸡独立”的架式。就在他身子方一落定，江浪也由楼内腾身纵出——真是快若旋风，轻若无物。

看上去，就像一只剪空的燕子，那么轻灵巧快！崔平落下的身子是垂直的姿态，江浪却是采取弧形的纵落之法。

他身子高高地纵起来，歪斜着落下去。落身的地点，就在崔平身侧附近的一所石亭之巅！他衣袂飘风，发出了噗噜噜一阵响声，等到足尖一点到亭尖的那颗石珠之上，顿时就如同磁石吸针般地贴了个结实！

现场风势极大。呼呼的风，不但把水面上吹起了泛泛涟漪，也把二人身上的衣衫吹得如同彩蝶翻飞。

四只眼睛在彼此照面的当儿，已紧紧地吸在了一块啦。崔平一抱拳，说

道：“江兄，兄弟练的是南派勾搂手。这种功夫，有一个缺点……”

他嘿嘿一笑，接下去道：“就是一动上手就难分轻重，要是伤了江兄，还要请你多多包涵！”

江浪微笑道：“老兄不必介意，尽管下重手，往在下死处照量就是了！”

崔平冷笑道：“好！”

这个“好”字刚出口，他肩头微微一晃，已平着窜了过来。身子向前一欺，双手直出，就向江浪心窝上猛戮。江浪叱了一声：“好！”

随着他向下蹲的式子，两只手用“双撞掌”的方式，霍地向外抖出去。

他两只手掌上夹满了劲力，势如排山，“呼”的一阵疾风，汇成一丈许方圆的一大股风柱，直向崔平身上逼去！这一手功夫，端的是厉害之至。

崔平如果不及时退身，可就万万难免受伤。他情急之下，右足用力一顿亭面，整个身子向后一个倒窜——“哧”的一股风力，射出了一丈五六，落在第三座石亭上。

一上来就几乎吃鳖。

崔平心里这口气，可以由他行动上表现出来。

就在他倒窜而出的身子刚刚落在亭顶的同时，手倏地向外一翻，施展出“栅指”的功力，“哧！哧！”一连两股尖风，发出了两支“蛇头白羽箭”！

这种“蛇头白羽箭”乃是暗器中最厉害的一种。

盖因为这种暗器体积较长、暗器尾部有一截长长的白羽，所以一经发出，就增加了本身的速度。再者，这种暗器尖端的蛇头是经过高明行家特别设计制成的。

原来，那蛇形的尖头上，装置着一个弹簧的尖锋，一经中物，弹簧就立时弹动附设在箭头两侧的撞针，向两方弹出。所以，如果中入肉体，其效力可想而知，而且要想拔出箭头，非得连带着把附近的一块肉也挖出来不可。

崔平显然是此道高手。

其一，这种暗器竟然收藏得那般隐秘，外表上居然丝毫看不出来！

其二，这“一手双箭”的绝技，显然高明之至！

江浪几乎没有看出来他的暗器是怎么出手的，只见随着他翻出的手势，两支白羽箭已并射而出，快得一闪而至，令人目不交睫。

江浪不由得吃了一惊！

崔平这种打法似乎违反了事先约定，因为褚天戈当初交待，只要双方比试轻功与技击，想不到崔平竟然施展暗器。

尽管如此，却也无理可说，因为动手的目的，是在一分强弱；既然事先并未说时不许施展暗器，就不能够说他违反了规定。

说时迟，那时快！

就在江浪心中一惊的刹那间，这一对“蛇头白羽箭”已并列着直向江浪的眼睛射来。

崔平是用甩手外带“栅指”的打法，所以箭身上夹带着尖锐的啸声，可真是劲力十足。此时此刻，江浪即使想抬手抄箭已嫌不及。

在楼台上观赏的众人，看到这里俱为江浪捏着一把冷汗！江浪惊心之下，身子霍地一个倒仰，那一对“蛇头白羽箭”紧紧擦着他的头发梢儿滑了过去。锋利的箭锋，在他两处胸肌上划开了两道血槽！

“白羽箭”“哧哧”两声栽落在湖水之内，危急之中的江浪，却因为身躯翻仰过于迅猛，重心猝失，直向着湖面坠落了下去！看到这里，楼台上人

人都是一惊，但是反应各异。三姨娘发出了“啊呀”一声尖叫！

夏侯芬脸色一变！

褚天戈脸上却带出了一丝笑容！

就各人表情而论，显然前二者是不希望江浪有所闪失，褚天戈却认为崔平为自己找回了面子。

大家的注意力全注意在江浪身上，谁也不曾留心到一件细小的物件由斜刺里飞了出来。

那是一个四方形约如巴掌大小的琉璃瓦片。

由于瓦片本身的颜色，如同湖水的颜色，更因为它是紧紧贴着水面飞出来的，所以任何人都没有发觉。

即使是精明的褚天戈也不曾留意到。

这一片琉璃瓦发出时，速度、部位都是那么凑巧，不偏不倚，正赶上江浪落下，眼看着要触及水面的一刹那而落在水面上！

除了当事者自己心里有数，任何人谁也看不出丁点儿端倪来。

江浪原本也打算施展轻功中最上乘的那一手“怒海腾蛟”，把落下的身子，借着向水面一拍之力，腾身而起。然而，这一手功夫他是没有十分把握的。

原因正在于水面上没有可以沾手的東西。

这半片琉璃瓦，来的正是时候！是以，他的手猝然向下一拍的当儿，不偏不倚地正拍在了这半片琉璃瓦上。

琉璃瓦因为猝加的重力，猛然沉入池水。

江浪的身子，却矫捷如龙蛇般地一腾而起。很显然，他已施展出了“怒海腾蛟”招式。

只见他偌大的身子，在水面上一掀一扬，捷如飞鹰般地再次腾起。

随着他猝然张开的两只手，乍开即合，已稳如磐石般地落在了原先立足的石亭顶尖之上。

这一手功夫，不但使崔平为之瞠目结舌，就连楼台上的褚天戈也震惊不已！

三姨娘又发出了一声惊叫！

叫声流露出了她内心的喜悦。

夏侯芬也情不自禁地长长吁出了一口气。

比试的局面，因为江浪的再次腾起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尽管是临危转安，江浪也禁不住沁出了一身冷汗。他身子方自落下的一瞬，顾不得先注意敌人，却往右侧方快速地转了一下眸子。

湖岸边上的树丛里，似乎有个纤细的人影儿闪了一闪。无疑，正是因为这个好心人冒险予以巧妙地救助，才使得江浪免于当场出丑。

眼前时刻，自是不便出声招呼。

他的目光再视向对面的崔平时，脸上禁不住现出一片怒容！“崔朋友，好厉害的蛇头白羽箭，拜领之余，多谢，多谢！”最后的“多谢”二字方一出口，他身子却如同一只巨大的怪鸟，向着崔平身边袭了过去。

他双掌上发出了充沛的掌力，如果崔平敢于硬接，必然会被逼落湖心。

崔平叱了声：“来得好！”

这家伙一身轻功果然不可轻视，身子向后一倒的当儿，足尖又用力一点，施出了一招“倒赶千层浪”，唳一声，已飞落在两楼之间的那道朱廊上。

江浪轻啸一声，足下再抄，同时把身子逼到！

那道朱廊长约五丈、宽有丈许，正是双方可以展开身手，放手一搏的好地方。

双方都存心在褚天戈面前露脸争功，谁也不让谁。霎时，打得难分难解！名家身手，毕竟不同一般。

双方拳来脚往，兔落鹰扬，打在一处，紧张处真有“一羽不能加，虫蛇不能落”之势。

这番打斗的架式，真把现场众人看得眼花缭乱！

除了楼廊凭窗下看的褚天戈、三姨娘、夏侯芬等三人以外，更惊动了两楼所有的男女有关职司。大家都拥在各处楼窗、走廊，向下观看着。

即令是湖边上，也拥满了人。

大家俱以焦急的神态，观看着这两个有着盖世身手的人的一场搏斗。

人群里大多数都不知道江浪这个人的来历，可是他们内心里却莫不希望江浪能够获胜，所以就在江浪每一招式出手，四下里都有人喝彩。

人们的喊叫声和脸上的表情，褚天戈都听得、看得清清楚楚，内心顿时起了一阵莫释的警觉！

他很奇怪地转向身边的义女夏侯芬，道：“看来，这个新来的江浪，很得人缘儿……”夏侯芬道：“倒不是他很得人缘，而是崔平太失人缘了！”“为什么？”

夏侯芬苦笑了一下，道：“崔平是义父跟前的大红人，女儿不敢擅自品评！”

第十三章 虎穴谐鸳梦 龙潭伏杀机

褚天戈怔了一下之后，眼睛仍然注视着楼栏上二人的拼搏，嘴里说道：“为父用人一向把才能放在首位，崔教头莫非有什么胡作非为不成？”

夏侯芬还不曾说话，那位三姨娘就冷冷一笑，道：“老王爷，这些话您老人家不自己问，哪一个人敢说呀！既然您问起，贱妾可就有一句说一句了！”

褚天戈脸上现出了一丝不悦，冷冷地哼了一声，道：“你说吧！”

三姨娘把那张朱红的樱桃小嘴撇了一撇，道：

“哼！多着呢，这金沙郡里里外外，谁不知道崔教头是老爷子您跟前的大红人，谁敢惹他呀！”

三姨娘是褚天戈跟前最得宠的一个爱妾，崔平是最得宠的一个部下。

双宠难以并立！

有时候崔平自视过高，对于这位三姨娘不那么十分买帐。三姨娘可就有些不是味儿了。

“金沙郡除了老爷子以外，他还在乎谁呀！”

三姨娘咬着红唇道：“不要说别人了，有时候我跟他说话，他都是爱理不理的呢！”

夏侯芬道：“崔教头武功不错，这是真的；可是他心术不正，替您老人家在外面招了不少非议。女儿本诸爱护义父之心，却要提醒义父多留意点！”

这几句话，褚天戈可是听了进去！

他现在正是在走“收揽人心”的路子，希望日后一朝称帝能够得逞。陡然听到了这些话，哪能不为之震动？他那张大红脸，一瞬间变得苍白，老半天没有说出一句话。了解他的人，都知道话不能再说了，“到此为止”是最好的办法。

三姨娘本来还有满肚子的牢骚待发，看见他这副面色，就知趣地不再多言。

褚天戈一言不发！

三姨娘、夏侯芬也重新把注意力集中在比武的楼栏上。也就在他们的目光方自集中的刹那间，那场战斗已然分出了胜负。

堪称是巧妙的一式对击！

崔平身子腾在空中，像是一只燕子那样直向江浪身上袭来。江浪却把身子猛地向下一伏。

崔平紧紧擦着江浪的背掠过，一双足尖踢了个空，江浪的身子蓦地暴伸而起。

这一掠一起，其间之微妙，设非当事人，外人可难体会！立在窗内的褚天戈，看到这里，叹一声道：“崔教头败了！”这个“了”字的尾声还未消失，江浪的一双手掌已经击在了崔平的后背上。

江浪显然是手下留情！

崔平却是招架不住！他足下一踉，沉重地撞在楼栏上，只听见“喀嚓”一声，红木扶手硬生生地从中折断。只见崔平立足不稳，一头向着湖水落了下去。

“扑通”一声，水花四溅！

尽管崔平有一身极好的水功，可是无论如何，这个脸是丢定了。

他是一百个不甘心！

随着他身子一个侧滚，手掌暗聚真力，用力地向水面一击，打出了一股水箭。

白光一闪，这道水箭直向着江浪身上射来。

江浪身子一闪，这股子水花足足射出了十数丈以外，然后劲道消失，幻为一天水珠，散落湖面。

胜负已分，而且是在众人面前。

四下里爆发出一阵子掌声！

江浪向着水里的崔平一抱拳，道：“承让！”

崔平气得大叫一声，他双臂力振之下，带着大片的水花“哗啦”一声，拔身在楼廊之上。

“姓江的！”他气息喘喘地道，“小辈！”

右手向腰里一探，霍地向外一翻，只听得“铮”的一声脆响。

一杆九合金片的如意软棒，已经现了出来！

崔平在盛怒之下，想借用兵刃的帮助，为自己找回面子来。正当他把这杆“九合金丝棒”抖了个笔直，妄图向江浪前额上点扎过去的时候，观赏的众人震惊得嚷叫了起来。也就在此刻，楼廊内的褚天戈发出了一声断喝道：“住手！”崔平闻声而惊，金丝棒原已递出，又硬生生地收了回来。无边的怒火，使得他抡圆了手中软棒，“叭喳”一声，重重地抽在栏杆上。

碗口粗的栏杆柱子，顿时被棍棒砸得一片稀烂。他足下飞点着纵身而出，落在远处的荷叶上，施展起了“登萍渡水”的轻功绝技。当他落身到岸之后，头也不回地一径去了。立在窗边的褚天戈冷笑了一声，目视着崔平背影消失了，才转向江浪道：“江壮士，请上来！”

江浪高道一声：“遵命！”

双足力顿处，起身如箭，“飏”一声足下拔起了六七丈高，向褚天戈等三人坐处楼窗扑来！

看到这里，三姨娘又发出了一声惊叫。

江浪为了卖弄身手，便把纵起的身子猛然向着楼栏前一扑，单手一按栏杆，全身向里一翻，翩若巨鹤般地让身子稳稳地落在大厅之内。

他气不喘，脸不红！

就连不懂武功的三姨娘也看出好来了，两只粉团般的嫩酥手拍了一下道：“好呀！”

江浪抱拳向着面前的褚天戈一揖道：“老王爷见笑了！”褚天戈哈哈大笑，上前一步执起了江浪的双手。这个亲热动作，使得江浪不知所措，倏地挣开，向后退了一步。

褚天戈微微一怔。

江浪躬身道：“在下一身肮脏，怕脏了老王爷的衣裳！”褚天戈微微一愣，遂大笑道：“江壮士，好本事。佩服，佩服！”

“老王爷夸奖，在下这身本事，比起老王爷来，只怕差得太远了！”

“嗯？”褚天戈皱了一下眉，道，“你怎知道我会功夫？”江浪道：“是夏侯小姐说的！”

褚天戈转向夏侯芬，问道：“是么？”

夏侯芬道：“是的，是我告诉他的。”

褚天戈哈哈笑道：“不错、不错，我是练过功夫，不过那是早年的事了……江壮士，我要问你，愿意接我一掌么？”江浪低头道：“在下岂敢与老王爷

对掌？”

褚天戈说道：“不必客气，来、来、来！”

他一面说一面缓缓地伸出一只手掌，足下八字步分开跨立，嘿嘿笑道：“说不上对掌，只是较上一掌之力，谁的身子移动，谁就算输了！”

江浪心里一转念，暗忖着：不知道这老儿如今功力到底如何，趁这个机会试他一试倒也无甚不好！

想到这里，便暗聚真力于右掌之上，抱拳道：“老王爷掌下留情！”

言罢，身子“老子坐洞”式地向下一坐，一只右掌平伸而出，抵在了褚天戈的手掌之上。

两张脸都不禁为之一红！

紧接着，两人的手掌就像是被胶粘在了一起一样，看上去纹丝不动。

这正说明双方势均力敌。

可是时间并不很长，约莫有半袋烟的时间，即见褚天戈倏地眸子一睁，右手霍地抖动了一下，江浪身子摇晃了一下，禁不住后退了一步。

他脸上一阵子飞红！

褚天戈见状，说道：“小伙子，不要张嘴说话，坐下来！”他说得不错，凭着江浪的功力，只要不张嘴说话，静下来把这股冲关而起的气机压下丹田，就保住不会受伤；否则，只要一开口说话，气血上涌，当场就得大口吐血，内伤肝脾。江浪当然知道这个道理。

他静静地步向一边，缓缓地坐下来，双目下垂、闭口不语。过了一段时间，才重新睁开眼睛。

这时，他的脸色已经回复如初。

褚天戈含着微笑，站立在他面前，点着头道：

“不错，这些年以来，我还没有见过比你强的年轻人。小伙子，你休息一天，明天到武术团应差去吧——崔平那个位置是你的了！”

江浪抱拳道：“谢谢老王爷！”

一时间，他内心真说不出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当他大步走出来时，两汪热泪早已夺眶而出！

夜凉如水。

明月似雾。

几许秋风，兴起了一些寒意。

萧索的落叶，更不禁为客居的游子平添了几多怅惘。“人无远虑，必有近忧”。

人们惯以巧妙的智慧双手，为自己编织许多美好的未来；然而当未来成为现实时，你又会发觉现实的不尽如人意。那是因“人”与“事”的结合而导致的。

因人成事，事左右人——这是千古不易的哲学大道理。人人都为别人着想，固然是好！

人人都为自己着想，也不算坏！

如果想到自己，又想到别人，似乎是再好不过；如果想到自己，算计着别人，那可就不妙了！

偏偏这个世界上，竟有那么多人是属于后一种类型——这就难怪天下大乱了……

江浪睡在软榻上。

那是因为他如今已经取代了崔平的位置。

岂止是一方软榻！

就物质生活上来说，他已经享有了一切，包括醇酒美人在内。

今夜，当他带着八分酒意之后，他破题儿第一遭玩了女人！信不信由你——活了近三十年，这还是第一次。

对于所爱的人，那是“爱”和“奉献”；对于不爱的人，那就是“玩”、是“嫖”、是“作贱”！

不止是“作贱”对方，同时也是在“作贱”自己。人们惯以“一度春风”、“几番云雨”来形容这档子事。对于大多数当事人来说，“春风”早已成了“秋风”。春变成秋，已是可悲，残余下来的一些“风”的快感，以及萧索的自慰意识，只是勉强地供你咀嚼而已。

于是，芸芸众生就是这般慢性“作贱”着自己。

“童贞”与“处女”是同样的可贵。人们的快乐正是在于“保守”这种“可贵”的节操。如果一旦连这最宝贵的东西也看为平常时，你将是何等地不幸和可悲！

江浪的不幸与可悲，正是在于他虚掷了他可贵的童贞。那个姑娘是老王爷赏下来的跟前人。

褚天戈对于自己所赏识的人，一向是采取用女人笼络的手段。那姑娘叫“芳芳”——属于褚天戈手下十二金钗之一。江浪原先不打算接受。

然而，在几杯苦酒下肚之后，那个芳芳来了。

带着满脸的笑靥和无限羞涩，芳芳投入到他的怀抱里……江浪就糊里糊涂地干了这件事！

芳芳失身于他酒后的猖狂，却在他清醒后的冷漠里悄悄地离开。

江浪后悔干了一件傻事！

犹记得那个小妮子，半赤着身子，挺委屈却无怨言地收拾着残局时，他吃惊地发觉到被单上的一抹朱痕——那是血！一个处女宝贵的贞操，原是应该在新婚洞房之夜贡献给她所爱的丈夫，而她却这般随便地送给了他。

为此，江浪心里很内疚。

芳芳离开的时候，他的酒已醒了一大半，现在可以说是完全清醒了。

正是因为他已完全清醒，才会这般痛苦、这般深深地谴责自己！

来到“金沙郡”，已经好几天了。

“独眼金睛”褚天戈似乎还不十分相信他——虽然得到了“武术教导团”的总教头这个职位，可是却不像崔平以前那样随时可以到褚天戈的身边。

褚天戈还在暗中考查着他。

他也一直耐心地等机会。

今夜，褚天戈送来这个女人芳芳，并非是没有用意的；而江浪的接受，也并非全因酒醉，多少是含有一些心机意味在里面。

江浪隐隐约约觉察到，在褚天戈的想象里，认为一个人接受了他馈赠的女人之后，才算是死心踏地地属于他，才能算是一切听令于他的死党。

江浪真有些为自己感到可悲了。

在以往的几个晚上，他不止一次地感到热血激动，不止一次地拿起宝剑，想悄悄地潜进“心明阁”，待机向褚天戈下手行刺。

这种意念，后来终因为他慎重地考虑之后，放弃了行动。

记得初来的那一天，他与褚天戈曾经对掌一回，也就因为那一次，他发

觉到这个老头儿功力高出自己很多，所以暗暗地留下了深深的戒心。

夜风轻轻启动着窗扇，发出了吱吱的声音。

透过这扇敞开的轩窗，可以看见院子里扶疏的花木、飞檐、雕栋，看得那么清晰、真切。

这是金沙郡王的禁宫所在，入夜才会显得格外的宁静。

几盏油纸大灯笼，用高高的竹竿挑着，点缀在不同的角落里。

凡是有灯光的地方，必定伫立着一个守更的卫士——这些卫士，都是在武术教导团里经过长久训练、严格考试挑选出来的高手，所以他们每一个人都有高来高去、徒手飞搏的能耐！

褚天戈为了保障自己的安全，在禁宫部署了一个连锁反应的“十面飞魂阵”。

这其中的奥妙，江浪还不十分清楚，不过他却知道这阵势，是由一百二十九名武功高强的能手组合而成——一百二十九个人散置在一百二十九处地方。其微妙处，当然在于牵一发而动全局！

这就是说，当你惊动了其中任何一个人时，也就等于同时惊动了一百二十九个人。那么，一百二十九人同时攻击，自是威力可观了。

况且，这么一来势必把整个禁宫的大小头目和众武士全动员起来。

江浪之所以迟迟不敢轻举妄动，对于这个“十面飞魂阵”的顾忌也是原因之一。

他披上衣服下了地，把半开的窗扇关上，正要返过身子吹灯，门上忽然“笃”地响了一声。

有人用指尖轻轻弹了一下！

“是谁？”

“我”

说话的是个女子。

“你是……”江浪紧张地道，“请你等一下！”他匆匆地穿好了衣服，把房间里略略整理了一下，然后开了门。

门外空空如也！

这扇门内通楼下大厅，大厅是八角形，共分四面楼梯通向楼上——整个大楼四通八达，共有石舍数十间之多！大厅四角，各亮着一根松枝火把，火光熊熊照耀得远近清晰。在确定没有任何人时，他迅速回到了房间。然而，当他再进入卧室时，一件稀罕事儿发生了。一个披散着浓黑长发的姑娘坐在椅子上！

江浪怔了一下，急忙关上了门！

“你是……”

“午夜打搅，请江先生海涵！”

她的话音刚落，便倏地回过身来！

“是你……苓姑娘……”

几天不见，她消瘦多了。

倒是那双大眼睛，却并没因为优郁而失色。深邃的目光，含蓄着潜在的毅力和智慧——一种女孩子的静态美，在她顾瞬的一刹那，展露无遗。

“对不起……”她苦笑着道，“你来了好几天，我才来看你！”江浪道：“姑娘可好？”

“还……好！”

她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漠然地道：“江先生你说得不错，褚老王爷早先的名字是褚天戈。”

她紧紧地咬了一下牙齿，无限怅恨地道：“我已经查明白了，他以前的确是横行沙漠的土匪头子！”

说这些话时，她的脸色显得很苍白。

由她的语声里，可以体会出她内心蕴藏的潜在恨意。“苓姑娘，你先安静下来，我还有许多话要问你！”小苓默默地点了点头。

江浪仔细地注视着她的脸，叹息了一声，道：“苓姑娘，对于你小时候的事情，你一点都不记得了？”

小苓苦笑着，摇了摇头。

江浪道：“你姓郭，是不是？”

小苓怔了一下。这个瞬间的动作，只能表明，这个姓氏她听起来似乎很熟，除了这一点以外，就没有什么其他的意味了。“你爹叫郭松明，是鲁东人氏。”

小苓不待他说完，又苦笑着摇了摇头。

“没有用，江兄！我真的一点也记不起来了！”

“你一定能够记起一点来的！苓姑娘，你总能想到一点什么，把你知道的，全说出来！”

“我……”她略似羞涩地看着他，道，“我什么也记不起来了，只记得……小时候我穿的大花鞋！”

她脸红了一下，又窘笑着道：“这不会有什么意思的！”“不，有意思！”江浪点点头，说道，“你那双大花鞋是红色的，鞋尖上缝着一块白白的兔子毛。”

小苓顿时一呆，道：“你……你怎么知道？”“我怎么不知道？”江浪凄凉地笑着，“你们家后面是否有一条河，河里有成群的白鹅……”

“白……鹅……白鹅，啊……是的，是的！”

霎时，她脸上绽开了笑容。

“有一只老公鹅，啄了我一下……”

“那只鹅是桑家养的……桑大爷你记得吧！”

“我记得……”小苓的眼睛睁大了，“他老人家是不是有个女儿？”

“他女儿叫小芬！”

“小芬……芬芬！芬芬……”

“你记起来了！”

江浪眼睛里，噙满了泪水——他太高兴了！

“芬芬、二槐、长弓。”他一连串地说出了这些名字。苓姑娘的脸上展现出极为兴奋的笑容。

“长弓！”她忽然脱口叫出了这个名字。

江浪倏地呆了一下，呐呐地道：“你记得这个人？”苓姑娘道：“我记得！长弓哥，江家的长弓二哥！”江浪眸子里突地流出了热泪！

他抬起手来，用手背把脸上的泪揩了一下。

“江兄，你……怎么了？”

“我太高兴了！”江浪说，“姑娘你果真是姓郭了！”小苓脸上带出无限神驰的样子，喃喃地道：

“长弓哥……我记得，我记得，他的飞刀最准了。有一天，他与人家比

刀子，手被刀划破了！”

“是你母亲为他裹的伤！”

“你……你怎么知道？”

苓姑娘脸上岂止是惊喜，简直有些惊骇了！“姑娘，你仔细地看着我。”
苓姑娘把略带羞涩的眼光移到了江浪的脸上。

“你不觉得有些脸熟么？”

“我……你是……”

“我就是姑娘刚才嘴里说的长弓哥啊！”

“啊！”小苓打了个哆嗦。

“长弓是我的小名，江浪是我的大名！”

“江浪，江浪……”

小苓嘴里一再重复着这个名字。忽然，她那双美丽的大眼睛闪出了泪光！

“江浪哥，我记起你了！”

就连江浪也没有想到，她竟然会猛扑了过来——她紧紧地抱住了江浪的身子，兴奋得痛泣了起来。

十五年的谜结，忽然被人解开——眼前的人正是儿时的玩伴，她怎能不喜极而泣？

“江浪哥……江浪哥哥……”

她如同梦呓般地叫着，泪如泉涌，把紧贴着江浪的胸衣都湿透了。

江浪不胜感慨地叹息着！

他的手情不自禁地摩挲着她柔和的秀发——这一刹那，使他忆起了小时候那一次她被鹅咬了的样子——也是这样地伏在他的身上啼哭不止。

恁他是铁打的汉子，心也碎了！

家破人亡，孤魂万里，上千的族人惨遭杀戮——一切的一切都冷却消失之后，居然像梦幻一般，老天爷还能安排他会晤到儿时的玩伴……

他的心真碎了，一时有说不出的感伤！彼此的心里都燃烧着激情的火，包含着悲痛的压抑和热烈的放纵。

感情由死寂升华到沸腾，这其间只是一刹那！

人非圣贤，孰能无情？

当江浪颤抖的双手捧起她沾满泪水的脸庞时，郭小苓再次投入到他的怀里。

“长弓哥……噢……哥哥……”

像是梦呓，她嘴里喃喃地诉说着。

两张脸，像呢喃的燕子，耳鬓厮磨不已。

原是无波的古井，却为猝然投落下的石子，激起了轩然大波！

长年被忧郁、悲痛压抑着，只是在孩提时候才开颜笑过……他们太需要爱了！

他们紧紧拥抱着，直到两张火热的唇接在了一块儿。不知何时，他强有力的身子压在了她身上！

他像是一只发情的兽，吻着她的唇，亲着她的脸、颈项、秀发……

她何曾服过人？

虽然是千娇百媚的女儿身子，却比男孩子更倔强。金沙郡里上上下下，从来不曾见过她的好脸色，都说她是“水仙不开花——装蒜”。然而，这朵蓓蕾终于绽开了。

江浪简直不明白，自己怎么会有这番勇气。

他真不知道自己是在做什么！

直到她赤裸的身子，呈现在他眼前时，他才像触了电似的，震惊不已。

她柔弱的就像是一只羊。

一只小羔羊。那么娇声的喘着。

星星似的剪水瞳子，似乎失去了昔日的威凌，无限乞怜、求助地看着他。

淙淙的情泪，溅满了粉颊香腮。

羊脂般的娇柔身躯，散发着处女的芳香，像浪女那样，放纵地扭曲着……

“不，不能！”江浪挣扎着跃起了身子。

她用一只手紧紧地抓住了他，尖尖的五个指甲，深深地陷进了他的肌肤里！

他转过脸来。

她一言不发地看着他。

那抹白玉般的酥胸，剧烈地起伏着！

“江哥……我……我……”

江浪用力地摇着头说：“我们不能这样！”

“为什……么？”

“因为……因为……”

她把他用力地拖过来，江浪不由自主地把她赤裸的身子抱了起来……

老天爷像是有意促成这一件好事！

不知什么时候，那盏灯自然地熄灭了。

漫长的一夜……

正如同那些使人厌恶的日子一样，任何美好的时光也终究会过去的。

几番蜂狂蝶浪，几度交颈呢喃……

在生命呈现半休止的状态时，他如同烂醉，沉沉地睡着了。天色接近破晓。第一只雄鸡由畜场鸡笼里拍打着翅膀跃上篱笆，方自啼了半声，小苓就悄悄地翻身下了床。

她脸上带着醉人的晕红——羞答答地回过眸子瞄着他。

蒙眬的意态里，那张脸，那张唇，赤裸着的胸肌……这一切都是属于她的！

还有什么不满足的？

既感到欣慰，又觉得忏悔；明是喜悦，却又感伤……真是“宿粉残香随梦冷，落花已上燕巢泥！”

她轻轻地叹息了一声，摸索着将散落在各处的衣衫穿好了。女孩子家在任何情况下，都较男人要细心一些。犹记得倒凤颠鸾间，落红缤纷……那些见不得人的污秽，她都小心地归置在一起。

倾耳细听了听，室外没有半点声音。

她再次悄悄地走近床前，像是责怪却又爱怜地细细打量着他。

伸出手把他那根粗黑的大辫子掂起来，轻轻地放在枕边。她定定地对着他，心里暗自虔诚地许了个愿。

“今生但把檀郎守，恁他东风、西风，毫不改这寸心相思！”嘴角牵动起一丝微笑，轻轻掠了一下长过肩头的秀发，她悄悄地开了门，闪身而出……

江浪来到练武场的时候，已是日上三竿。

只见赤膊着上身的小子们，早已经拉开架势，捉对儿厮打着，拳来脚往，

实打实摔！

总教头来了，大伙儿肃然起敬，紧接着爆发出一阵子掌声。那天在“心明阁”江浪与前总教头崔平比武的事，大家都亲眼看了个痛快。对于江浪那身功夫，一个个佩服得五体投地。现在江浪接替了总教头这个职位，除了崔平与桑二牛二人以外，哪一个都是心服口服。

江浪装模作样地在场子各处转了个圈儿之后，便来到了“总教头”的“督练房”。小厮过来递上手中肥皂，泡来了热茶。这就是他每天例行的公事。

而昨夜，他竟干了一件毕生最荒唐的事儿！

郭小苓的来去，对他来说，真有梦幻的感觉。

只是哪有这么真切的梦境？

憧憬着那些旖旎的片段，他真有些恍恍然。

这毕竟是他平生从来也不曾尝试过的感受，此刻想起来，心中禁不住卜卜乱跳，像是倒了个五味瓶儿一般，说不出的酸、甜、苦、辣……

他这里正自意乱情迷，就见方才倒茶的小厮入内道：“总教头，大小姐有请！”

“哪个大小姐？”他说了这句话，立时就觉出多此一问，即道，“是夏侯小姐么？”

小厮欠身道：“是……大小姐请您去一趟！”

“她在哪里？”

江浪心里透着希罕，自从那一天在“心明阁”见过她以后，到现在还一直没跟她照过面儿，忽然承她召见，不知是个什么路数！

“小的也不知道！”小厮道，“大小姐那个使唤丫头小红在门口等着您呢！”

江浪道：“我知道了！”

说完就站了起来，步出“督练房”。

小红约莫十五六岁，像是挺机灵的样子。她老远看了见江浪，就急忙跑过来请安。江浪道：“是夏侯小姐要你来的？”

小红说：“大小姐在后院驯马，说请总教头去一趟！”江浪怔了一下，问：“驯马？”

小红道：“是王爷早先赏的两匹蒙古马，性子烈得不服人，这一回总算让大小姐制服了！”

江浪原本提心是不是有关郭小苓的事，听她这么说，倒放下了心。

当时就由小红在前带路，穿过了一大片草地，来到了一幢大楼房前。

这地方，也属于禁宫的一部分。

从这里穿过一道长廊，绕到这座大楼房的后侧方，便是一大片草地。

江浪的脚刚踏进，即听得一声嘹亮的马嘶。

一匹棕红色的骏马，上面骑着一个紫衣少女，迎面奔驰过来。

马上的少女，正是夏侯芬。

今天看上去，她出落得极为标致！

她一身紫色劲装，脚着鹿皮长靴，小蛮腰紧紧地扎着，背上还背着一面长弓，皮鞍前侧箭槽上插着十来支雕翎。那匹棕色大马，像是很不驯，一路颠伏着跳跃而出！招展的夏侯芬在马上笑着道：“啊哟，大哥！江大哥快来，这匹马我可怕了……”

随着那匹马不时地跳跃，夏侯芬更是叫个不停。这一刻，她真像个小女

孩子那般天真。

江浪嘴里应了一声，肩头微晃，来到了马身跟前。

那匹大棕马，果然是好烈的性子，唏聿聿长嘶一声，倏地扬起前蹄，直向着江浪身上踏来！昔年，江浪有很长一段时间是与拜弟裘方靠着擒捉野马变卖为生的。所以对于任何类型的野马，他都有信心驯服，眼前这匹马，当然也不例外。

只见他喝叱一声，双手同时递出，左右各一，抓在了面前这匹烈马的口环上！

随着他双手用力拉下的势头儿，右面膝头霍地抬起，只一下就击中了大棕马的口鼻要害处。

说也奇怪，只是这么一下，那匹马顿时老老实实在地安静了下来。

夏侯芬惊讶地道：“咦，你是怎么制住它的？”

江浪笑道：“过去，我捉过一个时期野马，懂得一点马性子！”说时，夏侯芬翻身下马，笑嘻嘻地道：“老王爷出远门去了，没人管我，我想找大哥一块儿打猎去！”

江浪心里顿时一惊，道：“老王爷出去了？”

“今天早上走的。”夏侯芬说到这里，声音变得低低的，道，“没人知道！”

“他上哪去了？”

“去呼鲁兹，见海酋长！”

“谁是海酋长！”

“是个蒙古人。”她笑了笑道，“这个人很滑稽，自称是元朝开国皇帝成吉思汗的第六代孙子，可他偏偏不叫成吉思汗“老王爷去找他干什么？”

“谁知道？他又不跟我说！”

说到这里，笑了一阵子，又道：

“我巴不得他老人家离开几天，没人再在我身子后面老嘀咕。江大哥，我们好像好久不见了，听说你当了总教头以后好神气哟，连人都不理了！”

“姑娘说什么笑话！”

“我说的是真的。要不然，怎么好几天连你的人影儿也没见到……”

江浪道：“姑娘身居禁宫，我岂能随便出入？”夏侯芬瞅着他，微微笑道：“算你会说话，现在我把你请来了，总没借口了吧！”

江浪道：“姑娘想去哪里打猎？就姑娘一个人？”“不，两个人！”

“还有谁？”

“你呀！”

她说着，把马缰交到江浪手里，道：“你等一会儿，我牵我的马去！”

江浪说道：“姑娘的马，不是在这儿么？”

“这是给你骑的！”

说着转身就跑了。

不知怎么回事，江浪觉到心里挺不自在。

如果这件事在昨天以前发生，他不会觉得丝毫不自在。可是，只是一天之隔，就全然不一样了！

因为什么？

郭小苓！

直到现在为止，郭小苓的影子始终在他脑子里晃着。男女之间在发生过

那种感情以后，必然是心心相印——那是什么力量也分不开的！

他的目光四处搜索着。

小红在一旁睁着一双大眼睛看着他。

江浪向她点点头道：“苓姑娘是不是住在这里？”“早先是的，后来不知为了什么苓姑娘搬了出去，住在后院里啦！”

“她一个人？”

“嗯！苓姑娘怕吵，最喜欢安静！”

“夏侯小姐跟她来往不？”

“常常来往，刚才我们小姐还找过她呢！”

“找她去打猎？”

“不是！”小红摇着头道，“好像不是。找她做什么，我也不太清楚！”

江浪还想问些什么，夏侯芬就策马而来了，便把到嘴边儿的话吞了回去。

这一刹那，他脑子里全让郭小苓占满了，迎面而来面如春花的夏侯芬，在他眼里反倒是黯然无色了！

夏侯芬策着马，鞍辔弓箭齐全地来到了面前。

“快上马呀，跟我去个地方，包你玩得好！”

说着，她已抖开缓绳，一马当先地冲在前边，江浪只得策马跟上去。

两匹马跑过了面前的这片草地。

前面是一片生满了高高芦苇的坡地。

夏侯芬兴趣很高地回过头向江浪招着手——她的马已窜进了芦苇丛中……

江浪催马过来，陡地发觉眼前一片开朗。

好大的一片原野！

原野几乎全为芦花占满了，白色的花穗形成了一片白色的海。天风压下来，大幅度地起伏着，形成了类似怒海中的巨大波浪——一眼看上去有说不出的美丽、说不出的心旷神怡！在那里，有几只展翅的大秃鹰低空盘飞着。声声鹰鸣，逗挑着人类先天具备着的潜在野性。

芦花波浪里，能够清晰地看见纵横的陌道——像是几条巨蟒，游行在怒海惊涛里。

原来不开朗的江浪，也变得开朗了。

真是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

这么豪迈的句子，没有身历其境的人是绝难道出来的。“怎么样，美不美？”

夏侯芬在马上回过头来看着他，大风把她散开的长发吹得飘拂着。一瞬间，她那种狂放与任性的享气，让江浪尽收眼底——她是个很可爱的女孩子啊！

曾几何时，她已把昔日的优郁愁结解开了。

像她这种年岁的少女，原是该这样的。

不等到江浪说话，她已催骑纵入大片的苇丛之中。江浪的坐骑自动跟了上去。

两匹马穿行于大片苇丛之间，首尾相衔地奔驰着。一列野鸡拍翅而起，五彩的羽翼在晴空翱翔着。

夏侯芬手持雕翎，取下胎弓。张弓搭箭，“嗖”地一箭射出！一只野鸡顿时应势而落，在芦丛里拍打着翅膀。

夏侯芬策马上前，弯腰拾起。

江浪道：“姑娘好箭法，想必暗器上的功夫更高！”说到暗器，夏侯芬忽然想起了一件事情。

她把野鸡套在鞍后的绳套上，催骑来到了江浪跟前，伸出一只素手，道：“拿来！”

江浪一怔道：“什么？”

“你欠我的东西。”

“我欠姑娘什么东西了？”

“哼，还装蒜呢！”她眼睛一转，道，“你可真会逗着人家玩儿，明明赢了我，竟装着输了。”

说到这里，她脸上红了一下，信手折了一截芦花，向着江浪丢过来，江浪信手抄住。

江浪忽然明白过来了。

夏侯芬所指，乃是江浪把她由赤峰牢房里救出来的那一次，两个人在坟场里曾经比斗过一回。

“姑娘说的是那一对耳环？”江浪问道。

夏侯芬向他一笑，道：“还说呢，真丢人，直到第二天我才发现，你怎么摘下来的，我可是一点也不知道！”江浪随即探手入怀，取出一个小皮囊，从里面把那一对收藏的银耳珠递了过去。

夏侯芬笑了笑，道：“真在你这里！算了，既然被你摘了下来，干脆送给你算了！”

江浪笑着收了起来，道：“姑娘这对耳珠，可是一种厉害的暗器？”

夏侯芬微微一怔，说道：“你怎么知道？”

她痛痛快地大笑了一阵子，又说：

“反正什么也瞒不过你，既然你知道了这是暗器，我倒要认真地问你一下，这种暗器，依江大哥看，该是怎么一个打法？”

第十四章 双美争情爱 一剑了恩仇

江浪鼻子里冷冷哼了一声！

他怎么会不知道用法？

当初“独眼金睛”褚天戈率众洗劫杀戮他们的时候，同族里不知道多少人死在这种暗器之下。

褚天戈手法至毒，暗器是用“弹指神功”发出去的，中者皆为要害，多为双瞳、咽喉部位。

这些宿仇，经夏侯芬一提，由不住使他热血沸腾。尽管心里恨恨的，可还是不让脸上现出怒容，装出很认真的样子，问道：

“大概是藏在指甲里施展吧！”

夏侯芬笑叹道：“你真聪明，这是我义父传授给我的，只是他老人家不许我随便施展。”

“为什么？”

“因为这种暗器太毒了，我义父他老人家是菩萨心肠。”“是么？”

江浪为了掩饰自己的愤恨心情，便硬生生地发出了一阵子笑声，只是笑声过于凄凉！

“你也许还不知道，”夏侯芬又悄悄地说道，“他老人家已经吃了好多年的素了！”

“吃斋？”

夏侯芬点了点头。

江浪又发出了一声笑。

夏侯芬瞅着他道：“你为什么笑？”

“老王爷可真是悲天悯人的活菩萨！不过，我却以为这必定是他早年杀人太多的缘故，是以借此来弥补一下内心的罪过罢了。”

夏侯芬愣了一下，道：“我倒是没想到这一点，也许你说得有理。”

两匹马并列着缓缓前进。

江浪伺机道：“老王爷早年的事，姑娘知道多少？”“我？”她摇摇头，苦笑道，“我是一点也不知道。怎么，你知道？”

“我也是道听途说而已！”

“听到了些什么？”

“没什么……”

夏侯芬忽然勒住马，道：“不要紧，你尽管说。”江浪道：“我也是听人说的，姑娘不要多疑！”

“你说吧。”

江浪道：“外面谣传老王爷过去是刀客瓢把子……”“这是真的？”

夏侯芬眼睛睁得极大，摇着头道：“不会吧？”

“有人说老王爷是靠洗劫了一批山东的移民才起的家！”“你……”夏侯芬面色惨变了一下，道，“我不相信！”她冷冷一笑，又看着江浪道：“我义父岂是这种人？岂能做这种事？你不要听人瞎说！是谁说的？看我不……”说到这里，她紧紧地咬着牙齿！

江浪笑道：“不过是道听途说的一句闲话，姑娘又何必这么认真呢？”

“一句闲话……你知道这些话有多严重！要是我义父听见了，准能气疯了！”

说话时，忽见一只野兔跳了过来。

江浪忙取出雕翎箭，策马追了过去。

夏侯芬也纵骑追了上去。

江浪当然不是存心射猎兔子，而是觉得很有缓和一下情绪的必要。

而且，他还有很要紧的话，要从夏侯芬的嘴里套出来。于是，借着追兔子飞马而前。

白兔子在深草丛里转了几转就不见了。

两个人拼命地策着马，追出了好几里。

这一阵子快马奔驰，真是过瘾极了！

眼前是一棵大树，树荫漫延出好几丈远。

两匹马径直地来到了树下，夏侯芬首先由鞍子上滚下来，在草地上打着滚儿！

江浪刚刚下马，却被夏侯芬拖住了一只腿用力一翻，倒跌在芦花丛里！

两个人在芦丛里打着滚儿，身子过处，芦花纷飞。秋高草长，壮马长嘶……

两个人滚得淋漓尽致，只觉得天旋地转，乾坤颠倒。人在大自然里，像是在太空缥缈的云层翻滚着，人世间的一切都抛开了。

像是喘不过气来的样子，两个人直直地躺着，仰首看着天，一声一声地喘息着。身上、脸上、头上，全都是白白的芦花。

这一阵子翻滚，真不知道滚了有多远——总有两三丈远近吧！

天空掠过一行雁影儿。

太阳的温熙使人那么惬意！

人儿舒展在白云般的芦花丛上。

四周是无限无边的白，人的性情在大自然的陶冶下，变得融洽而温和。

“啊……”良久之后，夏侯芬才喘出一大口气，“好舒服！”她翻过身子来，手支下颚，打量着面前的江浪，道：“要是在这里过一辈子就好了。太舒服了！”

江浪几乎不敢直视她的眼睛。

因为他知道，由于他与她的地位不同，不久，也许就在眼前，他们终必会站在敌对的立场上。对于这件事，他心里一想起来就感到无限惭疚，然而为父兄家人以及全族人复仇的大义一直昭示着他，使他不得苟安片刻。

他已经感到迫不及待！

现在，听说褚天戈出巡，只带了少数几个人，正是下手的良好机会，这颗心就禁不住怦然冲动了。

他忍不住问道：“老王爷得几天才回来？”

“大概三四天！”夏侯芬眯着眼睛道，“我真希望他老人家出去久一点！”

江浪道：“他是一个人上路的？”

“不是单独走的，有崔平和桑二牛两个人跟着。这两个家伙，大家都叫他们哼哈二将，我义父走一步，他们跟一步，可是这一次……”

她说到这里，顿了一下，就不吱声了。江浪紧问道：“这一次怎么样？”

夏侯芬扬了一下眉毛，道：“我说过了，你可千万别张扬出去啊！”

“姑娘请放心！”

“崔平该倒霉了！”她冷冷地道。

“三阿姨以及桑二牛已经暗地里把崔平在外面的所为、暗害我义父的证据，都收集起来跟他老人家讲了。我义父这一次特地带他出去，是含有深心

的！”

江浪心中不禁一惊，忙问：“姑娘的意思是……”“详细情形我也不知道，只是听三姨娘这么说——因为我义父从来不跟我谈这些……”

她说到这里，忽然想起一件事，霍地翻身坐起来，笑道：“哎呀！有一件好消息，我差点儿忘了告诉你——你那个仇人热河郡王铁崇琦死了，你不知道？”

“铁崇琦死了？”江浪一惊，坐起来问道，“谁说的？”“一点都没错，是呼鲁兹酋长派人来说的。”

“到底是怎么回事？”

夏侯芬道：“听说这位铁王爷是被他的一个叫七福晋的爱妾谋杀的……”

“是巧妃……”江浪咬了一下牙齿，恨恨地道，“这又是为什么？”

夏侯芬道：“你不高兴？难道你不愿意他死？”“我原打算要亲手杀死他，为我拜弟复仇。”

他无限怅恨地垂下头叹了口气，深深地遗憾着，遗憾着那个人面兽心的铁崇琦未能死在自己手上。

夏侯芬皱了一下眉道：“听说那个杀他的七福晋，是为了一件宝贝——翡翠塔，才向铁崇琦下了毒手！”“原来这样！”江浪点点头道，“翡翠塔呢？”

“已被七福晋带走了！”

“我这就明白了！”江浪微微一笑道。

“这么说，一定是那位呼鲁兹酋长打探到了翡翠塔的下落，恐怕翡翠塔已经落在了他的手中。你义父不甘心宝贝被人家吞了，也想插上一手！”

“这……我可就不知道了！”

江浪一笑道：

“可怜的七福晋，也许她根本就没有爱过那个自命不凡的铁王爷，也许她潜伏在铁王爷府里原本就存有用心。只可惜她虽然把翡翠塔弄在了手中，却为自己带来了杀身之祸！”说到这里，他不禁发出了一声轻叹！

想到了那一日王府初雪之晨，在梅园曾蒙那位美丽的七福晋石亭赐坐，暗吐心声的一幕……

江浪默默地伤情了起来。

如果机会适合，他倒愿意“拔刀相助”，英雄救美一番。不为别的，只为了报答七福晋的“软语柔情”！

真是最难消受美人恩哪！

男人的一生，能享有几回这种“美人青睐”的艳福？那位七福晋巧妃，原是身负绝学，并非等闲妇人！江浪如今细思下，才恍然明白，何以巧妃要他代她守秘——不要把她会武功的事情张扬出去。现在他才明白，她早已筹划好了如何对付铁崇琦了！

江浪想到这里，心里已然有了主见。

以此联想到褚王爷出行的目的，自然是为了把那件“翡翠塔”得到手。常言道：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在这个原则之下，摆在面前，若干死者，正是活生生的证明。试想，当年蒙古亲王的死、盛京将军的死、铁崇琦的死，还可以预期到的七福晋之死、呼鲁兹酋长之死、甚至于褚天戈——如果褚天戈真会死在江浪手中，都毫无疑问与这个翡翠塔有关！这个翡翠塔当真不是一个吉祥的东西——害死了多少人，平添了多少孤魂怨鬼！人的贪心真是“司

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了。

夏侯芬尽管对于义父的作为，已经微妙地有所感触，但是这十几年来，他们父女之间的感情，有如水乳交融，外人要使之破裂，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江浪当然明白这一点。

他已经感到，他与夏侯芬之间的友谊只怕不长了。因此，当他看到夏侯芬的笑脸每一刹那，总是立刻联想到她狰狞仗剑的另一副嘴脸！

这就是说，夏侯芬每笑一次，他的内心都要浮上一层悲哀！“姑娘，老王爷是由哪一个方向去的？”

“从这边。”夏侯芬丝毫也没想到这句话有什么不妥之处。顺着她手指之处，芦花丛里的那条黄土道路，弯弯曲曲地伸展着，像是通向天边，那么遥远！

去是由这条路，回来当然也是由这条路。

江浪心里有数地笑了笑，道：

“老王爷那一身功夫，真是天下少见，据我所知，他老人家最最独到的一门功夫，还是他那一身罩功——姑娘你可知道？”“咦？”夏侯芬很惊讶地看着他，“你什么都知道？”“老王爷的神威，外面传说得太多了！”

江浪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说道：“传说他老人家的一身罩功刀枪不入，不知是不是真的？”

夏侯芬点了点头，说道：“当然是真的了！”江浪说：“我以前曾听师父说过，这是一种把气功和横练外功结合起来苦练而成的绝功。一旦功夫练成，全身上下刀枪不入……”

“除了练门儿穴眼！”

“对了！”江浪一笑道，“不知道老王爷的那个穴眼儿在什么地方？”

“我知道！”夏侯芬在芦花里打了个滚儿，眼睛直直地看着当空的那株大树。

江浪注意地聆听着。

夏侯芬显然是个没有心机的人，否则，是万万不会直率地道出来的。

她脑子里思索了一阵子，笑咪咪地道：

“这事情有好多年了……有一天晚上，他老人家正在练功夫——我看见了。不知为什么，只因为我看了他那次练功，差点儿挨他一顿打！”

“究竟是因为什么？”江浪的精力更加集中了。

“我想，他老人家大概是在练罩功吧！”

“罩功？”

“大概是的！”

夏侯芬回忆着那天的情形，喃喃道：

“顶上吊着七八个带刀刃儿的流星锤，义父他老人家只穿着一身单衣裳，眼看着那些流星锤耍开了，全都撞在了他老人家身上，居然没有一个地方受伤，真把我吓坏了！”江浪一声不响地听着——他内心尽管急着听下文，外表却没有太明显地表现出来。

夏侯芬笑看着他道：“你猜他老人家的练门儿在哪里？”江浪摇了摇头道：“不知道！”“如果让你猜，恐怕你怎么也猜不着！”她几乎要笑出声来，“告诉你吧，是在脚心！”

“是了！”江浪心里忖道，“这就难怪了……”

言者无心，听者有意。

他的脸色显然变了一下——夏侯芬说得不错，如果她不说出来，自己还真是猜不出来呢。

他百思得不着边际的一个结子，一旦解开了，顿时轻松了起来。

“姑娘怎么知道的？”

“我看到的，我义父练这门功夫时，两只脚心用软金罩子紧紧地包扎着……别的地方只穿着单衣，可见得这个地方是他老人家的穴眼练门！”

江浪作了一个会心的微笑。

他已经知道了他所想要知道的，高兴得跃身而起，说道：“走吧，我们找兔子去！”

夏侯芬懒洋洋地躺在芦花丛里，说道：“不想去了，我懒得动，坐下来歇歇不好吗？”

当江浪闷不吭声地坐了下来之后，她说道：

“我们该谈谈你了！”

江良惊道：“谈我？”

“嗯！”夏侯芬把下颚支在胳膊肘上，那双明若秋水的眸子微微地眯着，道：

“老实说，我好像一点也不了解你——你的家里有些什么人？还有过去的这些日子，你都在哪里？你可以告诉我么？”江浪脸上泛出凄惨的笑容！

他呐呐地说：“我只是一个极平凡的人，父母双亡，子然一身！”“你父母是怎么死的？”

“死于天灾人祸！”他冷冷地道，“这些过去的事还是不提为好！”

“唉！”夏侯芬深深垂下眸子，道，“为什么我们的身世都这么可怜！”

江浪的眼睛直直地看着她，笑道：

“我们诚然是不幸，但是比我们更不幸的人还多得是，一个人种下什么，必定会得到什么！”

“种瓜得瓜，种豆得豆！”

“对了，就是这个意思！”江浪看着夏侯芬，呐呐地道，“姑娘，你打算在这个地方一直住下去吗？难道没有什么别的打算？”夏侯芬怔了一下，道：“我不懂你的意思……”

江浪说道：“我是说姑娘在内陆还有亲人没有？”

夏侯芬摇了摇头，很伤感地道：

“我已记不大清楚，好像有个姑姑，还有个舅舅……可是，那时候我太小，哪里能记得清楚。”

“不过……”她又呐呐地接着道，“这里我也不打算长住下去，江大哥，你的意思是……”

“没有什么，我只是觉得姑娘你大好年华，应该到中原内陆去跑跑，不要老守在一个地方！”

夏侯芬顿时一喜，跳起来道：“好呀！江大哥，你跟我一块去好不好？过几天，我就跟义父说。”

江浪笑了一下，道：“我？不，我看姑娘还是另外找一个人好了！”

他心里实有难言之隐，每一次他注视着她的时候，内心总有说不出的愧疚，因此他不敢稍微对她在感情方面有一点点放纵，因为他知道自己终必会负她的。一想到这里，他内心就有说不出的悲哀、歉疚。此时，几乎连看她

一眼的勇气也失去了！

夏侯芬听了他这句话后，像石头似的呆住了。

江浪默默地站起来，步向坐骑。

“站住！”夏侯芬忽然扑过来，有些生气的样子，“你先别走！”她的大小姐脾气发起来确实有点让人吃不消。

江浪缓缓地回过脸来。

夏侯芬脸上突然变化的表情，使他大吃一惊！

“我知道……哼哼……”她脸色通红，恨恨地说道，“我知道你心里在想着谁！你……”

江浪登时为之一呆！

他是不擅说谎作伪的，夏侯芬的这几句话，就像一把锋利的刀子，一下子扎到了他心上。

他不知道自己此刻脸上是一种什么样的表情，只知道窘得很厉害——好像昨夜与郭小苓的一切私情，都让她看见了似的！夏侯芬柳眉倒竖，杏眼圆睁，直直地看着他。

“你说……你心里是不是想着她？”

江浪呐呐道：“谁……”

“谁？小苓！”

“……”江浪一下就像触了电似的，苦笑了一下，未置可否。夏侯芬脸色一下子变得苍白，忽然伸出两只手，抓住了江浪的衣服。

“说，你给我说实话！你心里是不是已经有了她？”她像是忽然丧失了理性，用力地拉扯着江浪的衣服，狠命地前后扯着。江浪蓦地抬起双手，攥住了她的手腕子。

他眼睛里流露出愤怒、伤感、歉疚……总之，那种情绪复杂，难于言表。“说！说！我要你亲口说，你是不是喜欢小苓？”“我……我没有什么好说的。姑娘，请你放开手！”夏侯芬冷笑着，死命地抓着他不放。

原野里大风飕飕，可是她的声音尖锐得胜过了风声。“说，说，你说嘛！”她像是丧失了理性，有点歇斯底里的样子。

她这种蛮横的表现，使江浪很反感。他两只手暗运真力，终于把夏侯芬的双手拉了下来！

夏侯芬大发娇嗔地用力挣着。

江浪冷冷地道：“姑娘，请你放冷静一点好不好？”“我要你说，要你说！”她的声音比先前更大了，“说，你是不是喜欢小苓？”

“我……”江浪冷冷地道，“我有我的自由，没有什么可告诉你！”

“自由？好……”

她挣开了江浪紧紧握着的一双手，全身气得发抖，语不成声地道：

“好，好，你终于承认了……你这个大骗子！大骗子……”江浪呆了一下，苦笑道：“我骗了你什么？”

“你骗了我的感情，骗了我……骗了我的心！”

忽然，她用力地在江浪脸上打了一掌。

这一掌力道不小，江浪身子一踉，差一点儿坐倒在地！夏侯芬似乎也不理解自己的失手，她微微愕了一下，两汪泪水就像决了堤的河水，突地夺眶而出。

无限的伤感和悲愤，把她那张原是人见人爱的脸给扭曲了。蓦地，掉头

狂奔而去！

江浪无限沮丧地垂下了头……事情竟然演变到这般田地，他是无论如何也想不到的。他对于自己与夏侯芬之间的关系，从最初一开始，就特别谨慎，想不到仍然给她一种错觉，认为欺骗了她。远处传来马声，他看见夏侯芬跃马而去。

即使在盛怒之中，她乘骑在马上 的 芳姿依然那么动人，长长的秀发在风中飘舞着煞是好看。

虽然相距得那么远，江浪却能猜测出她的面部表情——因为在她临走时，那凌厉而充满杀机 的眼神儿，江浪仅仅瞥了一瞥，就吃了一大惊！

他下意识地觉出了不妙。

以夏侯芬如此任性的脾气，是很可能去找小苓论究一番的。“小苓！”江浪口里喃喃地呼叫了一声，感到很是惊恐。实在难以想象，那个心地慈善的女孩子，一旦遭遇到夏侯芬任性的攻击，将会落得一种什么样的下场！

江浪想到这里，实在难以保持镇定了。

蓦地，他展开身形，扑向坐马，一径循着夏侯芬去处追了下去！

郭小苓斜倚在栏杆上，远望着宫院内那层漠漠的秋色。她昔日那静如止水的心湖，早已不安宁了。她的眼睛追踪着空中的那对秋蝶，不时地上下眨动着——难道那只是一种下意识的动作？

她不止一次的脸上飞红，也不止一次的面现娇羞，更不止一次的唇角牵动，显现着内涵的温馨笑意……

还有什么能比这个更可喜的？人生得一知己，已属难能可贵，更何况得到了一个爱人。

一个身兼“知己”、“爱人”双重身份的人！这个人使她了解自己真实的身份，使她不再孤独，使她心有所属，使她恢复了信心，而且使她有勇气面对仇人！站立在廊子里，面前是拥挤着开放的一丛秋日黄花。昔日，她最感伤于李清照的那种哀情，其中最能引发她伤感的那两句是：

“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

然而此刻想来，却不再那么的凄怨了，原先那种共鸣之感随之而逝。

一匹飞驰的骏马，驮着夏侯芬纤瘦的人影在发黄的草地 里掠了过去。

郭小苓显然未曾觉晓！

那匹马，一直绕到了后楼石阶前停下来。

夏侯芬凌然地由鞍前拔出了长剑，左手在皮鞍上力按了一下，整个身子如同一只大鸟，掠下了坐骑，飘落在石阶最上面的一层。

她早就看见“她”了。

眼光透视过一根根交错的铁栏杆，就看见了小苓娉婷的背影。

夏侯芬紧紧咬了一下牙齿，怒火在她胸腔内燃烧着。她紧了一下手上的剑，忿忿地向着郭小苓站立的地方走过去，很快来到了小苓身后。

小苓若不是沉醉于紊乱的情愫心事里，断然不会失之于“无觉”。

掌中剑泛闪着清冷的光华，是那么像它主人那张苍白的脸！在炉火之中，几乎很少有人还能保持着“理性”这两个字。她的剑比拟着小苓后心的位置，不止一次地作势想刺过去，可是每一次她都犹豫着，下不了手！

“小……苓！”她抖颤着，低叫了一声。

小苓听到叫声，回过了身子。

就在她方回过身来的一刹那，夏侯芬的剑已劈风而下！这一剑端的是劲

猛力足，剑锋上闪烁出一片凌人的寒光，直向着小苓脸面劈了下来！

郭小苓猝然大吃一惊！

她原本身手绝高，只是二人站立的距离是那么近，简直是无从躲闪。

郭小苓嘴里惊叫一声，左手倏出，用“拨云见日”的手法，向着剑身的侧面一击。

当真是险到了极点！

剑锋在小苓五指一拨之下，闪开了正面半尺，“哧”一声挥落下去。

郭小苓身若旋风地转了出去！

饶是如此，那口锋利的剑尖，仍然是顺着她右侧肩部划了下去！

伤虽不重，却也留下了一道三四寸长的血口子，鲜红的血一下子把她右边的淡青色袖子染红了。

“芬姐，你疯了？”

小苓一只手掩着负伤的肩部，惊惶地看着她。

夏侯芬紧紧咬了一下牙，又霍地扑上来，“飏”地一剑劈下来。

“飏飏飏”，一连三剑！

剑光影里，小苓那般巧妙地运转着身子，然而看上去却是险到极点，每一剑都擦着她身子滑下去，其中任何一剑只要得手，小苓就别想再活命。在夏侯芬毫无理性的剑势里，小苓惊慌地闪避着。最后，身子一个倒翻，滚出了一丈之外，极为艰险地脱困于夏侯芬凌然的剑势范围……

“芬姐你真疯了吗？”

夏侯芬倏地纵身而前，再出一剑。

小苓这一次用“夹剑”的手法，双掌一击，“叭”一声，把夏侯芬的剑锋紧紧夹于两掌之内。

这一手功夫，没有若干年的苦练是难于如此过硬的。两只手掌上传出的力道，紧紧地吸着对方的剑身，使得夏侯芬剑锋进退皆难！

“芬姐！”郭小苓无限惶恐地道，“到底是怎么回事……你为什么要对我不下这种毒手？”

夏侯芬紧咬着牙，一张脸变得苍白苍白的，上胸频频起伏着。

“姐姐……你说呀！我做错了什么事？你说呀！”郭小苓眼泪汪汪地诉说着，那只负伤的肩部，鲜红的血流个不止……

夏侯芬持剑的一只手剧烈地颤抖着。

“你……”她大声叫着，“我……我恨你！”

郭小苓一怔道：“为……为什么？”

“不为什么！”

说时，她用力一脚踹向郭小苓的身子，二女同时向外一翻，分开了丈许！

“小苓……快去拿你的剑，我等着你！”夏侯芬用剑指着她道，“看看我们谁的功夫强！”

郭小苓一只手掩着肩上的伤，大惑不解地说道：“为什么……芬姐，为什么？”“你自己心里有数！”

“什么事我心里有数？”

“你还佯装什么……”夏侯芬忽然低下头，放声痛哭了起来。郭小苓缓缓走过来，道：“芬姐，你说到底为了什么啊？”“为……什么？我恨你！”

“为什么恨我？”

“你！你……”

刚刚说到这里，一声嘹亮的马嘶声传了过来。就在二女惊愕之间，马上的江浪腾身而起。他一起一落，翩若惊鸿般地将身子落在廊道上。

夏侯芬乍见江浪先是一呆，遂又冷笑一声，倏地跺脚而去。江浪赶了上去，道：“姑娘留步！”

足下一点，已欺身而近，夏侯芬霍地掉过身子来，“刷刷”，一连两剑！江浪一阵疾滚，剑锋落空。

郭小苓惊叫道：“大哥小心！”

她边喊边扑了上来！

夏侯芬怒叱一声，一剑又向她击去，却被江浪猝然挥出的剑身架住了。

双剑交锋，响起了铮铮声。

夏侯芬后退一步，一双充满妒火的眼睛在对方二人身上一转，倏地冷笑道：“好……我走！”

说完，霍然转身，足下运足了劲力，一路纵跃如飞而去。江浪才追了几步，忽见夏侯芬右手挥处，“唻唻”两股尖风，由指尖上飞出了两点金星！

江浪当然知道这种暗器的厉害，宝剑一抡，用“秋风摆蓬”的剑招，发出“铮铮”两声脆响，把一对金丸挥落在地。夏侯芬却是头也不回地飞身落于坐骑之上，那匹马长嘶一声，一径奔驰如飞而去！

江浪呆了一呆，暗思道：真想不到她竟然这样下毒手，双方破裂至此，自是再无和好之机了。

他颓然地叹息一声，偏过头来看着小苓。

小苓嚤然一声，垂首而泣！

“你受伤了？”

郭小苓一只手掩着伤处，转身奔向卧房——她的房间，就在廊子这边。

她推开门，扑身而入！

江浪刚要进去，那扇门忽地关上了，“碰”一声大响，差一点撞伤脸。

室内传出郭小苓伤心的哭声，道：“江大哥，你先回去吧，我心里难受！”

江浪叹了口气，道：“小苓，你要相信我，我和夏侯姑娘之间没有什么……你开门，让我看看你的伤！”

郭小苓在门内道：“不要紧，大哥，你回去吧，我自己会料理！”

江浪又拍了几下门，她仍然不开，只得叹息一声，转身而去。

他颓丧地走出了院门。

就在他脚步方步出院门的一刹那，一骑快马擦身而过，马上坐着一个长身佩剑的姑娘，等到他认出了那个姑娘竟是郭小苓时，对方一骑人马早已驰骋如飞地消逝于视野之外了！显然，郭小苓是循着夏侯芬的去路追了下去。

“追”已经来不及了！看着她消失的背影，江浪怅然若失……他几乎兴起了一种“浮生若梦”的感慨——昨夜的一夕风流，软语温情，那些“海枯石烂”的甜言蜜语，都幻为片片飞灰，他想到了李商隐的名句：

“春心莫共花争发，一寸相思一寸灰。”

面对着惆怅的秋风，他感到万念俱灰！

第三天。

黄昏。

西边的老日头只剩下最后的一股子劲儿了。

天边上的白云，不过是沾了点太阳的边儿，在云层的外衣上镶了一圈儿金红，看上去好像身价颇不相同了。这时候，暮色起自遥远的沙漠，缓缓地

向着“金沙郡”这片大绿洲上移过来。

最先感染黄昏暮色侵袭的，该是这片大荒原了。当暮色像是一层大雾般笼罩着这片荒原时，干冽的地头风总是在这个时候贴着地面卷过来。

于是，原野摇荡着芦丛！

芦丛摇动着芦花！

拖着白色长尾巴的芦花，像是临阵交锋时的乱箭，一支支飞射着，放眼看去有如银汉天系的流星群阵。壮观、绮丽、触目生惊，为大自然生动的彩笔下增添了奇异彩色的另一章。

芦丛里的这条黄土道迤迤而前，巨龙似的伸展着，像是要伸展到天的那一边。

由于芦苇的滋生泛滥，长年以来，早已掩饰了路的本来面目，也只有在有风的时候，才能够略微看清这条长长的黄色巨龙。

那个人——江浪。他已经在这里坐候了很久很久了……

其实，他昨天、前天都来过。

每一次他都要等到月上中天、甚至于天近黎明的时候才离开。

今天他中午就来了，一直等到现在。

为了要保持他临阵应战的精力，他不能一直持久地全神贯注于某一个方向，连坐着的姿态也得随时变换着；有时候，甚至把身子平躺下来，借以舒散一下筋骨。

“生”与“死”常常是极其微妙的，这其间的距离，往往像纸一般薄。

就像今天，江浪就在为自己生命下一个赌注。

本来，他对于自己的武功，有足够的信心。在以往历次的打斗经验里，即使敌人再强大，他都有足够的自信，惟独今天是个例外。

今天他感到很害怕！

然而机会的造成，使得他别无选择——如果今天此时，在这个地方，他不能够狙击到敌人，以后的机会将是很渺茫的了！似乎有一种预感，他下意识的感觉到“他”必会来的。“他”是谁？

褚天戈！

“大敌”褚天戈！

面临着如此强大的敌人，江浪几乎有些胆寒了。然而，他仍然保留着相当的信心。

他用了整整一天的时间，把自己平生精修的武功理出了三十七个招式。

这三十七个招式，是紊乱无章的，可是经过他加以整理之后，又精中选锐，仅仅得了十一个招式。然后，他再把这十一个招式分作前五后六，成为十一手极具威力的技艺。

他要用这十一个招式对付褚天戈！

换句话说，这十一个招式是决定他的生死存亡的惊险武技！他怅望着远天的云雾，感到无限的伤感——拜弟裘方之死，使他丧失了平生唯一的知己；郭小苓的消失，又使他丧失了平生第一个深深所爱的人。

再回头算算看，父母双亡，族人亲戚故人也无一个存在世上。

在这般情形之下，他对于自己的生命，几乎没有什么眷恋了。

果真是败在褚天戈的手下，死了也算了！

他是有了这个决心才来的！

大地日落。

原野暮色更重了。

掠过满布芦花的广阔无边的原野，他放眼望着远处的地平线。

不过是照例的一瞥，使得他精神为之一振！

江浪那双含蓄的眸子，霍地睁得又大又圆。他双手把眼前的芦枝分开来，就在叉开的芦苇空隙里，看见了两个黑点！一点儿不错，是两骑人马向这边走来。

江浪仔细地注视了一些时候之后，断定他所等待着的人终于来了！

对方只来了两个人，不是原先去时的三个人。这一点对他来说并不感到意外，正如夏侯芬所说，褚天戈这个阴险的老狐狸已经在半路上解决了崔平——因为崔平的过于嚣张，使得他有不可驾驭的烦恼。这实在是崔平所未能料及的悲剧！

两骑人马渐渐地近了。

江浪已能清晰地分辨出两匹马的颜色：一匹是火红色，一匹是纯黑的。

“火红色”的那一匹，对于江浪来说，是再熟悉不过的了！十数年以来，褚天戈横行大漠时，就是乘骑着这匹“火雷红”；十数年以后，人马依旧。

从它的脚程上看来，速度丝毫不减当年。

马上的褚天戈，依然是十分威武的大王风度——血红的一领披风，被风吹卷着一平如肩；人马一色，远远望去有如红云一朵。

紧紧跟着的那匹黑马，与他保持着相当的距离，在他身后丈许远。

那个人一身黑衣，也是人马一色。

一红一黑两骑人马一入江浪目中，顿时已如风驰电掣般地驰近跟前！

江浪埋伏的这个地方，在事先是经过再三斟酌才定下来的。他思忖着，那是一条“之”字形的道路，马不可能快行——这一假设，果然得到了证明。

两匹马慢了下来。

马长嘶在芦丛入口的弯道前人立前蹄，然后放慢了脚程。黑马上的人人是桑二牛。

这一个人，是江浪事先想到的。

红黑两匹马，合在一起，两匹马身上蒸腾着一片白烟。褚天戈、桑二牛身上，沾满了灰沙，显然是经过长途跋涉所致。只见褚天戈手勒缰绳，回头向桑二牛打招呼道：“快到家了，回去洗个热水澡，好好吃上一顿。”桑二牛笑道：“老王爷想得真周到。这一天驰骋，已经够累的了，老王爷看上去，精力还旺得很，真正是龙虎精神，卑职钦佩之至！”

褚天戈哈哈大笑道：“你小子真会说话，这一次对付呼鲁兹你出了不少的力。我不会亏待你，回去后一定重重地赏你！”“谢谢老王爷！”

两匹马红前黑后，向着高可过人的芦花丛内蹿来。

江浪的眼睛，自然在褚天戈、桑二牛两人一现身时就已经全神贯注了！

他把身子缓缓地坐下来，让面前的芦花正好严严实实地挡在身子的前面。

他的一双手缓缓探出，从地面上提起了一对“流星锤”——这是他仗以成名的一对兵刃，只是他平时极少施展；然而偶一施展，必然奏功！

红马已经来到了面前，向着左侧弯过去。

黑马紧接着也来到了眼前。

就在这匹黑马刚刚要转向弯道的一刹那间，江浪腾身而起。正配得上“兔起鹘落”四个字。

他身子甫一落下，正好在黑马身后丈许处。

只见他双手猝然向外一抖，两只香瓜般大小的流星锤射了出去！

暮色沉迷的天空，两个银色光团，一左一右，呈弧形向着一个焦点集中。

那个集中的焦点，正是黑马上桑二牛的脑袋瓜子！桑二牛是可悲的人物。

然而江浪别无选择，因为他不能以一敌二；先杀了桑二牛，才能全力对付褚天戈！由于他设计的地势好，出手的时间好，招势更妙，致使桑二牛无形中成了瓮中之鳖。

两点流星各自绕了半个圈子，等到桑二牛觉出两耳间疾风猛贯的当儿，已是不及。

一边已是非死不可，更何况双锤夹击！

只听见“碰”的一声，双锤力击之下，桑二牛那颗头颅就像被砸破了的西瓜一样，顿时分成了无数碎块，脑浆飞溅，死于非命。

桑二牛坐在马上的身于向前侧方一下栽了下去，胯下坐马，长啸一声，惊吓着蹿了起来。桑二牛的一只脚还踩在马蹬子里，整个尸身在芦丛里被拖得哗啦啦响。

其状之惨，不忍猝睹！

两只流星锤像是两点跳掷的星丸，霍地向后一收。长链乍收，一对小西瓜般遍体银光闪烁的流星锤，已经提在了江浪手里。

前行的褚天戈当然发觉不对劲儿了。

他的火雷红驹，倏地长嘶着掉了个头。马上的褚天戈，方看清了是怎么回事，江浪已长啸一声，用上了事先已经算定好的招法。

他足下向着前方一踉，手上的流星锤再次抖了出去！只是打法较之先前对付桑二牛的那一手大为不同。对付桑二牛，出手是双锤，这一次却是单锤。

一只流星锤带着极长的一道锁链子，吐出了一道白光。这一锤当真是快到了极点！

银光闪闪的光圈直向着褚天戈头上飞了过去！

然而，可以想知的是，已经不如先前那般顺利了！马上的褚天戈霍然把一双瞳子瞪成了核桃那样大，头颅快速地绕了一下。

江浪的流星锤擦着他的脖子打了过去……

江浪心中一惊！

他原定的计划，这一锤成功率不一定有把握。那么这一锤一旦落空，绝不会再有出第二锤的机会！

果然不错。

就在他那只抖出的流星锤还来不及收回的当儿，马上的褚天戈倏地一抬手，“哗啦”一声，攥住了流星锤上的链子。那条足有一丈五六长短的银色链子一下拉了个笔直！褚天戈那张风尘仆仆的脸上，猝然冒出了大片红光。

“好小子，我早就知道你来到这里没安好心！”他鼻子里哼了一声，怒凸的眸子里发出了闪闪凶光，恨不能一口把江浪生吞下去！

“小子，你是谁？”

“江浪！”

“江浪是谁？”

“是我。”

“妈拉个巴子的！”

这是一口道地的关外骂人的话。

话一出口，老头子的手向上面一翻，原先捋在手上的那只流星锤已脱手而出，直向着江浪脸上砸过来。

他手劲儿极大。

江浪不须去接触，只凭着对方手势，就知道了劲道的斤两。他冷笑一声，施出全身之力，把手里的另一个流星锤掷了出去。两只流星锤在空中迎了个正着！

“当”的一声巨响，嘹亮悠长的余音，震得人耳鼓发麻！两锤接触之处，爆射出一股于奇亮的火光。双方力道是半斤八两，谁也没有盖过谁。于是，两只流星锤堕落在地！

那个昔为巨盗、今日自封为王爷的褚天戈，就像夜猫子一般，发出了一声怪笑。只见他坐在鞍子上的身子倏地向上一长，掠了个高儿，轻飘飘地落身于陌道之上。

落地、脱衣，看上去是一个势子。

只见他身上的那领红色大氅，“刷”一下子提在了手上。“姓江的，咱们把话先说清楚！”褚天戈阴森森地道：“褚某这些年吃素，不怎么想杀人，要是想杀，也得找个理由，是怎么回事，你就直说吧！”

江浪面对大敌，丝毫不敢怠慢——因为生死存亡就看这次决战了。

“褚天戈！”

他不过开口叫了这么一声，已使得对方大吃了一惊！褚天戈一共有三个名字，前名褚威，后为褚友义，褚天戈是他的第二个名字。

三个名字，代表着他一生的三个不同阶段。

听到了江浪这声称呼，他内心已明白了一半。那双铜铃般的眸子里，顿时凶光毕现！

江浪见他这番模样，不禁冷笑一声道：“江某人找你纳命来了！”

“小杂种，把话说清楚一点！”

“休要逞口舌之利！”江浪缓缓地道，“十五年前曹家塘，你这个恶魔犯下的滔天大罪，今天该翻一翻了！”

提起“曹家塘”，褚天戈那张大红脸一下子变成了紫色，盖因为他平生杀人至多，丧天害理的事也不知于了多少。但是，这些拿来与十五年前曹家塘那一桩灭族杀人事件一比较，那就显得逊色多了。

曹家塘那一桩往事，也是迫使他改名为“褚友义”的主要原因——那桩事是他平生最大的一件恨事，是他最见不得人的一次血腥屠杀！

为此，他才下决心解散故旧，改头换面。

为此，他收养了小苓、乔老太太与洪老头。

他万万想不到，依然有漏网之鱼来揭他这块见不得人的伤疤！

“十五年前，你这老贼平白无故地率众血洗了我们的庄园，杀了上千人……江某幸得苟生，今天活得不耐烦了，找你拼命来了！”

褚天戈发出了一阵子狂笑，道：“好，算你小子有种！小子，我们……”笑声一顿，他皱了皱眉，思索着道：“我们以前照过面儿没有？”

“见过！”

“在哪里？”

“七年前，在九里沟。”

“啊……我记起来了，不过那是两个人！”

“我拜弟不幸丧生，他那笔帐由我江浪一块儿跟你清算！”褚天戈脸上

一阵子发青，仰头哈哈笑了几声。

“你来清算？”他大刺刺地道，“耗子舔猫鼻梁骨，我看你是作死！”

“是有点活腻歪了！”

“老夫这一次是不会放过你的！”

“咱们手底下分生死！”

“好！”

褚天戈陡然将那领血红披风就空一旋，“刷”一声，直向着江浪咽喉上疾旋而至！

江浪早在他动手之初，身子已向下一伏。

他这一次对付褚天戈可不是没有计划的冒险！

江浪身子猝然向下一矮，已把背后一口长剑掣了出来，身子也在这一刹那那间扑了出去。

可真是一招厉害的杀手！

闪烁的剑光，就像一道闪电，向着褚天戈身子侧面劈了过去。

褚天戈当初还不太在意，然而在那口剑已将接近的一刹那，才发觉不妙。只听他鼻中哼了一声，倏地向外一个快翻疾滚！

原来，江浪这口剑是由持剑的这只手肘之下递出去的。只听得“哧”一声响，褚天戈左腮上立刻现出了一道血口子！

这一剑使得褚天戈大为震惊。

他发出像蛮牛似的一声怒吼，只见他两手用力地攥着拳，左右一分，长长地吸了一口气。蓦然间，一股子黑紫色的气浪，贯注于他整个面部。紧接着，气走四肢，使原本看上去就够高的身子，一下子变得更高更壮了。

正是这老儿练了多年的一种“气罩”功夫，以之当敌，刀枪不入。

江浪一剑出手，身子并没远去；就在对方运气的当儿，他已欺身而入，一剑刺中褚天戈侧肋之间。

剑刚刺入的一刹那，也正是对方功夫运出之时。江浪只听得铮然一声脆响，便随着剑势猛地腾起。假若不是动作快捷，他那只持剑的手可就别想要了！即便如此，掌中剑也没把持住——只听得“铮”的一声，手中剑脱腕震出！

也就此一刹那，褚天戈一声厉叱，整个身子腾空跃起，有如一朵红云，当头压落直下。在下落的同时，他的一双千层底紫色缎靴，飞快地向着江浪的一双眸子狠踢了过去！

江浪被他这一手进身的势子逼得向后一个倒仰。对方见状，疾速双足分踢、两手下按，双掌之间形成了一股极大的劲力——“按脐力”！

江浪甫一交接，已禁不住被压迫得发出了一阵子猝咳声。然而，他没有忘记险中制胜的杀手绝招。

其实，褚天戈的这一招式正是他梦中所求。他心里很明白，如果错过了这个难得的机会，后果就不堪设想。

江浪硬顶着褚天戈的两手按脐力，双手巧妙地向外一翻，一对牛耳尖刀已执在了手上。

这一对牛耳刀，是事先藏在袖子里的。

牛耳刀翻出的同时，正是插入对方足心的一刹那！

隔着厚厚的一双千层底靴，只听得“噗哧”一声，牛耳尖刀齐着刀柄深深地扎进了褚天戈的两只脚心里！

那里隐藏着人身的两处大穴——“涌泉穴”。

最要紧的是，这对穴道正是褚天戈金刚不毁其体的一双“练门”——是致命的要害地方！

褚天戈功力所及，全身刀枪不入，唯独这两个“练门”是他的最弱处。

褚天戈的两个“练门”一被刺中，身子陡地向后一个滚翻，翻出了丈许以外！

他身子还来不及站起来，就喷出了一口鲜血，眼看着那条罪恶的诺大身躯，在如雷般的一声咆哮之后，推金山、倒玉柱似的倒了下去。

咕嘟嘟，大口的鲜血由张开的大嘴里向外喷吐着。那张原先充满气机的红紫脸膛就像泄了气的皮球，立时瘪了下去，变成了黄蜡一般的颜色。

他的一双赤红的大眼睛，惊讶地瞪视着江浪——似乎难以想到，对方何以会知道这个只有他本人才知道的隐秘！江浪缓缓地走到了他面前。

褚天戈一双眸子几乎都要滚了出来，脸上沁着黄豆大小的汗珠子，牙咬得吱吱乱响。

只是无论如何也站不起来了，甚至于连弯一下腰也是不可能的。

“姓褚的！”江浪恨恨地唤着他，“你认输吧！”江浪抬起腿来，用力地在他肚子上加上一脚，“哧”一声由嘴里喷出了三四尺长的血箭！

褚天戈的这口血喷出来以后，嗓子眼“咯”地响了一声，顿时命丧黄泉！

江浪喘息着用袖子把嘴边的血渍擦了一下，缓缓地走向褚天戈的那匹火雷红驹，伸出手拍了一下马颈，发觉鞍后革囊内鼓蓬蓬地放着什么。

革囊内藏有一个玉匣子，玉匣子里是一件罕世至宝——“翡翠塔”！

他看见了这件宝物，不由得想到了很多人，包括那位漂亮的七福晋姑娘……

这些人多半都已经死了！

火雷红不时地摇头摆尾，打着咳儿。

大风呼呼，四野萧然，江浪翻身上马。

他掉过马头来，缓缓向前策去。

这里，他已经不再留恋了，他要往中原去。

但是，在去中原之前，他必须找到一个人——郭小苓！

他一定要找到她！

